

标段编号：2403-440300-04-01-489070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福田区人民法院河套法庭装修改造及信息化建设项目装修
改造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4年09月30日

1. 投标人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中标日期	合同签订日期	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 (万元)
1	福田区法院审判业务用房改造工程	2021. 12. 24	2022. 01. 28	2023. 10. 20	686. 71
2	深圳知识产权法庭临时业务用房装修工程	2021. 04. 28	2021. 05. 11	2021. 11. 02	2560
3	东江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精装修工程	2024. 07. 02	2024. 07. 15	(在建)	11863. 25
4	华阳国际总部【B1、3~6 层】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2024. 02. 06	2024. 02. 22	(在建)	3161. 65
5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大厦职场第三标段装修工程	2023. 10. 27	2023. 11. 30	(在建)	7822. 42
6	嘉辉会丽呈华廷酒店改造装修工程二、三标段	2023. 08. 17	2023. 08. 17	(在建)	4068. 86
7	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二期 5 号楼精装修工程	2023. 06. 25	2023. 07. 01	(在建)	3598. 78

8	上海总部基地项目精装工程二标段	2022. 12	2022. 12. 27	2024. 05. 24	7182. 87
9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办公用房装修施工项目	2023. 04. 11	2023. 04	2023. 07. 11	1018. 65
10	富山工业城 B 区公共服务中心 1-2 楼产业配套项目	2023. 08. 04	2023. 08. 25	（在建）	3215. 23
11	荆州市民之家建设项目精装修工程	2020. 10. 30	2020	2022. 08. 29	7223. 27
12	深圳金地威新中心 B 栋 8F-9F、11F-17F(三标段)装修项目	2021. 12. 22	2021. 12. 26	2022. 05. 20	2825. 25
合计（万元）			55226. 94		

提供近 3 年（时间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的的时间倒推计算）在建或已完成的投标人认为最具代表性的类似工程业绩（累计不超过 10 项）。1、在建项目业绩证明材料为：①施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2、已完成的项目业绩证明材料为：①施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②验收报告。注：①在建项目业绩优先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如合同上无法体现时间的则以中标通知书上时间为准。②已完成的项目业绩优先以验收报告上的时间为准，如验收报告上无法体现时间的则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如合同上无法体现时间的再以中标通知书上时间为准。3、提交业绩超过 10 项的, 按顺序选择前 10 项，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一、福田区法院审判业务用房改造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018-440300-91-01-706639001001

标段名称: 福田区法院审判业务用房改造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686.713407万元

中标工期: 50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李文静

本工程于 2021-11-04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12-24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曾锦华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陈伟

日期: 2021-12-24

查验码: 5081160387892404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经手人: 	日期: 2022.1.10
已核验, 合同备案章	

合 同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承包人（全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福田区法院审判业务用房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 123 号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对福田区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业务用房进行改造，一层功能设置为接待大厅、立案登记、安检厅、电子档案室、律师服务室等。

资金来源：政府投资 100%

二、工程承包范围

对诉讼服务中心业务用房进行改造，改造面积 1785.6 平方米，工作内容包括：

装饰部分：拆除、砌筑、外立面翻新改造、室内装饰、钢结构、屋面防水、电梯改造工程项目；

安装部分：电气照明、综合布线、智能化、室内给排水、通风空调、消防、安检设备、闸道机、智能密集架工程项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排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 _____ ☐ 附属建筑 _____ ☒ 室外环境 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外立面修复改造、室外环境提升; 钢结构基础及钢结构建筑物。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2 年 2 月 18 日; (以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 2022 年 4 月 8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 50 天。(具体开工日期以现场实际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_____合格_____

五、签约合同价

(暂定) 人民币(大写) 陆佰捌拾陆万柒仟壹佰叁拾肆元零角柒分

(¥ 6867134.07 元)，最终合同金额以结决算金额为准；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拾贰万柒佰捌拾伍元贰角伍分 (¥ 120785.25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_____/_____ (¥ _____/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伍万元整 (¥ 50000.00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柒拾万柒仟玖佰叁拾捌元捌角玖分 (¥ 707938.89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_____ / _____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_____ / _____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本合同一式捌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承包人：（公章）



Handwritten signature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403000075426540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 0300 6188 5287 0L

地址：福田区福民路 123 号人民法院

地址：深圳市福田保税区红柳道 1 号 A 座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叶大岳

委托代理人：*元*

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陈伟*

电话：0755-21981916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信箱：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账号：

账号：4420 1625 7000 5250 1150

签订时间：2022 年 1 月 28 日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01

工程名称： 福田区法院审判业务用房改造工程

验收日期： 2023 年 10 月 20 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 GD - E 1 - 9 1 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0 0 1

- 1、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0 0 1

工程名称	福田区法院审判业务用房改造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福民路123号	建筑面积	1785.6m²	工程造价	
结构类型		层数	地上:	2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2年04月20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承建单位(土建)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001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徐伟
副组长	谢斌、李文静、刘倚超
组员	黄刚、马波、杨水波、叶苏杭、张浩、张耀江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万炎平	黄刚、林宇岚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翔	程木林、余泓博、叶国健、李佳
工程质控资料	叶苏杭	曾静云、李文婷、周艳华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0 0 1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合格	共 1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5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屋面	合格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4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13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3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3 项	共 13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1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0 项	共 1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智能建筑	合格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建筑节能	合格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电梯	合格	共 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1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自动喷淋灭火系统	合格	共 2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2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0 项	共 2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 项	共 2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GD-E1-914/4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0 0 1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徐伟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甲方代表		徐伟
2	张浩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甲方代表		张浩
3	张耀江	深圳市福田区人民法院	甲方代表		
4	万炎平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代	工程师	万炎平
5	谢斌	深圳市昊源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总监	工程师	谢斌
6	刘倚超	深圳中海世纪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师	工程师	刘倚超
7	李文静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李文静
8	黄刚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工程师	黄刚
9	林宇岚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生产经理		林宇岚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 1 - 9 1 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001

已完成设计图纸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工程质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质量合格，工程档案资料完善。经甲方组织设计、监理、施工进行的竣工验收，一致评定该工程观感一般，质量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10月2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年月日	施工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	---------------------------------	------------------------------------	------------------------------------



二、深圳知识产权法庭临时业务用房装修工程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120210009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知识产权法庭临时业务用房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560万元

中标工期: 124

项目经理(总监): 吴军



本工程于 2021-03-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4-2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4-28



查验码: 715729265552895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iy

2021-Z-3009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QHKG-2021-289

深圳知识产权法庭业务用房改造装 修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知识产权法庭业务用房改造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发包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1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知识产权法庭业务用房改造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包括卓越中心 T1 号楼 25 楼—28 楼安检大厅、诉讼服务中心、图书馆、审判法庭及其配套区域、公共服务区、知识产权展示馆等空间的室内装修, 包含机电二次装修工程。服务内容包含初步设计、施工图深化和设计、报批报建设备采购、安装、消防末端改造、工程施工等工作。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以下:

具体内容如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 设计工作

1、设计范围包括: 除智能化施工图以外的, 装修及安装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各机电专业专项设计、外加工固定家具、隔断等产品深化设计等所有设计工作。完成施工图强审、消防设计审查等项目前期及竣工涉及所有设计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见附件：设计任务书。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工程质量：合格。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25600000.00元（大写：贰仟伍佰陆拾万元整），本合同不含税价固定不变，如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

其中：

（1）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零伍万元整（¥1050000.00元）；

（2）建筑安装工程费（不含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壹拾伍万元整（¥22150000.00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万元整（¥2400000.00元）。

特别说明：

本工程为 EPC 固定总价合同，承包人执行本合同，即表示作为有经验的承包人具备充分的条件并实际已经进行：

(i)对施工场地，合同文件，信息文件进行彻底的勘察和研究（如拆除及迁移等方面）；

(ii)仔细研究过那些尚未被发包人发现的困难，包括相关交通运输条件，材料堆放点，施工进行地点，劳动力，劳动协议的影响，当地基础设施，天气，地貌，地下状况，适用的法律，设备供应及特性，施工阶段及施工前需要的材料和设施。

承包人表明并赞同已完成上述工作，对于实际条件的影响和限制产生的费用，已经包含在合同报价内。如果承包人遇到隐蔽条件，与合同文件中的条件有重大出入，不管承包人在现场踏勘或以上提到的文件检查中是否容易发现或是预见此类条件。承包人都需迅速通知发包人和监理公司，并与他们合作寻求

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5月11日;

订立地点:前海深港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十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七份,承包人执四份。

(以下无正文)

施工，
期内容
生内容

(签署页)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
股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甲 方:

乙 方: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 字)

(签 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
公司
(盖章)

深圳市福田区红柳
道1号A座

0755-8389566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44201625700052501150

李 兵

份。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01

工程名称： 深圳知识产权法庭业务用房改造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1 年 11月 2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3

工程名称	深圳知识产权法庭业务用房改造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前海卓越壹号T1栋25层-28层	建筑面积	11752m²	工程造价	256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25-28层		
			地下：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1-0052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 年 5 月 23 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11 月 2 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4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志强
副组长	李响、张书王、吴军、孙莉、谢艳
组员	梅永刚、曹基荣、周文超、尹洁、武立锋、吴冰宇、林文凯、谢基彬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	/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孙莉	周文超、尹洁、吴冰宇、梅求华、黄达、林文凯
工程质控资料	谢艳	谢基彬、潘婷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5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合格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志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高级工程师	张强
2	李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李响
3	周文超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周文超
4	尹洁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	工程师	尹洁
5	孙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	工程师	孙莉
6	武立锋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合约	工程师	武立锋
7	谢艳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档案	工程师	谢艳
8	张书王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工程师	张书王
9	吴冰宇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吴冰宇
10	林文凯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监理工程师	助工	林文凯
11	曹基荣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曹基荣
12	谢基彬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谢基彬
13	肖恒平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监理工程师		肖恒平
15	吴军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吴军
16	梅永刚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梅永刚
17	梅求华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梅求华
18	黄达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黄达
19	葛志鑫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葛志鑫
20	潘婷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潘婷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7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人员符合要求,验收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经参建各方检查验收,已按照合同、设计文件的完成建设工程项目全部内容,各分部、子分部以及分项工程均满足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验收各方一致认为,深圳知识产权法庭业务用房改造装修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合同要求完成了施工内容,内业资料齐全,工程质量满足设计要求,本次竣工验收程序符合规定,会议原则同意通过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2日	2021年11月2日	2021年11月2日	2021年11月2日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三、东江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精装修工程



国建数智工程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GUOJIAN SHU ZHI GONGCHENG JISHU (SHENZHEN) CO., LTD.

中标通知书

项目名称：东江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精装修工程

项目编号：GJZB-2024-001G

招标人：东江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中标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金额：壹亿壹仟捌佰陆拾叁万贰仟伍佰陆拾捌元捌角叁分（¥118,632,568.83元）

中标工期：暂定240日历天，计划开工日期暂定：2024年7月3日，总竣工日期不迟于2025年2月28日（其中1栋、3栋、4栋竣工且通过消防验收时间不迟于2024年11月30日）；过程节点以总包施工计划节点安排而调整，具体以发包人及监理指令为准，发包人有权调整开工日期及合同发包范围。

质保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3年，其中防水工程质保期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6年。

质量要求：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达到深圳优质工程奖质量标准，承诺获得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项目负责人：周向

项目负责人身份证号：440825197309100072

联系方式：13902441328

合同范围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本项目招标范围详见合同及招标文件，主要包含但不限于东江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精装修工程：包含报批报建（包含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办理、工程保险、竣工备案、规费交纳、保函办理、质检与安检委托、消防及环保等政府相关部门的报建审批手续等）；包含施工图深化设计、施工图技术审查、竣工图编制；包含精装修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精装修工程及安装工程（含需二次施工部分）；包含所有材料（甲供材除外）、辅材、设备、设施的采购、安装、检测、建筑垃圾清除及外运、各专项验收、开荒及精保洁、交付、保修等；包含负责所有材料检测（甲供材除外）、白蚁防治（如木材料需先做此项工作）等；包含配合室内环境污染检测、配合隔声检测，满足绿建节能验收消防验收等。

公司地址：深圳市罗湖区笋岗东路2127号华通大厦1712室

电子邮箱：zbb@chinaguojian.com



国建数智工程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GUOJIAN SHU ZHI GONGCHENG JISHU (SHENZHEN) CO.,LTD.

请贵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与招标人联系，并在 30 日内与东江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总承包单位（中建三局第三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合同，同时中标通知书发出当天开始组织人员进场开展工作。

签订合同前如未完全满足招标人的响应要求，则取消中标资格，且我司将对由此引起的损失向贵司提出索赔。

特别说明：若贵司不能按照我司要求实质开始履行招标文件规定的义务、或坚持提出附加条件，即视为违约，且我司将对由此引起的损失向贵司提出索赔，并取消贵司中标资格。

中标通知书附件：澄清 003 号文件、澄清 005 号文件、澄清 006 号文件、及补遗答疑 001、002、003、004、005、006 号文件等。其余条款按合同及招投标过程中的招标文件、答疑及澄清相关文件执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4 年 7 月 2 日

SFD-2015-05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三公司 10202406403008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东江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发 包 人: 中建三局第三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2024 年 7 月 15 日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 中建三局第三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简称“甲方”）

承包人：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东江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位于深圳市光明区东江科技园内，宗地号：A646-0086，建设用地面积 71391.91 m²，总建筑面积为 340914.89 m²，总建筑装饰面积 55455.24 m²；本项目包括但不限于：1、3 栋装修工程（公区卫生间、合用前室、电梯轿厢地面、电梯大堂、卸货平台）；2 栋裙楼装修工程（篮球场及更衣室、库房、前室、前厅、公区卫生间、走道、宿舍大堂、室外天棚、独立柱装修、外走廊地面砖及室外排水、商业电梯厅、警务室等）；2 栋宿舍楼装修工程（宿舍套内、走道、前室、电梯轿厢、不锈钢成品信报箱等、包含 2#1 单元、2#2 单元、2#3 单元公区及室内装修；4 栋装修工程（大堂、公区卫生间、电梯厅、合用前室、茶水间、电梯轿厢等）；及软装工程、艺术品雕塑、地下室楼装修工程（走道、前室、电梯厅）、1 栋和 3 栋连廊装修工程（天棚、独立柱）、标识工程、门卫装修工程、电气、给排水、强弱电工程、智能化工程、室内护窗栏杆、卫生间玻璃窗贴膜、二次机电（给排水、电气、弱电、暖通空调系统等）等；含施工图深化设计、施工图技术审查、竣工图编制等。最终数据以施工图纸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国有资本 / %；集体资本 / %；民营资本 / %；外商投资 / %；混合经济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包含报批报建（包含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办理、工程保险、竣工备案、规费交纳、保函办理、质检与安检委托、消防及环保等政府相关部门的报建审批手续等）；包含施工图深化设计、施工图技术审查、竣工图编制；包含

精装修施工图范围内的全部精装修工程及安装工程（含需二次施工部分）；包含所有材料（甲供材除外）、辅材、设备、设施的采购、安装、检测、建筑垃圾清除及外运、各专项验收、开荒及精保洁、交付、保修等；包含负责所有材料检测（甲供材除外）、白蚁防治（如木材料需先做此项工作）等；包含配合室内环境污染物检测、配合隔声检测，满足绿建节能验收消防验收等。具体工程范围详见招标文件中的精装修施工及相关各专业图纸。

（一）报建报批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施工许可、装修相关的设计规划、安全管理、环保检测等技术评审、工程验收报批报建（含节能、环保、防雷、绿建、消防、档案验收移交、竣工验收备案等）及其他项目建设相关的报批报建手续的办理。负责前述所有相关手续的办理及费用。

（二）设计及相关配合工作

1. 负责本工程施工深化设计与优化：包括但不限于装修工程：1、3 栋装修工程（公区卫生间、合用前室、电梯轿厢地面、电梯大堂、卸货平台）；2 栋裙楼装修工程（篮球场、更衣室、库房、前室、前厅、公区卫生间、走道、宿舍大堂、室外天棚、独立柱装修、外走廊地面砖及室外排水、商业电梯厅、警务室等）；2 栋宿舍楼装修工程（宿舍套内、走道、前室、电梯轿厢等；包含 2#1 单元、2#2 单元、2#3 单元精装修；4 栋装修工程（大堂、公区卫生间、电梯厅、合用前室、茶水间、电梯轿厢等）；及软装工程、艺术品雕塑、地下室楼装修工程（走道、前室、电梯厅）、1 栋和 3 栋连廊装修工程（天棚、独立柱）、标识工程、门卫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强弱电工程、智能化工程、室内护窗栏杆（需要配合提供结构计算书）、卫生间玻璃窗贴膜、二次机电（给排水、电气、弱电、暖通空调系统等）等深化设计、施工图技术审查、竣工图编制等；

2. BIM 设计部分：承包人需要满足发包人的 BIM 设计要求，包含演示视频设计（3 维室内效果视频）、机电 BIM 设计（包括但不限于综合管线图及 BIM 设计等）、BIM 工期管理等。

（三）施工工作

包括但不限于本项目施工图纸内容中的 1、3 栋装修工程（公区卫生间、合用前室、

电梯轿厢地面、电梯大堂、卸货平台)；2栋裙楼装修工程(篮球场、更衣室、库房、前室、前厅、公区卫生间、走道、宿舍大堂、室外天棚、独立柱装修、外走廊地面砖及室外排水、商业电梯厅、警务室等)；2栋宿舍楼装修工程(宿舍套内、走道、前室、电梯轿厢等；包含2#1单元、2#2单元、2#3单元精装修；4栋装修工程(大堂、公区卫生间、电梯厅、合用前室、茶水间、电梯轿厢等)；及软装工程、艺术品雕塑、地下室楼装修工程(走道、前室、电梯厅)、1栋和3栋连廊装修工程(天棚、独立柱)、标识工程、门卫装修工程、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强弱电工程、智能化工程、室内护栏窗栏杆、卫生间玻璃窗贴膜、二次机电(给排水、电气、弱电、暖通空调系统等)等装修采购材料样板送审、材料设备采购、供应、施工与安装(含二次施工部分)、安全管理、节能环保及质量检测、整改、修复、开荒及精保洁、验收、交付、保养和维护、工程保险、工程档案移交等全部工作(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

1. 设备材料采购：承包范围内的所有设备、材料的采购、供应。

2. 负责本工程经审定的设计施工图纸、图纸会审记录、设计变更、设计修改、专业设计深化图纸设计包含的全部内容的施工与安装、检查、整改、修复、验收、交付、保养和维护、工程档案移交等全部工作。

工作界面划分详见合同附件《总分包合同分判及施工界面》。

3. 本项目确定承包人后，由发包人、承包人(本项目承包人)双方签订合同，工程费用由发包人负责支付给承包人；发包人负责项目实施阶段全过程总承包建设管理(包括但不限于提供水电接口、提供现有垂直运输、提供材料堆场、加工场地、提供设备存放点、土建及安装接口(界面、标高等)、现有施工脚手架、各专项及综合验收管理、安全文明施工管理、总分包工程的协调及管理、竣工资料归档、承包人自行负责承包范围内的成品保护(如有成品破损由承包人无条件进行更换)、平行交叉作业协调及其他配合和管理等工作。承包人需要配合发包人管理工作，按期按质完成工程。

4. 其他委托内容及要求：

(1) 承包人负责施工期间本工程所有材料设备性能检测及相关使用功能性检测(包括但不限于材料设备、工程质量检测及其他第三方功能性检测)等并承担上述相关工作所有费用。

(2) 负责现场办公区、生活区临建的建设(费用包含在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中，发包人不提供临建的场地，由承包人自行考虑申请临时用地)，具体要求见合同专用条款承包人义务条款。

(3) 项目按规范及政府规定完成所有专项验收所需要完成的工程并验收、直至工程竣工验收备案、项目移交；负责工程缺陷整改、工程保修等工作；根据档案管理的有关规定，按深圳市档案馆及发包人各类相关资料归档的要求，整理并分别完整移交档案馆和发包人，取得相应的移交证明书；

(3) 负责提供“工序样板、材料样板、样板间”等相关工作，并得到业主同意后方可使用。

(4) 承包人在上述承包范围内所提供的所有方案及后续实施工作，均须满足发包人的任何要求，且需通过政府规划主管部门的审批。期间承包人按要求完成相应的设计工作，对于建设标准中存在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书面提示发包人，且必须在方案深化设计、施工图设计中予以修正、补充、完善，并不得向发包人索取任何费用。

(5) 承包人按发包人施工计划拟定本工程施工节点计划。

5. 承包人在中标前已对项目现场条件及招标图纸内容已充分了解，后续承包人对招标图纸及招标范围全部施工内容均按投标报价总价包干，签订合同后不因各种理由而调整费用。

6. 暂估价工程，按合同约定的计价原则按实结算。暂估价工程开展之前需得到业主方同意，方可实施。业主方保留在施工过程中增减工程量的权利，承包人不得异议。

7. 精装修承包人在报价前需要现场踏勘，要考虑到发包人预埋管槽管线不适用而导致的增加工程费用需要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中标后不作为工程变更的依据，发包人不另行增加费用及工期。

8. 具体招标工程内容详见本工程施工图纸、招标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内容；本招标工程在实际施工中施工内容可能有增减，承包人必须无条件接受发包人提出的设计变更的要求，并按设计变更调整施工范围及内容。承包人应对施工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因勘察现场所引起的任何费用由承包人自己承担。

9. 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全部工程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发包人保留调整发包范围的权利，承包人不得提出异议。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	---------------------------------	---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水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 景观工程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户; 庭院管: _____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___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暂定 2024 年 7 月 15 日；

计划竣工日期：暂定 2025 年 3 月 15 日；

本工程总工期 240 日历天。工程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工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本工程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人发出的开工令为准，承包人自收到中标通知书起，必须立即安排一切与本工程相关事宜。具体工期进度计划由承包人自行编制，要求计划施工总工期不超过其投标承诺工期（包括各专业分包施工工期，及达到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并完成竣工验收备案的所有日期）。（其中 1 栋、3 栋、4 栋竣工且通过消防验收时间不迟于 2024 年 11 月 30 日）；过程节点以发包人施工计划节点安排而调整，具体以发包人及监理指令为准，发包人有权调整开工日期及合同发包范围。

重要节点工期表

重要节点	完工日期	延期违约金
1 栋	2024 年 11 月 30 日	每延误 1 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天
3 栋	2024 年 11 月 30 日	每延误 1 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天
4 栋	2024 年 11 月 30 日	每延误 1 天，承包人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天

以上违约金在当期进度款中扣除，非承包人原因除外。

以上工程重要节点完工日期，以承包人组织发包人、监理、设计、勘察进行完工确认日期为准。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符合国家现行《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建筑装

饰装修工程验收统一标准》及各专业工程施工质量验收规范，工程质量验收合格等标准。本工程采用的技术规范包括但不限于国家、地方及行业现行常用设计及施工规范、规程、规定、标准等技术文件，承包人须按此等文件执行。如果上述国家、地方或行业的规范、规程、标准存在相互重叠、矛盾的内容，按较高的质量标准执行。上述规范、规程、规定、标准等被新的规范、规程、规定、标准等所取代时，按新颁布的规范、规程、规定、标准等执行。本承包工程所说明的工程规范及技术文件亦包括但不限于设计说明、施工说明及做法说明和要求等。承包人须按此等说明及要求执行。若此等说明及要求与国家现行规范及地方政府有关的现行规定之间有差异，承包人须按较高之标准执行。

工程创优：达到国家、省、市及行业现行有关工程建设技术标准中的合格标准，且需达到深圳优质工程奖质量标准；保证获得《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此奖项的所有费用均包含在合同价中，业主方仅协助相关手续盖章工作。

并配合完成绿色建筑奖项的申报工作，本合同相关绿建申报工作涉及精装修承包人的工作费用（包含不限于第三方检测、专家评审等）均包含在合同价中。

质保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3年，其中防水工程质保期为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6年。

五、签约合同价

1. 本工程采用固定总价合同。承包人在签订合同前与发包人组织进行施工图纸技术审查，以经审查的施工图纸为准，约定以经双方确认的审查后的施工图。合同约定的承包范围及确认的总价包干。工程量清单的缺、漏、错项都视为包含在合同总价中，除合同约定的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取消的施工内容、违约条款等可调因素外，合同总价不作调整；总价包干范围不包含暂列金额、专业工程暂估价。

签约含税合同总价为 ¥118,632,568.83 元，人民币（大写）：壹亿壹仟捌佰陆拾叁万贰仟伍佰陆拾捌元捌角叁分；

不含税合同总价为 ¥108,837,219.11 元，人民币（大写）：壹亿零捌佰捌拾叁万柒仟贰佰壹拾玖元壹角壹分；

合同税率 9%，税金为 ¥9,795,349.72 元，人民币（大写）：玖佰柒拾玖万伍仟叁佰肆拾玖元柒角贰分；

其中

(1)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含税）：¥36,280,000 元，人民币（大写）：叁仟陆佰贰拾

捌万元整；

地

(2) 暂列金额(含税): ¥10,000,000 元, 人民币(大写): 壹仟万元整;

2. 固定总价合同价格包干范围和包干方式(可选填合同价格包干风险范围以内的相应内容、在□内打√): 固定总价包干、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包干、措施费总价包干。
包干措施费总价不因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工期延误等任何原因而调整。

(1) ☒ 施工图(包括图纸与相关标准和规范);

(2) ☒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一般可适用于未编制施工图、按实物量施工的工程)

(专业工程暂估价按实结算);

(3) ☐ 预算书(一般可适用于未编制施工图的零星、简易工程);

(4) ☒ 其他: 招标文件及其附件等。

3. 合同价格包干风险范围以外的内容(可选填未包含在合同包干价内的内容):

本工程为总价包干合同, 除发包人确认的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及建设单位取消的内容等外, 合同总价不做调整。

承包人已综合考虑以下报价风险:

1) 工程量清单存在缺项、漏项、错项;

2) 因市场价格波动引起材料价格波动;

3) 因设计变更、现场签证等引起包干措施费变化而合同措施费不能调整;

4) 因法规、政策变化对工程进度影响(政策变化属于不可抗力, 因此引起的工期延误可顺延工期, 不增加费用);

5) 发包人调整合同范围;

6) 因违约索赔引起的违约赔付等。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以后续函件为准)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中建三局第三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东江智能家居工业园项目主体工程农民工工资专用账户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平湖海吉星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410322000400340170000000010

联行号： 103584000461

共管账户账号： _____

户 名： _____

开户行： _____

开户行行号： _____

七、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2)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3)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合同条款；

(4)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5)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6)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7)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8)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9)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10)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八、词语含义

九、承诺

- ##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一式 14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8 份，承包人执 6 份。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绒花路 128 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 5 层至
第 8 层

邮政编码: _____	邮政编码: <u>518000</u>
法定代表人: <u>王延波</u>	法定代表人: <u>叶国源</u>
委托代理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u>13922237703</u>
传真: _____	传真: <u>0755-83895333</u>
电子信箱: <u>z.jsjdjxm@163.com</u>	电子信箱: <u>175263210@qq.com</u>
开户银行: <u>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u>	开户银行: <u>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u>
<u>武汉省直支行</u>	<u>鹏龙支行</u>
账号: <u>42001127135050007580</u>	账号: <u>753675958185</u>

四、华阳国际总部【B1、3~6层】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本项目华阳国际总部大厦项目 B1、3-6 层精装修工程，项目已于 2024 年 1 月 29 日进行开评标及双方议标友好协商后，我司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兹确定委托贵司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为本项目承包商，以上委托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条款：

一、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含税（9%增值税）金额为（大写）壹仟捌佰伍拾壹万陆仟零壹拾壹元整（¥18,516,011.00 元）；

2、本工程按确定版图纸、承包范围、技术要求及样板要求等议标文件及现场条件采用固定总价包干的合同方式。固定包干总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分包工程内容的深化设计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缺陷修复费用、技术措施费、安全质量保证措施费、夜间施工措施费、冬雨季施工措施费、其他措施费、文明施工费、成品/半成品保护费、环境保护费、施工机械设备及人员调遣、配合甲方对分包工程验收、开荒保洁费、材料及设备（含甲供）保管费（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搬运（包含二次搬运）、保管、存放、保养、维修等）、办理政府相关部门各种手续费、验收相关费用、所有材料送检及检测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保护费用、工程保修费、施工用水用电费用（包含紧急停水停电采取的措施费）、垃圾清运费（外运）、现场各专业协调管理费、市场价格波动风险费用、施工期间政策调整风险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停工窝工期间的费用等所有费用。

二、合同工期及项目现场负责人：

1. 项目经理为：周向 联系方式：13902441328；

2. 开工日期：2024 年 02 月 06 日（以中标通知发出之日起）；



完工日期：2024年06月15日。

三、合同其他要求：

1.承包商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按要求提供材料样板由设计师及项目经理进行确认并封样。

2.承包商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应立即办理开工及进场施工准备手续，包括但不限于在临时设施的安排、各保险的购买、现场放线工作及各材料的备货等。完成准备手续后应根据总工期要求安排进场施工。

四、贵公司须在接到本通知后 30 日内与我司签订合同。

谨此函告



CAPOL

合同编号

深远鹏 2024 第 1002 号

合同编号:

华阳国际总部大厦项目
【B1、3~6 层】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合 同

发 包 方: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方: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华阳国际总部大厦项目

签订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

签订日期: 2024 年 2 月 22 日



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合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为了明确双方权利和责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守信的原则，双方就华阳国际总部大厦项目【B1、3~6层】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有关事项，经协商后达成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一、项目概况

1、项目名称：华阳国际总部大厦项目【B1、3~6层】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2、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 A810-0043 号地块（留仙大道与致远北路交界处东北侧）龙华设计产业园 3 栋。

3、项目概况：龙华设计产业园 3 栋（华阳国际总部大厦）共 16 层，建筑高度 79.35m，建筑面积 37821.05 m²。精装修范围面积约 17000 m²。

二、分包内容及方式

1、专业分包内容：

本次精装修工程包含 B1 层厨房、3-6 层自用层包含电梯厅、卫生间、自用办公区等的所有范围的精装修工作。

（1）精装修工程包含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

（2）不包含通风空调工程、智能化工程、架空地板及地毯，由专业分包单位完成此部分内容施工；

（3）甲供材包含洁具、无线动能开关、大体量条形灯及筒灯；

本工程范围内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本项目精装区域内施工，包深化设计、包人工、包材料、包机械、包措施、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和文明施工、包成品/半成品保护、包开荒和保洁、包材料设备（含甲供）管理、包办理政府相关部门各种手续、包验收、包工程所有检测、包市场价格波动风险、包施工期间政策调整风险、包协调各类外部关系等，具体施工内容详见图纸、工程界面划分及清单。

2、合同履行过程中甲方有权视乙方完成工程进度和质量状况（或经第三方出具合法文件）对分包范围和数量进行调整，乙方必须无条件服从。

3、本合同固定总价包干为按招/议标图纸、招/议标文件、技术要求及相关要求完成本合



同项下的全部工作内容且达到合同约定的验收标准等级、配合完成本合同所述项目的质量、进度等目标的总价，除甲方设计变更和指令签证、或合同里约定的予以调整的情况外，合同总价一律不予调整。

三、质量标准

1、工程质量：本工程质量达到招标文件、施工图纸及相关规范要求，符合国家及深圳市行业现行规范、行业标准的要求，满足验收规范质量要求，包验收合格，确保工程验收通过；

2、本工程必须达到质量评定标准：满足国家绿色建筑三星标准。

3、乙方应按照本专业分包工程采用的施工技术规范、甲方审核确认的施工图纸及技术要求，合理组织施工，加强质量控制，确保工程质量。

四、合同价款

1、合同总价为含税金额为：¥18,516,011.00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捌佰伍拾壹万陆仟零壹拾壹元整）；

未税金额为：¥16,987,166.06 元（大写人民币：壹仟陆佰玖拾捌万柒仟壹佰陆拾陆元零陆分）；

增值税金额（9%增值税）为：¥1,528,844.94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伍拾贰万捌仟捌佰肆拾肆元玖角肆分）；

本工程按确定版图纸、承包范围、技术要求及样板要求等议标文件及现场条件采用固定总价包干的合同方式。固定包干总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分包工程内容的深化设计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缺陷修复费用、技术措施费、安全质量保证措施费、夜间施工措施费、冬雨季施工措施费、其他措施费、文明施工费、成品/半成品保护费、环境保护费、施工机械设备及人员调遣、配合甲方对分包工程验收、开荒保洁费、材料及设备（含甲供）保管费（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搬运（包含二次搬运）、保管、存放、保养、维修等）、办理政府相关部门各种手续费、验收相关费用、所有材料送检及检测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保护费用、工程保修费、施工用水用电设施（包含紧急停水停电采取的措施费）、垃圾清运费（外运）、现场各专业协调管理费、市场价格波动风险费用、施工期间政策调整风险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停工窝工期间的费用等所有费用。

措施费包干，不因工程量差异、深化方案/施工方案的调整、材料价格波动、汇率变化、政策法规变化、行业办法变化等因素而作任何调整；变更/签证及合同承包范围外的新增工程所涉及的措施费用亦包含在措施费包干总价中，结算时不予调整增加。

2、履约保函

2.1 本次专业分包工程须提交履约保函/保证金：乙方需在合同签订完成后5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交合同价款的10%作为履约保函/保证金，项目验收合格后如无违约则全额无息退还。

2.2 支付方式：合同签订后10个工作日内，乙方将甲方认可的有效银行保函提交至甲方。



2.3 若乙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履约保证金的缴纳或提交甲方认可的履约保函，则甲方有权从第一次支付给乙方的进度款中一次性扣除，不足部分，顺延至下次进度款支付中予以扣除，直至甲方扣除合同约定的履约保证金金额。

2.4 本合同验收合格后 1 个月内，如乙方不存在违约情况且甲方收到乙方的退还履约保证金的申请后，一次性无息原路径退还给至乙方。

3、合同价款支付

3.1 预付款：合同签订后，提交同等金额的预付款保函及合同价款 10% 的履约保函后，支付合同价款的 10% 作为预付款；

3.2 进度款：在扣回、扣除包括但不限于预付款、材料/设备款以及各种保证金、违约金后，按照当月已完成的审核确认的形象进度比例进行产值计量，进度款支付金额为甲方当月审核确认金额的 70%；累计支付至合同金额的 80% 时，暂停支付；

3.3 验收款：完成消防验收、工程验收合格后，甲方支付至乙方验收合格已完工程的 90%；

3.4 结算款：工程完成移交物业/业主，办理结算后，一个月内支付至合同结算金额的 97%；

3.5 质保金：剩余结算金额的 3% 为质量保证金，待保修期满后若无质量问题 30 天内一次性不计利息支付。工程保修期 2 年，自项目验收合格、甲方或业主签发工程移交证书之日起算。乙方施工范围内，保修期内出现的所有质量问题均属于乙方的责任保修范围，保修期内乙方须无条件履行保修，若乙方拒绝维修，甲方有权将需要维修工程交付给其他公司维修，但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全部承担，甲方有权直接从质量保证金中扣除，不足部分由乙方负责补足。

4、签证变更的价款支付约定：

若签证变更的总金额超过合同金额的 5%，则变更签证的费用在当期按照主合同约定的进度款支付比例同进度款一同支付；如签证变更的总金额未超过合同金额 5%（包含本数）的，变更签证费用在结算中一并支付。

当签证变更达到合同约定的支付条件时，由分包单位提出签证变更的付款申请，甲方进行审核、审批同意后，同主合同进度款审核原则进行支付。

5、乙方需在甲方支付预付款、进度款或结算款前 10 个工作日内开具与支付金额等额的合格可抵扣增值税专用发票，开具的增值税发票必须真实有效，能够保证通过税务机关认证，如乙方提供的发票存在任何形式的虚开行为，由此造成的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由于乙方未及时开具发票导致甲方的直接损失，由乙方承担。由于乙方未及时开票或开具的发票不符合税务局和甲方规定的，甲方有权延迟付款并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由于甲方原因导致的发票丢失或者发票过期未认证，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但乙方需配合为甲方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6、在本合同履行期间，若因政府政策改变导致税率调整等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本合同含税总价相应调整，即保持未税总价不变；若本合同部分款项已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的，则已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不调整，仅调整无法按本合同约定税率开票部分的含税金额。本合同结算金额亦按此方式调整。



7、进度款与质量挂钩，报送工程进度报表时附质量进度报告，若所报工程的质量达不到验收规范要求，甲方有权暂缓支付该部分工程款。

五、工期

1、本工程开工日期：2024 年 02 月 06 日（以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完工日期：2024 年 06 月 15 日，为节点工期；

工期为天（按照日历天数计），如有变化，以甲方指令为准，工期如需顺延，必须经过甲方书面同意。

2、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组织施工，接受甲方、监理的检查、监督，满足甲方节点工期要求，确保甲方节点工期的实现。如果乙方超出节点工期要求，则按照每天 2,000 元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因乙方逾期致使整个项目工期延误的，乙方承担本项目造成的甲方停工、窝工、被索赔等全部损失。

3、因下列原因之一造成本合同工期延误，乙方有权要求工期相应顺延：

3.1 非乙方原因的分包工程范围内的工程变更导致的工程量增加且业主给与甲方工期顺延；

3.2 不可抗力的原因；

3.3 因业主调整工期。

4、乙方应在第 3 点约定事由发生后 14 日内，就延误的工期以书面形式向甲方提出报告，否则视为乙方放弃要求顺延工期的权利；乙方依据本合同或者有关规定要求甲方给予工期顺延且甲方给予乙方工期顺延的，乙方不再提出经济赔偿或者其他经济补偿的要求。

六、图纸和技术资料

1、本工程施工图纸由甲方提供，乙方进行深化设计由甲方确认后方可施工。

（1）甲方向乙方提供正式施工图的图纸套数：1 套，且现场必须保存至少一套完整的施工图纸，以便甲方及业主方进行查看。

（2）乙方需严格按照下发图纸施工不得私自篡改施工图纸。

（3）甲方对图纸和技术资料的保密要求和保密期限：无论何时，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本工程的图纸和技术资料泄露给第三方，由此造成的甲方的损失或引起的诉讼赔偿责任由乙方承担。

2、除过本合同约定的资料（如图纸）数量由甲方免费提供外，如果乙方需要增加资料数量，乙方需要自行获取，费用自行负责。

3、施工组织设计与进度计划的提交

3.1 乙方应当在本合同约定开工日期 7 日前将分包工程的施工组织设计及进度计划提交甲方。甲方应当在收到后予以批准或提出修改意见，确定最终施工组织设计及进度计划，甲方可以根据工程施工的需要要求乙方调整施工组织设计和计划，并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

3.2 乙方应当按照甲方批准的施工组织设计和进度计划组织施工，随时接受甲方的检查、



4、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任何通知、主张、要求或其他函件联系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方为有效。书面文件可面呈，也可通过本合同约定的通讯地址、EMS 快递方式进行递送。若甲乙双方产生仲裁或诉讼，本合同约定的通讯地址、电子邮箱地址、联系电话即为送达地址。双方共同确认：上述送达方式适用于各个司法阶段，包括但不限于一审、二审、再审、执行以及督促程序。如一方变更本合同约定的通讯地址、电子邮箱地址、联系电话，须事先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仍以本合同约定的通讯地址、电子邮箱地址、联系电话送达为准。

5、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签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为签署页)

发包人（公章）：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人（公章）：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崇唐	委托代理人：叶国源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鹏龙支行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753675958185
纳税人识别号：	纳税人识别号：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合同编号：

合同编号

深远鹏 2024 第 1002-1 号

华阳国际总部大厦项目

【B1、3~6 层】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补充协议（一）

项目名称：华阳国际总部大厦项目

项目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

发 包 方：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 年 5 月 8 日

【B1、3~6 层】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补充协议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鉴于已签订的《华阳国际总部大厦项目【B1、3~6 层】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由于增加首层、16 层精装修区域，就其中未尽事宜达成一致，形成补充协议，共同执行。

一、合同补充内容

1、首层新增约 340m²、16 层新增约 950m²精装修面积，包含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等，增加部分按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方式，本次补充协议增加暂定合同金额为（含 9%增值税）：3,588,559.82 元（大写人民币叁佰伍拾捌万捌仟伍佰伍拾玖元捌角贰分），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2、原合同含税总价（含 9%增值税）：18,516,011.00 元，本补充协议签订后含税合同总价调整为 22,104,570.82 元（大写人民币贰仟贰佰壹拾万肆仟伍佰柒拾元捌角贰分）。

3、包干固定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分包工程内容的深化设计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缺陷修复费用、技术措施费、安全质量保证措施费、夜间施工措施费、冬雨季施工措施费、其他措施费、文明施工费、成

品/半成品保护费、环境保护费、施工机械设备及人员调遣、配合甲方对分包工程验收、开荒保洁费、材料及设备（含甲供）保管费（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搬运（包含二次搬运）、保管、存放、保养、维修等）、办理政府相关部门各种手续费、验收相关费用、所有材料送检及检测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保护费用、工程保修费、施工用水用电设施（包含紧急停水停电采取的措施费）、垃圾清运费（外运）、现场各专业协调管理费、市场价格波动风险费用、施工期间政策调整风险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停工窝工期间的费用等所有费用。

4、新增部分措施费包干，不论工程量差异、审核方案/施工方案的调整、变更/签证、合同承包范围外的新增工程、材料价格波动、汇率变化、政策法规变化、行业办法变化等因素而作任何调整；

5、新增部分的结算方式：按实结算；

二、其他合同条款调整：按原合同执行。

三、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本协议中明确所作修改的条款之外，原协议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

四、本协议与原合同发生冲突时以本协议为准。

五、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即日生效。

六、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CAPOL

以下无正文

委托方(盖章):



地址:

北站社区汇隆商务中心
2号楼2618

受托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1: 报价清单

附件 2: 合同图纸

合同编号

合同编号:

深远鹏2024 第1002-2号

华阳国际总部大厦项目

【B1、3~6层】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补充协议（二）

项目名称: 华阳国际总部大厦项目

项目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

发 包 方: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方: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7月22日



【B1、3~6层】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合同补充协议（二）**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鉴于已签订的《华阳国际总部大厦项目【B1、3~6层】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由于增加首层报告厅、东侧及夹层等精装修区域及厨房水电工程，就其中未尽事宜达成一致，形成补充协议，共同执行。

一、合同补充内容

1、补充协议二新增首层含夹层约2900m²精装修面积，包含装饰装修工程、给排水工程、电气工程、消防工程及地下一层厨房水电工程等，增加部分按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方式，本次补充协议增加暂定合同金额为（含9%增值税）：7,508,213.21元（大写人民币柒佰伍拾万捌仟贰佰壹拾叁元贰角壹分），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2、原合同含税总价（含补充协议一）（含9%增值税）：22,104,570.82元，本补充协议签订后含税合同总价调整为29,612,784.03元（大写人民币贰仟玖佰陆拾壹万贰仟柒佰捌拾肆元零叁分）。

3、包干固定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分包工程内容的深化设计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缺陷修复费用、技术措施费、安全质量保证措施费、夜间施工措施费、冬雨季施工措施费、其他措施费、文明施工费、成

品/半成品保护费、环境保护费、施工机械设备及人员调遣、配合甲方对分包工程验收、开荒保洁费、材料及设备（含甲供）保管费（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搬运（包含二次搬运）、保管、存放、保养、维修等）、办理政府相关部门各种手续费、验收相关费用、所有材料送检及检测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保护费用、工程保修费、施工用水用电设施（包含紧急停水停电采取的措施费）、垃圾清运费（外运）、现场各专业协调管理费、市场价格波动风险费用、施工期间政策调整风险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停工窝工期间的费用等所有费用。

4、新增部分措施费包干，不论工程量差异、审核方案/施工方案的调整、变更/签证、合同承包范围外的新增工程、材料价格波动、汇率变化、政策法规变化、行业办法变化等因素而作任何调整；

5、新增部分的结算方式：按实结算；

二、其他合同条款调整：按原合同执行。

三、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本协议中明确所作修改的条款之外，原协议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

四、本协议与原合同发生冲突时以本协议为准。

五、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即日生效。

六、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委托方(盖章):  深圳市华源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
北站社区汇隆商务中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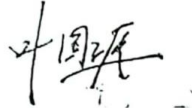
2号楼2618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受托方(盖章):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字):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1: 报价清单

附件 2: 合同图纸

合同编号:

合同编号

深远鹏 2024第1002-3号

华阳国际总部大厦项目

【B1、3~6层】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补充协议（三）

项目名称: 华阳国际总部大厦项目

项目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

发 包 方: 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承 包 方: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8月5日



【B1、3~6层】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合同补充协议（三）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相关法律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原则，双方鉴于已签订的《华阳国际总部大厦项目【B1、3~6层】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由于增加17层精装修区域，就其中未尽事宜达成一致，形成补充协议，共同执行。

一、合同补充内容

1、补充协议三新增17层约900m²精装修面积，包含装饰装修工程及所有给排水、电气、消防等工程（含一次结构部分的给排水、电气、消防工程），增加部分按固定综合单价包干方式，本次补充协议增加暂定合同金额为（含9%增值税）：2,003,755.28元（大写人民币贰佰万零叁仟柒佰伍拾伍元贰角捌分），具体详见工程量清单。

2、原合同含税总价（含补充协议一、二）（含9%增值税）：29,612,784.03元，本补充协议签订后含税合同总价调整为31,616,539.31元（大写人民币叁仟壹佰陆拾壹万陆仟伍佰叁拾玖元叁角壹分）。

3、包干固定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完成分包工程内容的深化设计费，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缺陷修复费用、技术措施费、安全质量保证措施费、夜间施工措施费、冬雨季施工措施费、其他措施费、文明施工费、成

品/半成品保护费、环境保护费、施工机械设备及人员调遣、配合甲方对分包工程验收、开荒保洁费、材料及设备（含甲供）保管费（包括但不限于运输、搬运（包含二次搬运）、保管、存放、保养、维修等）、办理政府相关部门各种手续费、验收相关费用、所有材料送检及检测费、地上地下设施及建筑物保护费用、工程保修费、施工用水用电设施（包含紧急停水停电采取的措施费）、垃圾清运费（外运）、现场各专业协调管理费、市场价格波动风险费用、施工期间政策调整风险费、保险费、管理费、利润、规费、税金、停工窝工期间的费用等所有费用。

4、新增部分措施费包干，不论工程量差异、审核方案/施工方案的调整、变更/签证、合同承包范围外的新增工程、材料价格波动、汇率变化、政策法规变化、行业办法变化等因素而作任何调整；

5、新增部分的结算方式：按实结算；

6、17层开工日期：2024年8月5日，完工日期（节点工期）：2024年9月30日；总工期为56天。

7、乙方进场后须服从甲方、本栋大厦物业管理单位、本园区物业管理单位的管理规定，乙方进场须到物业处办理施工手续备案，施工人员须办理进场登记证，乙方进场后须到物业处缴纳安全文明保证金，施工完成后无安全质量处罚，全额无息退还。

二、其他合同条款调整：按原合同执行。

三、本协议生效后，即成为原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原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除本协议中明确所作修改的条款之外，原协议的其余部分应完全继续有效。

四、本协议与原合同发生冲突时以本协议为准。

五、本协议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即日生效。

六、本协议一式肆份，甲方执贰份，乙方执贰份。

以下无正文

委托方(盖章):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
北站社区龙华设计产业
园总部大厦3栋101

受托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
字):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委托人(签
字):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 1: 报价清单

附件 2: 合同图纸

五、深圳前海微众银行大厦职场第三标段装修工程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致：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选通知编号: JG231010414-3

联系人：余洪子

重要：本中标函为保密函件。

以下信息未经信息披露方书面同意，不得向本函件外的任何第三方披露（包括且不限于网络、电视、报纸等媒体的宣传、截图、转载，公示等），否则取消中标资格，并保留追究法律责任。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大厦职场第三标段装修工程

中 选 通 知 书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需求单位”）拟接纳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服务单位”）为此项目供应商。

1. 合同价

采购合同价为人民币78,224,240.08元/详见议价后的报价单。

上述费用已包括服务单位依照中国法律和其所在国（地区）的法律必须缴纳的各项税金。

合同价不会因人工费、物价、差旅费、费率、税率或汇率等的变动而有所调整。

2. 合同签署期限

自收到正式的中选通知书后一个月内。

3. 交付期要求

以合同为准。

4. 函件

- 4.1 报价文件及后续竞争评估答疑所列之来往文件将成为合同的一部份。若文件之间有任何矛盾，以较后时间制订的为准、未有提及的其它条款须按本函件为准。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 本函由服务单位签署后将作为日后正式合同的依据，成为合同组成的一部份。

4.3 在签署正式合同前，经双方签署之中选通知书为有效的法律文件，对各方均有约束力。

如服务单位同意本函之内容，请于此函之副本上签署及盖章，并于*天内将副本送回需求单位。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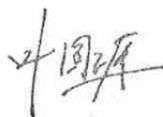
2023 年 10 月 27 日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大厦职场第三标段装修工程

中选通知书回执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签署及盖章同意接受本函内容。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及盖章



2023 年 10 月 27 日

装修工程承包合同

1、合同签订

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或“建设单位”或“发包人”）委托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或“施工单位”或“承包人”）承担深圳前海微众银行大厦职场第三标段装修工程，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壹式肆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双方各执贰份。

甲 方（盖章）：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 户 银 行：招商银行深圳汉京中心支行

账 号：755924276310998

电 话：0755-89462525

日 期：2023年11月30日

乙 方（盖章）：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委托代理人（签字）：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 号：44201625700052501150

电 话：0755-83895666

日 期：2023年11月30日

2、合同条件

2.1 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深圳前海微众银行大厦职场第三标段装修工程 2.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南山街道金港街 88 号（桂湾二路与十一号路交叉口） 3. 大厦总建筑面积：15.3 万 m ²
2.2 合同的订立和生效	1. 本合同于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订立。 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开始生效。
2.3 合同法律	国家、国务院、部委、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深圳市前海深港现代服务业合作区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及规定。以上法律、法规、规章包括但不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深圳市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深圳市建设工程现场文明施工管理办法》等。
2.4 法规和规章	国家及地方有关装饰装修施工管理的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
2.5 批准	工程建设项目批准文件。
2.6 执行规范	建筑、安装和装修、装饰行业执业规范。 国家及工程所在地地方标准、规范以较高及最新要求的标准、规范为准。如较高与最新不一致的，以最新的标准规范为准。
2.7 人员配置	甲方：深圳前海微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陈凯文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彭若尘 技术负责人：程木林 安全主任：林文龙 监理：深圳市大众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总监：刘璞
2.8 其他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另行协商决定。 2. 本合同由下列文件组成：协议条款、合同条款、中选通知书、往来函件（包含电子邮件、答疑文件、澄清问卷等）、设计图纸、技术规范文件及其附件（包含工程界面、施工开办项目、技术文件、建设单位要求、安全管理协议、材料设备品牌表等）、合同清单及其附件（工程量计算规则及报价说明、合理单价表、单价细目表、单价分析表等），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3.17 工程转让、分包和转包	1. 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工程分包或转包给第三方,否则甲方有权通知乙方解除合同,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概由乙方承担。 2. 经甲方同意后乙方可将部分专业工程分包给第三方,乙方与分包单位签订合同前,即将分包合同副本提交甲方备查。当分包合同与本合同发生抵触时,以本合同为准,乙方须对分包的工程承担连带责任。乙方需按建设主管部门相关规定对分包工程进行分包、签署合同及办理合同备案等相关工作。乙方就分包单位的施工质量、安全、由此导致的工期延误及造成的全部经济损失等均承担连带责任。 3. 分包工程的履行责任:乙方分包合同不解除乙方与甲方所订合同的任何义务与责任,乙方应在分包现场派驻监督人员,保证合同的履行。乙方分包单位有任何违约或疏忽,均视为乙方违约或疏忽,所造成的工期延期、质量责任、工地事故等一切经济损失或其它方面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4. 乙方做好与分包工序上的衔接与配合,如有施工质量问题,乙方须免费返修并承担一切责任。 5. 乙方需负责提供甲方另聘专业分包单位(包括但不限于:餐厅厨房设备、ECC、展厅、会议及音视频系统、视频监控及报警、信息发布系统、家具、体育健身设备、直饮水系统、标识工程、门禁及闸机、托幼中心、艺术设计等)的一切配合协调工作,所发生的费用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6. 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其向分包人支付工程款项的证明。如乙方有拖欠分包人工程款项行为的,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直接向分包人支付乙方未支付的应得款项,并从乙方的应得工程款项中抵扣。
-----------------	---

4、商务条款

4.1 承包费用	1. 承包总费用人民币:柒仟捌佰贰拾贰万肆仟贰佰肆拾元零捌分(RMB 78,224,240.08 元)。(图纸及技术规范固定总价包干)含增值税税率为 9%的专用发票,不含税价约 RMB 71,765,357.87 元,在施工过程中涉及到变更时,所有变更项目的税率按 9%执行)。 2. 本合同采用按“图纸、建设单位要求和其他合同约定范围”固定总价包干的方式。但竞争性评估文件内的单价细目表的项目及数量仅供参考,甲方并不会对这些项目的准确性负责,在报价时乙方自行计算工程量并填报于单价细目表内,并核查其准确性。单价细目表中的工程量不构成合同文件的一部分,除因暂定数量项目、设计变更而调整外,合同价不会因实际工程量与单价细目表中工程量不符而调整。 3. 单价细目表内特别说明是“暂定数量”的项目,结算时须按甲方最后发出之确定的施工图纸及本合同规定的工程量计算规则而重新量度,并按相关项目的合同单价执行计价,及对合同总价作出相应的增减调整;但暂定数量纯为估计量,其准确性不获保障,用于计价之合同单价不会因实际工程量与原暂定数量之间存在的任何差别而做出调整,工期亦不会调整。
----------	---

	4. <u>施工开办项目费用（含措施费）在本合同中是一项固定的费用，不因工期变动、施工方案变更、设计/工程变更及签证、工程内容增减（本合同约定扣减的除外）等因素调整。</u> 5. 乙方不得因工程量清单（单价细目表）偏差遗漏或不清楚现场实际情况而向甲方要求增补任何费用，任何增加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6. 乙方已对本工程的全部设计要求、技术说明、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等情况（但不限于施工场地、交通情况）均已详细研究明了。该合同价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含主材、辅材及材料损耗）、机械费、措施费、管理费、规费、税金、利润、总包配合费、水电费、采保费、保险费、食宿租赁费、深化设计费(包含天花、地面、墙面等，需要根据现场实际尺寸进行图纸深化内容)、一切资料及一切图纸费、一切材料样板费、各种协调配合费、各种材料及设备检测检验费、室内环境（氨、甲醛浓度等）达标所产生的一切措施费及检验检测费、与本工程相关的政府报批报建收费和工程验收费用、售后服务费、因政策、法律法规、市场变化及不可抗力等因素可能带来的主材、机械及人工等消耗量增加及价格波动的风险、责任等。 7. 合同总价不因法律、法规、政策、物价、人工费上涨等任何因素的调整而发生变化，不适用情势变更条款。 8. 按国家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项（含增值税）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内，由乙方方向当地税务部门缴纳。 9. 在合同签订后任何时间，如增值税税率因国家政策法规调整而发生变化，则已开具发票部分不作调整，自“增值税税率调整之日”尚未开具发票部分则按照如下约定调整：不含税金额不变，增值税应按调整后的税率计算并相应调整含税金额。 10. 政府相关部门或业主等要求办理建设工程报建、施工许可证、材料检测等，施工单位应按要求办理，费用已包含在本工程造价中。
4.2 付款方式	1. 乙方须在深圳前海微众银行开设本项目专用对公账户，保证工程款专款专用，不得拖欠工人工资。所有付款申请经甲方核实并发出付款证书后，由甲方直接支付给乙方。满足付款条件后，乙方向甲方提交书面付款申请；甲方审核付款申请，审核通过，通知乙方开具发票，开具发票时应按届时的法律、法规规定及甲方的要求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付款期为收到发票后（17）个工作日。甲方在收到发票后安排付款。发票在甲方收到发票之日办理认证的有效期至少有 365 个日历天。 2. 若乙方未提交完整付款材料，或未提交发票，则甲方有权拒绝付款且不承担延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3. 因乙方开具的发票不规范、不合法或涉嫌虚开发票引起税务问题的，乙方需依法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向甲方承担赔偿责任，包括但不限于税款、滞纳金、罚款及相关损失等。乙方必须确保发票票面信息全部真实，相关服务范围、价款等内容与本合同相一致。乙方收取价外费用的，需依法开具增值税发票。本合同内容经双方同意变更的，如果变更的内容涉及到服务范围、价款等增值税发票

	本工程 30%形象进度完成并支付第二笔进度款的时间，否则甲方有权兑付预付款保函或从应付款项中暂扣保函金额作为保证金。 由首次开具保函及后续延续保函所产生的手续费用均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4.6 付费范围	1. 合同总价已包括乙方按图纸、技术要求、技术规范及其他合同文件约定的承包范围完成全部工作、提供全部服务，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全部报酬及费用。 2. 乙方在报价时已充分考虑了合同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全部风险，以及有经验的乙方可以或应该预见的，为完成整体工程内容所必须考虑的风险。 3. 合同总价已包括乙方履行本合同应缴纳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一切税费。
4.7 工期	1. 本项目总工期为 258（日历天），其中样板段 60 天，大面积施工 150 天，验收 48 天。具体开工时间以开工令甲方指定日期为准。工期已包含与土建总包及其他分包的交叉施工时间，除本合同另有明确约定外，乙方必须在约定工期内竣工且保证工程质量合规并达到合同约定标准，并通过甲方验收及相关政府部门审批验收通过。否则视为乙方工期延误，工期延误的赔偿按本合同约定条款执行。 2. 施工准备：主材及设备的备料、生产、加工、包装、运输等内容必须在甲方或监理签发的正式开工通知之日前由乙方完成，甲方或监理一旦发出书面开工通知，乙方必须保证能立即组织施工，所有半成品及需要备料生产加工的材料必须能根据施工进度随时进场。如施工过程中，因为材料设备未能及时进场而影响工程进度的，甲方将提前发出书面预警通知。如乙方仍未能在书面预警通知要求的时间节点内完成的，视为乙方工期违约。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3. 施工手续：在甲方或监理书面通知的开工日期之前，乙方必须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地方政府有关规定以及行业惯例办妥所有开工手续并缴纳有关款项。如乙方未完成手续办理或款项缴纳，则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包括由此导致甲方产生的经济损失）和工期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4. 施工配合：乙方必须服从甲方统一进度安排，分段分区施工，积极协调配合其他工程的交叉施工，保证按时达到验收条件。施工过程中因存在配合甲方的营销、工程进度或设计变更而引起的停工或进退场，乙方应当予以配合并按甲方规定时间内执行完成。因此带来的相应风险和费用支出，乙方在报价时已充分、全盘予以考虑，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合同总价款不予调整。甲方也无需给予乙方任何补偿或者赔偿，包括但不限于停工、窝工损失、材料机械设备进出场、保管费用、人员工资、预期利润等。 5. 其他要求详见技术要求。

	公共骚乱、罢工或其他因素引起的大面积运输工具停运、其他公用设施的停止或中断或任何其他类似情况。 2. 甲方与乙方约定的其他不可抗力： (1) 平均风力 10 级以上的大风； (2) 持续 24 小时且降雨量为 200mm 以上的暴雨； (3) 40 摄氏度以上的高温天气； (4) 7 级以上地震； (5) 其它：公共卫生突发事件、战乱、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或其他非乙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等。 3. 不可抗力导致任何一方遭受损失的按如下约定承担： (1) 甲方应承担的损失：对永久工程造成的损失损害，因工程损害导致第三人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甲方人员伤亡，乙方应甲方或监理人要求留在施工场地的必要的管理人员及保卫人员的费用； (2) 乙方应承担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窝工停工费，施工设备及材料损失，乙方人员伤亡，为其财产免遭或减轻损失或采取善后措施等导致的费用等； (3) 延误的工期相应顺延，但就延误的工期不作其他补偿。
5.4 通知与送达	1. 双方确认的通讯方式 甲方通讯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西路 1819 号深圳湾科技生态园 7 栋 A 座；联系电话：0755-89959999-2950；传真：0755-86700688；电子邮箱：qhzx@webank.com；邮政编码：518057 乙方通讯地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绒花路 128 号深福保大厦；联系电话：0755-83895666；传真：0755-83895333；电子邮箱：912007047@qq.com；邮政编码：518000 2. 甲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而相互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资料，均以本条列明的地址、电子邮箱和传真送达。当事人变更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的，应及时通知其他各方。如因任何一方提供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方式不准确、不可用或者变更后未及时通知其他各方导致该方未收到通知的，该通知应视为已送达，后果由该方自行承担。 3. 双方进一步就本合同发生争议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送达时的送达地址及法律后果明确约定如下： (1) 双方确认，如因本合同发生纠纷并进入仲裁、民事诉讼程序（包括一审、二审、再审和执行程序）的，本合同约定的双方联系地址则作为双方在仲裁、民事诉讼程序中的送达地址，适用于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 (2) 如任何一方直接向仲裁机构、法院提交了送达地址确认书，则送达地址确认书提交后该方的送达地址以该确认书为准。 4. 为免疑问，甲方将通知、文件送达给乙方在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的，均视为送达，不受本款第 1 项、第 2 项的限制。

六、嘉辉会丽呈华廷酒店改造装修工程二、三标段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我司嘉辉会丽呈华廷酒店改造装修工程二标段、三标段项目的招标工作已经圆满结束，经过评标小组的评审和推荐，我司确定你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

中标价格为：¥20,927,230.53元（二标段） 工期 105天。

中标价格为：¥19,761,455.75元（三标段） 工期 105天。

请务必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柒天内带齐有关文件到我司合约结算部商议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东莞市嘉辉会酒店有限公司（盖章）

2023年08月17日

209
合同编号: OKP HT 2023 0426374-002

合同编号
深远鹏 2023 第 1020 号

嘉辉会丽呈华廷酒店改造装修工程二标段、 三标段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方 (甲方): 东莞市嘉辉会酒店有限公司

施工方 (乙方):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3 年 8 月 17 日

工程承包合同书

甲 方： 东莞市嘉辉会酒店有限公司

乙 方：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国家现行业有关法律、法规，结合装饰装修工程特点，为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本着公平、公正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签订以下合同书，以供双方共同遵守。

一、工程项目

工程名称：嘉辉会丽呈华廷酒店改造装修工程二标段、三标段工程

工程地址：东莞市凤岗镇大龙工业区嘉辉路

二、施工工期

1、工程期限为 105 日历天（二标段）、105 日历天（三标段）。

计划开工时间：2023 年 8 月 20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书面通知为准。

2、乙方应根据工程总工期及总体施工进度安排，在施工组织设计中制定本工程的详细进度计划，以及对进度保障的相关管控体系等报甲方单位批准后执行。乙方有义务根据项目总体施工进度的调整对本工程进度计划进行相应调整，并重新报甲方批准后执行。如果甲方检查工程进度不符合要求的，乙方需按甲方的要求采取赶工措施弥补，经甲方书面通知要求改进而乙方未能改进的，甲方有权另行委派第三人加入施工或加派人力、机械加入施工，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由乙方无条件承担，且工期延误的责任不予免除。

3、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甲方要求的工程设计变更、甲方指令增加施工内容、非乙方原因停水停电导致每天累计停工达 8 小时以上、不可抗力事项，第三方工程内容影响乙方施工，且前述事项发生在工程施工进度关键线路上，影响工程施工进度的，乙方必须按本合同约定及时提交工期签证申请，经甲方签证同意后，工期可予顺延，否则，视为不用顺延工期。

4、乙方收到甲方书面进场通知书 3 日内进场，如 10 天内不进场，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取消合同，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

三、工程范围及内容、工程承包方式

1、本工程范围及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嘉辉会丽呈华廷酒店改造装修工程二标段、三标段及配套水电工程、局部改造工程，包括但不限于招标图范围内的装饰装修及水电安装工程，以及在招标文件内所说明及/或招标期间所增减及/或乙方所确认的工程内容、所有在补充协议文件中、深化设计及工程施工设计图所提到和反映的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本工程所有材料、设备、产品、辅材等的供应、保护及保管、施工、施工配合、检测试验（包括配合消防检测、如免费提供相关检测材料等）、调试、施工及验收资料整理归档至符合甲方的备案要求、竣工验收、专业清洁、保修等全部工程内容。二标段施工划分：4~8 层，三标段施工划分：9~12 层，具体详图纸划分。

4.5 合同签订后乙方根据甲方要求及工程进度合理安排人员施工,不再另计零星用工费用、窝工、赶工费用。由于乙方的施工质量或进度不能满足合同约定,甲方可将部分工程指定第三方完成,乙方承担完成该部分 120% 的费用。

4.6 因设计变更、现场签证(须附有签证前后的对比照片)所发生的费用经甲方审查批准后予以调整。

4.7 乙方按合同规定提交的变更、签证报价资料必须完整、真实可靠。经核实,如发现乙方上报的变更、签证报价资料有意弄虚作假,则所有有关该次变更报价资料甲方不再认可、办理。

4.8 若甲方最终书面确认并提供给乙方用于实际施工的设计文件与本条约定的设计文件不一致的,按照本合同有关甲方设计变更的相关约定处理。

五、工程总价及结算

1、本合同暂定装修工程总价为¥40,688,686.28元(人民币大写金额:肆仟零陆拾捌万捌仟陆佰捌拾陆元贰角捌分), (二标段暂定总价为¥20,927,230.53元,三标段暂定总价为¥19,761,455.75元), 含税9%, 其中: 增值税额¥3,359,616.30元(人民币大写:叁佰叁拾伍万玖仟陆佰壹拾陆元叁角零分), 不含税暂定总价¥37,329,069.98元(人民币大写:叁仟柒佰叁拾贰万玖仟零陆拾玖元玖角捌分)。

合同价款包含图纸内全部工程(明确约定不含在本工程内的项目除外)人工、材料、机械等直接费、措施费、管理费、运输费、装卸费、搬运费、窝工费、赶工费、安全文明施工费、环保措施费、不可预见费、利润、海关关税、税金及各种政策性上缴费用、保险费、材料保管费(含甲供材)、运输过程中的损耗费、技术指导费、系统调试费、培训费、配合费、质保期维修费、政府相关部门检验、检测、验收所需的各项费用、各种间接费、其他正常履行合同所引起的可预见费。

2、合同价款的结算原则: 工程合同固定单价*实际施工工程量=结算总价。合同单价中已包含施工用水用电的相关费用,并由乙方直接支付。

3、合同价款调整方式:

(1) 合同中已有相同子目的,按合同该子目价格进行计算;

(2) 合同中只有类似子目的,参照该类似子目价格进行计算;

(3) 合同中没有的材料及工艺,按合理市场价定价,无论哪种方式的单价调整,需经发包人认质认价,并按发包人确认的价格确定综合单价;

组价原则为: 人工、材料、设备、台班、单价采用合同中价格,出现不同价格时,取其低者; 合同中没有的,由业主及承包人共同市场询价本工程材料价格三家及以上,以最低价作为计算依据。如双方不能达成一致的,双方可提请工程所在地工程造价管理机构进行咨询或按合同约定的争议或纠纷解决程序办理。

4、若甲方需在本协议约定的标的以外委托乙方完成一定工程或工作量,应以正式书面形式将具体工作范围、价款、完成时间、付款进度等主要内容通知乙方。

5、乙方应严格按照约定单价及有关文件实事求是编制工程结算书,如发现多估冒算,超出审定工程预

币 500 元；同时，乙方应在 3 天内用甲方批准的合格的人员代替上述调离的任何人员。

1、甲方认为无法胜任工作者，包括但不限于：对分部分项工程施工进度及施工质量达不到合同要求负有责任的施工人员、不熟悉本专业工作的施工人员等；

2、不能积极配合甲方正常工作者；

3、无证上岗者（适用于按规定必须有上岗证）；

4、与本项目规定名册不符且未经甲方认可者；

5、与本工程施工无关的人员。

2、乙方责任：

乙方指定杨进中为本合同的乙方执行代表及项目负责人，联系电话：13823343956。

2.1 乙方对工程报价清单的工程施工内容包工包料（按照约定品牌使用）。

2.2 乙方在施工期间遵守所在地的管理要求和尊重业主对工程施工提出合理的建议，并按要求批量施工前每个工艺，做一个样板。

2.3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安全操作规程，及时做好用电、防火、临边围护、高空作业、机具设备等安全防范工作。

2.4 各项安全措施必须到位，及时清理施工垃圾，合理安排施工时间，避免扰民。

2.5 乙方负责支付全部的工人工资及材料费，配合甲方提出的一切有利于工程施工的各项工作。

2.6 本工程包括指定分包、指定供货及甲供材。若合同文件说明本工程的部分物料由甲方供应，则：

(a) 乙方须负责按实地所需加合理的损耗计算应由甲方供应的物料的订货数量，超报、超额部分视为乙方购买。

(b) 乙方必须提前 1 个月向甲方提交供货计划以便甲方安排物料按时供应。该计划必须考虑合理的订货、生产和运输周期。如因乙方提交的供货计划不合理而延误了工期，工期不予顺延，由此产生的成本增加甲方不予以补偿。

(c) 为了控制材料、设备进场的次数，乙方提交的每种物料供货计划只限于三次（两次供货，一次补货），乙方须充分考虑物料供货计划的安排，否则由此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d) 甲方供应的物料应送到工地地面。若乙方要求送到工地外的中转场地，则由中转场地运到工地的工作及费用由乙方负责。

(e) 乙方应在收到甲方供应的物料 4 小时内开箱验收完毕，乙方可采用抽样开箱验收的方法，破损及不符合规格的按抽样中的比例乘以总数量进行替换。

(f) 乙方负责对经验收合格后的甲供材料进行保管，保管场地由乙方安排，费用由乙方承担。

(g) 如乙方需对材料进行二次搬运或施工场地范围内的搬运，由乙方负责搬运，所发生的费用、损耗由乙方负责。

19	施工现场材料堆放与行车超过承重荷载。	1000 元/处
20	材料堆放混乱，建筑垃圾、生活垃圾未能及时清理。	500 元/处/次
21	承包人现场管理不善，造成电梯井道及电梯基坑进水，导致电梯故障或配件更换。	2000 元/次，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22	承包人现场安全管理不到位，导致电梯机房内主机或配件被盗。	30000 元/次，并赔偿甲方全部损失
23	两次复查实测实量不合格处仍未整改。	10000 元/次

十四、不可抗力

- 1、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如期履行合同的，遭受不可抗力的一方对此可依法免除违约责任（但由于该方违约而导致遭受不可抗力情形除外）。任何一方遭受不可抗力均应及时通知另一方，并采取相应的措施避免损失扩大，且应于遭受不可抗力后 10 日内向另一方依法提供证明发生该不可抗力的有效证明。本合同的不可抗力事项为：战争、动乱、空中飞行物体坠落；大规模疾病流行且已殃及工地；非任一方责任的火灾；七级以上烈度的地震；200mm以上且持续时间达到 24 小时以上的暴雨；50 年未发生过的持续 5 天 40 °C 以上的高温天气；50 年一遇的洪水且该洪水直接影响到本合同工程。
- 2、因不可抗力发生所产生的损失的分摊原则：（1）在施工现场内的人员伤亡和财物损失，由其所属单位负责和承担；（2）停工期间，乙方应甲方要求留在施工现场的必要的管理人员及保卫人员的费用由甲方承担；（3）延误的工期可相应顺延。

十五、附则

- 1、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执肆份、乙执贰份。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经乙方签章及甲方签字共同确认的施工图纸、工程预算均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2、本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交由甲方所在地法院提起通过诉讼方式解决。

附件：

合同附件 1：维修服务承诺书

合同附件 2：民工权益保障承诺书

合同附件 3：建筑施工安全协议书

合同附件 4：信念同侪

合同附件 5：预算报价书

合同附件 6：嘉辉会丽呈华廷酒店改造装修工程施工图

合同附件 7：嘉辉会丽呈华廷酒店改造装修工程二、三标段工程材料品牌响应表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东莞市嘉辉会酒店有限公司 乙方（盖章）：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人

(签字):



签约日期: 2023 年 08 月 16 日

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人

(签字):



签定地点: 东莞市凤岗镇嘉辉路。

七、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二期5号楼精装修工程



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你方于2023年06月15日所递交的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二期5号楼精装修工程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招标范围和-content: 装修图纸范围内精装、给排水、电气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图纸、“承包范围及工作界面划分”及工程量清单（含工程量清单编制说明）。本项目施工图与工程量清单、招标文件、技术答疑、预算编制说明5项文件互为补充、互为说明，工程量清单中工作内容仅为基本工作内容，详细的工作内容应以施工图及相应的技术要求、规范、图集为准。施工图中未能明示的施工内容而工程量清单中有的施工内容以工程量清单中施工内容为准。工程量清单中未列（即使存在量单漏失）的项目而施工图中有明示的或必然隐含的内容视为此部分费用已分摊在其它项目中，合同总价已包含此项目造价。

中标价：35987814.30元（总价，含税），大写：叁仟伍佰玖拾捌万柒仟捌佰壹拾肆元叁角，其中设备款（含税13%）：2998850.51元，大写：贰佰玖拾玖万捌仟捌佰伍拾元伍角壹分；建安工程款（含税9%）：32988963.79元，大写：叁仟贰佰捌拾玖万陆仟零捌拾贰元陆角。

承包方式：合同总价中总价包干加风险包干，仅招标人提出变更需求产生的施工图变更时，变更的工程量按实结算。其他情况，均已包含总价包干范围内。如有调整需求，发包人（建设指挥部）依据需求书面（签证单或联系单）下单，中标人需无条件配合，按合同约定标准及单价结算。

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①因工程量清单有错、漏，导致工程招标控制价不准确；②因市场变化、政策性调整导致主要施工设备价格变化和主要施工材料价格变化；③受市场影响、政策性调整导致的人工工资、费率、汇率的变化；因天气、地形、地质等自然条件的变化，采取的临时措施等等。

特别强调：主材价格也属风险包干范围内，无论价格波动幅度是否超过5%，主材的单价均不予调差。

工期：

（1）5号楼2F-7F及屋面层（含电梯轿厢）总工期为150个日历天（不含因主体竣工验收过程所导致的停工时间，具体以发包人发出的书面停工通知单为准）。

（2）5号楼1F-1.5F及屋面园林绿化景观总工期为主体竣工验收合格后120个日历天。



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本工程计划开工日期、计划竣工日期详见专用条款工程管理附件B：工期节点控制。

正式开工日期：

(1) 5号楼2F-7F及屋面层（含电梯轿厢）从合同生效之日起计算

(2) 5号楼1F-1.5F及屋面园林绿化景观从主体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各节点工期要求的具体时间点详见专用条款管理附件B4：工期节点控制。

四、工程质量等级：

承包范围内全部工程施工质量达到国家、行业、地方的现行规范及标准规定的合格标准，若这些规范标准有修订或不同规范之间有差异，按照最新版本、最高水准、最严格要求执行，工程检验一次验收合格率100%；材料设备质量合格率100%，完工一次交付率100%。

五、付款条件：本工程分为设备采购合同、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并与招标人分别签署；设备采购合同由中标人提供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13%；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由中标人提供正式增值税专用发票，税率9%。具体付款节点。

设备采购合同付款节点：

① 第一期付款：本合同生效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合同含税总金额的30%，付款方式：银行转账。

② 第二期付款：全部设备验收到货，经双方点检无误且收到乙方等额的增值税专用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至乙方合同含税总金额的85%，付款方式：六个月电子银承。

③ 第三期付款：设备验收合格，工程验收合格经甲方签字确认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对应金额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甲方支付乙方至合同总金额或者结算款（如有）95%比例，付款方式：六个月电子银承。

④ 本合同含税总金额的5%作为质量保证金，质保期（以竣工验收之日算）满2年，甲方支付乙方合同含税总金额的5%比例；付款方式：六个月电子银承，无息支付。

⑤ 每次付款前乙方应提供与所付款额相同的工程所在地增值税专用发票、节点佐证资料及付款申请单给甲方。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付款节点：

序号	节点	付款依据	工程款进度付款额度
1	预付款	发包人在合同生效并收到承包人提交的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并收到承包方提供等额发票后7个工作日内支付工程预付款。	支付建安工程款总价的10%（银行转账）



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	2层至屋面层：①空调室内机吊装完成（不含管道安装） ②空调水管安装并完成打压工作（不含风口及温控器）； ③电气管线完成（包括所有暗埋管线，不包括末端设备）； 以上工作可理解为隐蔽工程完工，达到天花封板、墙面封闭条件	承包方提供等额发票的7个工作日内支付。	支付建安工程总价款的18%（6个月电子银承），累计支付至建安工程总价款28%
3	2层至屋面层房间内地砖铺贴完成，系统玻璃隔断安装完成，达到一次验收条件	承包方提供等额发票的7个工作日内支付。	支付建安工程总价款的8%（6个月电子银承），累计支付至建安工程总价款36%
4	2层至屋面层：①所有地面铺贴完成②所有吊顶封板完成； 具备固装家具及饰面安装条件	承包方提供等额发票的7个工作日内支付。	支付建安工程总价款的13%（6个月电子银承），累计支付至建安工程总价款49%
5	2层至屋面层工程整体完工	承包方提供等额发票的7个工作日内支付。	支付建安工程总价款的15%（6个月电子银承），累计支付至建安工程总价款64%
6	1-1.5层空调室内机安装完成（包含管道）并完成打压工作； 1-1.5层电气管线完成（包括所有暗埋管线，不包括末端设备）； 以上工作可理解为隐蔽工程完工，达到天花封板、墙面封闭条件	承包方提供等额发票的7个工作日内支付。	支付建安工程总价款的4%（6个月电子银承），累计支付至建安工程总价款68%
7	1-1.5层：①所有吊顶封板完成； ②所有地面铺贴完成； 具备固装家具及饰面安装条件	承包方提供等额发票的7个工作日内支付。	支付建安工程总价款的6%（6个月电子银承），累计支付至建安



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总价款 74%
8	屋面园林绿化景观整体完工及 1-1.5 层工程整体完工	承包方提供等额发票的 7 个工作日内支付。	支付至建安工程总价 款的 85% (6 个月电 子银承)
9	5 号楼精装修工程整体验收完成	竣工验收后 3 个月内双方 办理完成结算由中介机构 出具工程结算审核报告 (三方签章) 三个月后, 施工方提供至审核价等额 发票的 7 个工作日内支付	支付至建安工程结算 审核总价款的 95%(6 个月电子银承)
10	质保金	质保期满, 提交业主使用 部门签认同意退质保金申 请单	支付建安工程款结算 审核总价的 5%(无息 支付, 6 个月电子银 承)

备注: 若合同价款变更支付方式由银行承兑转为现金支付或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提前支付全部或部分工程款的, 则按照以下规则扣除相应利率费用后支付工程款, 乙方应严格按未扣除利率费用前的工程款金额向甲方开具相应的发票, 否则应按照原合同的约定承担全部责任

①若支付方式由银行承兑转现金支付: 6个月银行承兑转为现金支付的需扣除半年利率2%、一年期银行承兑转现金支付的需扣除年利率4%;

②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提前支付全部或部分工程款的, 通过银行承兑方式提前支付的, 需扣除月利率1%, 通过现金支付方式提前支付的, 需扣除月利率1.5%; 提前天数为1-15日(含15日)的按半个月计算, 15日以上的按整月计算。

补充事项:

1、无论何种原因, 招标人均有权无条件根据实际情况自行采购与本工程相关的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设备、主材、辅材等, 以签证单或者联系单发出, 按约定合理时间到货), 因本项目合同总价已包含本工程所需的全部材料费用, 故, 招标人采购相应的材料后, 招标人有权无条件直接从应付中标人的款项中直接扣除相对应材料100%的材料费用;

2、招标人提出的工程变更增补项, 按工程量清单价格, 按实际工程量结算, 多退少补;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 2个工作日内(如假期顺延)到 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办公地(厦门市翔安区翔安西路8065号)与我方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及设备采购合同。



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廉洁约定

(1) 中标人保证严格遵守招标人公司管理制度和程序，并承诺如下内容：

①不以任何借口（包括生日、婚事、丧事等），任何方式向招标人员工赠送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各种名义的提成、宴请、旅游、桑拿、沐足、唱 KTV、各种娱乐场所的消费卡、接送服务、低价商品等；

②不以任何方式为招标人员工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和其他亲友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休闲娱乐、旅游等提供方便；

③不为招标人员工及其亲友提供任何票据报销；

④不得以任何理由向招标人工作人员提供私人借款，代购私人物品；

⑤不做可能影响本项目招投标工作公正、公平的其他任何行为。

(2) 中标人或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廉洁约定第(1)条所列承诺，经查属实，招标人有权终止与中标人的一切业务往来，按照除应按招标文件的约定承担责任外，招标人还有权取消中标人中标资格并不退还投标保证金，且另行选取中标人。若招标人因中标人的行贿行为遭受任何损害，中标人还应依法进行赔偿。若中标人行为涉嫌犯罪的，招标人有权移交司法部门处理。

特此通知。

备注：中标人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时须立即开始相关阶段的准备工作。

如中标单位未在本通知指导时间内，与招标单位签订合同文件，招标单位有权取消中标单位中标资格并不退还投标保证金，且另行选取中标单位。

招标人：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盖公章）

授权代表人：_____

2023年06月25日

回执

致：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我司同意且完全接受上述贵司中标通知书的全部内容，保证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等与贵司签订建设工程施工合同，并承诺按照合同以及招标文件、答疑文件、总承包单位承诺书等要求保质保量完成全部工程，否则我司愿承担相应违约责任。贵司可从我司的投标保证金中取得补偿，并有进一步向我公司要求赔偿的权利。

中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2023年06月25日

合同编号

深运路2023第1014号

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二期5号楼精
装修工程
合同文件
(第一册)

日期: 2023年07月



扫描全能王 创建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标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二期5号楼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厦门市翔安区

工程规模：厦门强力巨彩光电科技二期5号楼精装修工程，面积20581.287 m²。

资金来源：自筹

二、项目合同体系及总分包管理规定

发包人与中标单位直接签署合同。

三、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具体范围说明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工程管理附件B。

四、合同价款

合同总价（大写）：叁仟伍佰玖拾捌万柒仟捌佰壹拾肆元叁角元（人民币），小写：35987814.30元。

其中：

（1）建安工程款：叁仟贰佰玖拾捌万捌仟玖佰陆拾叁元柒角玖分（RMB 32988963.79元），未税：30265104.39元，税金：2723859.40元，并向发包人提供等额的合法有效的建安工程款税率9%的增值税发票金额。由发包人按照附件：

《A1合同价款与支付》第3.2条的约定向发包方支付建安工程款。

（2）设备款：贰佰玖拾玖万捌仟捌佰伍拾元伍角壹分（RMB 2998850.51元），未税：2653850.01元，税金：345000.5元，并向发包人提供等额的合法有效的设备款税率13%的增值税发票金额。设备采购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另行签订《设备采购合



同》，并按照《设备采购合同》的约定向承包人支付设备款。

承包方式：

具体承包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工程商务附件A1《合同价款与支付》。

五、合同工期

(1) 5号楼 2F-7F 及屋面层（含电梯轿厢）：总工期为 150 个日历天（不含因主体竣工验收过程所导致的停工时间，具体以发包人发出的书面停工通知单为准）。

(2) 5号楼 1F-1.5F 及屋面园林绿化景观：总工期为主体竣工验收合格后 120 个日历天。

本工程计划开工日期、计划竣工日期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工程管理附件 B：工期节点控制。

正式开工日期：

(1) 5号楼 2F-7F 及屋面层（含电梯轿厢）从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计算；

(2) 5号楼 1F-1.5F 及屋面园林绿化景观从主体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自正式开工日期之日起，至承包人完成本工程全部施工且经发包人、设计人、监理人及相关政府主管部门验收合格，完成竣工备案之日止。

本合同所规定的工期中应已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降雨、大风、沙尘暴等对工期的非不可抗力影响因素。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或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前述工期不作任何延长。

计划竣工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若实际开工日期晚于计划日期，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鉴于本工程划分不同节点，各节点的工期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工程管理附件 B 的具体要求。

六、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等级：竣工验收合格满足优良及符合合同条款相关要求。

七、工程付款

具体内容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商务附件 A1《合同价款与支付》。

八、工程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



履约担保的担保金额为签约合同价的10%，具体内容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预付款担保金额为预付款金额，具体内容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九、承包人代表

姓名：周向；职称：高级工程师；身份证号：440825197309100072；
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04344143404445835；建造师注册证书号：
1442006200804076；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1442006200804076；安全生产考
合格证书号：粤建安B（2008）0009745。

十、合同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合同条款专用部分第1.5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十一、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工程缺陷
担维修责任。

十二、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体方式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十三、合同效力及份数

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肆份，
同双方各执贰份。

合同订立时间：2023年7月1日

合同订立地点：厦门翔安区

双方约定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获授权代表于本协议书签字盖章后本
同生效。

发包人：（盖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承包人：（盖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八、上海总部基地项目精装工程二标段

中标通知书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招标文件和你单位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上述招标项目的中标人。

请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 15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合同。

招标人：中交滨江（上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9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u>ZJDC-220520-3729</u>
发包人（全称）	<u>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u>
承包人（全称）	<u>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u>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承包人）

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均为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法律实体，承包人具备实现本合同目的所需的符合现行国家法律法规及合同履行地相关规定要求的资质，双方均有权要求对方提供相关资信材料的原件并留存复印件。

承包人承诺已采取一切适当和必要的行动获得签订和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全部授权，签署及履行本合同均不会与该方作为合同一方的任何合同或其他文件内容之履行冲突，否则承包人自行承担因此引发的不利后果并按实际损失程度赔偿发包人遭受的损失。

承包人承诺为：一般纳税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工程地点：建设项目位于上海市杨浦区平凉社区 03G3-01 地块：东至规划通北路，西至规划宁远路，南至规划天章路，北至杨树浦路。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其他楼宇的公区精装修。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本合同承包范围为合同图纸所包含的所有项目，这里所描述的承包范围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承包方应参阅合同文件中的其他部分，去完全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与工作内容。根据本合同所需进行施工的工程包括合同文件、合同图纸、工程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内所显示的一切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1、承包方正式进场之前须与土建总包进行工作面的验收移交，工作面移交后，并签订移交确认单据。一切遗留问题由承包方负责，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

2、施工用水用电等费用包括在本合同总价内，水电接口由承包方与土建总包单位协调提供，费用由承包方与土建总包结算。

3、承包方应在所施工的当地政府办理备案手续，相关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4、除了上述之外，承包方必须采取一切有关措施，务必使合同有关的工作能切实地及圆满地执行，无论这些措施曾否在合同图纸出现过或在合同中描述过，任何能从合

8、无论何种原因影响竣工时间的，工期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按 20000 元/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9、所有工期违约金由发包人在工程进度款中扣除。工期延期和延误的风险承包人已自行考虑，正式开工后，承包人不得以工期为借口提出索赔，发包人亦不再为此支付任何费用。在完工验收合格后应对工期进行验收，对于本工程的工期节点由发包人项目部出具验收报告，工期验收报告作为上报结算的必要文件之一。

四、质量标准

1、质量要求：本工程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发包人有关标准、规范、规程要求，达到合同约定工程质量标准。若本合同中约定的任何工程质量标准与国家及地方标准存在差异，则按质量标准较高的执行。

2、发包人标准：工程质量需满足规范及发包人综合检查的要求，承包人需做 100% 实测实量，实测实量的要求及做法由发包人在项目开工前一周内进行交底。

3、对于需要整改或重做的工作，承包人接到整改通知单后需在一周内整改或重做完毕，否则将视问题严重程度，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 1000 元~6000 元/次的违约金并承担由于未及时整改造成的损失，由此对工期造成影响的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工期一律不予顺延。若承包人在接收到整改通知单后 24 小时内未响应，发包人有权安排其他单位进行整改造成的费用经承包人认可后，由承包人承担此费用，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本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柒仟壹捌拾贰万捌仟柒佰壹拾柒元整（¥71,828,717.00 元）（其中暂定价 23,250,000 元，固定部分价格 48,578,717 元，固定部分不含税价款 44,567,630 元，固定部分税金 4,011,087 元，增值税率为 9%）。

1、本合同总价包干，其中各分项单价承包人已综合考虑招标文件及合同中已约定的计价、定价原则等所有因素，本合同签订后不做任何调整。

2、合同价款已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包含机械进退场和场内行驶等）、水电费（包含甲分包用水用电）、施工措施费、赶工费，夜间及节假日施工增加费、冬（雨）季施工费、临时设施、包装运输装卸保管费（包含甲供材的卸车及照管费）、二次搬运费（包含甲供材的搬运费）、电梯管理费、室内空气污染测试等、深化设计费（深化设计符合国家规范）、所有临建的搭设及搬迁和拆除、施工场地和临建场地清理、管理费、保险费、利润、不可预见费、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措施费、发包人直接供货且由承包人负责施工和安装的材料和设备的搬运（包括二次搬运费）、材料保管、检验费（乙供材）、调试费、税金、施工场地清理及垃圾外运（含收集、倾倒、堆放、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双方发生任何争议时，除有关争议的事项外，双方应继续行使其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履行其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如承包人出现违约行为，发包人有权从工程款项中直接扣除相应违约金，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十一、本合同及其附件承包人已充分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二、本协议书及其它合同组成部分是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在政府相关部门备案之合同文本应与本文本保持一致，若有不一致之处，以本协议书及合同约定为准。

十三、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2月27日；

合同订立地点：上海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双方单位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发 包 人：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南大街114号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10123202XN

法定代表人：

电 话：010-57673365

开 户 银 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帐 号：110060224018010010905

承 包 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

电 话：0755-83895666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 号：44201625700052501150

2022年12月27日

5.3.1 提供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义务

5.3.2 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期限为：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应在工程实际开工前提供。

6、项目经理（承包人）

6.1 承包人项目经理及相关管理人员及相关约定：

姓名：程木林 职务：项目经理

姓名：程木林 职务：执行项目经理（原则上要求人证合一，因特殊原因不是同一人的需约定现场执行经理，项目经理业绩考察时也应在现场的执行经理的业绩。）

姓名：杨水波 职务：项目技术负责人

姓名：叶国健 职务：生产经理

姓名：邱志辉 职务：专职质检员

姓名：林文龙 职务：专职安全员

姓名：李朝红 职务：预算员

姓名：黄永坤 职务：施工员

姓名：廖张涛 职务：深化设计

姓名：李文婷 职务：材料员

姓名：余丽绿 职务：资料员

（1）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技术负责人、质检员、安全员应保证在本工程现场的工作时间，每周不少于5个工作日，每工作日不少于8小时，以指纹打卡时间为准。项目经理、生产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安全员、质检员离开现场必须征得发包人项目经理的同意，否则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00元/次/人，项目技术负责人1000元/次/人，项目经理、生产经理3000元/次/人。若承包人提出变更上述人员或在施工过程中上述人员不能满足发包人要求或人员离职等情况，发包人项目部将对上述人员进行面试直至发包人满意为止。

（2）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项目经理、生产经理、管理班子相关成员应出席而未出席工程会议的或者未按照发包人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或管理班子相关成员的，每出现一次，承包人应该向发包人支付3000元/人/次的未到位违约金。

（3）上述人员必须驻场，中途更换必须征得发包人项目部同意，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更换必须征得项目公司总经理同意。未经发包人同意，无故更换项目组成员，承包人需支付违约金（项目经理、生产经理，缴纳违约金每人每次5万；更换技术负责人，缴纳违约金每人每次5万；更换施工员、质检员、深化设计、材料员、安全员、资料员、缴纳违约金每人每次2万。）。

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合格通知书

综合验收编号: LS2008004700035800001002

项目编号: 2001YP0012

通知书编号: 2024YP0008

中交滨江(上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经组织相关部门审核,你单位申请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项目已通过综合竣工验收。验收范围详见《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特此通知。

附件:《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可通过微信公众号“上海建筑业”扫描二维码查询

固定资产投资项代码: 2020-310110-47-03-003826;310110MA1G95BL820201D2101001



上海市杨浦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2024年5月24日



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综合验收编号: LS2008004700035800001002

项目编号: 2001YP0012

通知书编号: 2024YP0008

单位工程编码	单位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工程规模	全装修信息
D001	构筑物3	构筑物	--	--
D002	构筑物4	构筑物	--	--
D003	构筑物5	构筑物	--	--
D004	构筑物2	构筑物	--	--
D005	构筑物1	构筑物	--	--
D006	地下室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70777.2 平方米	--
D007	7#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7554.5 平方米	--
D008	5#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67458.2 平方米	--
D009	4#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2983.4 平方米	--
D010	3#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2819 平方米	--
D011	2#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4398.2 平方米	--
D012	6#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32668.8 平方米	--
D013	1#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754.8 平方米	--
单位工程合计: 13个				

九、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办公用房装修施工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2-440305-04-01-365832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办公用房装修施工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18.653532万元

中标工期: 84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杜启超

本工程于 2023-02-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4-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4-11



查验码: 4021172723103941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办公用房装
修施工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南山智谷产业园深圳交易集团总
部大楼 21 层、25 层

发 包 人: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办公用房装修施工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片区,沙河西路和茶光路交界处西北角南山智谷产业园内,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 21 层、25 层。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片区,沙河西路和茶光路交界处西北角南山智谷产业园内。项目建设内容为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 21 层、25 层范围内的装修工程,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4400 平方米,其中 21 层约 2200 平方米,25 层约 2200 平方米。最终以招标人认可的施工图结算面积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 100%;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 21 层、25 层范围内的装饰装修工程等作业内容。承包人需根据发包人委托,负责本项目招标图纸设计的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装饰部分、安装部分、(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施工许可证办理; 竣工图编制及竣工验收的配合工作; 工程保险; 试验检测(含材料复试); 发包人要求的为满足竣工验收必须具备的其它工作等。不含活动家具、陈设等软装、会议系统、智能化等弱电设备采购及安装。装饰部分包括: 楼层弱电机房装修、架空地板、拆除及恢复工程、新建隔墙工程、地面工程、天花工程、墙面工程、门窗工程、导视标识工程、废料外运、成品保护、白蚁防治费、防疫专项费、精保洁、环保等;

安装部分包括: 电气工程、灯光工程(含智能灯光)、给排水工程(包括热水和

净水供应系统）、消防工程（含消防调试通过、消防报批报建及专项验收）、暖通空调工程等。

报批报建（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办理、物业报备、街道备案、竣工备案、规费交纳、保函办理、质检与安检委托、消防报批报建及专项验收、强电、通讯等政府相关部门的报建审批及专业工程验收等）。

上述工程范围除非已明确表示由发包人提供的设备、材料及相应的安装、调试工作外,其余完成本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包含主材和辅材等）及服务不论发包人是否提及,均由本合同承包人按照合同文件技术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购买、安装、施工及调试。最终以本施工蓝图及设计变更等发包人正式下发的书面资料为准。

工程承包范围还包括：装修完工后的现场保洁，现状不合格界面的处理，施工样板，与外部环境隔离而设置的施工临时围挡的搭建及拆除，联合调试（测试）。以及承包范围内的材料及室内空气质量的自检及室内空气质量自检不合格后的整治、垃圾清理、项目红线外占道路面恢复等所有与本项目建设相关的工程，进行项目建设和管理、工程保险、疫情防控、与检测单位的配合和发包人要求的为满足竣工验收必须开展的其它工作等，并完成与本项目相关的报批报建工作。具体细目(含本合同范围未列出部分)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条款（含工程界面及管理界面划分）。同时包含本项目为达到竣工验收所包含的所有专项、分部分项验收等均由承包人完成。同时承包人须做好与本项目所在大楼及楼层内各项施工配合工作。

发包人有权根据本装修工程的实际需要,调整(取消或增加)本项目的工程承包范围,承包人须予以配合并无条件执行;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装修工程,达到发包人使用要求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作为有经验的投标人,承包人应已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须的一切工作内容及风险,并在投标报价中予以充分考虑。承包人投标前需对装修现场进行踏勘,充分了解现状移交界面的质量情况以及施工现场周围环境,并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承包人不得再以装修工程移交界面的其他任何质量情况或周围环境影响为由,提出一系列索赔签证等增加费用和顺延工期的要求（其他特别说明事项详见招标文件）。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_____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固定家具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3 年 4 月 15 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3 年 7 月 7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84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 84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壹拾捌万陆仟伍佰叁拾伍元叁角贰分（¥10186535.32 元）；不含税总价（大写）：玖佰叁拾肆万伍仟肆佰肆拾伍元贰角伍分（¥9345445.25 元），税金（大写）：捌拾肆万壹仟零玖拾元零柒分（¥841090.07），增值税税率为 9 %；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贰仟贰佰柒拾肆元叁角捌分

(¥ 152274.3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零捌万贰仟叁佰壹拾陆元叁角陆分
(¥ 1082316.36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盛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 0100 0162 0000 1281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4 月 日;

订立地点: 广东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567718

地址：深圳市嘉宾路与南湖路交汇处北
侧深华商业大厦裙楼 6 层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江苏大厦支行

账号：11002982389701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914403006188528701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深福保大
厦 5-8 楼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13609611532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289888750@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01625700052501150

对发包人支付的工程款，承包人须优先用于支付工人劳动报酬。如有拖欠、克扣等行为，发包人有权在承包人工程款中代扣，直接支付给工人或按市住建局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k) 承包人须满足日常现场观摩工地的基本要求。

(l) 承包人必须确保本项目不出现影响发包人公司形象的任何行为或事件。首次发生的，发包人予以警告，承包人必须 48 小时内整改完毕并提交书面检讨；再次发生的，应付发包人违约金 10 万元人民币/次，情节严重的，发包人有权追究承包人相关法律责任。

(m) 承包人应对施工图纸认真核查，对于施工图纸不满足验收规范或当地特殊验收要求的，应在图纸会审结束前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出，否则视同承包人对发包人提供的技术资料完全认可，因验收无法通过而造成工程拆改、工程量增加、工期延误等影响的，发包人视情况给承包人进行相应的处罚。

(n) 承包人应熟悉工程设计文件，重视并参与各专业图纸会审，认真核查不同专业间（内）图纸的一致性以及其他问题，并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出。如因未及时提出疑问，因此造成的设计变更、工程拆改、工程量增加、工期延误等影响的，发包人视情况给承包人进行相应的处罚。

(o) 由于政府（政府部门）政策、决定、通知等原因，发包人需要延迟项目进度或者停工的，承包人必须无条件配合执行，发包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费用、损失；因上述原因，发包人需要终止或者解除合同的，终止或解除通知送达承包人时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发包人除按合同条款根据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作量进行结算外，无须向承包人支付任何补偿、赔偿或承担其他法律责任。

(p) 承包人应做好现场人员管理工作，相关人员不得在大楼内非本项目的施工区域随意活动，去其他区域开展必要工作前，需提前进行报备。由于未按规定导致的不良后果，由承包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发包人视情况给承包人进行相应的处罚。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杜启超，资格证书号：粤1442020202103152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办公
用房装修施工项目

验收日期： 2023年7月1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302-440305-04-01-365832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办公用房装修改造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 21 层、25 层		
建筑面积	4400 m²	工程造价	1018.653532 万元
结构类型	核心筒框架结构	层数	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23）0071 号	宗地号	T505-0067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5202000011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建许字 NG-2018-0002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302-440305-04-01-36583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04 月 21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07 月 17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	监督编号	2023061
建设单位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羿天设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广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贺绍景
副组长	汪婷、侯贺龙
组员	杜启超、周锡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肖林海	谭扬、邱海鹏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李鑫	成坤、阙映
工程质控资料	郑德榮	叶俊威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办公用房装修施工项目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_1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_项	共_1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1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1_项	共_1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1_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_17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17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17_项	共_12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12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12_项	共_17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10_项 评价为“一般”的_7_项
屋面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_7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7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7_项	共_6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6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6_项	共_6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2_项 评价为“一般”的_4_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_6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6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6_项	共_4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4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4_项	共_6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2_项 评价为“一般”的_4_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_8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8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8_项	共_7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7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7_项	共_8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4_项 评价为“一般”的_4_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_6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6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6_项	共_4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4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4_项	共_6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4_项 评价为“一般”的_2_项
建筑节能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贺绍景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贺绍景
2	汪婷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二級市	汪婷
3	肖林海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肖林海
4	郑德榮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郑德榮
5	李鑫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鑫
6	侯贺龙	深圳市广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侯贺龙
7	吴林家	深圳市广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现场总监		吴林家
8	成坤	深圳市广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现场监理		成坤
9	刘立	深圳市广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代		刘立
10	左庆峰	深圳市广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现场监理		左庆峰
11	李培成	羿天设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李培成
12	何斌	羿天设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何斌
13	杜启超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杜启超
14	周锡鹏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锡鹏
15	程木林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程木林
16	邱海鹏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邱海鹏
17	叶俊威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叶俊威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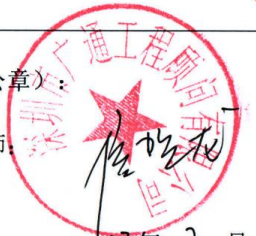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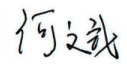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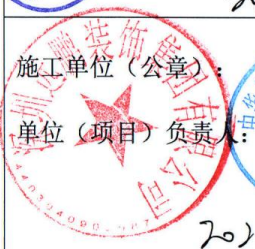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		

-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不涉及
2	特种设备	不涉及
3	水土保持设施	不涉及
4	防雷装置	不涉及
5	环境保护设施	不涉及
6	海绵设施	不涉及
7	通信工程配套	不涉及
8	节水、排水设施	不涉及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不涉及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不涉及
11	无障碍设施	不涉及
12	住宅光纤到户	不涉及
13	住宅信报箱	不涉及
14	绿色建筑	不涉及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不涉及
16	城建档案	不涉及
17	燃气工程	不涉及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7月17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7日
监理单位 审查 情况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7月17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7日
施工单位 审查 情况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7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十、富山工业城B区公共服务中心1-2楼产业配套项目

项目标段编号：E4404000001004418001001	查验码 UKxHv0gZvW+MynkjQoYR6FF43CUgj+P0
中标通知书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招标的 富山工业城B区公共服务中心1-2楼产业配套项目施工（项目标段名称）已于2023年07月31日完成定标工作。根据定标结果，我们确定贵单位为中标单位。	
中标价：	32,152,327.10 元
工 期：	按招标文件详细工期约定执行
承诺质量：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负责人：	汤春祥
请贵单位收到经珠海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确认的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与我单位签订合同。	
特此通知	
	
签章单位： 招标单位：(公章) 2023-8-4	确认单位： 交易中心：(业务专用章) 2023-8-4

富山工业城 B 区公共服务中心 1-2 楼产业配套项目
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SG-DZ06-2023-007



发包人：珠海斗门大横琴电子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
人
章

第一篇 合同协议书

珠海斗门大横琴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称发包人）与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称承包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地方性法规和地方政府规章，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富山工业城B区公共服务中心1-2楼产业配套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施工总承包事宜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富山工业城B区公共服务中心1-2楼产业配套项目

(2) 工程地点：珠海市富山工业园马山北路南侧、雷蛛大道西侧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304-440403-04-01-544032

(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5) 工程概况：本项目建设内容为富山工业城B区公共服务中心1-2楼的产业配套工程，总建筑面积约7217 m²，含办公室、会议室、青年之家、党建中心、餐厅、厨房、户外夜市等产业配套功能用房，以及产业配套的设备安装工程等。

2、工程内容、承包范围和承包方式

2.1 工程承包范围及内容：

本工程内容为设计图纸及合同文件约定范围内的全部工作内容，主要工作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富山工业城B区公共服务中心1-2楼产业配套项目装修工程施工、采购等相关工作。包括但不限于楼地面、墙面、柱面、

隔断、天花吊顶、油漆、涂料、裱糊装饰工程，室内标识、装饰装修工程，二次水电（水电安装、弱电、智能化）配合机电专业装饰面的开孔洞及装饰面收口，厨房设备安装调试、户外夜市水电预埋，排水排污接驳施工，施工过程中及交付前的成品保护，室内空气质量检测及治理等。具体内容以经发包人确认图纸范围为准，发包人有权根据工程建设的需要调整本合同工程范围。

2.2 承包方式：

由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约定范围和图纸内容实行工程施工总承包，包括但不限于包工、包料（甲供材料设备除外）、包质量、包安全生产、包绿色施工、包工期、包承包范围内工程竣工验收及竣工验收备案通过、包移交、包保修、包结算、包创优工程的组织实施工作和资料整理、包施工总承包管理和现场整体组织、包专业协调及配合等。

合同价款及结算方式按如下约定执行：

☐（1）施工图总价包干。即按招标的施工图全部完成且竣工验收符合合同约定质量标准且未出现承包人违约情形时，工程结算价应为扣除暂列金额的合同价。工程结算价最终以结算终审部门审定为准。

☒（2）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包干。综合单价不因施工期间人工、材料及机械价格变化、施工条件、工程规模变化、工期变化、施工组织设计及施工方案的变化和造价管理部门收费文件变化等各种因素而调整，本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工程结算价最终以结算终审部门审定为准。

☐（3）采用定额计价计算，工程结算价最终以结算终审部门审定为准。

2.4 本合同签订后,发包人有权根据项目需要及项目实施情况提前解除或部分解除合同。若发包人调整承包人承包范围,或提前解除或部分解除合同的,按承包人已实际完成并经发包人审核认可的工作量支付相应的款项。除此之外,发包人无须向承包人支付任何经济补偿或赔偿,承包人对此无异议。

3、合同工期

3.1 计划开工日期为 2023 年 8 月 18 日,计划完工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30 日,计划竣工日期为 2023 年 9 月 30 日。工期总日历天数:43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开工日期以经发包人批准且由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开工令为准。

3.2 主要施工考核节点如下(此处约定的主要施工考核节点与本合同专用条款第 13 条“工期延误”中约定的关键节点工期一致):

序号	工作内容	开始时间	完成时间
1	施工准备	2023 年 8 月 18 日	2023 年 8 月 20 日
1.1	管理人员全部进场	2023 年 8 月 18 日	2023 年 8 月 20 日
2	工程收尾阶段工作	2023 年 8 月 21 日	2023 年 9 月 25 日
3	竣工验收	2023 年 9 月 26 日	2023 年 9 月 30 日

3.3 发包人根据工程实施情况,有权对本合同工程工期(包括关键节点工期和竣工日期)进行调整,并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13 条的约定处理,承包人必须采取一切有效措施保证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不得延误,赶工措施费由

浙江

- (1) 分部分项工程量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26,414,926.96 元;
- (2) 措施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1,259,473.48 元, 其中: 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1,047,567.91 元;
- (3) 其他项目清单计价汇总合计 365,384.14 元, 其中: 暂估价 0 元;
- (4) 暂列金额(含税)汇总合计 1,588,961.91 元;
- (5) 税金(不含暂列金额的税)项目计价汇总合计 2,523,580.61 元, 税率为 9%。

备注: 本条款(1)(2)(3)均为不含税金额, 合同其余条款表述的“暂列金额”和“暂估价”均为含税金额。

7、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 并互为补充和解释, 如各文件存在冲突或不一致之处, 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 (1) 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工程的有关文件;
- (2)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
- (3) 本合同协议书;
- (4) 本工程中标通知书;
- (5) 本合同专用条款;
- (6) 发包人针对本工程的各种函件、纪要、通知及各项制度、规定(含已印发和工程实施过程中发包人制定的);
- (7) 本合同附件[本条第(4)项及第(6)项约定的除外];
- (8) 合同通用条款;

浙江
建设

- (9)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招标图等）；
- (10) 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
- (11) 国家及广东省、珠海市的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
- (12) 组成本合同的其他文件。

上述第（11）项中的标准、规范、有关的技术文件以及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等文件之间有任何差异或矛盾，则以其中标准更严或要求更严格者为准。若没有任何差异或矛盾，则上述各项技术文件将同时适用及互相补充。

通过上述顺序解释仍无法明确的事项，由发包人与承包人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发包人按照公平合理和有利于本工程建设的原则作出决定，如承包人对此决定不服的，应在接到发包人决定之日起三日内提出书面异议。如期满不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同意发包人的决定。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的书面异议后应作出进一步的决定。如承包人还不服的，可按合同专用条款第 40 条的约定处理，但在有关部门没有作出正式裁决之前，承包人必须无条件先行执行发包人的决定。

8、特别约定

8.1 工人工资支付要求

☐ (1) 承包人应按国家、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关于建筑从业人员实名制管理的有关规定，对其参与本工程建设的所有管理人员和工人实行

第 11 页

10、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珠海市斗门区。

本合同自发包人、承包人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或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有效期至本工程质量保修期满且竣工结算经终审部门审定后满 60 日及双方的责任、义务全部履行完毕时终止。

11、合同份数

本合同正本一式捌份，发包人执陆份、承包人执贰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正文）

陈江

(本页无正文,为《富山工业城B区公共服务中心1-2楼产业配套项目施工合同》合同协议书签署处)

发包人(盖章):珠海斗门大横琴电子有限公司 承包人(盖章):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地址:珠海市斗门区珠峰大道7760号2栋401A区房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

楼第5层至第8层

邮政编码:519000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13570660462

电话:0755-83895666

传真:

传真:0755-83895333

开户银行:珠海华润银行股份有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
限公司广东自贸试验区横琴分行 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211236979920600002

账号:44201625700052501150

签订日期:2013年8月13日

远鹏装饰

十一、荆州市民之家建设项目精装修工程



中建三局
一公司

中标通知书

SW-LC-007-01

附表 6/6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荆州市民之家项目精装修工程你单位被选为预中标单位，中标总价暂定 7630.39 万元。合同价款包含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含水、电费）、运输、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施工管理费、利润、税金、政策性规定、劳保、风险、工完场清及当地政府相关部门所收取的各项费用或开具的罚款等完成本工程所需的一切费用。

请及时做好进场准备工作。

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 10 月 30 日



合同编号：一中采 FB2020330

荆州市民之家建设项目 精装修工程分包合同

分包工程地点：湖北省荆州市沙市区

承 包 人：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专业分 包 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 约 时 间：二零二零年 月

签 约 地 点：武汉东西湖金山大道沿海国际中心 3 楼

第一部分 分包合同协议书

承 包 人（甲方）：中建三局第一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大勇

住所地：武汉市东西湖区东吴大道特1号

专业分包人（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叶大岳

分包人住所地：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红柳道1号A座

鉴于专业分包人已对荆州市民之家建设项目现场环境、地质条件及所有有关资料进行了全面细致勘察和研究，已对工程施工所有相关图纸进行了详细研究和计算，并已对承包人有关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充分了解，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就该工程专业作业承包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专业分包人资质及纳税资格

营业执照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852870L

安全生产许可证号码：（粤）JZ安许证字[2017]020799

专业分包资质证书编号：D244025620

资质等级：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壹级

专业分包纳税身份类型：一般纳税人

二、分包作业范围

专业分包作业范围及内容：总包方指定范围内精装修工程，具体详见图纸及清单所示内容。

三、分包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0年12月12日（具体以承包人的项目部通知为准）；

竣工日期：2022年03月30日（专业分包工程完工验收时间，具体以满足业主和承包人的现场实际进度要求为准）；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473天。

工期违约赔偿：每延误一天支付违约金 10000 元。

四、质量标准

达到 合格 标准，确保省优，争创鲁班奖。

五、签约合同价格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暂定总价（含税）72232796 元人民币。

2. 分包合同价格形式：本合同采用收取总包管理费，按业主最终结算价作为基数收取 4%管理费（含规费 0.6%、水电费 1%），税金由乙方自行缴纳并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合同价应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主材费、机械费（含水、电费）、辅助材料费、运输、质量、安全文明施工、施工管理费、利润、税金、政策性规定、劳保、风险、工完场清、深化设计费、资料费、检验试验费用、保险、保修费及当地政府相关部门所收取的各项费用或开具的罚款等完成工程所需的一切费用。本专业分包工程量为暂定，实际工程量按最终审定工程量为准。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分包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通用合同条款；
- （5）技术标准和要求；
- （6）图纸；
- （7）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其他分包合同文件。

在分包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分包合同当事人签署的与分包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分包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前述各项分包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分包合同文件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承包人承诺，将按照分包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专业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分包工程，并在缺陷责任期和质量保修期内履行分包工程维修义务。
3. 专业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承包人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和安全的连带责任。
4. 专业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专业分包人对与实施本合同相关的承包人的规章制度均已了解并将严格遵守，严格执行。
5. 遵守承包人关于安全、环境标准的特别要求：专业分包人所有进入施工现场

人员必须遵守安全施工的有关规章制度，严格遵守安全操作规程，杜绝死亡事故。施工中如违反上述规定而发生的伤亡、机械和财产损失等由专业承包人负责。专业分包人承担自行施工范围内安全文明施工工作，做到工完场清，符合承包人、地方及国家相关规定，以及合同相关要求。

八、其他

1. 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2. 本协议书于 2020 年 月 日在 武汉东西湖区 签订，自 签字盖章后 生效。本协议书一式 6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承包人执 3 份，专业分包人执 3 份。

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专业分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 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电 话：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报告

表C8-1

工程名称	荆州市民之家建设项目精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框剪
合同金额	72232796元			建筑面积	80000平方米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杨水波	开工日期	2020年12月12日
项目经理	汤春祥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杜启超	竣工日期	2022年8月29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	共4分部，经查4分部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24项，经审查符合要求24项，经核定符合规范要求24项		合格	
3	安全和主要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10项，符合要求10项，共抽查6项，符合要求6项，经返工处理符合要求0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9项，符合要求9项，不符合要求0项		优	
5	综合验收结论	符合标准及设计要求，验收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29日  监理单位 总监/监理工程师： 2022年8月29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29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8月29日				

合同专用章
(6)

十二、深圳金地威新中心 B 栋 8F-9F、11F-17F(三标段)装修项目

Tencent 腾讯

致: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腾讯公司

深圳金地威新中心B栋8F-9F、11F-17F（三标段）装修项目

中选通知书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方”）拟接纳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为负责“腾讯公司 深圳金地威新中心B栋8F-9F、11F-17F（三标段）装修项目”的正式承包人，按以下条款签订正式工程承包合同并完成上述工程施工。

1. 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人民币贰仟捌佰贰拾伍万贰仟伍佰贰拾柒元捌角陆分（RMB 28,252,527.86元），合同总价已包含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税价为（RMB 25,919,750.33）元。

在国家法定税种（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税率下调的情况下，建设单位有权按照不含税合同总价（或税率下调后尚未支付的余款），根据增值税下调比例，相应减少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已考虑清楚2020年春节前后新冠病毒疫情，以及后续可能发生的类似疫情情形或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及风险，有关疫情或类似公共卫生突发事件不属于不可抗力情形，一切因疫情或类似公共卫生突发事件所导致的费用增加、疫情防控措施费用、人工及材料价格波动、工期延误等风险，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承包人不得再向发包方提出任何工期或费用索赔。

2. 工期要求

工期：115个日历天（含春节假期25天，含家具安装，不含报建）

开工时间：暂定2021年12月28日（以发包方发出的开工令时间为准）。

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金地威新中心B栋8F-9F、11F-17F

建筑面积：约22395.00平方米

项目负责人：张飞

3. 工程内容及施工范围

- 装饰工程，包施工、包材料
- 电气工程，包施工、包材料
- 空调改造工程，包施工、包材料
- 消防改造工程，包施工、包材料
- 给排水改造工程，包施工、包材料
- 弱电工程：综合布线系统、门禁系统、闭路监控系统、消防报警系统、会议室系统、各类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等，包施工包材料
- 其他甲供材料、设备安装

4. 付款安排

付款阶段及条件	付款比例	付款金额
完成合同形象进度50%施工并经发包方确认	45%	12,713,637.54
完成合同形象进度90%施工并经发包方确认	40%	11,301,011.14
竣工验收合格，取得消防合格证，且乙方提交的竣工资料（含竣工蓝图、竣工照片）经甲方确认符合要求。乙方按竣工图纸编制结算清单，报甲方审核，经第三方测量师审核，并甲方和乙方达成一致意见后，形成最终结算书，并签订补充协议，协议生效后，乙方申请扣除已付款和维保款外的所有余额。	10%	2,825,252.78
实际竣工日期起算一年后	2%	565,050.56
实际竣工日期起算二年后	2%	565,050.56
实际竣工日期起算三年后	1%	282,525.28
合计	100%	28,252,527.86

所有付款申请经发包方核实并发出付款证书后，由发包方直接支付给承包人。

满足付款条件后，承包人向发包方提交书面付款申请；发包方审核付款申请，审核期为（28）个日历天；审核通过，通知承包人开具发票，开具发票时应按届时的法律、法规规定及发包方的要求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Tencent 腾讯

票,付款期为收到发票后(17)个日历天,如遇节假日则顺延。发票在发包方收到发票之日办理认证的有效期至少有90个日历天。

发包方在收到发票后安排付款。承包人迟延交付发票或开具的发票不合格的,发包方有权迟延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承包人的各项合同义务仍应按合同约定履行。

5. 合同文件组成

本合同由以下内容组成:

- ① 合同书及合同书附件
- ② 中选通知书
- ③ 来往函件
- ④ 建设单位要求
- ⑤ 施工图纸
- ⑥ 报价书
- ⑦ 竞争性评估参与须知
- ⑧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报价说明
- ⑨ 单价细目表及单价分析表
- ⑩ 主要材料表选型表
- ⑪ 其他文件

以上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当有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约定或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当同一顺序的文件如有冲突时,按照时间先后顺序对相关条款进行解释,时间、日期较后的具有优先解释权。

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互相矛盾,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按甲方的意见执行。

就乙方提交之竞争性评估技术回复文件,无论是否与合同文件一同装订,均非意味其内容已获得甲方接纳,其不构成合同的组成文件,而构成乙方对甲方的单方最低承诺。甲方有权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上述最低承诺对乙方作出要求,相关要求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6. 本中选通知书及回执作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双方均有法律约束力,是双方后续签订合同书及其他合同文件的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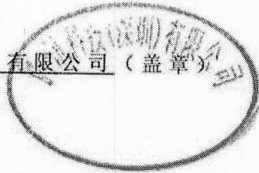
Tencent 腾讯

7. 签署

如承包人同意本函之内容，请于此函之副本上签署及盖章，以确认接受本函的全部内容，并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之前将副本送回发包方。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盖章）

2021年12月22日



Tencent 腾讯

腾讯公司

深圳金地威新中心B栋8F-9F、11F-17F（三标段）装修项目

中选通知书回执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署及盖章同意接受本函的全部内容。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及盖章



李永

2021年12月22日

合同编号

深远鹏 2022 第 1005 号

合同号：T105-S1-2022012700011

腾讯公司

深圳金地威新中心B栋8F-9F、11F-17F(三标段)装修项目

施工合同

甲方：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第一章. 合同书及合同书附件

1、合同签订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或发包单位)委托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或承包单位)承担深圳金地威新中心B栋8F-9F、11F-17F(三标段)装修项目,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壹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第三方工料测量师执壹份。

TENCENT CONFIDENTIAL

甲方：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盖章)：

日期：2021年12月26日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日期：2021年12月26日

Tencent Confidential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合同条件

2.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金地威新中心 B 栋 8F-9F、11F-17F(三标段) 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金地威新中心 B 栋 8F-9F、11F-17F 面 积：22395 平方米
2.2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开始生效。
2.3 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相关法律。
2.4 法规和规章	国家及地方有关装修、装饰施工管理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2.5 批准	工程建设项目批准文件。
2.6 执行规范	建筑、安装和装修、装饰行业执业规范。
2.7 人员配置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杜启超 技术负责人：施海秋 安全员：周锡鹏 专职资料员：叶俊威 上述人员（包括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主任/安全员）需经腾讯方面面试合格后方可进场，面试通过的合格管理团队人员即为合同约定的乙方配置的人员，项目全周期中实际管理团队人员必须和合同

4、商务条款

4.1 承包费用	承包总费用：<u>含税人民币RMB28,252,527.86元 (大写贰仟捌佰贰拾伍万贰仟伍佰贰拾柒元捌角陆分) (固定总价包干)</u>。 (含增值税税率为9%的专用发票，不含税价RMB25,919,750.33元，在施工过程中涉及到变更时，所有变更项目的税率按9%执行)。 在国家法定税种(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税率下调的情况下，建设单位有权按不含税合同总价(或税率下调后尚未支付的金额)，根据增值税等税率下调比例，相应减少合同总价。 乙方已对本工程的全部设计要求、技术说明、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明了。该合同总价中已包含了合同条款及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工程承包范围、质量标准、工期等，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运输、材料保管、材料二次搬运、施工技术、管理、利润、风险、税费、物价变动等因素，并计算了全部费用。并且不会因任何法律、法规、规定或规章及政府政策的更改或增订等而有所调整。 按国家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项(含增值税)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由乙方向当地税务部门缴纳。 如政府相关部门或业主等要求办理施工许可证，施工单位应按要求办理，费用已包含在报价总价之一般要求费中。 合同总价已考虑清楚2020年春节前后新冠病毒疫情，以及后续可能发生的类似疫情情形或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及风险，有关疫情或类似公共卫生突发事件不属于不可抗力情形，一切因疫情或类似公共卫生突发事件所导致
----------	--

	的费用增加、疫情防控措施费用、人工及材料价格波动、工期延误等风险,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乙方不得再向甲方提出任何工期或费用索赔。
4.2 付款方式	所有付款申请经甲方核实并发出付款证书后,由甲方直接支付给乙方。满足付款条件后,乙方向甲方提交书面付款申请;甲方审核付款申请,审核期为(28)个工作日;审核通过,通知乙方开具发票,开具发票时应按届时的法律、法规规定及甲方的要求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付款期为收到发票后(17)个工作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甲方在收到发票后安排付款。发票在甲方收到发票之日办理认证的有效期至少有90个工作日。乙方迟延交付发票或开具的发票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迟延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应按合同约定履行。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账 户 名 称 :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开 户 行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账 号 : 44201625700052501150

4.5 工期	本项目总工期为 <u>115</u> 天（日历天）（含春节假期，含家具安装，不含报建）； 开工日期：2021 年 <u>12</u> 月 <u>28</u> 日（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4.6 保密及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设计书等技术资料。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及其授权雇员、代理人等均不得向第三方或与本合同事项无关的乙方人员泄露本合同的任何内容以及本合同的签订及履行情况详见合同书附件《保密协议》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为甲方设计、创作的一切工作成果及相关信息资料的全部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所有权等），均归甲方所有。乙方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提供给任何第三人或用于本合同约定外的目的。 甲方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给乙方的所有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商标、logo、数据等）的所有权和知识产权归甲方单独享有，不因本合同的签订而产生任何形式的转移或共有。乙方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提供给任何第三人或用于本合同约定外的目的。
4.7 争议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提请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法院处理。本合同的签订地为深圳市南山区。 甲乙双方在争议期间各方仍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没有争议的条款内容。

甲 方 :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地 址 : 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二路腾讯滨海大厦 36 楼
邮 政 编 码 : 518057
联 系 人 : 塔怡文
电 话 : 0755 - 86013388 - 882157/18664933433
电 子 邮 箱 : ivoryta@tencent.com

乙 方 :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红柳道 1 号 A 座
邮 政 编 码 : 518045
联 系 人 : 张亮

电 话 : 13609611532
电 子 邮 箱 : 289888750@qq.com

根据前述约定发出或送达的各份通知,在以下情况下视为已发出或送达:

- (1) 如果交快递公司递送或交专人递送,在有关通知的收件人签收之时视为已送达;
- (2) 如果经电子邮件发送,则在有关通知被传输至上述电子邮箱并获得成功传送的报告时视为已送达;
- (3) 如果以邮资预付的挂号信递送,则以投邮后的第五(5)个日历日视为送达日期。

Tencent 腾讯
GL/CW 002-2010V5.0-L1

甲方（盖章）：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2021.12.26

乙方（盖章）：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2021.12.26

TENCENT CONFIDENTIAL

Tencent Confidential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金地威新中心B座8F-9F、11F-17F（三标段）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金地威新中心B栋8F-9F、11F-17F	建筑面积	22395平方米	工程造价	2825.252786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12-440305-04-01-90613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 01 月 06 日	验收日期	2022年 05 月 2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2056		
建设单位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艺卓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巫继
副组长	卢科举、何贵新
组员	杜启超、周锡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飞	施海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正国	邱海鹏
工程质控资料	庄锦检	叶俊威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检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4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0 项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4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屋面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8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1 项	共 3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7 项	共 8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0 项
建筑电气		共 4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7 项	共 2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0 项	共 4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智能建筑		共 5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4 项	共 2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3 项	共 5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4 项
建筑节能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如鹏	深圳通鹏	负责人	项目经理	张如鹏 2022-5-1
2	邱海明	五洲	施工员	施工员	邱海明 2022-5-2
3	李科常	中弘策	专业工长	专业工长	李科常 2022-5-2
4	张如鹏	中弘策	专业工长		
5	张如鹏	中弘策	专业工长		
6	张如鹏	中弘策	专业工长		
7	张如鹏	中弘策	专业工长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GD-E1-914/6”

2. 投标人同类工程获奖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国家级	省级	市级	获奖日期	颁奖机构
1	深圳知识产权法庭业务用房改造 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 装饰奖			2023. 12. 18	中国建筑装饰 协会
2	恒泰创新中心大楼项目精装修二 标段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 装饰奖			2023. 12. 18	中国建筑装饰 协会
3	张地 2015-A-07-B 地块商务楼室内 装饰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 装饰奖			2023. 12. 18	中国建筑装饰 协会
4	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 施工总承包工程室内精装修专业 分包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 装饰奖			2023. 12. 18	中国建筑装饰 协会
5	泰康之家桂园一期项目精装修工 程{一标段:1-2#(活力中心)和 3#、 8#(生活楼)精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 装饰奖			2023. 12. 18	中国建筑装饰 协会
6	青岛华大智造 4 号楼一期装修工 程 I 标段	中国建筑工程 装饰奖			2022. 12. 30	中国建筑装饰 协会
7	郑州建业高新置业有限公司五龙 口城中村改造项目 N-12-01 地块	中国建筑工程 装饰奖			2022. 12. 30	中国建筑装饰 协会
8	华润前海项目写字楼 T2T5 精装修 分包工程（A 标段）_00	中国建筑工程 装饰奖			2022. 06. 16	中国建筑装饰 协会
9	电力大厦检修大楼、仓库装饰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 装饰奖			2022. 06. 16	中国建筑装饰 协会
10	华中师范大学南湖教学试验综合 楼工程室内精装修二标段	中国建筑工程 装饰奖			2022. 06. 16	中国建筑装饰 协会
11	张家港市第一人民医院科教楼综 合用房项目装饰工程	中国建筑工程 装饰奖			2022. 06. 16	中国建筑装饰 协会
12	中国商飞民机示范产业园一期项 目总包工程 1 号生产指挥中心精	中国建筑工程 装饰奖			2022. 06. 16	中国建筑装饰 协会

	装修暂估价专业分包工程施工					
提供近 3 年（时间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的倒推时间计算）荣获国家级、省级、市级的同类工程施工项目荣誉证书原件扫描件。非同类工程施工项目获奖的不统计（以获得奖项载明时间为准）。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文件

中装协〔2023〕106号

关于2023-2024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第一批入选工程的公告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建筑装饰协会（分会），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建筑业协会，各会员企业、有关单位：

根据全国清理规范评比达标表彰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关于评比达标表彰保留项目的通知》要求，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每两年评比表彰一次。为避免评选表彰年度申报复查工程过于集中，复查评选时间紧迫而影响工作质量，决定分年度组织实施，两年一并表彰。经专家评审会审定，中国建筑装饰协会核准，现将2023-2024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第一批入选工程名单（见附件）予以公告。

附件：2023-2024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第一批入选工程名单

(此页无正文)



承建范围：装修改造业务用房，包括实验室、化验室、办公室。分主楼和试验楼两部分（其中：主楼总层数六层，装饰建筑面积约 7442.45 m²；实验楼层数五层，装饰面积约 2234.57 m²）。

85. 工程名称：连霍高速公路毕庄服务区改扩建工程
承建单位：江苏领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南区综合楼、北区综合楼、南区宿舍楼、汽修房、配电房
86. 工程名称：DK20180001 地块（办公楼、厂房 2）项目装饰工程
承建单位：苏州金螳螂建筑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办公楼 1-9 层装饰、水电
87. 工程名称：苏州智能电网产业园装饰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苏州市华丽美登装饰装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内装饰内容：地面地砖铺贴、地面石材铺贴、地面地毯铺贴、地面防静电地板安装、地面木地板、石膏板吊顶、墙顶面涂饰、墙砖铺贴、木饰面安装、硬包安装、石材干挂、墙面岩板干挂、成品木门安装等
88. 工程名称：吴江宾馆改扩建项目
承建单位：苏州苏明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本项目（会议中心）设计、采购、施工工程总承包（EPC 一体化）
89. 工程名称：检察院业务技侦用房新建项目-内装工程
承建单位：苏州威利士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一层：大堂，二层、三层：餐厅、功能性用房，四层、五层：会议室；六层-十六层：办公用房
90. 工程名称：江苏吴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建综合办公营业大楼项目一标段装饰工程
承建单位：深装总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1-6 层裙房室内装饰、安装
91. 工程名称：新建综合办公营业大楼项目二标段装饰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施工范围为综合营业大楼（地下室 2 层，地上 33 层）精装修工程。
92. 工程名称：恒泰创新中心大楼项目精装修二标段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B 塔楼 1-18 层、9 轴线以东裙房精装区、客梯轿厢、负一、二层电梯厅
93. 工程名称：科教研发用房项目室内装饰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1#研发办公楼、地库、门卫一、门卫二、生活配套用房、门楼等的室内装饰。
94. 工程名称：东坊工业坊创意产业园 C-2#楼 8-9 层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苏州市唐人营造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承建单位：苏州威利士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地上一层、地下一层
144. 工程名称：光福苏作红木展示馆内装项目总承包（EPC）
承建单位：苏州市华丽美登装饰装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内装饰内容：地砖地面、大理石地面、地毯铺设、实晶地板铺装、石膏板吊顶、铝板吊顶、墙顶面涂饰、顶面矿棉板安装、硬包饰面安装、木饰面安装、金属板饰面安装、玻璃护栏扶手、成品木门安装等。
145. 工程名称：苏州市轨道交通 5 号线工程车站机电安装及装修施工项目（第二批）SRT5-12-11 标
承建单位：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方洲公园、星塘街、沈浒路；站厅层吊顶、墙面、地面装修
146. 工程名称：中国科学技术大学仁爱路校园东区改造工程一期（明德楼 AB 区）装修及消防工程
承建单位：权琪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明德楼 AB 区一至三层室内装饰
147. 工程名称：张家港爱丽家居新厂区 1#、2#楼室内精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市万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1#研发楼、2#宿舍楼室内精装修工程
148. 工程名称：张地 2015-A-07-B 地块商务楼室内装饰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室内装饰、水电、暖通工程
149. 工程名称：苏地 2016-WG-5 号地块三商务用房改造装饰 EPC 总承包项目
承建单位：苏州市名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苏地 2016-WG-5 号地块三商务用房 9-13 层装饰、水电
150. 工程名称：美成坊（苏地 2016-WG-5 号地块三）改造装饰工程项目施工
承建单位：苏州市名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美成坊（苏地 2016-WG-5 号地块三）2-8 层装饰、水电。
151. 工程名称：凤凰镇医院易地新建内装修工程（综合楼、后勤楼）
承建单位：江苏豪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综合楼装修地上 1-10 层，后勤楼装修地上 1-2 层，室内装饰、水电安装工程
152. 工程名称：张家港市凤凰镇社会福利服务中心装饰工程
承建单位：常熟市新苑地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装饰、水电；装饰面积 10981 平方米，包含南楼、北楼 1-4 层室内装饰。
153. 工程名称：扬州迎宾馆四期装修工程（装饰、电气、给排水、暖通）
承建单位：中国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负一层、地上 1-4 层
154. 工程名称：新大剧院建设工程 A 区（局部）、B 区室内装饰及 A、B 区建筑智

56. 工程名称：国家感染性疾病临床医学研究中心项目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市金凤凰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1-5 层公共区域装饰装修
57. 工程名称：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施工总承包工程室内精装修专业分包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室内精装修工程-2-6 层区域
58. 工程名称：汇盈·世纪花城 8#楼、9#楼、10#楼装饰装修
承建单位：清远市恒通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8#楼 32 层，9#楼 32 层，10#楼 32 层装饰装修。
59. 工程名称：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扩建工程
承建单位：中建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深圳外国语学校高中部室内精装修工程 7-11 层区域
60. 工程名称：聚龙学校主体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市深安企业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3 栋 6 层（小学、初中、资源中心）教学综合楼，1 栋 18 层午休综合楼，1 栋 1 层文体综合楼。
61. 工程名称：深圳大学西丽校区建设工程（二期）项目装修装饰工程VI标段
承建单位：深圳市建艺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深圳大学西丽校区中央图书馆 1~4 层建筑装饰装修、末端卫生间给排水、电气照明。
62. 工程名称：卓悦汇 B 栋 29、30 层办公室精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中壹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卓悦汇 B 栋 29、30 层室内装饰装修、建筑电气、给排水工程、家具采购安装等，装饰面积：4142 m²。
63. 工程名称：前海控股大厦项目 T1 装修工程施工（二标段）
承建单位：深圳市博大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前海控股大厦项目室内精装修工程 B 栋 29、30 层
64. 工程名称：鸿合大厦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期施工
承建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鸿合大厦 1B 栋 1—16 层
65. 工程名称：东莞南方工厂二期（E2D）项目精装修分包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市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地下一层、一层餐厅；二层、三层办公区
66. 工程名称：卓悦汇 B 栋 28 层办公室精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市远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卓悦汇 B 栋 28 层室内装饰装修、建筑电气、给排水工程
67. 工程名称：东莞迎宾馆改扩建项目（国际学术交流中心）工程-装饰装修工

程（第二标段）

承建单位：深圳市富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东莞迎宾馆改扩建项目（国际学术交流中心）客房一层至五层、科研楼负一层至二层室内装饰工程

68. 工程名称：清华大学深圳国际校区（一期）工程项目精装修、景观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市华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A座实验楼、B座宿舍楼、C座教学楼室内装饰装修

69. 工程名称：上海市方达（深圳）律师事务所办公室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市聚豪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嘉里建设广场一座9楼到10楼装饰

70. 工程名称：小天才生产中心（一期）装饰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市中饰南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小天才1号厂房综合楼和1号宿舍食堂室内装修工程。

71. 工程名称：深圳知识产权法庭业务用房改造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卓越中心T1号楼25-28楼安检大厅、诉讼服务中心、图书馆、审判法庭及其配套区域、公共服务区、知识产权展示馆等空间的室内装修

72. 工程名称：南方科技大学第二科研楼3、4、5层装修改造工程项目

承建单位：深圳市中深装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南方科技大学第二科研楼3、4、5层装修改造及安装工程

73. 工程名称：安信金融大厦项目9-18层电梯厅及办公区、21-26层电梯厅及

21-23层办公区精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市晶宫建筑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9-18层电梯厅及办公区、21-26层电梯厅及21-23层办公区精装修工程

74. 工程名称：东莞市东物二手车产业链综合物流服务项目

承建单位：广东质鼎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负一、负二、2-17层核心筒装修，1层大堂、电梯厅、过道装修，21-23层整层装修工程

75. 工程名称：深圳市中医院综合楼项目精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市科源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综合楼（地下室3层，地上22层）精装修工程（包括主楼、与现有门诊楼三楼连廊）及防辐射工程等。

76. 工程名称：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IV标）

承建单位：深圳市中装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3#大礼堂、6#东区公共教学实验组团室内装饰装修工程

77. 工程名称：中山大学·深圳建设工程项目建筑装修装饰工程施工（II标）

承建单位：深圳市美芝装饰设计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8. 工程名称：广西人民广播电台技术业务综合楼
承建单位：中建八局第二建设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地上室内 1-21 层装饰工程
9. 工程名称：北部湾远洋大厦
承建单位：广西建工第一建筑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南楼 1 层、4-19 层室内装修工程
10. 工程名称：泰康之家桂园一期项目精装修工程（一标段：1-2#（活力中心）和 3#、8#（生活楼）精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一标段：1-2#（活力中心）和 3#、8#（生活楼）精装修工程
11. 工程名称：南宁沙井至吴圩公路项目 NoTJ1 合同段房建（二期）-金山服务区综合楼+公厕
承建单位：广西路建集团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金山服务区综合楼+公厕装饰装修
12. 工程名称：右江民族医学院附属医院新住院综合大楼项目（特殊空间装饰施工）
承建单位：广西三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三层血透中心、四层供应室、五至七层手术部、十层新生儿科、NICU、十一层产房
13. 工程名称：南宁市轨道交通 5 号线一期工程（国凯大道-金桥客运站）施工总承包 01 标机电 6 工区装修工程
承建单位：中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南宁市轨道交通 5 号线一期工程（国凯大道-金桥客运站）施工总承包 01 标机电 6 工区施工范围包括国凯大道站、那洪立交站、金凯路站、江南公园站、周家坡站地下站厅、站台层公共区域及地上附属工程的装修工程。

二十二、海南省

1. 工程名称：海口华润中心三期万象城裙楼商业公区精装修工程（I 标段）
承建单位：深圳市优高雅建筑装饰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1-5 层的 1-7#中庭、L1 层公共区域、B1 层公共区域-B3 层电梯厅、走廊、卫生间等区域
2. 工程名称：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五）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标段 1）
承建单位：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地下室（除后勤区外）、首层、中庭、电梯轿厢精装修及水电末端安装工程
3. 工程名称：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五）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标段 2）
承建单位：深圳广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范围：cdf 海口市国际免税城项目（地块五）公共区域精装修工程二标段（地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青岛华大智造 4 号楼一期装修工程 I 标段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地下一层, 地上三层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颁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郑州建业高新置业有限公司五龙口城中村改造项目 N-12-01 地块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N-12-01 地块 2# 楼、6# 楼、物业等配套用房精装修工程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颁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电力大厦检修大楼、仓库装饰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工程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1-6层及10层室内装饰、水电安装、暖通工程(1层营业厅不在本次施工范围)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华润前海项目写字楼 T2T5 精装修分包工程(A标段)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1层大堂, 4层电梯厅、6、8、10层、12-49层标准层及50层电梯厅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华中师范大学南湖教学实验综合楼工程室内精 工程
装修二标段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主楼 10-11 层教育大数据国家工程试验图纸及清单范围内的工程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张家港市第一人民医院科教楼综合用房项目装 工程
饰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3-12 层室内装饰、水电安装工程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获奖证书

(公共建筑装饰类)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承建的 中国商飞民机示范产业园一期项目总包工程1号生产指挥中心精装修暂估价专业分包工程施工 工程
荣获二〇二一~二〇二二年度中国建筑工程装饰奖。

特发此证

承建范围: 工程图纸和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全部施工内容



二〇二二年六月十六日

中国建筑装饰协会 制

3. 项目经理的同类工程业绩情况

序号	项目名称	中标日期	合同签订日期	竣工日期	合同价格（万元）
1	泰康之家湘园项目一期 A、C 栋公寓精装修工程	/	2022. 04	2023. 02. 21	3798
2	佳华领悦广场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	2021. 07. 07	2022. 12. 06	1866. 79
3	深圳金地威新中心 B 栋 8F-9F、11F-17F(三标段) 装修项目	2021. 12. 22	2021. 12. 26	2022. 05. 20	2825. 25
4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办公用房装修施工项目	2023. 04. 11	2023. 04	2023. 07. 17	1018. 65
5	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 22F 北侧装修施工项目	2023. 06. 08	2023	2023. 08. 03	139. 65
合计（万元）			9648. 34		

提供近 3 年内（时间以招标公告发布之日的的时间倒推计算）已完成担任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的类似工程业绩（不超过 5 项）。

1、业绩证明材料为：①施工合同或中标通知书；②验收报告；

2、①验收报告中须体现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的职务及签字或签章或名字，否则业绩不予认可。②项目经理业绩优先以验收报告上的时间为准，如验收报告上无法体现时间的再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如合同上无法体现时间的则以中标通知书上时间为准。

3、提交业绩超 5 项的, 按顺序选择前 5 项，提供业绩证明材料不齐全或模糊不清，业绩将不予认可。

一、泰康之家湘园项目一期 A、C 栋公寓精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深远鹏 2022 第 1011 号



泰康之家

TAIKANG COMMUNITY

泰康之家湘园项目
一期 A、C 栋公寓楼精装修工程

合同文件

合同编号: D400-05-A-202204-03135

发包人: 泰康之家湘园(长沙)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标人):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约地点: 长沙市

签约日期: 2022 年 4 月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泰康之家湘园(长沙)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中标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泰康之家湘园项目一期 A、C 栋公寓楼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长沙市岳麓区梅溪湖国际新城二期

工程规模：总建筑面积约：25.5695 万 m²，其中一期约：12 万 m²

资金来源：自筹

二、项目合同体系及总分包管理规定

发包人与中标单位直接签署合同。

三、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具体范围说明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工程管理附件 B。

四、合同价款

合同签约价（大写）：叁仟柒佰玖拾捌万元整（人民币），小写：37980000.00 元。

其中：不含税金额为（小写）：34844036.70 元（其中预留金：2000000.00 元）；税

金为（小写）：3135963.30 元，税率为 9 %

承包方式：

具体承包方式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商务附件 A1《合同价款与支付》。

五、合同工期

合同工期：183 日历天。自监理人或发包人发出的开工通知中载明的开工日期之日起，至承包人完成本工程全部施工且经发包人、设计人、监理人及相关政府主管部门

验收合格，完成竣工备案之日止。本合同所规定的工期中应已考虑了政府规定的不可进行夜间或节假日施工、两会、高考、中考、国家庆典、外交来访、交通管制、降雨、大风、沙尘暴等对工期的非不可抗力影响因素。除非本合同另有约定或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前述工期不作任何延长。

计划开工日期：2022年4月1日，实际开工日期以发包方下达的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2022年9月30日，若实际开工日期晚于计划日期，则竣工日期相应顺延。

如因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因素导致中标单位进场时间晚于招标文件要求时间，相对工期予以顺延，绝对工期183日历天不变。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人发出的通知为准。鉴于本工程划分不同节点，各节点的工期详见《工程规范与技术要求》中的具体要求。

六、工程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等级：一次竣工验收合格及符合合同条款相关要求。

七、工程付款

具体内容详见合同专用条款商务附件 A1《合同价款与支付》中第2条。

八、工程履约保函及预付款保函

履约担保的担保金额为合同签约价的10%，预付款保函的金额 of 合同签约价不含预留金部分及其对应税金的10%，具体内容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九、承包人代表

姓名：杜启超；职称：工程师；身份证号：362202199012050653；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号：20200903444000004058；建造师注册证书号：粤1442020202103152；建造师执业印章号：粤1442020202103152(00)；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号：粤建安B(2021)0110873。

十、合同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合同条款专用部分第1.5款赋予的规定一致。

十一、承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保修期和缺陷责任期(以时

间长者为准)内对工程承担保修责任。

十二、发包人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条件、期限和方式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具体方式详见合同条款专用部分。

十三、合同效力及份数

本协议书连同其他合同文件正本一式两份,合同双方各执一份;副本一式拾份,合同双方各执伍份。

合同订立时间: 2022 年 4 月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湖南长沙

双方约定自发包人和承包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于本协议书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本合同生效。

发包人: (盖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承包人: (盖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联系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邮政编码: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泰康之家湘园项目一期A、C栋公寓精装修工程(A栋)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13层 9053.78㎡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杨永波	开工日期	2022年09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杜启超	项目技术负责人	彭小塘	完工日期	2023年2月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7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 符合规定 3 项, 共抽查 3 项, 符合规定 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5 项, 达到“好”和“一般” 的 5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1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2月1日	施工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1日	设计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3年2月1日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单位(子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泰康之家湘园项目一期A、C栋公寓精装修工程(C栋)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	层数/建筑面积	13层 17335.78㎡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杨永波	开工日期	2022年09月30日
项目负责人	杜启超		项目技术负责人	彭小波	完工日期	2023年3月31日
序号	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规定 1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7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7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3 项, 符合规定 3 项。 共抽查 3 项, 符合规定 3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0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5 项, 达到“好”和“一般”的 5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的 0 项			好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李绪秋 2023年3月31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李金树 2023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杜启超 2023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朱兴亮 2023年3月31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二、佳华领悦广场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佳华领悦广场批量精装修工程合同（一标段）

佳华领悦广场项目

批量精装修工程合同（一标段）

合同编号：XLZS-(XH)-合-2021-017

工程名称：佳华领悦广场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工程地点：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街道龙坪路与兰竹西路交汇处

发 包 人：深圳市祥隆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条款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祥隆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人(全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方和乙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佳华领悦广场批量精装修工程（一标段）

工程地点: 深圳市坪山新区坪山街道龙坪路与兰竹西路交汇处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用地性质为二类居住、商业用地,总用地面积 28032.1 m²,总建筑面积约为 212799.82 m²主要包含: 4 栋超高层住宅 (1#楼住宅 39 层、2#楼住宅 41 层、3#A 住宅塔楼 43 层、3#B 住宅塔楼 43 层)、4 层的集中商业(局部 5 层)、3#C 酒店塔楼 25 层、4#楼幼儿园 3 层、地下室 4 层;裙楼及地下室结构形式为框架结构,3#C 酒店塔楼为框架核心筒结构,1#、2#、3A#、3B#住宅塔楼为部分框支剪力墙结构。具体以图纸为准。

二、工程承包范围

根据佳华领悦广场 1#、2#栋装修施工图纸所有装修工程的全部内容(保障房及前期已完成的部分除外),包括住宅批量装修:交楼标准装修。

三、合同工期

1. 工期: 349 天(日历天);

2. 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或甲方发出开工通知书为准。乙方接到该通知后于 3 天内进驻现场。乙方按要求进场后,由甲方组织监理、相关施工单位及乙方到现场一起办理工作面的验收及交接工作。

3. 乙方必须按监理、甲方确认的进度计划组织施工,接受监理、甲方的检查、监督。工程实际进度与计划不相符时,乙方应实时改进,确保合同工期。

4. 非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的,如遇重大设计变更、不可抗力的原因等,乙方在以上情况发生 7 天内报甲方确认后工期相应顺延,但不增加任何费用,同时乙方也不得以此为由向甲方要求任何经济补偿;若乙方逾期不报则视为同意不顺延工期。

四、承包方式

本工程为含税固定总价包干,包工包料、包机械、包措施、包工期、包质量、包安全文明、包试验、包检验、包调试、包保洁(精装修开荒)、包管理、各专业工程配合费、包利润、包规费、包税金、包风险、包保险、包验收合格、包竣工资料及工程移交、包保修等按本工程施工图、合同范围及

施工界面等所有费用包干。

五、合同价格

1. 合同含税固定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仟捌佰陆拾陆万柒仟玖佰捌拾壹元捌角整（小写 ¥18,667,981.80 元），税率为 3%，税金为人民币（小写）¥543,727.63 元，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小写）¥18,124,254.17 元。

1.1 其中公区批量装修（含地下室）含税固定总价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肆万玖仟陆佰叁拾陆元陆角叁分（小写 ¥2,349,636.63 元），税率为 3%，税金为人民币（小写）¥68,436.02 元，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小写）¥2,281,200.61 元；

1.2 批量住宅装修含税固定总价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叁拾壹万捌仟叁佰肆拾伍元壹角柒分（小写 ¥16,318,345.17 元），税率为 3%，税金为人民币（小写）¥475,291.61 元，不含税价为人民币（小写）¥15,843,053.56 元。具体详见合同清单。

2. 本工程含税固定总价组成包括但不限于：直接费（人工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水电费、检验试验费用（甲供材除外）、机械费）、措施费（包括但不限于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夜间施工增加费、赶工措施费、履约担保手续费、已完工程及设备保护费、临时保护费、二次搬运费、脚手架费、垂直运输机械费、环境保护费等其他措施费）、甲供材增加费（加工、保管、损耗及搬运费等）、各专业施工配合费、精装修开荒费、垃圾清运费（含弃土场费）、检测费（含室内空气质量检测）、调试费、管理费、利润、规费、风险、保险费、税金、政府各部门及周边关系协调、提供样板、工程验收合格及移交、保修等完成本工程内容的全部费用。

3. 合同清单单价组成包括人工费、材料费（甲供材除外）、水电费、检验试验费用（甲供材除外）、机械费、管理费、利润、风险、保修等费用。

4. 本合同附件 2 价格清单由乙方按甲方提供的工程量清单及报价格式要求进行报价，并进行了补充；若价格清单中存在少算、漏算、缺项、漏项等均视为相关费用已包含在清单各项报价之中，且不再增加任何费用。

5. 本工程总价不需要考虑总包配合费，由甲方承担。

6. 公区批量装修时总承包人提供现有的脚手架及垂直运输。乙方施工过程中无法使用总承包人以上配合部分的内容所采取相关措施施工，相关费用已考虑在合同总价中，不再另外计取。住宅批量装修时的垂直运输及脚手架由乙方负责。

7. 本工程不论采取何种赶工措施，相关费用已考虑在合同总价中，不再另外计取。

8. 本项目施工现场场地有一定的局限性，乙方已充分考虑异地租赁费用和材料二次搬运等所产生的一切费用，且甲方不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由乙方自行负责，由此增加费用乙方已考虑在合同总价中，乙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向甲方提出任何相关要求。

(2) 支付工程款时，甲方应同期扣除因乙方原因产生并经甲方确认的应扣款项；同时应扣除监理要求停止支付、不予支付或延期支付工程款的数额。

(3) 如支付工程款时需扣除水电费、违约金、甲方代缴费等，乙方提供的发票金额为扣款前金额。当乙方申请结算款时，需提供至结算金额 100% 的发票。

(4) 如因乙方开具发票不及时、不规范、不合法或税务机关认定不能抵扣等原因给甲方造成无法及时认证、抵扣税款或产生税收罚款或滞纳金等情形的，一切责任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应向甲方重新开具发票，并向甲方支付发票金额 20% 的违约金。

(5) 发票的送达方式：乙方付款资料经甲方审核通过后，由甲方相关对接人通知乙方开票，乙方在收到甲方通知后的 2 个工作日内须将发票送至甲方对接人手中，并当面做好签收工作。若发票不慎遗失，乙方须配合甲方办理相关手续。

(6) 乙方保证提供的收款信息准确无误，如需变更，须在申请款项时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并按甲方要求提供相关资料（不可只在付款申请表上修改，须另附变更通知）；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3. 合同款项支付方式：以转账形式支付。

4. 乙方收款信息如下：

收款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银行账号：44201625700052501150

5. 本合同需明确乙方公司相关信息（详见本合同双方签字盖章处），此信息必须与乙方申请款项时所开具的发票上甲乙双方单位的信息一致。甲方不接受乙方委托甲方向第三方支付、委托第三方向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七、质量标准及验收

1.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质量标准的评定以现行国家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并符合深圳市有关管理部门规定。乙方出现任何违规使用和违反施工规范、操作规程的行为，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或存在质量事故隐患，乙方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2. 本工程应符合图纸设计要求和国家、地方及行业最新标准，如果相关的规范、规程、标准存在相互重叠、矛盾的内容，按较高的标准执行。包括但不限于：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GB50210-2018

《住宅装饰装修工程施工规范》GB50327-2001

《民用建筑工程室内环境污染控制规范》GB50325-2020

《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

(2) 纸面石膏板：“泰山”或“龙牌”，厚度详图纸。

(3) 埃特板：“东上”，厚度详图纸。

(4) 乳胶漆：“立邦”或“多乐士”系列产品。

(5) 电线：电线为金龙羽。

(6) 玻璃：南玻、信义。

(7) 铝型材：广东兴发、华加日、坚美铝材、南华、凤铝。

(8) 铝合金五金配件：诺托、丝吉利亚、萨威奥、立兴杨氏。

(09) 水泥：华润、塔牌、海螺、台泥。

(10) 砂浆：高新源、万成、恒利通、恒星、大工业区、汇鑫、东大洋。

5. 乙方承包范围内的木门套要与 M-01 和 M-02 门的材料及做法一致，其他凸窗台装饰小柜，小孩房凸窗床及床头壁柜装饰面样板要先与甲方确认。

6. 木地板为甲供材料，乙方需按该材料的施工铺装要求，并保证地面的平整度，提供合格的木地板铺装作业面，若出现工程质量问题由乙方承担。

7. 乙方用于本工程的所有材料设备必须是全新、未经使用，具有产品合格证、出厂证明，规格型号、质量符合国家规范规定要求，质量和品牌并符合合同约定。甲方如发现本工程使用的材料设备中有假冒、伪劣材料、残次品或非合同指定品牌，乙方应无条件更换，并承担违约责任。

8. 乙方用于本工程的材料设备，在使用前的 1 个月要向甲方送样；获甲方批准后的样品须存放在工地，作为该材料设备进场验收的标准；样品、其标识及包装由乙方按甲方要求提供，价格已含在合同总价中。

9. 如甲方对乙方提供的材料设备有异议，甲方有权对乙方所供材料设备进行现场随机抽样送检，并最终甲方认可的权威检验机构的检测报告结论为准。如乙方所供材料设备质量检测不合格，因此而发生的检测费用由乙方负责承担，并由乙方负责免费更换现场已供的材料设备，直至检测合格，由此发生的费用与工期责任由乙方承担。

10. 乙方用于本工程的任何材料设备，若有不符合合同约定要求的，除按甲方掌握的该材料设备成本价的 90% 计入结算外，乙方须按该材料设备价款的 2 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或要求乙方重新采购施工，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乙方负责。

九、保修

1. 本工程的保修期起算日期及期限：本工程竣工以通过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装修保修期为二年，防水保修期为五年；如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保修期高于以上期限的，以法律法规的要求为准。

2. 在保修期内乙方在接到甲方（或物业公司）电话 24 小时内须到达现场，进行维修。

保修联系人：彭帝生

电话： 13652982088

电子邮箱： 80656489@qq.com

通讯地址： 深圳市福田保税区红柳道1号A座 远鹏装饰大楼

甲方的通知方式包括：拨打上述联系人的电话、发送电子邮件、发书面函件等方式。上述联系人及资料如有变化，应在变化后3天内及时书面通知甲方，否则甲方（或物业公司）按本合同约定通知后视为送达。

十、工程变更价款

1. 合同价款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已有适用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按已有的项目单价确定变更价款，且若合同清单中相同项目单价不一样的，若造价增加就按低的单价计价，若造价减少则按高的单价计价。

2. 合同价款构成中的工程量清单项目单价中没有适用或类似于变更工程的项目单价，除另有约定外，根据工程变更资料、合同单价分析中的取费、并参考合同中类似项目的材料、人工单价，无类似材料单价的参照市场价格进行计价，并报甲方审核。本工程拆除等根据工程变更资料、本合同签订时的计价规范和深圳定额及取费标准、当期信息价计算，并报甲方审核。

3. 所有签证增加费用的不再计取措施费、其他费用等。

4. 甲方经办人审核的工程量 and 单价，须按甲方的程序审定且经甲方法定代表人签字盖章后方为有效；违反本要求的签证为无效签证。

十一、甲乙双方的权利义务

1. 甲方权利义务

(1) 甲方在合同签订后一周内向乙方提交图纸 贰 份。

(2) 甲方组织设计、乙方进行图纸会审及技术交底。

(3) 在公区装修时，甲方负责协调总承包人为乙方提供正常施工需用的水、电源的连接点，保证施工期间需要，水电费用由乙方承担。住宅批量装修时，为乙方提供现场用水用电接口，水电费用由乙方承担，按合同结算价的1%计取，在结算款支付时扣除。若发现乙方有浪费现象，乙方按伍佰元/次~壹仟元/次标准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从当期工程款中扣除。

(4) 如乙方不按合同要求或甲方代表指令进行施工，甲方可勒令乙方暂停施工；待乙方整改完毕后报甲方验收并同意后方可复工，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5) 如乙方未按规定施工存在质量或安全隐患的，甲方或监理可勒令乙方暂停施工，待乙方整改完毕并报甲方验收并同意后方可复工，由此造成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6) 甲方现场代表： 肖万才，联系电话： 13510087178。

(7) 本项目的监理人是： 深圳市鸿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8) 本项目的总承包人是：中国华西企业有限公司

(9) 如以上(6)~(8)项出现变更，甲方将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10) 任何涉及甲方责任、义务的书面文件（如甲方确认、批准、同意、审批等事项）必须法定代表人签字加盖公章确认，否则，该文件自动视为无效。

2. 乙方权利义务

(1) 乙方在合同签订后 7 天内做出详细的专项施工组织设计方案，施工组织设计应包括全部机械设备、材料、成品、半成品等需求供应进场计划，人员安排、质保体系、安全文明施工措施、施工机械设备配置情况。乙方不按时送审符合要求的施工组织设计，甲方可按照现实情况给予乙方壹仟元至伍仟元的经济处罚。施工过程中对人员安排、机械设备、施工方案等进行变更，必须提前一周以书面形式上报甲方并经同意方可执行。

(2) 乙方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如：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质检员、安全员、施工员、资料员等），乙方在合同签订后 5 天内提交施工管理人员名单和详细情况供监理和甲方确认，并应保证常驻工地，乙方如需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应提前 7 天以书面形式通知监理，并报甲方同意，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调换现场项目经理及技术负责人，若发生上述情况，调动（调整）一人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叁万元违约金。

本工程乙方驻项目的主要管理人员：

项目经理：杜启超，注册号：粤 144202103152；

技术负责人：罗帝运，注册号： / ；

安全负责人：廖志练，注册号： / ；

(3) 乙方在开工前应向甲方提供有关人员上岗证、有关设备合格证年审证等证件。乙方必须保证具备承包本工程所必需的资质，否则须承担因此产生的所有责任及经济损失。

(4) 乙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及施工员和班组长应参加由监理组织的每周一次工程例会，对施工质量、进度等要求协调事宜进行书面和口头汇报，并对下周进度、质量提出合理安排与布置，并回答甲方提出的问题。每缺席一次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伍佰元/人次的违约金，并从当期工程款中扣除。

(5) 乙方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要求必须驻场，遇有特殊情况要暂离工作岗位应事先告知甲方现场代表批准并经同意后方可离岗，否则甲方将对缺岗人员按下列标准进行处罚并在当期工程款中扣除：项目经理每缺岗一天罚款壹仟元；其他管理人员每缺岗一天罚款伍佰元/人。

(6) 乙方如因工程进度、质量、安全、配合等问题而导致项目经理被甲方驱逐，乙方支付甲方违约金壹拾万元/次，项目经理若被甲方驱逐达 3 次，甲方有权与乙方解除合同，乙方赔偿甲方因此所造成的全部损失并支付甲方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乙方项目部其他人员因上述原因被驱逐或调

职调岗者，乙方支付甲方贰万元/人次违约金。

(7) 公区装修时，由总承包人提供乙方施工照明用电、施工用水接口，乙方施工用水用电的费用由乙方与总承包人自行协商，直接向总承包人缴纳；从配电箱引出的分电箱由乙方自行解决。本合同办理结算时，需提供水电费结清证明。住宅批量装修时，由甲方提供现场用水用电接口，水电费在结算款支付时，甲方直接扣除。

(8) 乙方在施工过程中应做好本工程及其他专业工程的成品保护工作，如有损坏或污染，由乙方单位负责赔偿或清洗；如造成第三方损害的，所有责任由乙方承担。为满足垂直运输和成品保护的需要，乙方应安排为每台电梯承担垂直运输任务配备专人作为电梯值守人员，费用由乙方承担。但第三方损坏的除外。

(9) 乙方应遵守国家及深圳市有关工程建设安全生产及文明施工的标准和规定，制定合理的安全文明施工措施和方案，并以书面形式提交甲方批准后方可施工；对危险性较大的分部防护和需采取特殊安全防护措施的分项工程施工前，应编制专项安全施工组织设计，并采取安全技术措施，报请甲方批准后方可施工。

(10) 本项目总承包人已进场，乙方须遵守服从总承包人的现场管理制度，乙方应服从总承包人对现场安全和文明施工的统一管理。施工现场应配置必要的安全、文明施工设施与保护器材，设立安全警告标志牌，并为现场施工人员提供必要的安全防护和劳动保护用品。

(11) 主动安排好与总承包人及专业工程承包人间的配合，减少或避免工序之间的干扰和矛盾，保证施工正常进行。与总承包人做好本工程工作面的验收及交接（毛坯房精装修前质量及观感验收移交）工作，否则，因此而导致额外增加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12) 乙方需配合甲方的入伙分户验收工作，成立快修处理小组，保证交房满意度。

(13) 乙方不得收取其他专业承包人的配合费用及水电费，乙方应配合为其他专业承包人提供施工用水用电的接驳点。

(14) 乙方现场代表鞠建华，联系电话：157 2282 3922。

十二、竣工结算

1.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20个工作日内乙方按甲方格式及要求编制工程结算书，交甲方审核；甲方在收齐乙方申报的结算书及相关全部竣工资料后，完整的竣工结算资料主要包括：结算资料目录、竣工图、工程联系单、设计变更、现场签证单、竣工验收证明、经甲方确认甲供材领用单、水电费结清证明、工程量单、工程量计算书或计量模型、竣工结算书及结算工程情况说明表（该表由甲方填写，但是竣工结算的重要资料）等，在47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若乙方未能按时提交结算资料、资料欠缺或不配合甲方核对结算金额等原因导致结算时间拖延的，甲方结算审核时间相应顺延。

2. 乙方向甲方申报的结算价款，应按照本合同中的有关条款和计价办法如实计算；合同范围内

未按图纸实施的内容，将扣除该对应的合同价格。

3. 甲方在结算审核过程中，发现乙方送审的结算书中若有少算、漏算的均作为让利给甲方，不得增加调整。

4. 为方便甲乙双方核对，减少核对时间，乙方上报的结算金额(a)，不得高出甲方审定后的结算金额(b)的 5%，否则，甲方收取超出部分的 10%的违约金（违约金=(a-105%*b)10%）并在结算款支付时扣除。

十三、履约保证金

1. 乙方应向甲方开具合同履约保函约人民币 1,866,798.18 元，（保函金额为合同总价的 10%），合同签订后十五日内提交给甲方，合同履约担保应为见索即付且工程竣工结算手续办理完毕之日后 14 日内，且不得在工程担保有效期内解除担保。

2. 如乙方未按合同要求及时间开具履约保函，由此影响到工程款支付的责任由乙方承担；且甲方可在进度款中直接扣除，直至扣款至合同价 10%，另外每逾期一天提交履约保函乙方应向甲方支付伍佰元/天违约金，并在乙方当期进度款中扣除。

3. 合同履行过程中，若乙方存在违约行为并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甲方可选用乙方的履约保证金来赔偿，履约保证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甲方还可以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十四、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如下：

- (1)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条款；
- (2)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若有）；
- (3)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专业工程合同条款；
- (4) 标准、规范和技术要求；
- (5) 图纸；
- (6) 招标文件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
- (7) 招标文件；
- (8) 投标文件(包括甲乙双方在招投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的约谈记录等)；
- (9)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甲乙双方就该项合同文件所做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十五、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专业工程合同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十六、承诺

1. 甲方承诺按照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十七、合同订立与生效

1.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1 年 07 月 07 日。

2.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中心区新湖路 2146 号佳华名苑五楼。

3. 本协议未明确的事宜, 详见第二部分专业工程合同条款。

4. 本合同未尽事宜, 合同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5. 甲方和乙方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需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 并加盖公章或合同章后成立。

6. 本合同一式肆份, 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执贰份, 乙方执贰份。

十八、合同附件

1. 廉洁合作协议
2. 价格清单
3. 甲供材料和设备清单
4. 图纸(电子版)
5. 须做内保温砂浆的部位(仅住宅户内)
6. 补充说明

以下无正文。

兹证明甲乙双方签订如下：

甲方：深圳市祥隆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MA5GE93W2B

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西乡社区宝安
大道 3076 号 705

电话：0755-27470009

开户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西乡支行

账号：4101 9800 0400 4607 2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618852870L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红柳道 1 号 A 座

电话：0755-83895666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
香蜜湖支行

账号：44201625700052501150

深圳市佳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分部分项 / 零星工程验收表

工程名称	佳华沙湖广场营销中心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JH-(SH)-合-2022-068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杜启超
甲方单位	深圳市佳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王堂宇
开工日期	2022年6月30日		验收日期	2022年12月6日
参加验收人员会签栏				
甲方单位	设计部	[Signature] 2022.12.6		
	工程部	[Signature] 2022.12.6		
	合同预算部	[Signature] 2022.12.6		
	监察部	[Signature] 2022.12.14		
物业公司	[Signature] 2022.12.6			
施工单位	[Signature] 杜启超 [Signature] 杨永波			
验收内容	验收范围: 按深圳市精鼎智尚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设计的佳华沙湖广场营销中心装修工程施工图的全部, 具体内容包含但不限于: 顶棚及转换层、墙柱面装饰、地面装饰、水吧台、接待台、吊柜、地柜、防护栏杆、电子壁炉、模型展台、景观展台、强电、弱电、电气工程、给排水工程、防水工程、卫洁具、纸巾盒、垃圾桶、隔断、门、窗、五金配件、白蚁防治等图纸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验收结论	施工单位	[Signature] 杨永波 [Signature] 杜启超		
	监理单位			
	甲方单位	[Signature] 王堂宇 6/12-22		

三、深圳金地威新中心 B 栋 8F-9F、11F-17F(三标段)装修项目

Tencent 腾讯

致: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腾讯公司

深圳金地威新中心B栋8F-9F、11F-17F（三标段）装修项目

中选通知书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方”）拟接纳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为负责“腾讯公司 深圳金地威新中心B栋8F-9F、11F-17F（三标段）装修项目”的正式承包人，按以下条款签订正式工程承包合同并完成上述工程施工。

1. 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人民币贰仟捌佰贰拾伍万贰仟伍佰贰拾柒元捌角陆分（RMB 28,252,527.86元），合同总价已包含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税价为（RMB 25,919,750.33）元。

在国家法定税种（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税率下调的情况下，建设单位有权按照不含税合同总价（或税率下调后尚未支付的余款），根据增值税下调比例，相应减少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已考虑清楚2020年春节前后新冠病毒疫情，以及后续可能发生的类似疫情情形或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及风险，有关疫情或类似公共卫生突发事件不属于不可抗力情形，一切因疫情或类似公共卫生突发事件所导致的费用增加、疫情防控措施费用、人工及材料价格波动、工期延误等风险，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承包人不得再向发包方提出任何工期或费用索赔。

2. 工期要求

工期：115个日历天（含春节假期25天，含家具安装，不含报建）

开工时间：暂定2021年12月28日（以发包方发出的开工令时间为准）。

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金地威新中心B栋8F-9F、11F-17F

建筑面积：约22395.00平方米

项目负责人：张飞

3. 工程内容及施工范围

- 装饰工程，包施工、包材料
- 电气工程，包施工、包材料
- 空调改造工程，包施工、包材料
- 消防改造工程，包施工、包材料
- 给排水改造工程，包施工、包材料
- 弱电工程：综合布线系统、门禁系统、闭路监控系统、消防报警系统、会议室系统、各类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等，包施工包材料
- 其他甲供材料、设备安装

4. 付款安排

付款阶段及条件	付款比例	付款金额
完成合同形象进度50%施工并经发包方确认	45%	12,713,637.54
完成合同形象进度90%施工并经发包方确认	40%	11,301,011.14
竣工验收合格，取得消防合格证，且乙方提交的竣工资料（含竣工蓝图、竣工照片）经甲方确认符合要求。乙方按竣工图纸编制结算清单，报甲方审核，经第三方测量师审核，并甲方和乙方达成一致意见后，形成最终结算书，并签订补充协议，协议生效后，乙方申请扣除已付款和维保款外的所有余额。	10%	2,825,252.78
实际竣工日期起算一年后	2%	565,050.56
实际竣工日期起算二年后	2%	565,050.56
实际竣工日期起算三年后	1%	282,525.28
合计	100%	28,252,527.86

所有付款申请经发包方核实并发出付款证书后，由发包方直接支付给承包人。

满足付款条件后，承包人向发包方提交书面付款申请；发包方审核付款申请，审核期为（28）个日历天；审核通过，通知承包人开具发票，开具发票时应按届时的法律、法规规定及发包方的要求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Tencent 腾讯

票,付款期为收到发票后(17)个日历天,如遇节假日则顺延。发票在发包方收到发票之日办理认证的有效期至少有90个日历天。

发包方在收到发票后安排付款。承包人迟延交付发票或开具的发票不合格的,发包方有权迟延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承包人的各项合同义务仍应按合同约定履行。

5. 合同文件组成

本合同由以下内容组成:

- ① 合同书及合同书附件
- ② 中选通知书
- ③ 来往函件
- ④ 建设单位要求
- ⑤ 施工图纸
- ⑥ 报价书
- ⑦ 竞争性评估参与须知
- ⑧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报价说明
- ⑨ 单价细目表及单价分析表
- ⑩ 主要材料表选型表
- ⑪ 其他文件

以上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当有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约定或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当同一顺序的文件如有冲突时,按照时间先后顺序对相关条款进行解释,时间、日期较后的具有优先解释权。

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互相矛盾,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按甲方的意见执行。

就乙方提交之竞争性评估技术回复文件,无论是否与合同文件一同装订,均非意味其内容已获得甲方接纳,其不构成合同的组成文件,而构成乙方对甲方的单方最低承诺。甲方有权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上述最低承诺对乙方作出要求,相关要求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6. 本中选通知书及回执作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双方均有法律约束力,是双方后续签订合同书及其他合同文件的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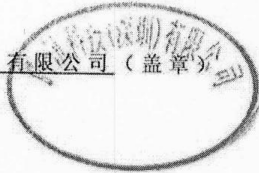
Tencent 腾讯

7. 签署

如承包人同意本函之内容，请于此函之副本上签署及盖章，以确认接受本函的全部内容，并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之前将副本送回发包方。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盖章）

2021年12月22日



Tencent 腾讯

腾讯公司

深圳金地威新中心B栋8F-9F、11F-17F（三标段）装修项目

中选通知书回执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署及盖章同意接受本函的全部内容。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及盖章



李永

2021年12月22日

合同编号

深远鹏 2022 第 1005 号

合同号：T105-S1-2022012700011

腾讯公司

深圳金地威新中心B栋8F-9F、11F-17F(三标段)装修项目

施工合同

甲方：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第一章. 合同书及合同书附件

1、合同签订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或发包单位)委托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或承包单位)承担深圳金地威新中心B栋8F-9F、11F-17F(三标段)装修项目,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壹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第三方工料测量师执壹份。

TENCENT CONFIDENTIAL

甲 方 :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盖 章) :

日 期 : 2021年12月26日

乙 方 :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盖 章) :

日 期 : 2021年12月26日

Tencent Confidential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合同条件

2.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金地威新中心 B 栋 8F-9F、11F-17F(三标段) 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金地威新中心 B 栋 8F-9F、11F-17F 面 积：22395 平方米
2.2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开始生效。
2.3 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相关法律。
2.4 法规和规章	国家及地方有关装修、装饰施工管理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2.5 批准	工程建设项目批准文件。
2.6 执行规范	建筑、安装和装修、装饰行业执业规范。
2.7 人员配置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杜启超 技术负责人：施海秋 安全员：周锡鹏 专职资料员：叶俊威 上述人员（包括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主任/安全员）需经腾讯方面面试合格后方可进场，面试通过的合格管理团队人员即为合同约定的乙方配置的人员，项目全周期中实际管理团队人员必须和合同

4、商务条款

4.1 承包费用	承包总费用：<u>含税人民币RMB28,252,527.86元 (大写贰仟捌佰贰拾伍万贰仟伍佰贰拾柒元捌角陆分) (固定总价包干)</u>。 (含增值税税率为9%的专用发票，不含税价RMB25,919,750.33元，在施工过程中涉及到变更时，所有变更项目的税率按9%执行)。 在国家法定税种(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税率下调的情况下，建设单位有权按不含税合同总价(或税率下调后尚未支付的金额)，根据增值税等税率下调比例，相应减少合同总价。 乙方已对本工程的全部设计要求、技术说明、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明了。该合同总价中已包含了合同条款及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工程承包范围、质量标准、工期等，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运输、材料保管、材料二次搬运、施工技术、管理、利润、风险、税费、物价变动等因素，并计算了全部费用。并且不会因任何法律、法规、规定或规章及政府政策的更改或增订等而有所调整。 按国家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项(含增值税)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由乙方向当地税务部门缴纳。 如政府相关部门或业主等要求办理施工许可证，施工单位应按要求办理，费用已包含在报价总价之一般要求费中。 合同总价已考虑清楚2020年春节前后新冠病毒疫情，以及后续可能发生的类似疫情情形或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及风险，有关疫情或类似公共卫生突发事件不属于不可抗力情形，一切因疫情或类似公共卫生突发事件所导致
----------	--

	的费用增加、疫情防控措施费用、人工及材料价格波动、工期延误等风险,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乙方不得再向甲方提出任何工期或费用索赔。
4.2 付款方式	所有付款申请经甲方核实并发出付款证书后,由甲方直接支付给乙方。满足付款条件后,乙方向甲方提交书面付款申请;甲方审核付款申请,审核期为(28)个工作日;审核通过,通知乙方开具发票,开具发票时应按届时的法律、法规规定及甲方的要求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付款期为收到发票后(17)个工作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甲方在收到发票后安排付款。发票在甲方收到发票之日办理认证的有效期至少有90个工作日。乙方迟延交付发票或开具的发票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迟延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应按合同约定履行。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账 户 名 称 :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开 户 行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账 号 : 44201625700052501150

4.5 工期	本项目总工期为 <u>115</u> 天（日历天）（含春节假期，含家具安装，不含报建）； 开工日期：2021 年 <u>12</u> 月 <u>28</u> 日（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4.6 保密及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设计书等技术资料。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及其授权雇员、代理人等均不得向第三方或与本合同事项无关的乙方人员泄露本合同的任何内容以及本合同的签订及履行情况详见合同书附件《保密协议》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为甲方设计、创作的一切工作成果及相关信息资料的全部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所有权等），均归甲方所有。乙方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提供给任何第三人或用于本合同约定外的目的。 甲方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给乙方的所有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商标、logo、数据等）的所有权和知识产权归甲方单独享有，不因本合同的签订而产生任何形式的转移或共有。乙方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提供给任何第三人或用于本合同约定外的目的。
4.7 争议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提请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法院处理。本合同的签订地为深圳市南山区。 甲乙双方在争议期间各方仍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没有争议的条款内容。

甲 方 :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地 址 : 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二路腾讯滨海大厦 36 楼
邮 政 编 码 : 518057
联 系 人 : 塔怡文
电 话 : 0755 - 86013388 - 882157/18664933433
电 子 邮 箱 : ivoryta@tencent.com

乙 方 :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红柳道 1 号 A 座
邮 政 编 码 : 518045
联 系 人 : 张亮

电 话 : 13609611532
电 子 邮 箱 : 289888750@qq.com

根据前述约定发出或送达的各份通知,在以下情况下视为已发出或送达:

- (1) 如果交快递公司递送或交专人递送,在有关通知的收件人签收之时视为已送达;
- (2) 如果经电子邮件发送,则在有关通知被传输至上述电子邮箱并获得成功传送的报告时视为已送达;
- (3) 如果以邮资预付的挂号信递送,则以投邮后的第五(5)个日历日视为送达日期。

Tencent 腾讯
GL/CW 002-2010V5.0-L1

甲方（盖章）：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2021.12.26

乙方（盖章）：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2021.12.26

TENCENT CONFIDENTIAL

Tencent Confidential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金地威新中心B座8F-9F、11F-17F（三标段）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金地威新中心B栋8F-9F、11F-17F	建筑面积	22395平方米	工程造价	2825.252786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12-440305-04-01-90613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 01 月 06 日	验收日期	2022年 05 月 2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2056		
建设单位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艺卓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巫继
副组长	卢科举、何贵新
组员	杜启超、周锡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飞	施海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正国	邱海鹏
工程质控资料	庄锦检	叶俊威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检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4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0 项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4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屋面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8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1 项	共 3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7 项	共 8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0 项
建筑电气		共 4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7 项	共 2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0 项	共 4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智能建筑		共 5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4 项	共 2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3 项	共 5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4 项
建筑节能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如鹏	深圳通鹏	负责人	项目经理	张如鹏 2022.5.1
2	邱海明	五洲	施工员	施工员	邱海明 2022.5.2
3	李科常	中弘策	专业工长	专业工长	李科常 2022.5.2
4	张如鹏	中弘策	专业工长		
5	张如鹏	中弘策	专业工长		
6	张如鹏	中弘策	专业工长		
7	张如鹏	中弘策	专业工长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GD-E1-914/6”

四、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办公用房装修施工项目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2302-440305-04-01-365832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办公用房装修施工项目

建设单位: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1018.653532万元

中标工期: 84天

项目经理(总监): 杜启超

本工程于 2023-02-22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3-04-0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3-04-11



查验码: 4021172723103941 查验网址: <https://www.szggzy.com/jyfw/list.html?id=jyfwjsgc>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办公用房装
修施工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南山智谷产业园深圳交易集团总
部大楼 21 层、25 层

发 包 人: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办公用房装修施工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片区,沙河西路和茶光路交界处西北角南山智谷产业园内,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 21 层、25 层。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片区,沙河西路和茶光路交界处西北角南山智谷产业园内。项目建设内容为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 21 层、25 层范围内的装修工程,项目总建筑面积约 4400 平方米,其中 21 层约 2200 平方米,25 层约 2200 平方米。最终以招标人认可的施工图结算面积为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招标招标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 21 层、25 层范围内的装饰装修工程等作业内容。承包人需根据发包人委托,负责本项目招标图纸设计的施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装饰部分、安装部分、(详见施工图及工程量清单); 施工许可证办理; 竣工图编制及竣工验收的配合工作; 工程保险; 试验检测(含材料复试); 发包人要求的为满足竣工验收必须具备的其它工作等。不含活动家具、陈设等软装、会议系统、智能化等弱电设备采购及安装。装饰部分包括: 楼层弱电机房装修、架空地板、拆除及恢复工程、新建隔墙工程、地面工程、天花工程、墙面工程、门窗工程、导视标识工程、废料外运、成品保护、白蚁防治费、防疫专项费、精保洁、环保等;
安装部分包括: 电气工程、灯光工程(含智能灯光)、给排水工程(包括热水和

净水供应系统）、消防工程（含消防调试通过、消防报批报建及专项验收）、暖通空调工程等。

报批报建（包括但不限于：施工许可证办理、物业报备、街道备案、竣工备案、规费交纳、保函办理、质检与安检委托、消防报批报建及专项验收、强电、通讯等政府相关部门的报建审批及专业工程验收等）。

上述工程范围除非已明确表示由发包人提供的设备、材料及相应的安装、调试工作外,其余完成本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包含主材和辅材等）及服务不论发包人是否提及,均由本合同承包人按照合同文件技术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购买、安装、施工及调试。最终以本施工蓝图及设计变更等发包人正式下发的书面资料为准。

工程承包范围还包括：装修完工后的现场保洁，现状不合格界面的处理，施工样板，与外部环境隔离而设置的施工临时围挡的搭建及拆除，联合调试（测试）。以及承包范围内的材料及室内空气质量的自检及室内空气质量自检不合格后的整治、垃圾清理、项目红线外占道路面恢复等所有与本项目建设相关的工程，进行项目建设和管理、工程保险、疫情防控、与检测单位的配合和发包人要求的为满足竣工验收必须开展的其它工作等，并完成与本项目相关的报批报建工作。具体细目(含本合同范围未列出部分)详见工程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招投标文件和本合同条款（含工程界面及管理界面划分）。同时包含本项目为达到竣工验收所包含的所有专项、分部分项验收等均由承包人完成。同时承包人须做好与本项目所在大楼及楼层内各项施工配合工作。

发包人有权根据本装修工程的实际需要,调整(取消或增加)本项目的工程承包范围,承包人须予以配合并无条件执行;承包人不能拒绝执行为完成本装修工程,达到发包人使用要求而需执行的可能遗漏的工作。作为有经验的投标人,承包人应已预见为完成本项目所须的一切工作内容及风险,并在投标报价中予以充分考虑。承包人投标前需对装修现场进行踏勘,充分了解现状移交界面的质量情况以及施工现场周围环境,并在投标报价中充分考虑,承包人不得再以装修工程移交界面的其他任何质量情况或周围环境影响为由,提出一系列索赔签证等增加费用和顺延工期的要求（其他特别说明事项详见招标文件）。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在□内打√，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 交通监控、收费综合系统工程		☐ 绿化工程	米
☐ 交通安全设施工程	米	☐ 燃气工程	米
☐ 其它:			

2. 房屋建筑及配套专业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地基与基础工程 (☐ 基础 ☐ 基坑支护 ☐ 边坡 ☐ 土石方 ☐ 其它_____);		
☐ 主体结构工程 (☐ 钢筋混凝土 ☐ 钢结构 ☐ 网架 ☐ 索膜结构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工程 (☐ 金属门窗 ☐ 幕墙: _____ 平方米 ☐ 其它_____);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建筑电气工程 (☐ 室外电气 ☐ 电气照明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屋面及防水工程	☐ 建筑节能	☐ 消防工程
☐ 室外工程 (☐ 室外设施_____ ☐ 附属建筑_____ ☐ 室外环境_____) 。		
☐ 燃气工程 (户数: _____ 户; 庭院管: _____ 米)		

3. 二次装饰装修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砖） ☒ 吊顶 ☒ 其它_固定家具_）；
☐ 其它：

4. 其他工程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____2023____年____4____月____15____日（具体开工日期以开工令为准）；

计划竣工日期：____2023____年____7____月____7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84____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84____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________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____%（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_____合格_____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壹仟零壹拾捌万陆仟伍佰叁拾伍元叁角贰分（¥10186535.32元）；不含税总价（大写）：玖佰叁拾肆万伍仟肆佰肆拾伍元贰角伍分（¥9345445.25元），税金（大写）：捌拾肆万壹仟零玖拾元零柒分（¥841090.07），增值税税率为9%；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壹拾伍万贰仟贰佰柒拾肆元叁角捌分

(¥ 152274.38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壹佰零捌万贰仟叁佰壹拾陆元叁角陆分
(¥ 1082316.36 元)。

(5)BIM 技术应用费用：

人民币（大写）_____ / _____ (¥ _____ / _____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深圳市盛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4425 0100 0162 0000 1281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4 月 日;

订立地点: 广东深圳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后成立。

本合同一式 壹拾贰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陆 份,承包人执 陆 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152567718

地址：深圳市嘉宾路与南湖路交汇处北
侧深华商业大厦裙楼 6 层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平安银行深圳江苏大厦支行

账号：11002982389701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盖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914403006188528701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深福保大
厦 5-8 楼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13609611532

传真：_____

电子信箱：289888750@qq.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01625700052501150

对发包人支付的工程款，承包人须优先用于支付工人劳动报酬。如有拖欠、克扣等行为，发包人有权在承包人工程款中代扣，直接支付给工人或按市住建局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k) 承包人须满足日常现场观摩工地的基本要求。

(l) 承包人必须确保本项目不出现影响发包人公司形象的任何行为或事件。首次发生的，发包人予以警告，承包人必须 48 小时内整改完毕并提交书面检讨；再次发生的，应付发包人违约金 10 万元人民币/次，情节严重的，发包人有权追究承包人相关法律责任。

(m) 承包人应对施工图纸认真核查，对于施工图纸不满足验收规范或当地特殊验收要求的，应在图纸会审结束前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出，否则视同承包人对发包人提供的技术资料完全认可，因验收无法通过而造成工程拆改、工程量增加、工期延误等影响的，发包人视情况给承包人进行相应的处罚。

(n) 承包人应熟悉工程设计文件，重视并参与各专业图纸会审，认真核查不同专业间（内）图纸的一致性以及其他问题，并以书面形式向发包人提出。如因未及时提出疑问，因此造成的设计变更、工程拆改、工程量增加、工期延误等影响的，发包人视情况给承包人进行相应的处罚。

(o) 由于政府（政府部门）政策、决定、通知等原因，发包人需要延迟项目进度或者停工的，承包人必须无条件配合执行，发包人不承担由此产生的任何费用、损失；因上述原因，发包人需要终止或者解除合同的，终止或解除通知送达承包人时本合同终止或解除，发包人除按合同条款根据承包人实际完成的工作量进行结算外，无须向承包人支付任何补偿、赔偿或承担其他法律责任。

(p) 承包人应做好现场人员管理工作，相关人员不得在大楼内非本项目的施工区域随意活动，去其他区域开展必要工作前，需提前进行报备。由于未按规定导致的不良后果，由承包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发包人视情况给承包人进行相应的处罚。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杜启超，资格证书号：粤1442020202103152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

深圳市建设工程 竣工验收报告

工程名称：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办公
用房装修施工项目

验收日期： 2023年7月17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填写说明

- 1、本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 2、填写内容要求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 3、参建单位名称需填写法定名称（全称）。
- 4、本报告原件一式八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机关、城建档案部门各持一份，相关接管单位如需要由建设单位提供复印件。

一、工程概况

项目编号	2302-440305-04-01-365832	项目代码	
项目名称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办公用房装修改造工程	项目曾用名	/
工程地点	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 21 层、25 层		
建筑面积	4400 m²	工程造价	1018.653532 万元
结构类型	核心筒框架结构	层数	2 层
立项批准文号	深南山发改备案（2023）0071 号	宗地号	T505-0067
用地规划许可证号	地字第 440305202000011 号	工程规划许可证号	深规土建许字 NG-2018-0002 号
施工许可证号	2302-440305-04-01-365832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3 年 04 月 21 日	验收日期	2023 年 07 月 17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	监督编号	2023061
建设单位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羿天设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广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华森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贺绍景
副组长	汪婷、侯贺龙
组员	杜启超、周锡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肖林海	谭扬、邱海鹏
建设设备安装工程	李鑫	成坤、阙映
工程质控资料	郑德榮	叶俊威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单位工程：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总部办公用房装修施工项目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主体结构	符合要求	共 1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 项	共 1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建筑装饰装修	符合要求	共 1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1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17 项	共 12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2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2 项	共 17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7 项
屋面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符合要求	共 7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7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7 项	共 6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6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6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通风与空调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2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建筑电气	符合要求	共 8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8 项	共 7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7 项	共 8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4 项
智能建筑	符合要求	共 6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 6 项	共 4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4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4 项	共 6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 项
建筑节能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电梯	/	共__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__项 经核实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__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__项	共__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__项 评价为“一般”的__项

注：工程质量评定表应根据项目实际单位工程数量逐项填报。

四、验收人员签名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贺绍景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贺绍景
2	汪婷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副经理	二級市	汪婷
3	肖林海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肖林海
4	郑德榮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郑德榮
5	李鑫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鑫
6	侯贺龙	深圳市广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监		侯贺龙
7	吴林家	深圳市广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现场总监		吴林家
8	成坤	深圳市广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现场监理		成坤
9	刘立	深圳市广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总代		刘立
10	左庆峰	深圳市广通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现场监理		左庆峰
11	李培成	羿天设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经理		李培成
12	何斌	羿天设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负责人		何斌
13	杜启超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杜启超
14	周锡鹏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周锡鹏
15	程木林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程木林
16	邱海鹏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员		邱海鹏
17	叶俊威	深圳交易咨询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叶俊威

五、工程档案核查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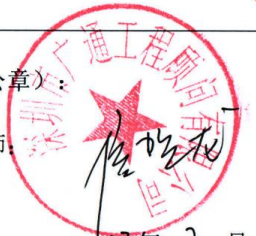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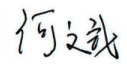
类别		核查意见	纸质	电子
工程文件	工程准备阶段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监理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施工文件	真实、完整、齐全	√	
	各分部（专业）竣工图	真实、完整、齐全	√	
声像文件		已形成		
竣工图 CAD 文件		已形成		
BIM 竣工模型数据		/		

- ☒ 已知悉城建档案管理相关规定。建设单位、各参建单位对各自形成工程档案的真实性、完整性及准确性负责，并按要求于限期内向城建档案管理机构移交一套符合规定的建设工程档案；如若违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六、各专项验收结论

序号	专项验收	结论
1	人防工程	不涉及
2	特种设备	不涉及
3	水土保持设施	不涉及
4	防雷装置	不涉及
5	环境保护设施	不涉及
6	海绵设施	不涉及
7	通信工程配套	不涉及
8	节水、排水设施	不涉及
9	有线电视网络设施	不涉及
10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 项目	不涉及
11	无障碍设施	不涉及
12	住宅光纤到户	不涉及
13	住宅信报箱	不涉及
14	绿色建筑	不涉及
15	新能源汽车充电设施	不涉及
16	城建档案	不涉及
17	燃气工程	不涉及
18	其它专项	/

七、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本工程经验收组对工程实体及竣工文件检查，一致认为本工程已按设计图和施工合同完成。各分部工程验收评定合格，工程符合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工程验收标准，工程外观好，竣工资料齐备，同意通过验收。	
建设单位 审查 情况	经审查，同意本工程竣工验收通过(竣工验收通过日期为2023年7月17日)。 建设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7日
监理单位 审查 情况	监理单位（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3年7月17日 设计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7日
施工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3年7月17日	勘察单位（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五、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 22F 北侧装修施工项目

中标通知书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在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 22F 北侧装修施工项目（2316A1050155）采购项目中，经相关程序评定，贵公司中标，中标结果如下：

招标人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 22F 北侧装修施工项目
中标内容	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 22F 北侧装修施工，主要包括但不限于：装饰、电气、消防、暖通等专业。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合同及工程量清单。		
工期	45 日历天		
建设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片区，沙河西路和茶光路交界处西北角南山智谷产业园内，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 22 层北侧。		
中标金额	大写：人民币壹佰叁拾玖万陆仟伍佰玖拾元柒角捌分		
	小写：¥1,396,590.78 元		

请贵公司据此尽快与招标人联系，并于《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与招标人签订书面合同。

招标人联系人：向工；

特此通知。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深圳阳光采购平台

查验网址：www.szycgpt.com



招标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2023 年 6 月 8 日

合同编号
深远鹏 2023 第 1011 号

11.8

合同编号: 天健地产-交易集团-043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 22 楼北侧装修施工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西丽片区

发 包 人: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 22 楼北侧装修施工项目

工程地点: 本项目位于南山区西丽片区,沙河西路和茶光路交界处西北角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 22 楼区域内的装饰装修工程。本项目建筑面积约为 490 平方米。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 %; 国有资 100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装修施工合同 1: 本合同为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业务用房 22 楼装修工程施工。

具体包括: 本楼层红线范围内的原装修工程拆除、新建装饰装修工程、建筑工程、给排水工程、强电工程、暖通(通风与空调新风)工程(含 VRV 空调集中控制系统)、灯光工程(含智能照明系统)、机电工程、门窗工程、消防工程、白蚁防治工程及其他相关配套工程(除信息化工程、软装及家具工程外)。

工程承包范围还包括: 装修完工后的现场保洁, 现状不合格界面的处理, 与外部区域隔离而设置的施工临时围挡的搭建及拆除, 联合调试(测试)。以及承包范围内的材料及室内空气质量的自检及室内空气质量自检不合格后的整治、垃圾清理、工程保险、与检测单位的配合和发包人要求的为满足竣工验收必须开展的其它工作等, 并完成与本项目相关的报批报建工作。具体细目(含本合同范围

☒ 消防工程	☒ 门窗	☒ 防水工程	☒ 电气照明	☒ 建筑节能
☒ 通风与空调 (☐ 通风 ☐ 空调 ☐ 其它 _____);				
☒ 建筑给排水及供暖 (☐ 室内给、排水系统 ☐ 室外给、排水系统 ☐ 其它 _____);				
☐ 智能建筑 (☐ 综合布线系统 ☐ 信息网络系统 ☐ 其它 _____);				
☒ 装饰装修 (☐ 抹灰 ☐ 涂饰 ☐ 饰面板 (砖) ☐ 吊顶 ☐ 其它 _____);				
☐ 其它: _____				

三、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 2023 年 6 月 12 日 (开工日期以发包人下达开工令开始

计算);

计划竣工日期: 2023 年 7 月 26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45 天。

招标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为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

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合格标准, 满足《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质量验收标准》等国家相关验收规范要求;

本工程质量目标:

总体达到 5A 级国家标准写字楼装修标准;

环保要求: 在确保装修工程质量的基础上, 确保本项目装修工程 (硬装部分) 竣工后, 室内空气质量达到《政府投资办公建筑室内装修材料空气污染控制标准》(SJG 81-2020)、《福田区公共建筑空气质量控制导则》卓越级要求; 配置家具后, 室内空气质量达到《政府投资办公建筑室内装修材料空气污染控制标准》(SJG 81-2020)、《福田区公共建筑空气质量控制导则》优质级要求, 满足员工对装修入住后无明显装修气味和其他不适的健康舒适感知要求。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现场安全文明施工应达到深圳市市级文明工地标准《深圳市建设工程安全文明施工标准(SJG-46-2018)》。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含税价)(大写) 壹佰叁拾玖万陆仟伍佰玖拾元柒角捌分 ;
(¥1396590.78_元 其中不含税价 1281275.94 元, 增值税税率 9 %, 增值税 115314.84 元), 承包人按含税价开票, 如因国家政策导致税率发生变动, 则合同不含税价不变, 相应调整含税价格。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壹万捌仟零捌拾贰元贰角叁分 (¥ 18082.23 元);

(2)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3)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 元);

(4)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壹拾叁万零肆元伍角捌分 (¥ 130004.58 元)。

六、工人工资专用账户信息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名称: /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开户银行: / 。

工人工资款支付专用账户号: / 。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 (2)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 (4)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 (5)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 (6)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 (7)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 (8)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九、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捌**份,承包人执**肆**份。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19219788X3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沙河街道高发社区
深云西二路天健科技大厦B座塔楼12层

邮政编码：518000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528701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
第8层

邮政编码：518000

电话：0755-83895666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4420 1625 7000 5250 1150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 ☐ ☐

工程名称：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22F北侧装修施工项目

验收日期：2023年8月3日

建设单位（盖章）：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的填写说明

GD-E1-914/1 ☐ ☐ ☐

1.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向备案机关提交。
2. 填写要求内容真实，语言简练，字迹清楚。
3.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一式七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勘察单位、设计单位、施工单位、监督站、备案机关各持一份。



* GD - E 1 - 9 1 4 / 1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 ☐ ☐

工程名称	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22F北侧装修施工项目				
工程地点	深圳交易集团总部大楼22F北侧	建筑面积	490m²	工程造价	139.65 9078万元
结构类型	核心筒框架结构	层数	地上:	1	层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年 月 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	监督编号	/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羿天设计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长城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 ☐ ☐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 根据工程特点, 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张丹
副组长	王佑民、杜启超、叶欣
组员	周锡鹏、邱海鹏、阙映、叶俊威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丹	杜启超、阙映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王佑民	周锡鹏、邱海鹏
工程质控资料	叶欣	叶俊威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 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 ☐ ☐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主体结构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u> 6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6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6 </u> 项	共 <u> 3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3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3 </u> 项	共 <u> 2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1 </u> 项
屋面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u> 4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4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4 </u> 项	共 <u> 1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1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0 </u> 项
建筑电气		共 <u> 3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3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3 </u> 项	共 <u> 1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1 </u> 项	共 <u> 2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1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1 </u> 项
智能建筑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建筑节能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电梯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u> </u>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u> </u> 项	共 <u> </u>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u> </u> 项 评价为“一般”的 <u> </u>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 ☐ ☐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李锡鹏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2	叶欣	深圳市长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监理工程师		
3	李长	天健地产代理部	工程师		
4	梅超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5	李伟	深圳设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李伟
6	张	深圳市天健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张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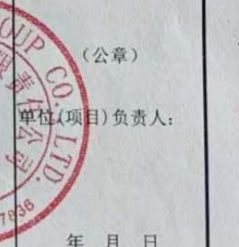


* GD - E1 - 914 / 5 *

金日管理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理单位:  (公章) 总监/监理工程师: 年 月 日	施工单位:  杜启超 粤1442020202103152(00) 建筑 2024.04.15 装饰公司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日期: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4. 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

序号	拟任职务	姓名	职称	专业证书	业绩	社保(勾选)
1	项目经理	杜启超	中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建造师	深圳金地威新中心 B 栋 8F-9F、11F-17F(三标段) 装修项目	☒ 满足 ☐ 不满足
2	技术负责人	马波	高级工程师	建筑装饰施工 高级工程师	云瓴国际 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	☒ 满足 ☐ 不满足
3	质量负责人	余泓博	中级工程师	质量员证	云瓴国际 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	☒ 满足 ☐ 不满足
4	安全负责人	林文龙	中级工程师	安全员 C 证	青岛地铁 6 号线一期工程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 满足 ☐ 不满足
5	安全员	彭小班	中级工程师	安全员 C 证	深圳市宝安湾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沙井基地宿舍楼一、二楼装修改造办公场所工程	☒ 满足 ☐ 不满足
6	劳资专管员	黄永坤	/	劳务员证	上海总部基地项目精装工程二标段	☒ 满足 ☐ 不满足
7	项目副经理	吴军	高级工程师	注册一级建造师	深圳知识产权法庭临时业务用房装修工程	☒ 满足 ☐ 不满足
8	土建工程师	韩树峰	中级工程师	建筑工程 工程师	迈腾大厦项目 1 栋宿舍(3-12F) 室内精装修工程	☒ 满足 ☐ 不满足
9	强电工程师	胡强	中级工程师	电气工程 工程师	青岛地铁 6 号线一期工程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 满足 ☐ 不满足
10	弱电工程师	张勇军	高级 工程师	建筑装饰智能化 工程师	莆田市木兰溪文献北片区综合治理及品质提升项目(一期)项目 文献小学、儿童乐园水电安装及消防	☒ 满足 ☐ 不满足

					工程	
11	暖通工程师	苏天阳	中级工程师	采暖与通风工程师	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 满足 ☐ 不满足
12	给排水工程师	曲宇陆	中级工程师	给排水工程师	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 满足 ☐ 不满足
13	造价工程师	李朝红	中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上海总部基地项目精装工程二标段	☒ 满足 ☐ 不满足
14	测量工程师	余丽绿	/	测量员证	上海总部基地项目精装工程二标段	☒ 满足 ☐ 不满足
15	BIM 工程师	叶志坚	高级工程师	BIM 工程师	博鳌亚洲论坛大酒店及主会场大修项目客房精装修二标段施工	☒ 满足 ☐ 不满足
16	质量员	邱志辉	助理工程师	质量员证	上海总部基地项目精装工程二标段	☒ 满足 ☐ 不满足
17	施工员	叶国健	中级工程师	施工员证	上海总部基地项目精装工程二标段	☒ 满足 ☐ 不满足
18	材料员	李文婷	中级工程师	材料员证	梁丰初中西校区室内装饰工程	☒ 满足 ☐ 不满足
19	预算员	黄瑶瑶	中级工程师	注册造价工程师	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 满足 ☐ 不满足
20	资料员	曾静云	中级工程师	资料员证	梁丰初中西校区室内装饰工程	☒ 满足 ☐ 不满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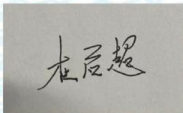
投标人应结合本项目需求，提供项目管理班子人员配备情况表。

注：1. 要求提供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出具的投标人为其缴纳的近1个月社保证明文件，由于社保部门或税务部门原因最近1个月的社保证明无法提供的，则可以往前顺延一个月；如投标人注册成立时间不足1个月的，可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如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的，应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接受退休返聘人员。

2. 要求提供团队成员职称证、资格证等证明文件

3. 要求提供团队成员参与的同类项目业绩，需提供合同关键页作为证明材料，且需体现团队成员签字或签章或名字，如无法体现的，可提供甲方出具的其他证明材料。

一、项目经理证件及社保证明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9月09日 - 2025年03月08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杜启超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90年12月05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20202103152		
聘用企业: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3-28至2027-03-2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杜启超 签名日期: 2024.09.09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04月16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21)0110873

姓名:杜启超

性别: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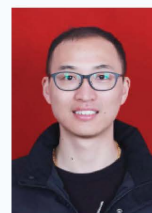
出生年月:1990年12月05日

企业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务: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2021年09月15日

有效期:2024年08月01日至2027年09月14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8月01日





一级建造师

Constructo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批准
颁发，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
试，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姓 名: 杜启超

证件号码: 362202199012050653

性 别: 男

出生年月: 1990年12月

专 业: 建筑工程

批准日期: 2020年09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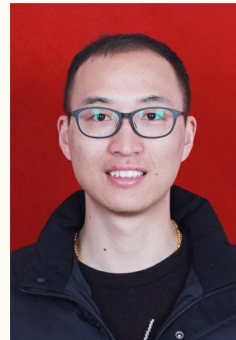
管 理 号: 20200903444000004058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杜启超

身份证号：362202199012050653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2年05月14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20300308373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2年07月14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杜启超

社保电脑号：633011799

身份证号码：362202199012050653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9	202574	6790.0	950.6	543.2	2	12964	77.78	25.93	1	6790	33.95	6790	22.41	2360	16.52
2023	10	202574	6790.0	950.6	543.2	2	6790	101.85	33.95	1	6790	33.95	6790	22.41	2360	16.52
2023	11	202574	6790.0	950.6	543.2	2	6790	101.85	33.95	1	6790	33.95	6790	22.41	2360	16.52
2023	12	202574	6790.0	950.6	543.2	2	6790	101.85	33.95	1	6790	33.95	6790	22.41	2360	16.52
2024	01	202574	6790.0	950.6	543.2	2	6790	101.85	33.95	1	6790	33.95	6790	22.41	6790	54.32
2024	02	202574	6790.0	950.6	543.2	2	6790	101.85	33.95	1	6790	33.95	6790	22.41	6790	54.32
2024	03	202574	6790.0	950.6	543.2	2	6790	101.85	33.95	1	6790	33.95	6790	22.41	6790	54.32
2024	04	202574	6790.0	1018.5	543.2	2	6790	101.85	33.95	1	6790	33.95	6790	22.41	6790	54.32
2024	05	202574	6790.0	1018.5	543.2	2	6790	101.85	33.95	1	6790	33.95	6790	22.41	6790	54.32
2024	06	202574	6790.0	1018.5	543.2	2	6790	101.85	33.95	1	6790	33.95	6790	22.41	6790	54.32
2024	07	202574	6790.0	1018.5	543.2	2	6790	101.85	33.95	1	6790	33.95	6790	22.41	6790	54.32
2024	08	202574	6790.0	1018.5	543.2	2	6790	101.85	33.95	1	6790	33.95	6790	22.41	6790	54.32
合计			11746.7	6518.4			1198.13	399.38			407.4			300.64		136.9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3af0009ea6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74

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Tencent 腾讯

致: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腾讯公司

深圳金地威新中心B栋8F-9F、11F-17F（三标段）装修项目

中选通知书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包方”）拟接纳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承包人”）为负责“腾讯公司 深圳金地威新中心B栋8F-9F、11F-17F（三标段）装修项目”的正式承包人，按以下条款签订正式工程承包合同并完成上述工程施工。

1. 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人民币贰仟捌佰贰拾伍万贰仟伍佰贰拾柒元捌角陆分（RMB 28,252,527.86元），合同总价已包含9%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不含税价为（RMB 25,919,750.33）元。

在国家法定税种（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税率下调的情况下，建设单位有权按照不含税合同总价（或税率下调后尚未支付的余款），根据增值税下调比例，相应减少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已考虑清楚2020年春节前后新冠病毒疫情，以及后续可能发生的类似疫情情形或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及风险，有关疫情或类似公共卫生突发事件不属于不可抗力情形，一切因疫情或类似公共卫生突发事件所导致的费用增加、疫情防控措施费用、人工及材料价格波动、工期延误等风险，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承包人不得再向发包方提出任何工期或费用索赔。

2. 工期要求

工期：115个日历天（含春节假期25天，含家具安装，不含报建）

开工时间：暂定2021年12月28日（以发包方发出的开工令时间为准）。

地点：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金地威新中心B栋8F-9F、11F-17F

建筑面积：约22395.00平方米

项目负责人：张飞

3. 工程内容及施工范围

- 装饰工程，包施工、包材料
- 电气工程，包施工、包材料
- 空调改造工程，包施工、包材料
- 消防改造工程，包施工、包材料
- 给排水改造工程，包施工、包材料
- 弱电工程：综合布线系统、门禁系统、闭路监控系统、消防报警系统、会议室系统、各类设备采购及安装、调试等，包施工包材料
- 其他甲供材料、设备安装

4. 付款安排

付款阶段及条件	付款比例	付款金额
完成合同形象进度50%施工并经发包方确认	45%	12,713,637.54
完成合同形象进度90%施工并经发包方确认	40%	11,301,011.14
竣工验收合格，取得消防合格证，且乙方提交的竣工资料（含竣工蓝图、竣工照片）经甲方确认符合要求。乙方按竣工图纸编制结算清单，报甲方审核，经第三方测量师审核，并甲方和乙方达成一致意见后，形成最终结算书，并签订补充协议，协议生效后，乙方申请扣除已付款和维保款外的所有余额。	10%	2,825,252.78
实际竣工日期起算一年后	2%	565,050.56
实际竣工日期起算二年后	2%	565,050.56
实际竣工日期起算三年后	1%	282,525.28
合计	100%	28,252,527.86

所有付款申请经发包方核实并发出付款证书后，由发包方直接支付给承包人。

满足付款条件后，承包人向发包方提交书面付款申请；发包方审核付款申请，审核期为（28）个日历天；审核通过，通知承包人开具发票，开具发票时应按届时的法律、法规规定及发包方的要求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Tencent 腾讯

票,付款期为收到发票后(17)个日历天,如遇节假日则顺延。发票在发包方收到发票之日办理认证的有效期至少有90个日历天。

发包方在收到发票后安排付款。承包人迟延交付发票或开具的发票不合格的,发包方有权迟延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承包人的各项合同义务仍应按合同约定履行。

5. 合同文件组成

本合同由以下内容组成:

- ① 合同书及合同书附件
- ② 中选通知书
- ③ 来往函件
- ④ 建设单位要求
- ⑤ 施工图纸
- ⑥ 报价书
- ⑦ 竞争性评估参与须知
- ⑧ 工程量计算规则及报价说明
- ⑨ 单价细目表及单价分析表
- ⑩ 主要材料表选型表
- ⑪ 其他文件

以上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当有含糊不清或相互矛盾时,按照上述顺序作出解释,即顺序在前的合同文件中没有规定,则双方按照顺序在后的相关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如前后约定或规定内容互相矛盾时,按照顺序在前的文件约定或者规定执行。

当同一顺序的文件如有冲突时,按照时间先后顺序对相关条款进行解释,时间、日期较后的具有优先解释权。

当同一份文件中内容互相矛盾,双方应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无法达成一致的,按甲方的意见执行。

就乙方提交之竞争性评估技术回复文件,无论是否与合同文件一同装订,均非意味其内容已获得甲方接纳,其不构成合同的组成文件,而构成乙方对甲方的单方最低承诺。甲方有权按合同文件的规定和上述最低承诺对乙方作出要求,相关要求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6. 本中选通知书及回执作为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双方均有法律约束力,是双方后续签订合同书及其他合同文件的依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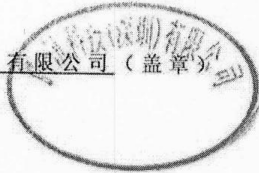
Tencent 腾讯

7. 签署

如承包人同意本函之内容，请于此函之副本上签署及盖章，以确认接受本函的全部内容，并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之前将副本送回发包方。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盖章）

2021年12月22日



Tencent 腾讯

腾讯公司

深圳金地威新中心B栋8F-9F、11F-17F（三标段）装修项目

中选通知书回执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署及盖章同意接受本函的全部内容。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及盖章



李永

2021年12月22日

合同编号

深远鹏 2022 第 1005 号

合同号：T105-S1-2022012700011

腾讯公司

深圳金地威新中心B栋8F-9F、11F-17F(三标段)装修项目

施工合同

甲方：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

第一章. 合同书及合同书附件

1、合同签订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或发包单位)委托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或承包单位)承担深圳金地威新中心B栋8F-9F、11F-17F(三标段)装修项目,经双方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

本合同壹式伍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第三方工料测量师执壹份。

TENCENT CONFIDENTIAL

甲 方 :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盖 章) :

日 期 : 2021年12月26日

乙 方 :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盖 章) :

日 期 : 2021年12月26日

Tencent Confidential



扫描全能王 创建

2、合同条件

2.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金地威新中心 B 栋 8F-9F、11F-17F(三标段) 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金地威新中心 B 栋 8F-9F、11F-17F 面 积：22395 平方米
2.2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盖章之日起开始生效。
2.3 法律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相关法律。
2.4 法规和规章	国家及地方有关装修、装饰施工管理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2.5 批准	工程建设项目批准文件。
2.6 执行规范	建筑、安装和装修、装饰行业执业规范。
2.7 人员配置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杜启超 技术负责人：施海秋 安全员：周锡鹏 专职资料员：叶俊威 上述人员（包括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技术负责人、安全主任/安全员）需经腾讯方面面试合格后方可进场，面试通过的合格管理团队人员即为合同约定的乙方配置的人员，项目全周期中实际管理团队人员必须和合同

4、商务条款

4.1 承包费用	承包总费用：<u>含税人民币RMB28,252,527.86元 (大写贰仟捌佰贰拾伍万贰仟伍佰贰拾柒元捌角陆分) (固定总价包干)</u>。 (含增值税税率为9%的专用发票，不含税价RMB25,919,750.33元，在施工过程中涉及到变更时，所有变更项目的税率按9%执行)。 在国家法定税种(包括但不限于增值税)税率下调的情况下，建设单位有权按不含税合同总价(或税率下调后尚未支付的金额)，根据增值税等税率下调比例，相应减少合同总价。 乙方已对本工程的全部设计要求、技术说明、工程所在地周围环境等情况均已详细研究明了。该合同总价中已包含了合同条款及施工组织设计中的工程承包范围、质量标准、工期等，充分考虑了人工、材料、机械、包装运输、材料保管、材料二次搬运、施工技术、管理、利润、风险、税费、物价变动等因素，并计算了全部费用。并且不会因任何法律、法规、规定或规章及政府政策的更改或增订等而有所调整。 按国家规定由乙方缴纳的各种税项(含增值税)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由乙方向当地税务部门缴纳。 如政府相关部门或业主等要求办理施工许可证，施工单位应按要求办理，费用已包含在报价总价之一般要求费中。 合同总价已考虑清楚2020年春节前后新冠病毒疫情，以及后续可能发生的类似疫情情形或公共卫生突发事件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及风险，有关疫情或类似公共卫生突发事件不属于不可抗力情形，一切因疫情或类似公共卫生突发事件所导致
----------	--

	的费用增加、疫情防控措施费用、人工及材料价格波动、工期延误等风险,均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乙方不得再向甲方提出任何工期或费用索赔。
4.2 付款方式	所有付款申请经甲方核实并发出付款证书后,由甲方直接支付给乙方。满足付款条件后,乙方向甲方提交书面付款申请;甲方审核付款申请,审核期为(28)个工作日;审核通过,通知乙方开具发票,开具发票时应按届时的法律、法规规定及甲方的要求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付款期为收到发票后(17)个工作日(如遇节假日则顺延)。甲方在收到发票后安排付款。发票在甲方收到发票之日办理认证的有效期至少有90个工作日。乙方迟延交付发票或开具的发票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迟延支付应付款项,且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乙方的各项合同义务仍应按合同约定履行。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如下: 账 户 名 称 :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开 户 行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账 号 : 44201625700052501150

4.5 工期	本项目总工期为 <u>115</u> 天（日历天）（含春节假期，含家具安装，不含报建）； 开工日期：2021 年 <u>12</u> 月 <u>28</u> 日（以甲方开工令为准）。
4.6 保密及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产品图纸、设计书等技术资料。 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及其授权雇员、代理人等均不得向第三方或与本合同事项无关的乙方人员泄露本合同的任何内容以及本合同的签订及履行情况详见合同书附件《保密协议》 乙方在本合同项下为甲方设计、创作的一切工作成果及相关信息资料的全部权益（包括但不限于知识产权、所有权等），均归甲方所有。乙方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提供给任何第三人或用于本合同约定外的目的。 甲方在本合同项下提供给乙方的所有资料和信息（包括但不限于文字、图片、商标、logo、数据等）的所有权和知识产权归甲方单独享有，不因本合同的签订而产生任何形式的转移或共有。乙方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不得以任何形式提供给任何第三人或用于本合同约定外的目的。
4.7 争议	因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提请合同签订地有管辖权的法院处理。本合同的签订地为深圳市南山区。 甲乙双方在争议期间各方仍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没有争议的条款内容。

甲 方 :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地 址 : 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二路腾讯滨海大厦 36 楼
邮 政 编 码 : 518057
联 系 人 : 塔怡文
电 话 : 0755 - 86013388 - 882157/18664933433
电 子 邮 箱 : ivoryta@tencent.com

乙 方 :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 : 深圳市福田区红柳道 1 号 A 座
邮 政 编 码 : 518045
联 系 人 : 张亮

电 话 : 13609611532
电 子 邮 箱 : 289888750@qq.com

根据前述约定发出或送达的各份通知,在以下情况下视为已发出或送达:

- (1) 如果交快递公司递送或交专人递送,在有关通知的收件人签收之时视为已送达;
- (2) 如果经电子邮件发送,则在有关通知被传输至上述电子邮箱并获得成功传送的报告时视为已送达;
- (3) 如果以邮资预付的挂号信递送,则以投邮后的第五(5)个日历日视为送达日期。

Tencent 腾讯
GL/CW 002-2010V5.0-L1

甲方（盖章）：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2021.12.26

乙方（盖章）：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

日期：2021.12.26

TENCENT CONFIDENTIAL

Tencent Confidential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深圳金地威新中心B座8F-9F、11F-17F（三标段）装修项目				
工程地点	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金地威新中心B栋8F-9F、11F-17F	建筑面积	22395平方米	工程造价	2825.252786万元
结构类型	/	层数	地上：	/	/
	/		地下：	/	层
施工许可证号	2112-440305-04-01-90613101	监理许可证号	/		
开工日期	2022年 01 月 06 日	验收日期	2022年 05 月 20 日		
监督单位	深圳市南山区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检验站	监督编号	2022056		
建设单位	腾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艺卓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东中弘策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深圳市精鼎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巫继
副组长	卢科举、何贵新
组员	杜启超、周锡鹏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张飞	施海秋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张正国	邱海鹏
工程质控资料	庄锦检	叶俊威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1 - 91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检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主体结构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共 40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0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0 项	共 18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18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18 项	共 40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5 项 评价为“一般”的 5 项
屋面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共 5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项	共 5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 项
通风与空调		共 81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81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81 项	共 37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37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37 项	共 81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61 项 评价为“一般”的 20 项
建筑电气		共 47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47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47 项	共 20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0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0 项	共 47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37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0 项
智能建筑		共 54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54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54 项	共 23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23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23 项	共 54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40 项 评价为“一般”的 14 项
建筑节能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电梯		共 /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 项	共 /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 项 评价为“一般”的 /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共 项, 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项	共 项, 其中: 评价为“好”的 项 评价为“一般”的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I-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张如鹏	深圳通鹏	负责人	项目经理	张如鹏 2022.5.1
2	邱海明	五洲	施工员	施工员	邱海明 2022.5.2
3	李科常	中弘策	专业工长	专业工长	李科常 2022.5.2
4	张如鹏	中弘策	专业工长		
5	张如鹏	中弘策	专业工长		
6	张如鹏	中弘策	专业工长		
7	张如鹏	中弘策	专业工长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建设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0日				监理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0日				设计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2年5月20日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

“GD-E1-914/6”

二、技术负责人证件及社保证明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马波

身份证号：510225197509186152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2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104783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马波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5 年 9 月 1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红岗路1299号龙园山庄28栋2808
公民身份号码 510225197509186152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24.04.08-长期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马波 性别 男，一九七五年九月十八日生，于二〇〇〇年九月至二〇〇三年七月在本校 土木工程 专业 业余学习，修完本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Red Seal]
学校（院）： 广东工业大学
二〇〇三年七月一日

批准文号： (85)教高三字003号
证书编号： 11845520030500318

Nº 00859816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姓名：马波 社保电脑号：600800758 身份证号码：51022519750918615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2360	17.79	2360	18.88
2360	18.88	2360	18.88
2360	15.58	2360	18.88
2360	15.58	2360	18.88
2360	15.58	2360	18.88
2360	21.24	2360	18.88
2360	21.24	2360	18.88
101.91		117.12	



合同编号：XGZD-CBHY-20200703

云瓴国际 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郑州航空港兴港置地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0 年 7 月 30 日

发包人：郑州航空港兴港置地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云瓴国际 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云瓴国际 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

2、工程地址：本项目位于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北部片区，位于华夏大道以西，护航路以南区域。

二、合同价款、承包方式、承包范围、施工界面划分

1、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陆拾贰万壹仟陆佰玖拾肆元捌角伍分（¥17,621,694.85）；不含税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壹拾陆万陆仟陆佰玖拾贰元伍角贰分（¥16,166,692.52）；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伍万伍仟零贰元叁角叁分（¥1,455,002.33）。

其中：规费：人民币（大写）叁拾贰万叁仟壹佰陆拾伍元伍角柒分（¥323,165.57）；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陆仟捌佰肆拾贰元柒角贰分（¥256,842.72）；

暂估价：人民币（大写）叁拾万元整（¥300,000.00）。

含税签约合同价为含增值税价，增值税率为 9%。若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致使本合同需要调整适用税率的，双方同意本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含税价格可根据届时适用税率作出调整。

2、承包方式：

2.1 本合同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

2.2 采用固定单价合同，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①技术规范要求的费用；②所有招标文件或工程量清单明示要求报价的内容而承包人未予报价的，结算时合同价款将不再追加；③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材料价的变化；④承包人对工程现场环境以及发包人提供的招标文件、图纸等资料作出错误的推论、理解而导致报价失误，属于承包人风险，结算时合同价款将不予调整。

签约合同价和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

六、监理人工作与职责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监理人在发包人授权范围内，按照国家规定对本工程的进度、质量、投资、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控制以及合同、信息、资料进行监督和管理。公正协调参建各方的工作关系，公平维护发包人和承包人的合法权益。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本合同约定，所有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书面通知、指示、批准、证书、决定及其它指令，凡涉及本合同的价格、款项支付、计量、计价、工期、工期顺延、建筑使用功能变更、分包单位和人员的选择确认等有关事项，须事先经过发包人的审核并书面批准，并由发包人代表签字，方可成为发包人、承包人双方之间有合同约束力的文件，仅有监理人和承包人签字或盖章的文件对发包人没有约束力，不能成为承包人向发包人主张权利的证据。

七、承包人工作与职责

1、承包人驻工地代表姓名：马波；职称（职务）：项目经理。

2、资料报审：承包人在进场施工后的三日内向发包人报送完整的包含施工方案、进度计划等施工组织设计，并应得到发包人的书面确认。

3、现场办公及材料、构件储存场所、工人食宿，承包人自理。

4、承包人要严格按照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经发包人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和现行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协调好与其他各相关单位关系（费用承包人自理）；严格按发包人工程节点要求完成施工，并承担因未达到节点要求发包人对其的经济处罚和致使发包人遭受的经济损失。

5、对材料及设备的责任：在本工程施工期间承包人须对任何材料、机件及设备的破损、遗失和失窃等负责；在本合同范围内所提供的一切材料、机件和设备一经送抵工地后，在未得到发包人的书面批准前，任何材料、机件或设备皆不得移离工地。

6、参加各类施工协调、例会，由于工地交叉施工引起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进行配合协商解决，服从发包人及监理现场总协调做出的决定。

7、保护建筑结构及相应管线和设备的措施：按合同要求做好施工现场管线和施工现场的保护工作。建筑成品保护的措施：已竣工工程未交付发包人之前，承包人负责已完工工程的成品保护及费用，保护期间发生损坏，承包人不能证明责任方的，承包人自费予以修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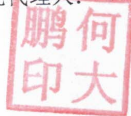
8、工程施工过程中如出现因外界原因等阻挠施工的情况时，由承包人自行出面解决，发包人可配合协调解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9、承包人应配齐工程项目管理组织机构人员，包括：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各相关人员。被委派到工地的项目经理必须与合同约定保持一致，开工后项目经理必须常驻工地（每周现场工作时间不少于6个工作日，以在发包人签到记录为准，每少一天罚款5000元），未经发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纳税识别号: 914101000834899989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分行

开户账号: 255924574877

地址: 郑州市航空港区护航路16号兴港大厦C
塔801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纳税识别号: 91440300618852870L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开户账号: 4420 1625 7000 5250 1150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红柳道1
号A座

3	公寓管理平台	2、衣柜、卡座等地面、墙面	甲方
		3、沙发、电视柜、沙发座椅、茶几、餐桌椅、餐桌、成品卡座、床、床垫、床头柜、写字台、椅子、衣柜采购及安装	乙方
		1、客房门智能锁安装所需锁孔预留	甲方
		2、公寓管理平台所需电源、洞口、管线预留	甲方
		3、智能门锁，公寓管理平台软、硬件及其相关运行调试	乙方

附件 6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郑州航空港兴港置地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云瓴国际 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设计图纸范围内所有施工内容。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承包人对本合同所签约工程范围内设备材料及安装质量全责任保修。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之日起 24 个月（其中防水部分保修期为 60 个月）。

如果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生产厂家标准或者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保修期高于上述质量保修期标准的，则按照最高的质量保修期标准执行。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移交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并移交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承包人退还项目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2 天内派人保修完毕并解决问题。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并解决问题，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或者自行修理，所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无条件双倍承担。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一般故障承包人维修人员须在到达现场后 24 小时内维修完成并解决问题,重大复杂故障须在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内维修完成并解决问题。承包人未按照约定期限到达现场进行处理或经处理问题依然存在的,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维修费用由承包人双倍承担,发包人取得第三方出具的收费报价证明后便可向承包人主张上述维修费用,承包人对此放弃任何抗辩。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质量保修期内承包人需承担的费用发包人有权从质保金中优先扣除,承包人所留质保金不足以赔偿因承包人质量原因造成的相关损失时,发包人将保留继续追赔的权利。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本合同约定的质量保修期仅适用于承包人交付的工程符合约定标准但正常使用过程中产生质量瑕疵的情形,如承包人交付的工程本身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约定标准,则该类问题不受质量保修期的限制,如有证据证明承包人交付的工程本身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约定标准,则无论是否过质量保修期,承包人均应参照本合同关于质量保修期内维修期限的要求进行维修,如不及时维修,应参照质量保修期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如因承包人交付的工程质量问题给发包人造成损失,承包人应当赔偿发包人由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日期:



承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日期: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监督号

第1页

工程名称	云瓴国际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m ²)	8232.36m ²	
建设单位 (公章)	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762.169485	
结构层数	框剪/11层	合同开、竣工时间	2020.8.1 ~ 2021.1.27	工程地点	郑州航空港华夏大道以西, 护航路以南
		实际开、竣工时间	2020.8.1 ~ 2021.3.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1年3月10日				
竣工验收等级	合格				
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该工程立项审批后, 建设单位及时委托了河南国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进行了施工图设计, 并对该工程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分别由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标, 随后对以上责任主体资质进行考察, 确认以上责任主体无违反建筑行业及法律法规情况后, 办理该工程相关手续, 实施该工程的建设。 在施工过程中, 建设单位制定了较为完善、严格的管理制度, 工程项目各专业人员分工明确、责任落实到人, 并能与其他责任主体密切配合, 在工程建设实施中能进场到工地对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抽查, 及时发现并处理了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质量和其他问题。能够严格的执行国家有关规定, 严格按有关技术规定和行业标准要求自己和其他责任主体。在工程建设中, 建设单位能全面履行有关合同, 并能及时拨付工程款且无分包, 肢解工程等违法行为, 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情况。				

对工程勘察单位工作评价	本项目无勘察单位
对工程监理单位工作评价	工程开工前，我单位与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合同。开工后，监理单位迅速成立项目部，选派骨干力量，编制了切合工程特点的监理大纲及监理细则，并及时送达建设及施工单位，对工程随工地进度实行24小时监控，加强巡检及旁站，对工程质量严格把关，依据设计图纸，依照国家、省、市的有关规范标准及从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进行监督检查，实行分项工程报验制度，严格见证取样，制定材料报验程度，认真细致地整理技术资料，保证工程质量及进度，能很好地配合甲方工作。

对工程 设计单 位工作 评价	该设计单位能够结合工程的特点，以及建设单位的用意进行设计，并通过施工图审查，同时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积极参与工程施工，对施工当中存在的问题能及时提出设计变更，对技术核定单签署意见，在现场施工督导，检查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从而确保了设计思想的贯彻执行。
对工程 施工单 位工作 评价	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严格履行投标书承诺，未发生工程分包和转包现象，能够很好地领会设计意图，与勘察、设计、监理单位积极配合，精心组织和施工，满足了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保证了工程质量，很好地履行了施工合同。



组织竣工验收程序:

一、工程完工后,施工单位首先向监理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由监理公司负责检查现场施工情况,落实施工图纸和施工合同内容的完成情况,确认工程达到竣工条件后,监理公司总监签署意见,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由监理公司将工程竣工报告提交给建设单位。

二、建设单位接到工程竣工报告后,确定验收方案和验收组。验收组成员由参建方的质保体系责任人员参加,并要求各专业配套,以满足竣工验收工作的需要,建设单位对各参建方参加人员的身份进行确认。

组织竣工验收内容:

- 1、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和验收规范的情况。
- 2、审查本工程竣工资料。
- 3、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1. 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组织形式:

- 一、建设单位组织各责任主体进行验收。
- 二、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会议。
- 三、建设单位对参加本工程竣工验收各责任主体资质情况及参加人员的到场情况进行现场核对,确认无误后由各参建方汇报人分别作工作情况汇报。
- 四、验收主持人宣布本次验收方案。
- 五、各验收小组分别对工程实体质量、观感质量进行检查验收,资料验收组现场检查工程技术档案资料。
- 六、验收组人员根据工程检查情况及资料审阅情况,对该工程的验收做出“公正”的验收结论,四大责任主体验收形成一致意见后在《工程验收意见表》上签署工程质量验收评定等级。

上海国信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 1、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报告。
- 2、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评估报告。
- 3、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4、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5、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 6、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7、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8、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云瓴国际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m ²)	8232.36m ²	
建设单位	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762.169485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20年8月1日 2021年12月27日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20年8月1日 2021年12月10日	竣工验收时间	2021年3月10日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无				
验收 组人 员名 单	建设单位: 张轩、郑海年、赵方昕、王其辉。 监理单位: 高希军、李全增 设计单位: 王平吉、张小利、卡瑞齐。 施工单位: 马波、杨永波、林文龙、叶国源、余泓博。				
验收 方 案	1、建设单位介绍工程概况; 2、宣布工程竣工验收依据; 3、确认竣工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人员; 4、各责任主体汇报工作情况; 5、宣布工程竣工验收的组织程序、组织形式和竣工验收内容; 6、验收组人员验收工程实物质量和各方技术档案; 7、各方竣工验收意见统一后,在《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上签字;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2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河南国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接受我单位委托，对本工程进行了施工图设计，在安全、适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坚持以人为本，适度超前的思路，对结构、外观、环境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并根据施工进度，对地基与基础、主体各环节进行检验，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

监理合同签订后，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总监高彦军为核心的驻工地监理班子，依据监理大纲、监理规划，结合专业工程，编制了监理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明确了质量控制，进度控制，造价控制三大控制目标及“公平、公正、科学、诚信、服务”十字工作方针，坚持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准用、复验制度，坚持工程事前控制为主，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以及监督施工单位的质量“三检”程序和工作报验制度，能认真的对技术核定单、隐蔽工程记录、各检验批、分项、分部验收、特殊工种上岗证及整改报告、形象进度报表进行审核。密切配合施工单位，坚持关键部位实施旁站监理，较好地保证了工程监理任务。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在签订施工合同后，能按照规定程序办理施工许可证、质量和安全监督手续，建立了质量制度和质量保证体系，能按照要求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进行检验，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能在规范、规程要求内组织施工，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行为。整个施工过程中，能较好地履行施工合同，本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规定，观感较好，顺利地完成了施工任务。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3页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参加人: 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王永吉、张利、李瑞齐 项目负责人: 王永吉 单位负责人: 2021 年 3 月 10 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马波、杨永波、林文龙、叶国源、余泓博 项目负责人: 马波 单位负责人: 叶国源 2021 年 3 月 10 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高易军、李金增 项目负责人: 高易军 单位负责人: 2021 年 3 月 10 日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轩、郑海军、赵万昕、王其辉 项目负责人: 张轩 单位负责人: 2021 年 3 月 10 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监督号：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云瓴国际3#楼公需装饰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m2）	8232.36m ²
建设单位	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1762.169485
汇报单位（公章）	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郑州航空港华夏大道以西，护航路以南
工程合同履约情况	已按合同履约		
建设单位是否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规情况	工程建设各环节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进行施工。		
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国家强制性标准情况	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强制性标准条文。		
其 它	无		

汇报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张轩

验收组组长人员情况表

单位名称	姓名	性别	职务	职称 (资格)	专业	职责 (质保体系分工)	验收 分工	签名
设计单位 (盖章)	王永吉	男	项目负责人	设计师	装饰	全面管理	观感	王永吉
	张小利	女	设计师	设计	水	技术负责	实测实量	张小利
	卢瑞齐	男	设计	设计	电气	技术管理	实测实量	卢瑞齐
施工单位 (盖章)	马波	男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建筑工程	全面管理	观感	马波
	杨永波	男	技术负责人	高工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	实测实量	杨永波
	林文龙	男	专职安全员	安全员	建筑工程	安全管理	观感	林文龙
	叶国源	男	施工员	施工员	建筑工程	质量管理	实测实量	叶国源
	余弘博	男	质量员	质量员	建筑工程	质量管理	实测实量	余弘博
建设单位 (盖章)	王其峰	男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建筑	项目经理	观感	王其峰
	张轩	男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暖通	全面管理	观感	张轩
	郑海洋	男	施工负责	高级工程师	建筑	施工管理	实测实量	郑海洋
	赵方昕	男	设计负责人	工程师	建设管理	技术管理	实测实量	赵方昕
监理单位 (盖章)	高彦军	男	总监工程师	高工	工民建	全面管理	观感	高彦军
	李金增	男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工民建	专业管理	实测实量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云瓴国际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建筑面积	11层 8232.36m ²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杨水波	开工日期	2020年8月1日
项目负责人	马波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水波	完工日期	2021年3月1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 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9 项, 符合规定 9 项, 共抽查 5 项, 符合规定 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6 项, 达到“好”和“一般” 的 6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的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3月1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高志军 2021年3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马波 2021年3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永吉 2021年3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三、质量负责人证件及社保证明

证书编码：0441710794417000138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余泓博

身份证号：440583199112164511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7月 16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余泓博

身份证号：440583199112164511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3年04月15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装饰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30300314236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3年07月1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余泓博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91 年 12 月 16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路139号宏安花园A栋1单元903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0583199112164511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5.10.26-2025.10.26

成人高等教育



毕业证书

学生 余泓博 性别 男 , 一九九一 年十二月 十六 日生, 于二〇一二年 二 月至二〇一五年 一 月在本校 工程造价 专业 函授 学习, 修完 专 科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校 (院) 长: 罗嗣海

批准文号: (86) 赣高二字004号
证书编号: 104075201506001381

二〇一五年 一 月 十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姓名: 余泓博	社保电脑号: 628559995	身份证号码: 440583199112164511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2574	计算单位: 元

4550	13.02		36.4
4550	3.03	4550	36.4
4550	0.03	4550	36.4
4550	3.03	4550	36.4
4550	0.03	4550	36.4
4550	3.03	4550	36.4
4550	0.95	4550	36.4
5	292.14		357.25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合同编号: XGZD-CBHY-20200703

云瓴国际 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包人: 郑州航空港兴港置地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0 年 7 月 30 日

发包人：郑州航空港兴港置地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云瓴国际 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云瓴国际 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

2、工程地址：本项目位于郑州航空港经济综合实验区北部片区，位于华夏大道以西，护航路以南区域。

二、合同价款、承包方式、承包范围、施工界面划分

1、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价（含税）为：人民币（大写）壹仟柒佰陆拾贰万壹仟陆佰玖拾肆元捌角伍分（¥17,621,694.85）；不含税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壹仟陆佰壹拾陆万陆仟陆佰玖拾贰元伍角贰分（¥16,166,692.52）；税金为：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伍万伍仟零贰元叁角叁分（¥1,455,002.33）。

其中：规费：人民币（大写）叁拾贰万叁仟壹佰陆拾伍元伍角柒分（¥323,165.57）；

安全文明施工措施费：人民币（大写）贰拾伍万陆仟捌佰肆拾贰元柒角贰分（¥256,842.72）；

暂估价：人民币（大写）叁拾万元整（¥300,000.00）。

含税签约合同价为含增值税价，增值税率为 9%。若遇国家税收政策调整，致使本合同需要调整适用税率的，双方同意本合同不含税价格不变，含税价格可根据届时适用税率作出调整。

2、承包方式：

2.1 本合同工程采用工程量清单计价方式，合同价格形式为单价合同

2.2 采用固定单价合同，综合单价包含的风险范围：①技术规范要求的费用；②所有招标文件或工程量清单明示要求报价的内容而承包人未予报价的，结算时合同价款将不再追加；③市场价格波动引起的材料价的变化；④承包人对工程现场环境以及发包人提供的招标文件、图纸等资料作出错误的推论、理解而导致报价失误，属于承包人风险，结算时合同价款将不予调整。

签约合同价和综合单价包含但不限于：

六、监理人工作与职责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内容：监理人在发包人授权范围内，按照国家规定对本工程的进度、质量、投资、现场安全文明施工控制以及合同、信息、资料进行监督和管理。公正协调参建各方的工作关系，公平维护发包人和承包人的合法权益。

关于监理人的监理权限：本合同约定，所有总监理工程师发出的书面通知、指示、批准、证书、决定及其它指令，凡涉及本合同的价格、款项支付、计量、计价、工期、工期顺延、建筑使用功能变更、分包单位和人员的选择确认等有关事项，须事先经过发包人的审核并书面批准，并由发包人代表签字，方可成为发包人、承包人双方之间有合同约束力的文件，仅有监理人和承包人签字或盖章的文件对发包人没有约束力，不能成为承包人向发包人主张权利的证据。

七、承包人工作与职责

1、承包人驻工地代表姓名：马波；职称（职务）：项目经理。

2、资料报审：承包人在进场施工后的三日内向发包人报送完整的包含施工方案、进度计划等施工组织设计，并应得到发包人的书面确认。

3、现场办公及材料、构件储存场所、工人食宿，承包人自理。

4、承包人要严格按照发包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经发包人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方案和现行规范、规程进行施工，协调好与其他各相关单位关系（费用承包人自理）；严格按发包人工程节点要求完成施工，并承担因未达到节点要求发包人对其的经济处罚和致使发包人遭受的经济损失。

5、对材料及设备的责任：在本工程施工期间承包人须对任何材料、机件及设备的破损、遗失和失窃等负责；在本合同范围内所提供的一切材料、机件和设备一经送抵工地后，在未得到发包人的书面批准前，任何材料、机件或设备皆不得移离工地。

6、参加各类施工协调、例会，由于工地交叉施工引起的问题，承包人有义务进行配合协商解决，服从发包人及监理现场总协调做出的决定。

7、保护建筑结构及相应管线和设备的措施：按合同要求做好施工现场管线和施工现场的保护工作。建筑成品保护的措施：已竣工工程未交付发包人之前，承包人负责已完工工程的成品保护及费用，保护期间发生损坏，承包人不能证明责任方的，承包人自费予以修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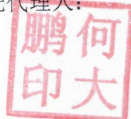
8、工程施工过程中如出现因外界原因等阻挠施工的情况时，由承包人自行出面解决，发包人可配合协调解决，费用由承包人承担。

9、承包人应配齐工程项目管理组织机构人员，包括：项目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各相关人员。被委派到工地的项目经理必须与合同约定保持一致，开工后项目经理必须常驻工地（每周现场工作时间不少于6个工作日，以在发包人签到记录为准，每少一天罚款5000元），未经发



发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纳税识别号: 914101000834899989

开户行: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航空港分行

开户账号: 255924574877

地址: 郑州市航空港区护航路16号兴港大厦C
塔801



承包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纳税识别号: 91440300618852870L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开户账号: 4420 1625 7000 5250 1150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红柳道1
号A座

3	公寓管理平台	2、衣柜、卡座等地面、墙面	甲方
		3、沙发、电视柜、沙发座椅、茶几、餐桌椅、餐桌、成品卡座、床、床垫、床头柜、写字台、椅子、衣柜采购及安装	乙方
		1、客房门智能锁安装所需锁孔预留	甲方
		2、公寓管理平台所需电源、洞口、管线预留	甲方
		3、智能门锁，公寓管理平台软、硬件及其相关运行调试	乙方

附件 6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全称）：郑州航空港兴港置地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发包人和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经协商一致就云瓴国际 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质量保修范围包括设计图纸范围内所有施工内容。具体质量保修内容双方约定如下： 承包人对本合同所签约工程范围内设备材料及安装质量全责任保修。

二、质量保修期

根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规定，工程的质量保修期如下：质量保修期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并移交之日起 24 个月（其中防水部分保修期为 60 个月）。

如果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生产厂家标准或者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承诺的质量保修期高于上述质量保修期标准的，则按照最高的质量保修期标准执行。

三、缺陷责任期

工程缺陷责任期为 24 个月，缺陷责任期自工程通过竣工验收并移交之日起计算。单位工程先于全部工程进行验收，单位工程缺陷责任期自单位工程验收合格并移交之日起算。

缺陷责任期终止后，发包人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承包人退还项目质量保证金。

四、质量保修责任

1. 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2 天内派人保修完毕并解决问题。承包人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保修并解决问题，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修理或者自行修理，所产生的费用由承包人无条件双倍承担。

2. 发生紧急事故需抢修的,承包人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一般故障承包人维修人员须在到达现场后 24 小时内维修完成并解决问题,重大复杂故障须在发包人要求的时间内维修完成并解决问题。承包人未按照约定期限到达现场进行处理或经处理问题依然存在的,发包人有权委托第三方进行维修,维修费用由承包人双倍承担,发包人取得第三方出具的收费报价证明后便可向承包人主张上述维修费用,承包人对此放弃任何抗辩。

3. 对于涉及结构安全的质量问题,应当按照《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的规定,立即向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采取安全防范措施,并由原设计人或者具有相应资质等级的设计人提出保修方案,承包人实施保修。

4. 质量保修完成后,由发包人组织验收。

五、保修费用

保修费用由造成质量缺陷的责任方承担。质量保修期内承包人需承担的费用发包人有权从质保金中优先扣除,承包人所留质保金不足以赔偿因承包人质量原因造成的相关损失时,发包人将保留继续追赔的权利。

六、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质量保修事项: 本合同约定的质量保修期仅适用于承包人交付的工程符合约定标准但正常使用过程中产生质量瑕疵的情形,如承包人交付的工程本身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约定标准,则该类问题不受质量保修期的限制,如有证据证明承包人交付的工程本身不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约定标准,则无论是否过质量保修期,承包人均应参照本合同关于质量保修期内维修期限的要求进行维修,如不及时维修,应参照质量保修期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如因承包人交付的工程质量问题给发包人造成损失,承包人应当赔偿发包人由此所遭受的全部损失。

本工程质量保修书由发包人、承包人在工程竣工验收前共同签署,作为施工合同附件,其有效期限至保修期满。

发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日期:



承包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日期: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

监督号

第1页

工程名称	云瓴国际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m ²)	8232.36m ²	
建设单位 (公章)	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762.169485	
结构层数	框剪/11层	合同开、竣工时间	2020.8.1 ~ 2021.1.27	工程地点	郑州航空港华夏大道以西, 护航路以南
		实际开、竣工时间	2020.8.1 ~ 2021.3.10		
竣工验收时间	2021年3月10日				
竣工验收等级	合格				
建设单位在工程建设中执行基本建设程序情况	该工程立项审批后, 建设单位及时委托了河南国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进行了施工图设计, 并对该工程的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分别由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和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中标, 随后对以上责任主体资质进行考察, 确认以上责任主体无违反建筑行业及法律法规情况后, 办理该工程相关手续, 实施该工程的建设。 在施工过程中, 建设单位制定了较为完善、严格的管理制度, 工程项目各专业人员分工明确、责任落实到人, 并能与其他责任主体密切配合, 在工程建设实施中能进场到工地对工程质量进行监督抽查, 及时发现并处理了工程施工过程中出现的质量和其他问题。能够严格的执行国家有关规定, 严格按有关技术规定和行业标准要求自己和其他责任主体。在工程建设中, 建设单位能全面履行有关合同, 并能及时拨付工程款且无分包, 肢解工程等违法行为, 在工程建设各环节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情况。				

对工程勘察单位工作评价	本项目无勘察单位
对工程监理单位工作评价	工程开工前，我单位与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合同。开工后，监理单位迅速成立项目部，选派骨干力量，编制了切合工程特点的监理大纲及监理细则，并及时送达建设及施工单位，对工程随工地进度实行24小时监控，加强巡检及旁站，对工程质量严格把关，依据设计图纸，依照国家、省、市的有关规范标准及从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进行监督检查，实行分项工程报验制度，严格见证取样，制定材料报验程度，认真细致地整理技术资料，保证工程质量及进度，能很好地配合甲方工作。

对工程 设计单 位工作 评价	该设计单位能够结合工程的特点，以及建设单位的用意进行设计，并通过施工图审查，同时设计单位严格按照合同约定积极参与工程施工，对施工当中存在的问题能及时提出设计变更，对技术核定单签署意见，在现场施工督导，检查方面起到了积极作用，从而确保了设计思想的贯彻执行。
对工程 施工单 位工作 评价	施工单位在施工过程中能严格履行投标书承诺，未发生工程分包和转包现象，能够很好地领会设计意图，与勘察、设计、监理单位积极配合，精心组织和施工，满足了设计和施工规范要求，保证了工程质量，很好地履行了施工合同。



组织竣工验收程序:

一、工程完工后,施工单位首先向监理单位提交工程竣工报告,由监理公司负责检查现场施工情况,落实施工图纸和施工合同内容的完成情况,确认工程达到竣工条件后,监理公司总监签署意见,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由监理公司将工程竣工报告提交给建设单位。

二、建设单位接到工程竣工报告后,确定验收方案和验收组。验收组成员由参建方的质保体系责任人员参加,并要求各专业配套,以满足竣工验收工作的需要,建设单位对各参建方参加人员的身份进行确认。

组织竣工验收内容:

- 1、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分别汇报工程合同履约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和验收规范的情况。
- 2、审查本工程竣工资料。
- 3、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1. 竣工验收

竣工验收组织形式:

- 一、建设单位组织各责任主体进行验收。
- 二、建设单位组织竣工验收会议。
- 三、建设单位对参加本工程竣工验收各责任主体资质情况及参加人员的到场情况进行现场核对,确认无误后由各参建方汇报人分别作工作情况汇报。
- 四、验收主持人宣布本次验收方案。
- 五、各验收小组分别对工程实体质量、观感质量进行检查验收,资料验收组现场检查工程技术档案资料。
- 六、验收组人员根据工程检查情况及资料审阅情况,对该工程的验收做出“公正”的验收结论,四大责任主体验收形成一致意见后在《工程验收意见表》上签署工程质量验收评定等级。

上海国信

工程竣工验收报告附件：

- 1、施工单位提出的竣工报告。
- 2、监理单位提出的质量评估报告。
- 3、勘察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4、设计单位提出的质量检查报告。
- 5、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 6、验收组人员签署的工程竣工验收意见。
- 7、施工单位签署的工程质量保修书。
- 8、法规、规章规定的其它文件。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1页

工程名称	云瓴国际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 (m ²)	8232.36m ²	
建设单位	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 (万元)	1762.169485	
合同开、竣工日期	2020年8月1日 2021年12月27日	实际开、竣工日期	2020年8月1日 2021年12月10日	竣工验收时间 2021年3月10日
工程遗留 (甩项) 情况	无			
验收 组人 员名 单	建设单位: 张轩、郑海年、赵方昕、王其辉。 监理单位: 高希军、李全增 设计单位: 王平吉、张小利、卡瑞齐。 施工单位: 马波、杨永波、林文龙、叶国源、余泓博。			
验收 方 案	1、建设单位介绍工程概况; 2、宣布工程竣工验收依据; 3、确认竣工验收人员名单及组成人员; 4、各责任主体汇报工作情况; 5、宣布工程竣工验收的组织程序、组织形式和竣工验收内容; 6、验收组人员验收工程实物质量和各方技术档案; 7、各方竣工验收意见统一后,在《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上签字;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2页

对工程勘察、设计、施工、设备安装质量和各管理环节的全面评价：

河南国基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接受我单位委托，对本工程进行了施工图设计，在安全、适用、经济三大原则的指导下，坚持以人为本，适度超前的思路，对结构、外观、环境做出了较为详细的设计，整个设计受到广泛的认可与好评。该单位设计人员能深入现场，并根据施工进度，对地基与基础、主体各环节进行检验，较好的完成了设计与服务任务。

监理合同签订后，中建卓越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总监高彦军为核心的驻工地监理班子，依据监理大纲、监理规划，结合专业工程，编制了监理实施细则和工作程序，明确了质量控制，进度控制，造价控制三大控制目标及“公平、公正、科学、诚信、服务”十字工作方针，坚持工程例会制度和材料准用、复验制度，坚持工程事前控制为主，事中、事后控制为辅的原则，以及监督施工单位的质量“三检”程序和工作报验制度，能认真的对技术核定单、隐蔽工程记录、各检验批、分项、分部验收、特殊工种上岗证及整改报告、形象进度报表进行审核。密切配合施工单位，坚持关键部位实施旁站监理，较好地保证了工程监理任务。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在签订施工合同后，能按照规定程序办理施工许可证、质量和安全监督手续，建立了质量制度和质量保证体系，能按照要求对建筑原材料，构配件进行检验，实行了见证取样制度，能在规范、规程要求内组织施工，各项质量控制资料齐全，无违反法律、法规和强制性标准条文的行为。整个施工过程中，能较好地履行施工合同，本工程符合设计要求及施工规范规定，观感较好，顺利地完成了施工任务。

工程竣工验收意见表

监督号

共3页第3页

验收意见	勘察单位意见	意见 参加人: 项目负责人: 单位负责人: 年 月 日
	设计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王永吉、张利、李瑞齐 项目负责人: 王永吉 单位负责人: 2021年3月10日
	施工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马波、杨永波、林文龙、叶国源、余泓博 项目负责人: 马波 单位负责人: 叶国源 2021年3月10日
	监理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高易军、李金增 项目负责人: 高易军 单位负责人: 2021年3月10日
	建设单位意见	意见: 合格 参加人: 张轩、郑海军、赵万昕、王其辉 项目负责人: 张轩 单位负责人: 2021年3月10日
	综合验收等级: 合格	

工程参建方工作情况报告

监督号： 年 月 日

工程名称	云瓴国际3#楼公需装饰装修工程	建筑面积（m2）	8232.36m ²
建设单位	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造价（万元）	1762.169485
汇报单位（公章）	郑州航空港兴港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郑州航空港华夏大道以西，护航路以南
工程合同履约情况	已按合同履行约		
建设单位是否按合同约定支付工程款	已按合同约定支付。		
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法规情况	工程建设各环节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进行施工。		
工程建设各环节执行国家强制性标准情况	施工过程中，严格执行国家强制性标准条文。		
其 它	无		

汇报单位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张轩

验收组组长人员情况表

单位名称	姓名	性别	职务	职称 (资格)	专业	职责 (质保体系分工)	验收 分工	签名
设计单位 (盖章)	王永吉	男	项目负责人	设计师	装饰	全面管理	观感	王永吉
	张小利	女	设计师	设计	水	技术负责	实测实量	张小利
	卢瑞齐	男	设计	设计	电气	技术管理	实测实量	卢瑞齐
施工单位 (盖章)	马波	男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建筑工程	全面管理	观感	马波
	杨永波	男	技术负责人	高工	建筑工程	技术负责	实测实量	杨永波
	林文龙	男	专职安全员	安全员	建筑工程	安全管理	观感	林文龙
	叶国源	男	施工员	施工员	建筑工程	质量管理	实测实量	叶国源
	余弘博	男	质量员	质量员	建筑工程	质量管理	实测实量	余弘博
建设单位 (盖章)	王其峰	男	项目经理	一级建造师	建筑	项目经理	观感	王其峰
	张轩	男	项目负责人	工程师	暖通	全面管理	观感	张轩
	郑海洋	男	施工负责	高级工程师	建筑	施工管理	实测实量	郑海洋
	赵方昕	男	设计负责人	工程师	建设管理	技术管理	实测实量	赵方昕
监理单位 (盖章)	高彦军	男	总监工程师	高工	工民建	全面管理	观感	高彦军
	李金增	男	专业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工民建	专业管理	实测实量	

表H.0.1-1 单位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名称	云瓴国际3#楼公寓装饰装修工程	结构类型	框剪	层数/ 建筑面积	11层 8232.36m ²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杨水波	开工日期	2020年8月1日
项目负责人	马波	项目技术负责人	杨水波	完工日期	2021年3月10日
序号	项 目	验 收 记 录			验 收 结 论
1	分部工程验收	共 10 分部, 经查符合设计及标准 规定 10 分部			合格
2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共 8 项, 经核查符合规定 8 项			合格
3	安全和使用功能 核查及抽查结果	共核查 9 项, 符合规定 9 项, 共抽查 5 项, 符合规定 5 项, 经返工处理符合规定 项			合格
4	观感质量验收	共抽查 6 项, 达到“好”和“一般” 的 6 项, 经返修处理符合要求 的 项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参 加 验 收 单 位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项目负责人: 2021年3月10日	(公章) 总监理工程师: 高志军 2021年3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马波 2021年3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王永吉 2021年3月10日	(公章) 项目负责人: 年 月 日

注: 单位工程验收时, 验收签字人员应由相应单位的法人代表书面授权。

四、安全负责人证件及社保证明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15)0003561

姓 名: 林文龙

性 别: 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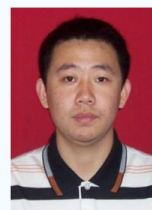
出 生 年 月: 1985年05月05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15年04月30日

有 效 期: 2024年02月05日 至 2027年04月29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4年02月05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林文龙

身份证号：440510198505050838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18年12月3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1903003022308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19年04月29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林文龙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5 年 5 月 5 日

住址 广东省汕头市濠江区钱塘民盛街3号之一

公民身份号码 440510198505050838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 身 份 证

签发机关 汕头市公安局濠江分局

有效期限 2015.09.28-2035.09.28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毕 业 证 书

学生 林文龙 , 性别 男 ,

生于一九八五 年 五 月 五 日, 于

二〇〇九 年 一 月在本校修完二年制

专 科会计学(财会方向)

专业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长: 葛道凯

学校: 中央广播电视大学

二〇〇九 年 一 月三十一 日



(无中央广播电视大学钢印无效)

批准文号: (78)教工农字089号

注册证号: 511615200906103188

No. 02429452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林文龙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05906538
单位编号：202574

身份证号码：440510198505050838
计算单位：元

页码：1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9	202574	3360.0	470.4	268.8	2	12964	77.78	25.93	1	3360	16.8	3360	11.09	2360	16.52
2023	10	202574	3360.0	470.4	26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360	11.09	2360	16.52
2023	11	202574	3360.0	470.4	26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360	11.09	2360	16.52
2023	12	202574	3360.0	470.4	26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3360	11.09	2360	16.52
2024	01	20257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360	11.09	3360	26.88
2024	02	20257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360	11.09	3360	26.88
2024	03	20257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360	11.09	3360	26.88
2024	04	20257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360	11.09	3360	26.88
2024	05	20257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360	11.09	3360	26.88
2024	06	20257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360	11.09	3360	26.88
2024	07	20257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360	11.09	3360	26.88
2024	08	20257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360	11.09	3360	26.88
合计				6003.51	3329.92			1130.37	376.83			367.7		215.71	281.12	82.08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3af002b3eh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574

单位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正本



青岛地铁
QINGDAO METRO

青岛地铁 6 号线一期工程公共区域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六 标段合同

合同编号: M6-JG-2023-22



甲方(全称): 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一、合同协议书

甲方：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及政府主管部门制定的相应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青岛市西海岸新区

工程批准文号：青发改投资审[2019]88号

项目经理：

二、承包工程范围

(一) 承包工程范围：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车站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装饰装修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工程项目：

- (1)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天花工程采购与安装；
- (2)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地面石材工程采购与安装；
- (3)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墙面、柱面工程采购与安装；
- (4)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照明灯具工程采购与安装；
- (5)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不锈钢制品工程采购与安装；
- (6) 车站(含轨行区)照明灯具等配电工程采购与安装；
- (7)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成品保护工程采购与安装；
- (8) 站内电梯井钢结构及外墙装饰等采购与安装；
- (9) 车站及站外 500m 范围导向标识采购与安装；
- (10) 车站(含轨行区)广告系统、导向标识工程采购与安装；
- (11) 根据现场需要对施工图进行再深化设计，以满足现场施工要求；
- (12) 招标人要求中描述的或图纸中出现的其它临时或永久工程；
- (13) 峨眉山路站改造（峨眉山改造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绝缘区范围地面、端墙与6号线站台门接口处理、1号线现有墙面的拆除和6号线相关导向的改造等）；
- (14) 站台综合服务室工程采购与安装。

本招标文件中，除非已明确表示由甲方提供的设备、材料及相应的安装、调试工作外，其余完



成本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及服务不论甲方是否提及，均由各标段乙方按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购买、安装及调试。

装修工程主要内容：所投标段装饰装修工程，以及配合调试阶段对装修进行调整工作，配合各级验收对装修进行部分调整、整改等。

具体详见招标图纸、用户需求书及工程量清单。

(二) 标段范围：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抓马山、河洛埠、中德工业园站、生态园站（含生态园站天桥装修）的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施工图深化设计及装饰装修工程，导向标识、广告灯箱的制作、安装及售后服务。详见工程量清单及用户需求书。

关键设备材料管控形式详见合同附件九。

甲方有权按照工程实施情况对以上承包工程范围和关键设备材料管控形式进行调整。

三、目标导向体系

(一) 安全目标：确保安全生产，不发生伤亡的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不发生一般C类及以上或社会影响较大的各类生产安全责任事件等。

(二) 质量目标：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和要求，验收合格。确保鲁班奖。

(三) 环保目标：杜绝环境污染事件；实现排放污染物达到国家及青岛市规定的排放标准；扬尘治理、环境保护过程和成果符合国家及青岛市的相关规定。实现环保零投诉、政府零督办。

(四) 工期目标：

1、合同工期：324天。

2、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2月10日，此日期仅为计划开工日期，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或监理人发出的开工指令为准，乙方不得因实际开工日期与计划开工日期不一致而提出任何经济或工期索赔。

3、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2月31日。

以上工期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求要求提出工期提前，乙方须全力、积极配合。提前工期经双方共同协商确定后，签订补充协议，乙方须严格按照补充协议签订的提前工期执行。乙方应充分考虑到工程项目进度计划存在调整的可能性（包括可能的分段开通范围、工期等），除协议约定的提前工期的奖励或补偿外，乙方不得因提前工期提出其他任何经济索赔。

(五) 创新目标：鼓励独立完成、积极配合甲方完成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四新”研发和应用，创建完整的理论与实践管理体系，按要求定期定量完成国家、省市、行业级的相关论文的编写及评审发布，争创“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六) 标准化目标：工程建设严格按照甲方、青岛地铁集团、青岛市政府有关部门的标准化要求执行，做到制度标准化、工程建设标准化、质量管理标准化、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工程验收标准化等。



(七) 信访目标: 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 签订年度信访目标责任书, 加强源头预防和动态风险管控, 做到“双提双降一杜绝”即提高重点疑难类案件按期化解率到 70%以上, 提高初次投诉一次性按期化解率到 80%以上; 降低走访量, 降低各类信访投诉量; 杜绝发生到省进京越级上访。

四、合同价格和形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价格 62844116.82 元 (以下简称“暂定合同总价”)。采用固定单价方式, 具体如下:

(一) 工程量清单计价部分

包括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采用固定单价方式, 合同价格 (人民币): 62844116.82 元 (大写: 陆仟贰佰捌拾肆万肆仟壹佰壹拾陆元捌角贰分), 组成如下:

1、不含税金额: 57655153.05 元 (大写: 伍仟柒佰陆拾伍万伍仟壹佰伍拾叁元零伍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2205070.83 元 (大写: 贰佰贰拾万零伍仟零柒拾元捌角叁分);

(2) 暂列金 (人民币): 1620000.00 元 (大写: 壹佰陆拾贰万元整)。

2、增值税税金 (人民币): 5188963.77 元 (大写: 伍佰壹拾捌万捌仟玖佰陆拾叁元柒角柒分), 税率 9%。

遇国家税务总局调整增值税税率的情况, 本合同不含税金额不变, 按照调整后的税率计算增值税金额, 并调整合同总价。若乙方提供的发票中不含税价款及增值税金额与合同约定金额存在尾差的, 以发票实际开具金额为准。

五、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 (如有)
- 2、中标通知书
- 3、合同条款
- 4、合同附件
- 5、招标文件 (含招标控制价) 及其附件
- 6、图纸 (见另册)
- 7、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及其修正
- 8、安全文明标准化规定、青岛市轨道交通、市政相关管理规定等技术标准、文件和要求
- 9、经甲方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和专项施工方案
- 10、投标文件及附录 (见另册)
- 11、其他合同文件: 双方同意或声明纳入本合同的与本合同有关的协议、补充文件、澄清文件、洽商、变更、纪要等, 其优先解释顺序应视其内容与以上相应合同文件的相互关系而定。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



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各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

若甲乙双方就上述合同文件产生争议，最终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六、本协议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八、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格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2 月 1 日

合同订立地点：青岛市西海岸新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本合同经双方签署后且乙方按约定提交足额有效履约保函后生效。

十、乙方联络方式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联络地址	邮政编码	公司传真电话	公司信息 联络人	职务	联系电话
1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 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 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 8层	518038	0755-83895333	邵先刚	负责人	13805327301

乙方须确保上述联系方式真实有效，保证甲方按该地址寄送的邮件或物品均能送达乙方，若出现拒收、代收、被退回等情形，均视为已有效送达乙方。若乙方更改联系方式，应提前七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应承担通知不能的不利法律后果。

十一、本合同一式拾陆份，其中正本贰份，甲方乙方各执壹份；副本拾肆份，甲方执拾份，乙方执肆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附件十 人员组织机构架构表
项目部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身份证号码	相关工作年限	职称	证书及编号	备注
1	梁积献	项目经理	610524197201250019	28年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05200811061	/
2	杨进中	项目副经理	340825197410071911	23年	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06200701857	/
3	马 波	项目技术负责人	510225197509186152	26年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003001047832	/
4	易 强	项目设计负责人、装修设计工程师	340202196303072052	36年	正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203001083964	/
5	林文龙	安全工程师	440510198505050838	11年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3 (2015) 0003561	/
6	黄瑶瑶	造价、合同工程师	352227197410085129	20年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师 建【造】 14204400002935	/
7	苏天阳	暖通工程师	220102198311090230	5 年	工程师	职称证 2019013C849	/
8	曲宇陆	给排水工程师	371081198904053412	3 年	工程师	职称证 鲁 210600033300335	/
9	胡 强	电气工程师	429005198506144699	14年	工程师	职称证 粤中职证字第 1703003003394 号	/
10	杨水波	土建工程师	430626196908127559	31年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粤高职称字第 095276 号	/



序号	姓名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身份证号码	相关工作年限	职称	证书及编号	备注
11	廖丽珊	技术员	44152319930327606X	7年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1903046002812	/
12	彭小班	技术员	441523198304227599	13年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2203006082420	/
13	彭梦怀	技术员	445222199006020835	4年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2203006082114	/
14	周圣东	安全员	440823198710070035	13年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 (2016) 0004942	/
15	徐文杰	安全员	410724199006111518	9年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3 (2019) 0046517	/
16	曾韵凝	安全员	441623199605240025	5年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3 (2021) 0106337	/
17	曾静云	资料员	452501198504206260	12年	工程师	职称证 粤中职证字第 1300101012305 号	/
18	张勇军	BIM工程师	33012719800209621X	18 年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003001047885	/

五、安全员证件及社保证明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3)0008074

姓 名: 彭小班

性 别: 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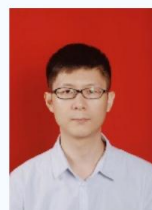
出 生 年 月: 1983年04月22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 2023年04月17日

有 效 期: 2023年04月17日 至 2026年04月16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4月17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证书编号: QCEIT0100301200432
No.

姓名: 彭小班

Full name -----

身份证号: 441523198304227599

ID No. -----

专业名称: 洁净室技术

Speciality -----

级别: 中级工程师

Level -----

发证日期: 2020-05-13

Issued on -----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彭小班 性别男，一九八三年四月二十二日生，于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本校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东工业大学

校（院）长：



证书编号：118451200905000197

二〇〇九年六月二十六日

姓名：彭小班 社保电话号：642254923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441523198304227599

单位编号：202574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e3af0032140)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574	深圳沅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XX20230206008

标段名称：深圳市宝安区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沙井基地宿舍楼一、

二楼装修改造办公场所工程（小型工程）（二次公告）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安区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邀请招标

中标单位：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149.040253 万元

中标工期：天



本工程于 2023-02-13 在深圳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宝安分公司进行招标，现已完成招标流程。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应在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订本招标工程承包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打印日期：2023-02-22



防伪码：75010930752949603718230222152004862

SFD-2015-06

工程编号: _____

合同编号: _____

深圳市建设工程

施工(单价)合同

(适用于招标工程固定单价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市宝安湾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沙井基地
宿舍楼一、二楼装修改造办公场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湾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沙井基地
(沙井街道沙一环保工业园)

发 包 人: 深圳市宝安湾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15 年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宝安湾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2019 修正)、《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19 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市宝安湾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沙井基地宿舍楼一、二楼装修改造办公场所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宝安湾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沙井基地(沙井街道沙一环保工业园)

核准(备案)证编号: _____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中标价暂定为人民币 1,490,402.53 元(大写:壹佰肆拾玖万零肆佰零贰元伍角叁分)。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____%; 国有资本 100 %; 集体资本____%; 民营资本____%; 外商投资____%; 混合经济____%; 其他____%。

二、工程承包范围

宿舍楼一、二层包括但不限于地面、墙面、局部吊顶天棚卫生间、阳台、楼道、扶手翻新、更换门窗、水电安装、电梯安装等进行改造。_____

1. 市政公用及配套专业工程、其他工程: (在□内打√, 并填写相应的工程量)

☐ 七通一平工程	万平方米	☐ 电信管道工程	米
☐ 挡墙护坡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电力管道工程	米
☐ 软基处理工程	万平方米	☐ 污水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水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污泥处理厂及配套工程	立方米/d
☐ 给水管道工程	米	☐ 泵站工程	平方米
☐ 道路工程	长: 米 宽: 米	☐ 隧道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桥梁工程	座	☐ 道路改造工程	长: 米 宽: 米
☐ 排水箱涵工程	长: 米 宽: 米 高: 米	☐ 路灯照明工程	座

计划竣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70 天。

定额工期总日历天数 / 天。

合同工期对比定额工期的压缩比例为 % (压缩比例=1-合同工期/定额工期)。

四、质量标准

本工程质量标准： 达到国家施工验收标准“合格”

五、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 壹佰肆拾玖万零肆佰零贰元伍角叁分 (¥1,490,402.53 元)；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 贰万玖仟贰佰贰拾肆元肆角柒分 (¥29,224.47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0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 / (¥ 0 元)。

六、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及优先解释顺序与本合同通用条款 2.1 款的规定一致：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新签订的补充协议；

(2) 本合同第一部分的协议书；

(3) 中标通知书及其附件；

(4) 本合同第四部分的补充条款；

(5) 本合同第三部分的专用条款；

(6) 本合同第二部分的通用条款；

(7) 本工程招标文件中的技术要求和投标报价规定；

(8) 投标文件(包括承包人在评标期间和合同谈判过程中递交和确认并经发包人同意的对有关问题的补充资料和澄清文件等)；

- (9)现行的标准、规范、规定及有关技术文件;
- (10)图纸和技术规格书;
- (11)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12)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有关本工程的变更、签证、洽商、索赔、询价采购凭证等书面文件及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七、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它应当支付的款项,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质量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并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 发包人和承包人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3 月 24 日;

订立地点: 深圳市宝安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 签 订 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肆 份,承包人执 贰 份。

发包人: (盖章)

深圳市宝安湾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张富平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电子信箱: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承包人: (盖章)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李永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52870L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
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邮政编码: 518038

法定代表人: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电话: 0755-83895666

传真: 0755-83895333

电子信箱: 85548746@qq.com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天健世纪支行

账号: 44201625700052501150

3、以上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中，结算时不作调整。4、办理施工报建、竣工验收备案等相关手续。

4 承包人

4.2 承包人的工作

(1) 承包人完成工作的要求：

③ 承包人向发包人提供施工场地办公和生活的房屋及设施，费用承担方式为：承包人承担；

⑧ 承包人应在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 28 天 前向发包人提交 5 套竣工资料。

⑨ 约定承包人应做的其他工作：/

4.3 项目经理的任命

(2) 承包人任命的项目经理姓名：彭小班，资格证书号：粤 2442021202125568

(3) 承包人的项目经理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或项目经理未及时到位，或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 万元/次。

4.4 项目经理的更换

(2) 承包人未经监理工程师及发包人同意更换项目经理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 元/次。

(3) 承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绝更换项目经理的违约责任：监理工程师应在承包人接到第二次更换通知第 29 日书面通知该项目经理停止工作，并指示暂时停止施工。按照 12.2 款[承包人原因引起的暂停施工]处理。

4.6 施工管理人员

(3) 承包人的管理人员在施工期间出现以下情况，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① 承包人的项目管理机构设置与投标文件的承诺不一致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10 万元；

②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不到位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 万 元/人次；

③ 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 万 元/人次；

④ 承包人的主要施工管理人员同时兼任承包人其它工程项目的任何职务的，承包人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5 万 元/人次；

单位工程竣工验收证明书

工程名称：深圳市宝安湾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沙井基地宿舍楼一、二楼装修改造办公场所工程 验收日期：2023 年 7 月 3 日

建设单位	深圳市宝安区环境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中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深圳鸿致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建筑面积	860 m²	工程造价	1490402.53元	结构层次	框架
				开工日期	2023.4.25
				竣工日期	2023.7.3

验收意见	1、该工程按图纸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内容已全部完成，各系统使用功能已形成，运行正常，且符合相关规范要求； 2、工程技术资料齐全，质保资料齐全； 3、工程的观感质量优良； 4、工程的使用功能满足设计要求，参加验收人员一致同意验收，验收合格。				
------	---	--	--	--	--

施工单位	监理单位	设计单位	建设单位
 项目经理： (签字) 彭小斌 注册建造师二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证号：粤2442021202125568(09) 2024.12.19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签字) 翁文雄 注册监理工程师注册证号：063 有效期至：2024.05.20 深圳市宝安区中能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签字) 谢汉强 (盖章)	 项目负责人： (签字) 丁建亮 (盖章)

六、劳资专管员证件及社保证明

证书编码: 0441611394416000231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黄永坤

身份证号: 440301199504097519

岗位名称: 劳务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 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 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07 月 14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姓名: 黄永坤	社保电脑号: 500256733	身份证号码: 44030119950409751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2574	计算单位: 元

2660	8.78	2660	21.28
2660	17.56	2660	21.28
2660	17.56	2660	21.28
2660	17.56	2660	21.28
2660	17.56	2660	21.28
2660	23.94	2660	21.28
2660	23.94	2660	21.28
	170.8		236.3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t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3af0038e8p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574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招标文件和你单位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上述招标项目的中标人。

请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 15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合同。

招标人：中交滨江（上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

39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u>ZJDC-220520-3729</u>
发包人（全称）	<u>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u>
承包人（全称）	<u>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u>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承包人）

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均为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法律实体，承包人具备实现本合同目的所需的符合现行国家法律法规及合同履行地相关规定要求的资质，双方均有权要求对方提供相关资信材料的原件并留存复印件。

承包人承诺已采取一切适当和必要的行动获得签订和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全部授权，签署及履行本合同均不会与该方作为合同一方的任何合同或其他文件内容之履行冲突，否则承包人自行承担因此引发的不利后果并按实际损失程度赔偿发包人遭受的损失。

承包人承诺为：一般纳税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工程地点：建设项目位于上海市杨浦区平凉社区 03G3-01 地块：东至规划通北路，西至规划宁远路，南至规划天章路，北至杨树浦路。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其他楼宇的公区精装修。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本合同承包范围为合同图纸所包含的所有项目，这里所描述的承包范围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承包方应参阅合同文件中的其他部分，去完全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与工作内容。根据本合同所需进行施工的工程包括合同文件、合同图纸、工程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内所显示的一切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1、承包方正式进场之前须与土建总包进行工作面的验收移交，工作面移交后，并签订移交确认单据。一切遗留问题由承包方负责，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

2、施工用水用电等费用包括在本合同总价内，水电接口由承包方与土建总包单位协调提供，费用由承包方与土建总包结算。

3、承包方应在所施工的当地政府办理备案手续，相关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4、除了上述之外，承包方必须采取一切有关措施，务必使合同有关的工作能切实地及圆满地执行，无论这些措施曾否在合同图纸出现过或在合同中描述过，任何能从合

8、无论何种原因影响竣工时间的，工期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按 20000 元/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9、所有工期违约金由发包人在工程进度款中扣除。工期延期和延误的风险承包人已自行考虑，正式开工后，承包人不得以工期为借口提出索赔，发包人亦不再为此支付任何费用。在完工验收合格后应对工期进行验收，对于本工程的工期节点由发包人项目部出具验收报告，工期验收报告作为上报结算的必要文件之一。

四、质量标准

1、质量要求：本工程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发包人有关标准、规范、规程要求，达到合同约定工程质量标准。若本合同中约定的任何工程质量标准与国家及地方标准存在差异，则按质量标准较高的执行。

2、发包人标准：工程质量需满足规范及发包人综合检查的要求，承包人需做 100% 实测实量，实测实量的要求及做法由发包人在项目开工前一周内进行交底。

3、对于需要整改或重做的工作，承包人接到整改通知单后需在一周内整改或重做完毕，否则将视问题严重程度，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 1000 元~6000 元/次的违约金并承担由于未及时整改造成的损失，由此对工期造成影响的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工期一律不予顺延。若承包人在接收到整改通知单后 24 小时内未响应，发包人有权安排其他单位进行整改造成的费用经承包人认可后，由承包人承担此费用，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本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柒仟壹捌拾贰万捌仟柒佰壹拾柒元整（¥71,828,717.00 元）（其中暂定价 23,250,000 元，固定部分价格 48,578,717 元，固定部分不含税价款 44,567,630 元，固定部分税金 4,011,087 元，增值税率为 9%）。

1、本合同总价包干，其中各分项单价承包人已综合考虑招标文件及合同中已约定的计价、定价原则等所有因素，本合同签订后不做任何调整。

2、合同价款已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包含机械进退场和场内行驶等）、水电费（包含甲分包用水用电）、施工措施费、赶工费，夜间及节假日施工增加费、冬（雨）季施工费、临时设施、包装运输装卸保管费（包含甲供材的卸车及照管费）、二次搬运费（包含甲供材的搬运费）、电梯管理费、室内空气污染测试等、深化设计费（深化设计符合国家规范）、所有临建的搭设及搬迁和拆除、施工场地和临建场地清理、管理费、保险费、利润、不可预见费、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措施费、发包人直接供货且由承包人负责施工和安装的材料和设备的搬运（包括二次搬运费）、材料保管、检验费（乙供材）、调试费、税金、施工场地清理及垃圾外运（含收集、倾倒、堆放、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双方发生任何争议时，除有关争议的事项外，双方应继续行使其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履行其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如承包人出现违约行为，发包人有权从工程款项中直接扣除相应违约金，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十一、本合同及其附件承包人已充分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二、本协议书及其它合同组成部分是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在政府相关部门备案之合同文本应与本文本保持一致，若有不一致之处，以本协议书及合同约定为准。

十三、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2月27日；

合同订立地点：上海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双方单位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发 包 人：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南大街114号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10123202XN

法定代表人：

电 话：010-57673365

开 户 银 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帐 号：110060224018010010905

承 包 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

电 话：0755-83895666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 号：44201625700052501150

2022年12月27日

5.3.1 提供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义务

5.3.2 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期限为：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应在工程实际开工前提供。

6、项目经理（承包人）

6.1 承包人项目经理及相关管理人员及相关约定：

姓名：程木林 职务：项目经理

姓名：程木林 职务：执行项目经理（原则上要求人证合一，因特殊原因不是同一人的需约定现场执行经理，项目经理业绩考察时也应在现场的执行经理的业绩。）

姓名：杨水波 职务：项目技术负责人

姓名：叶国健 职务：生产经理

姓名：邱志辉 职务：专职质检员

姓名：林文龙 职务：专职安全员

姓名：李朝红 职务：预算员

姓名：黄永坤 职务：施工员

姓名：廖张涛 职务：深化设计

姓名：李文婷 职务：材料员

姓名：余丽绿 职务：资料员

（1）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技术负责人、质检员、安全员应保证在本工程现场的工作时间，每周不少于5个工作日，每工作日不少于8小时，以指纹打卡时间为准。项目经理、生产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安全员、质检员离开现场必须征得发包人项目经理的同意，否则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00元/次/人，项目技术负责人1000元/次/人，项目经理、生产经理3000元/次/人。若承包人提出变更上述人员或在施工过程中上述人员不能满足发包人要求或人员离职等情况，发包人项目部将对上述人员进行面试直至发包人满意为止。

（2）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项目经理、生产经理、管理班子相关成员应出席而未出席工程会议的或者未按照发包人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或管理班子相关成员的，每出现一次，承包人应该向发包人支付3000元/人/次的未到位违约金。

（3）上述人员必须驻场，中途更换必须征得发包人项目部同意，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更换必须征得项目公司总经理同意。未经发包人同意，无故更换项目组成员，承包人需支付违约金（项目经理、生产经理，缴纳违约金每人次5万；更换技术负责人，缴纳违约金每人次5万；更换施工员、质检员、深化设计、材料员、安全员、资料员、缴纳违约金每人次2万。）。

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合格通知书

综合验收编号: LS2008004700035800001002

项目编号: 2001YP0012

通知书编号: 2024YP0008

中交滨江(上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经组织相关部门审核,你单位申请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项目已通过综合竣工验收。验收范围详见《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特此通知。

附件:《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可通过微信公众号“上海建筑业”扫描二维码查询

固定资产投资项代码: 2020-310110-47-03-003826;310110MA1G95BL820201D2101001



上海市杨浦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2024年5月24日



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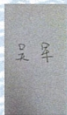
综合验收编号: LS2008004700035800001002

项目编号: 2001YP0012

通知书编号: 2024YP0008

单位工程编码	单位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工程规模	全装修信息
D001	构筑物3	构筑物	--	--
D002	构筑物4	构筑物	--	--
D003	构筑物5	构筑物	--	--
D004	构筑物2	构筑物	--	--
D005	构筑物1	构筑物	--	--
D006	地下室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70777.2 平方米	--
D007	7#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7554.5 平方米	--
D008	5#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67458.2 平方米	--
D009	4#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2983.4 平方米	--
D010	3#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2819 平方米	--
D011	2#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4398.2 平方米	--
D012	6#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32668.8 平方米	--
D013	1#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754.8 平方米	--
单位工程合计: 13个				

七、项目副经理证件及社保证明

		使用有效期: 2024年07月18日 2025年01月14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建造师注册证书		
姓 名: 吴军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3年08月17日		
注册编号: 粤1442006200804717		
聘用企业: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专业: 建筑工程(有效期: 2024-07-08至2027-07-07)		
		
请登录中国建造师网 微信公众号扫一扫查询	个人签名: 吴军 签名日期: 2024.7.18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一级建造师行政许可 签发日期: 2024年2月05日

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B(2008)0009694

姓 名: 吴军

性 别: 男

出 生 年 月: 1973年08月17日

企 业 名 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职 务: 项目负责人(项目经理)

初次领证日期: 2008年10月01日

有 效 期: 2023年07月31日 至 2026年09月30日



发证机关: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 2023年07月31日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Bearer

管理号: 05321403404320007
File No.: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事部和建设部批准颁发。它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合格,取得一级建造师的执业资格。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of the Certificate has passed national examination organized by the Chinese government departments and has obtained qualifications for Constructor.



Ministry of Personnel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姓名:

Full Name 吴军

性别:

Sex 男

出生年月:

Date of Birth 321102730817049

专业类别:

Professional Type 装饰装修

批准日期:

Approval Date 200510

签发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06 年 07 月 13 日

Issued on



编号:
No.: 0124074



吴军 于二〇〇八年

十一月，经广东省建筑工程
技术高级工程师资格第一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姓名 吴军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73 年 8 月 17 日
住址 南京市江宁区东山街道商
城园中园9幢606室
公民身份号码 321102197308170491



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南京市公安局江宁分局
有效期限 2006.09.17-2026.09.17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吴军 性别 男, 一九七三年
八月十七日生, 于一九九三年九月
至一九九六年六月在本校工业设计系
装潢艺术设计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 修
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
格, 准予毕业。

校(院)长: 蔡兰

校 名: 江苏理工大学

一九九六年七月三日

学校编号: 961566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159900

姓名：吴军 社保电脑号：617316360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321102197308170491

单位编号：202574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7.79 2360 18.88
15.58 2360 18.88
15.58 2360 18.88
15.58 2360 18.88
15.58 2360 18.88
21.24 2360 18.88
21.24 2360 18.88
151.94 217.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4年9月24日
证明专用章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44039120210009001001

标段名称: 深圳知识产权法庭临时业务用房装修工程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开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中标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价: 2560万元

中标工期: 124

项目经理(总监): 吴军



本工程于 2021-03-25 在深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深圳交易集团建设工程招标业务分公司)进行招标, 2021-04-27 完成招标流程。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

招标代理机构(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招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日期: 2021-04-28



查验码: 7157292655528953

查验网址: zjj.sz.gov.cn/jsjy

2021-Z-3009

工程编号:

合同编号: QHKG-2021-289

深圳知识产权法庭业务用房改造装 修工程设计施工一体化合同

工程名称: 深圳知识产权法庭业务用房改造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发包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1年5月11日

第一部分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其中, 联合体牵头人(全称):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深圳经济特区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条例(2004修正)》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 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 发包人和承包人就本工程项目采用设计-采购-施工一体化总承包(EPC)实施等相关事项协商一致, 订立本合同, 达成协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深圳知识产权法庭业务用房改造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

核准(备案)证编号: \

工程规模及特征: 本工程包括卓越中心 T1 号楼 25 楼—28 楼安检大厅、诉讼服务中心、图书馆、审判法庭及其配套区域、公共服务区、知识产权展示馆等空间的室内装修, 包含机电二次装修工程。服务内容包含初步设计、施工图深化和设计、报批报建设备采购、安装、消防末端改造、工程施工等工作。

资金来源: 财政投入 100%; 国有资本 \ %; 集体资本 \ %; 民营资本 \ %; 外商投资 \ %; 混合经济 \ %; 其他 \ %。

二、工程承包范围

工程承包范围, 包括以下:

具体内容如下(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一) 设计工作

1、设计范围包括: 除智能化施工图以外的, 装修及安装工程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各机电专业专项设计、外加工固定家具、隔断等产品深化设计等所有设计工作。完成施工图强审、消防设计审查等项目前期及竣工涉及所有设计

五、质量标准和要求

设计标准和要求（设计文件编制及限额设计目标）：见附件：设计任务书。

工程质量标准和要求（施工质量及项目成效目标）：工程质量：合格。

六、签约合同价

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25600000.00元（大写：贰仟伍佰陆拾万元整），本合同不含税价固定不变，如履行期间国家政策公布新适用增值税率，则增值税率、增值税额也作相应调整，即依据纳税义务期间适用税率变动相应调整增值税额。

其中：

（1）设计费：

人民币（大写）壹佰零伍万元整（¥1050000.00元）；

（2）建筑安装工程费（不含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仟贰佰壹拾伍万元整（¥22150000.00元）；

（3）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贰佰肆拾万元整（¥2400000.00元）。

特别说明：

本工程为 EPC 固定总价合同，承包人执行本合同，即表示作为有经验的承包人具备充分的条件并实际已经进行：

(i)对施工场地，合同文件，信息文件进行彻底的勘察和研究（如拆除及迁移等方面）；

(ii)仔细研究过那些尚未被发包人发现的困难，包括相关交通运输条件，材料堆放点，施工进行地点，劳动力，劳动协议的影响，当地基础设施，天气，地貌，地下状况，适用的法律，设备供应及特性，施工阶段及施工前需要的材料和设施。

承包人表明并赞同已完成上述工作，对于实际条件的影响和限制产生的费用，已经包含在合同报价内。如果承包人遇到隐蔽条件，与合同文件中的条件有重大出入，不管承包人在现场踏勘或以上提到的文件检查中是否容易发现或是预见此类条件。承包人都需迅速通知发包人和监理公司，并与他们合作寻求

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2.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勘察、设计、采购、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履行本合同所约定的全部义务。

3.发包人和承包人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九、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通用条款”中赋予的定义相同。

十、合同订立与生效

本合同订立时间:2021年5月11日;

订立地点:前海深港合作区。

发包人和承包人约定本合同自后生效。

本合同一式十一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七份,承包人执四份。

(以下无正文)

施工，
期内容
生内容

(签署页)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
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甲 方:

乙 方: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

账 号:

账 号: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其授权的代理人:

其授权的代理人:

(签 字)

(签 字)

日 期:

年 月 日 日

期:

年 月 日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
公司
(盖章)

深圳市福田区红柳
道1号A座

0755-8389566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44201625700052501150

李 兵

份。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001

工程名称： 深圳知识产权法庭业务用房改造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1 年 11月 2日

建设单位（盖章）：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3

工程名称	深圳知识产权法庭业务用房改造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前海卓越壹号T1栋25层-28层	建筑面积	11752m²	工程造价	2560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	层数	地上：	25-28	层
			地下：		层
施工许可证号	深前海施许字QH-2021-0052号	监理许可证号			
开工日期	2021 年 5 月 23 日	验收日期	2021 年 11 月 2 日		
监督单位		监督编号			
建设单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土建)	/				
承建单位 (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 (装修)	/				
监理单位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图 审查单位	/				



* GD - E1 - 91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4

（一）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志强
副组长	李响、张书王、吴军、孙莉、谢艳
组员	梅永刚、曹基荣、周文超、尹洁、武立锋、吴冰宇、林文凯、谢基彬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 员
建筑工程	/	/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孙莉	周文超、尹洁、吴冰宇、梅求华、黄达、林文凯
工程质控资料	谢艳	谢基彬、潘婷

（二）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5

分部（系统 成套设备） 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 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 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 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 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主体结构	合格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装饰 装修	合格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屋面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给水 排水及采暖	合格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通风与空调	合格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电气	合格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电梯	/	共 __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__ 项	共 __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__ 项

* GD - E1 - 91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6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志强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	高级工程师	张强
2	李响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李响
3	周文超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师	工程师	周文超
4	尹洁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设计	工程师	尹洁
5	孙莉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机电	工程师	孙莉
6	武立锋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合约	工程师	武立锋
7	谢艳	深圳市前海建设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档案	工程师	谢艳
8	张书王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监理总监	工程师	张书王
9	吴冰宇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机电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吴冰宇
10	林文凯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监理工程师	助工	林文凯
11	曹基荣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监理工程师	工程师	曹基荣
12	谢基彬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谢基彬
13	肖恒平	深圳市九州建设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装修监理工程师		肖恒平
15	吴军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工程师	吴军
16	梅永刚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执行经理		梅永刚
17	梅求华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梅求华
18	黄达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员		黄达
19	葛志鑫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安全员		葛志鑫
20	潘婷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资料员		潘婷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 GD - E1 - 914 / 5 *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7

竣工验收结论:

本工程由建设单位组织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对该工程进行竣工验收,验收人员符合要求,验收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经参建各方检查验收,已按照合同、设计文件的完成建设工程项目全部内容,各分部、子分部以及分项工程均满足设计及施工规范要求,验收各方一致认为,深圳知识产权法庭业务用房改造装修工程已按设计图纸和合同要求完成了施工内容,内业资料齐全,工程质量满足设计要求,本次竣工验收程序符合规定,会议原则同意通过竣工验收,工程质量评定为合格。

建设单位:	监理单位:	施工单位:	设计单位:	勘察单位: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总监理工程师: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1年11月2日	2021年11月2日	2021年11月2日	2021年11月2日	年 月 日

* GD - E1 - 914 / 6 *

八、土建工程师证件及社保证明

山东省中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 名：韩树峰

性 别：男

从事专业：建筑工程

系列（专业）名称：工程技术

资格名称：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1年12月18日

评审委员会：德城区工程技术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70923198110092836

证书编号：鲁211310133300309

公布文号：德城人社发【2021】42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763FAX2I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1年12月28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韩树峰

社保电脑号：806185319

身份证号码：370923198110092836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9	202574	11200.0	1568.0	896.0	2	12964	77.78	25.93	1	11200	56.0	11200	36.96	2360	16.52
2023	10	202574	11200.0	1568.0	896.0	2	11200	168.0	56.0	1	11200	56.0	11200	36.96	2360	16.52
2023	11	202574	11200.0	1568.0	896.0	2	11200	168.0	56.0	1	11200	56.0	11200	36.96	2360	16.52
2023	12	202574	11200.0	1568.0	896.0	2	11200	168.0	56.0	1	11200	56.0	11200	36.96	2360	16.52
2024	01	202574	11200.0	1568.0	896.0	2	11200	168.0	56.0	1	11200	56.0	11200	36.96	11200	89.6
2024	02	202574	11200.0	1568.0	896.0	2	11200	168.0	56.0	1	11200	56.0	11200	36.96	11200	89.6
2024	03	202574	11200.0	1568.0	896.0	2	11200	168.0	56.0	1	11200	56.0	11200	36.96	11200	89.6
2024	04	202574	11200.0	1680.0	896.0	2	11200	168.0	56.0	1	11200	56.0	11200	73.92	11200	89.6
2024	05	202574	11200.0	1680.0	896.0	2	11200	168.0	56.0	1	11200	56.0	11200	73.92	11200	89.6
2024	06	202574	11200.0	1680.0	896.0	2	11200	168.0	56.0	1	11200	56.0	11200	73.92	11200	89.6
2024	07	202574	11200.0	1680.0	896.0	2	11200	168.0	56.0	1	11200	56.0	11200	100.8	11200	89.6
2024	08	202574	11200.0	1680.0	896.0	2	11200	168.0	56.0	1	11200	56.0	11200	100.8	11200	89.6
合计				19376.0	10752.0			1925.78	641.93			672.0			182.88	207.5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e3af015aecj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74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由我司组织的招标项目：迈腾大厦 1 栋宿舍、2 栋厂房室内精装修施工工程项目，贵公司为本次中标单位。

迈腾大厦 1 栋宿舍、2 栋厂房室内精装修施工工程项目中标金额为人民币：13700000.00元(大写:壹仟叁佰柒拾万元整)，承包方式：固定单价包干。

请贵公司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当天与我司单位负责人联系签订合同事宜。

招标单位：深圳市迈腾电子有限公司

联系人：郭本庭

联系电话：13684924116

回执单

请贵单位收到中标通知书后的一个工作日内，在本页盖章确认并发送扫描件和定标的投标文件至mtn-bid@mtncn.com和 purchase13@mtncn.com 邮箱。

中标单位：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盖章：



采购中心：郭本庭

深圳市迈腾电子有限公司

2024 年 2 月 21 日



迈腾大厦项目 1 栋宿舍 (3-12F) 室内精装修工程

合同编号:

合同编号
深远鹏 mp 第 1041 号

迈腾大厦项目 1 栋宿舍 (3-12F) 室内精装修工程施工合同

发 包 人: 深圳市迈腾电子有限公司

承 包 人: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宝龙街道新能源二路与新能源五路交汇处西
南侧

日 期: 2024 年 7 月

迈腾大厦项目1栋宿舍（3-12F）室内精装修工程

3.5. 给排水工程：管道预埋、给排水管道由总包施工；洗手台、花洒、水龙头、蹲（坐）便器精装修施工；

3.6. 强电：线路预埋、桥架、电力电缆由总包施工；开关插座面板、灯具为精装修施工

3.7. 门窗工程：防火门、铝合金窗、阳台推拉门为总包施工；卫生间淋浴隔断、宿舍入户门精装修施工。

3.8. 家具家私由甲方自行采购；

3.9. 前期主体施工预埋的水、电线由于精装修格局变动需要重新剔凿埋管的由精装修施工。

3.10. 具体详见招标图纸、工程量清单及其编制说明等。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4 年 5 月 20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4 年 7 月 30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60 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实际开工日期以监理开工令为准。

三、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或专业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合格合格标准，并由招标发包人验收通过；，并承包人应提供完整的备案资料。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本工程合同为综合单价包干合同，合同含税总价为：¥4,000,000.00 元（人民币大写：肆佰万元整）。其中不含税金额为¥3,669,724.77 元（大写：叁佰陆拾陆万玖仟柒佰贰拾肆元柒角柒分），税率为 9%，税额为：¥330,275.23 元（大写：叁拾叁万零贰佰柒拾伍元贰角叁分），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

2. 合同价款/工程款支付：按每月实际完成进度的 85%支付工程款，经甲方、监理单位、政府相关部门（若需要）验收合格并办理结算后支付至合同总价的 97%，剩下的 3%作为保修金，保修期为自验收通过之日起 2 年。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韩树峰。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中标通知书（如果有）；
- （2）投标函及其附录（如果有）；
- （3）合同协议条款及其附件；
- （4）技术标准和要求；
- （5）图纸；
- （6）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见附件2）；
- （7）其他合同文件。
- （8）合同履行过程中，发包人、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他书面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须经合同当事人签字或盖章。

七、承诺

1. 发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

2. 发包人、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3. 分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4. 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分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八、签订时间及地点

本合同于 2024 年 07 月 ____ 日在 ____ 深圳市 ____ 签订。

九、签订地点争议解决

本合同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解决在 ____ 深圳市 ____ 签订。

十、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经合同双方协商后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十一、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各方签署并加盖公章之日起 生效。

十二、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陆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 叁 份，承包人执 叁 份。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栏）签署页

发包人：深圳市迈腾电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718827619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电子信箱：_____

开户银行：_____

账 号：_____

承包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章）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618852870L

地 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
5层至第8层

邮政编码：518000

法定代表人：_____

委托代理人：吴焕蕾

电 话：13670215635

传 真：0755-86895333

电子信箱：msswu13579@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深圳鹏龙支行

账 号：753675958185

九、强电工程师证件及社保证明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胡强 性别 男，一九八五年六月十四日生，于二〇〇四年九月至二〇〇八年七月在本校 测控技术与仪器专业 四年制 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南昌大学

校（院）长：

周文斌

证书编号：104031200805005505

二〇〇八年七月一日

姓名：胡强	社保电脑号：628022757	身份证号码：42900519850614469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2360	7.19	2360	18.88	4
2360	15.58	2360	18.88	4
2360	15.58	2360	18.88	4
2360	15.58	2360	18.88	4
2360	15.58	2360	18.88	4
2360	21.24	2360	18.88	4
2360	11.24	2360	18.88	4
151.94		217.12		6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4年9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正本



青岛地铁
QINGDAO METRO

青岛地铁 6 号线一期工程公共区域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六 标段合同

合同编号: M6-JG-2023-22



甲方(全称): 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一、合同协议书

甲方：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及政府主管部门制定的相应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青岛市西海岸新区

工程批准文号：青发改投资审[2019]88号

项目经理：

二、承包工程范围

(一) 承包工程范围：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车站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装饰装修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工程项目：

- (1)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天花工程采购与安装；
- (2)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地面石材工程采购与安装；
- (3)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墙面、柱面工程采购与安装；
- (4)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照明灯具工程采购与安装；
- (5)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不锈钢制品工程采购与安装；
- (6) 车站(含轨行区)照明灯具等配电工程采购与安装；
- (7)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成品保护工程采购与安装；
- (8) 站内电梯井钢结构及外墙装饰等采购与安装；
- (9) 车站及站外 500m 范围导向标识采购与安装；
- (10) 车站(含轨行区)广告系统、导向标识工程采购与安装；
- (11) 根据现场需要对施工图进行再深化设计，以满足现场施工要求；
- (12) 招标人要求中描述的或图纸中出现的其它临时或永久工程；
- (13) 峨眉山路站改造（峨眉山改造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绝缘区范围地面、端墙与6号线站台门接口处理、1号线现有墙面的拆除和6号线相关导向的改造等）；
- (14) 站台综合服务室工程采购与安装。

本招标文件中，除非已明确表示由甲方提供的设备、材料及相应的安装、调试工作外，其余完



成本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及服务不论甲方是否提及，均由各标段乙方按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购买、安装及调试。

装修工程主要内容：所投标段装饰装修工程，以及配合调试阶段对装修进行调整工作，配合各级验收对装修进行部分调整、整改等。

具体详见招标图纸、用户需求书及工程量清单。

(二) 标段范围：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抓马山、河洛埠、中德工业园站、生态园站（含生态园站天桥装修）的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施工图深化设计及装饰装修工程，导向标识、广告灯箱的制作、安装及售后服务。详见工程量清单及用户需求书。

关键设备材料管控形式详见合同附件九。

甲方有权按照工程实施情况对以上承包工程范围和关键设备材料管控形式进行调整。

三、目标导向体系

(一) 安全目标：确保安全生产，不发生伤亡的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不发生一般C类及以上或社会影响较大的各类生产安全责任事件等。

(二) 质量目标：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和要求，验收合格。确保鲁班奖。

(三) 环保目标：杜绝环境污染事件；实现排放污染物达到国家及青岛市规定的排放标准；扬尘治理、环境保护过程和成果符合国家及青岛市的相关规定。实现环保零投诉、政府零督办。

(四) 工期目标：

1、合同工期：324天。

2、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2月10日，此日期仅为计划开工日期，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或监理人发出的开工指令为准，乙方不得因实际开工日期与计划开工日期不一致而提出任何经济或工期索赔。

3、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2月31日。

以上工期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求要求提出工期提前，乙方须全力、积极配合。提前工期经双方共同协商确定后，签订补充协议，乙方须严格按照补充协议签订的提前工期执行。乙方应充分考虑到工程项目进度计划存在调整的可能性（包括可能的分段开通范围、工期等），除协议约定的提前工期的奖励或补偿外，乙方不得因提前工期提出其他任何经济索赔。

(五) 创新目标：鼓励独立完成、积极配合甲方完成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四新”研发和应用，创建完整的理论与实践管理体系，按要求定期定量完成国家、省市、行业级的相关论文的编写及评审发布，争创“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六) 标准化目标：工程建设严格按照甲方、青岛地铁集团、青岛市政府有关部门的标准化要求执行，做到制度标准化、工程建设标准化、质量管理标准化、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工程验收标准化等。



(七) 信访目标: 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 签订年度信访目标责任书, 加强源头预防和动态风险管控, 做到“双提双降一杜绝”即提高重点疑难类案件按期化解率到 70%以上, 提高初次投诉一次性按期化解率到 80%以上; 降低走访量, 降低各类信访投诉量; 杜绝发生到省进京越级走访。

四、合同价格和形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价格 62844116.82 元 (以下简称“暂定合同总价”)。采用固定单价方式, 具体如下:

(一) 工程量清单计价部分

包括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采用固定单价方式, 合同价格 (人民币): 62844116.82 元 (大写: 陆仟贰佰捌拾肆万肆仟壹佰壹拾陆元捌角贰分), 组成如下:

1、不含税金额: 57655153.05 元 (大写: 伍仟柒佰陆拾伍万伍仟壹佰伍拾叁元零伍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2205070.83 元 (大写: 贰佰贰拾万零伍仟零柒拾元捌角叁分);

(2) 暂列金 (人民币): 1620000.00 元 (大写: 壹佰陆拾贰万元整)。

2、增值税税金 (人民币): 5188963.77 元 (大写: 伍佰壹拾捌万捌仟玖佰陆拾叁元柒角柒分), 税率 9%。

遇国家税务总局调整增值税税率的情况, 本合同不含税金额不变, 按照调整后的税率计算增值税金额, 并调整合同总价。若乙方提供的发票中不含税价款及增值税金额与合同约定金额存在尾差的, 以发票实际开具金额为准。

五、组成本文件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 (如有)
- 2、中标通知书
- 3、合同条款
- 4、合同附件
- 5、招标文件 (含招标控制价) 及其附件
- 6、图纸 (见另册)
- 7、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及其修正
- 8、安全文明标准化规定、青岛市轨道交通、市政相关管理规定等技术标准、文件和要求
- 9、经甲方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和专项施工方案
- 10、投标文件及附录 (见另册)
- 11、其他合同文件: 双方同意或声明纳入本合同的与本合同有关的协议、补充文件、澄清文件、洽商、变更、纪要等, 其优先解释顺序应视其内容与以上相应合同文件的相互关系而定。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



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各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

若甲乙双方就上述合同文件产生争议，最终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六、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八、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格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2 月 1 日

合同订立地点：青岛市西海岸新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本合同经双方签署后且乙方按约定提交足额有效履约保函后生效。

十、乙方联络方式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联络地址	邮政编码	公司传真 电话	公司信息 联络人	职务	联系电话
1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 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 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 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 8层	518038	0755-83895333	邵先刚	负责人	13805327301

乙方须确保上述联系方式真实有效，保证甲方按该地址寄送的邮件或物品均能送达乙方，若出现拒收、代收、被退回等情形，均视为已有效送达乙方。若乙方更改联系方式，应提前七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应承担通知不能的不利法律后果。

十一、本合同一式拾陆份，其中正本贰份，甲方乙方各执壹份；副本拾肆份，甲方执拾份，乙方执肆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附件十 人员组织机构架构表
项目部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身份证号码	相关工作年限	职称	证书及编号	备注
1	梁积献	项目经理	610524197201250019	28年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05200811061	/
2	杨进中	项目副经理	340825197410071911	23年	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06200701857	/
3	马 波	项目技术负责人	510225197509186152	26年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003001047832	/
4	易 强	项目设计负责人、装修设计工程师	340202196303072052	36年	正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203001083964	/
5	林文龙	安全工程师	440510198505050838	11年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3 (2015) 0003561	/
6	黄瑶瑶	造价、合同工程师	352227197410085129	20年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师 建【造】 14204400002935	/
7	苏天阳	暖通工程师	220102198311090230	5 年	工程师	职称证 2019013C849	/
8	曲宇陆	给排水工程师	371081198904053412	3 年	工程师	职称证 鲁 210600033300335	/
9	胡 强	电气工程师	429005198506144699	14年	工程师	职称证 粤中职证字第 1703003003394 号	/
10	杨水波	土建工程师	430626196908127559	31年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粤高职称字第 095276 号	/



序号	姓名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身份证号码	相关工作年限	职称	证书及编号	备注
11	廖丽珊	技术员	44152319930327606X	7年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1903046002812	/
12	彭小班	技术员	441523198304227599	13年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2203006082420	/
13	彭梦怀	技术员	445222199006020835	4年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2203006082114	/
14	周圣东	安全员	440823198710070035	13年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 (2016) 0004942	/
15	徐文杰	安全员	410724199006111518	9年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3 (2019) 0046517	/
16	曾韵凝	安全员	441623199605240025	5年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3 (2021) 0106337	/
17	曾静云	资料员	452501198504206260	12年	工程师	职称证 粤中职证字第 1300101012305 号	/
18	张勇军	BIM工程师	33012719800209621X	18 年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003001047885	/

十、弱电工程师证件及社保证明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张勇军

身份证号：33012719800209621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智能化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6月20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高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1047885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张勇军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08636130
单位编号：202574

身份证号码：33012719800209621X
计算单位：元

页码：1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9	202574	12600.0	1890.0	1008.0	1	12600	781.2	252.0	1	12600	63.0	12600	41.58	2360	16.52
2023	10	202574	12600.0	1890.0	1008.0	1	12600	756.0	252.0	1	12600	63.0	12600	41.58	2360	16.52
2023	11	202574	12600.0	1890.0	1008.0	1	12600	756.0	252.0	1	12600	63.0	12600	41.58	2360	16.52
2023	12	202574	12600.0	1890.0	1008.0	1	12600	756.0	252.0	1	12600	63.0	12600	41.58	2360	16.52
2024	01	202574	12600.0	1890.0	1008.0	1	12600	630.0	252.0	1	12600	63.0	12600	41.58	12600	100.8
2024	02	202574	12600.0	1890.0	1008.0	1	12600	630.0	252.0	1	12600	63.0	12600	41.58	12600	100.8
2024	03	202574	12600.0	1890.0	1008.0	1	12600	630.0	252.0	1	12600	63.0	12600	41.58	12600	100.8
2024	04	202574	12600.0	2016.0	1008.0	1	12600	630.0	252.0	1	12600	63.0	12600	83.16	12600	100.8
2024	05	202574	12600.0	2016.0	1008.0	1	12600	630.0	252.0	1	12600	63.0	12600	83.16	12600	100.8
2024	06	202574	12600.0	2016.0	1008.0	1	12600	630.0	252.0	1	12600	63.0	12600	83.16	12600	100.8
2024	07	202574	12600.0	2016.0	1008.0	1	12600	630.0	252.0	1	12600	63.0	12600	113.4	12600	100.8
2024	08	202574	12600.0	2016.0	1008.0	1	12600	630.0	252.0	1	12600	63.0	12600	113.4	12600	100.8
合计			23310.0	12096.0			8089.2	3024.0			756.0		808.92	872.48		229.92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e3eb007b8dn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74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莆田市木兰溪文献北片区综合治理及品质提升

项目（一期）项目

文献小学、儿童乐园水电安装及消防工程

专 业 分 包 合 同

合同编号：中建五局 1507202200403008



中建



甲方：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中意一路 158 号中建大厦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简称甲方)

专业分包人(全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以及甲方与业主签订的总包合同的原则和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乙方在充分了解图纸内容的基础上,甲乙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专业分包人资质情况

纳税人身份: ☒ 一般纳税人 / ☐ 小规模纳税人 / ☐ 其他纳税人

纳税人识别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52870L

资质证书号码: D344019929

发证机关: 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资质专业及等级: 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

复审时间及有效期: 2022年07月28日、有效期至2023年12月31日

二、分包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 莆田市木兰溪文献北片区综合治理及品质提升项目(一期)

工程地点: 福建省莆田市城厢区文献北片区

分包范围: 莆田市木兰溪文献北片区综合治理及品质提升项目(一期)文献小学及儿童乐园(地下室具体界面根据甲方图纸确定)水电安装、消防工程专业工种有关的施工内容(含设计变更等)及其相关范围内的文明施工等,具体分包范围详合同专用条款第十一条,需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调整的,乙方须无条件服从甲方安排。

承包方式: 包工包料、包机具设备、包辅材、包安装运输、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文明施工、包深化设计、包检测、包资料、包验收、包工完场清、包措施。

三、工期

开工日期: 暂定于 2023 年 3 月 1 日开工

竣工日期: 2023 年 8 月 15 日竣工

总日历工作天数为: 167 天,具体分包工作期限根据甲方施工进度计划调整。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工程质量应达到《国家建筑安装工程质量验收评定标准》的合格标准，同时接受甲方实施符合 GB/T19001-2008、GB/T24001-2004、GB/T28001-2001 标准的质量、环境、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的有关规定和要求。按总包合同有关质量的约定、国家和地方现行的《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建筑安装工程质量评定标准》、福建省《住宅工程质量通病控制标准》、中建五局现场施工红线管理规定等相关的规定要求。质量验收标准达到集团观摩工地要求，工程质量一次达到工程所在地政府质监部门验收合格等级并备案完毕，在各个工程节点验收合格，且符合莆田市优质工程质量标准。

五、分包合同价款（暂定）

暂定含税合同额 ¥ 15433895.00 元，（大写：人民币 壹仟伍佰肆拾叁万叁仟捌佰玖拾伍元整）。

其中：不含税合同额为 ¥ 14159536.70 元，（大写：人民币 壹仟肆佰壹拾伍万玖仟伍佰叁拾陆元柒角），增值税率 9 %，税额为 ¥ 1274358.30 元，（大写：人民币 壹佰贰拾柒万肆仟叁佰伍拾捌元叁角）。

其中：不含税人工费为 ¥ / 元，（大写：人民币 / 元），占不含税分包合同价款的比例为 / %。

此价款仅为合同双方签订合同时的暂定价款，最终结算价款以乙方在本合同范围内实际完成并经验收合格的工程量，依据本合同的计价原则计算并经甲方审批的最终结算金额为准。

六、合同文件及解释顺序

1. 本合同协议书；
2. 本合同专用条款及附件；
3. 本合同通用条款；
4. 本合同补充条款；
5. 甲方招标文件、答疑、清单及附件等；
6. 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7. 乙方的投标书；
8. 除主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主合同文件；
9. 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七、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八、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一、合同生效与终止 01月05日

合同签订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合同签订地点：____长沙市中意一路 158 号中建大厦 1916____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乙方向甲方交纳履约保证金后生效，合同规定的责任、权利和义务履行完毕且价款结清后终止。

甲方：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公章）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 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 5 层至第 8 层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 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 5 层至第 8 层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叶国源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张勇军
项目负责人：夏友亮	现场负责人：蔡小壹
电 话：	电 话：135 1040 1655
传 真：	传 真：0755-83895333
开 户 银 行：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 号：	帐 号：44201625700052501150
邮 政 编 码：	邮 政 编 码：518038

第三部分 专用条款

一、双方一般权利和义务

1. 甲方项目经理

姓名：夏友亮 职务：项目经理 电话：151 1102 6367

甲方指派到项目的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以个人名义对外发生的(包括但不限于)借款、担保、买卖、租赁等经济行为，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以项目或甲方名义对外进行的经济行为(包括但不限于)签证、结算、合同签订等，必须经甲方相关领导审批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才有效，否则，属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个人行为，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2. 乙方现场代表

姓名：张勇军 职务：项目经理 电话：135 1040 1655

(任命书作为分包合同附件)。

3. 乙方除现场代表外必须配备的项目管理人员 4 人，分别为：

姓名：蔡小壹 职务：现场负责人 电话：189 0795 8026

姓名：张小辉 职务：施工负责人 电话：151 0795 3877

姓名：林文龙 职务：安全员 电话：151 5020 9298

姓名：徐文杰 职务：安全员 电话：150 1349 5518

乙方必须提供种作业人员上岗等级证原件给甲方审查，并交复印件到甲方备案。

4. 甲方的工作

(1)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的日期：暂定 / 年 / 月 / 日 (以发包人提供为前提)；

甲方向乙方提供图纸的套数： 1 套，费用乙方自行承担。

(2) 甲方委托乙方进行深化施工图设计的委托范围及费用承担：

由乙方承担

(3) 复制、重新绘制、翻译、购买标准图纸的责任和费用承担：

由乙方承担

(4) 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将工资按月支付给农民工本人，有权监督乙方依法与招用的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并严格履行合同内容。

(5)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遵守要先与农民工签订劳动合同后进场施工的基本原则。

(6) 甲方应完成下列工作：

十一、暖通工程师证件及社保证明

本证书由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它表明持证人具有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水平。

This certificate,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Jilin Province,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is qualified for the technical or professional post stated herein.

吉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制发
Formulated and Issued by Human Resources and social security of Ji Lin Province

防伪标识:





(加盖审批部门钢印有效)

姓名 **苏天阳**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码 **220102198311090230**
ID Card No.

证书编号 **2019013C849**
Certificate No.

专业名称 **采暖与通风**
Profession

资格名称 **工程师**
Post

授予时间 **2019年1月1日**
Date of Issue

审核人章 **吉人专 于森**
Verifies the person seal





姓名：苏天阳 社保电话号：812433223 身份证号码：22010219831109023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2360	17.79	2360	18.88
2360	15.58	2360	18.88
2360	15.58	2360	18.88
2360	15.58	2360	18.88
2360	21.24	2360	18.88
2360	19.24	2360	18.88
151.94		217.12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3af00664d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574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正本



青岛地铁
QINGDAO METRO

青岛地铁 6 号线一期工程公共区域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六 标段合同

合同编号: M6-JG-2023-22



甲方(全称): 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一、合同协议书

甲方：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及政府主管部门制定的相应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青岛市西海岸新区

工程批准文号：青发改投资审[2019]88号

项目经理：

二、承包工程范围

(一) 承包工程范围：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车站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装饰装修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工程项目：

- (1)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天花工程采购与安装；
- (2)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地面石材工程采购与安装；
- (3)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墙面、柱面工程采购与安装；
- (4)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照明灯具工程采购与安装；
- (5)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不锈钢制品工程采购与安装；
- (6) 车站(含轨行区)照明灯具等配电工程采购与安装；
- (7)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成品保护工程采购与安装；
- (8) 站内电梯井钢结构及外墙装饰等采购与安装；
- (9) 车站及站外 500m 范围导向标识采购与安装；
- (10) 车站(含轨行区)广告系统、导向标识工程采购与安装；
- (11) 根据现场需要对施工图进行再深化设计，以满足现场施工要求；
- (12) 招标人要求中描述的或图纸中出现的其它临时或永久工程；
- (13) 峨眉山路站改造（峨眉山改造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绝缘区范围地面、端墙与6号线站台门接口处理、1号线现有墙面的拆除和6号线相关导向的改造等）；
- (14) 站台综合服务室工程采购与安装。

本招标文件中，除非已明确表示由甲方提供的设备、材料及相应的安装、调试工作外，其余完



成本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及服务不论甲方是否提及，均由各标段乙方按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购买、安装及调试。

装修工程主要内容：所投标段装饰装修工程，以及配合调试阶段对装修进行调整工作，配合各级验收对装修进行部分调整、整改等。

具体详见招标图纸、用户需求书及工程量清单。

(二) 标段范围：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抓马山、河洛埠、中德工业园站、生态园站（含生态园站天桥装修）的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施工图深化设计及装饰装修工程，导向标识、广告灯箱的制作、安装及售后服务。详见工程量清单及用户需求书。

关键设备材料管控形式详见合同附件九。

甲方有权按照工程实施情况对以上承包工程范围和关键设备材料管控形式进行调整。

三、目标导向体系

(一) 安全目标：确保安全生产，不发生伤亡的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不发生一般C类及以上或社会影响较大的各类生产安全责任事件等。

(二) 质量目标：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和要求，验收合格。确保鲁班奖。

(三) 环保目标：杜绝环境污染事件；实现排放污染物达到国家及青岛市规定的排放标准；扬尘治理、环境保护过程和成果符合国家及青岛市的相关规定。实现环保零投诉、政府零督办。

(四) 工期目标：

1、合同工期：324天。

2、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2月10日，此日期仅为计划开工日期，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或监理人发出的开工指令为准，乙方不得因实际开工日期与计划开工日期不一致而提出任何经济或工期索赔。

3、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2月31日。

以上工期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求要求提出工期提前，乙方须全力、积极配合。提前工期经双方共同协商确定后，签订补充协议，乙方须严格按照补充协议签订的提前工期执行。乙方应充分考虑到工程项目进度计划存在调整的可能性（包括可能的分段开通范围、工期等），除协议约定的提前工期的奖励或补偿外，乙方不得因提前工期提出其他任何经济索赔。

(五) 创新目标：鼓励独立完成、积极配合甲方完成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四新”研发和应用，创建完整的理论与实践管理体系，按要求定期定量完成国家、省市、行业级的相关论文的编写及评审发布，争创“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六) 标准化目标：工程建设严格按照甲方、青岛地铁集团、青岛市政府有关部门的标准化要求执行，做到制度标准化、工程建设标准化、质量管理标准化、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工程验收标准化等。



(七) 信访目标: 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 签订年度信访目标责任书, 加强源头预防和动态风险管控, 做到“双提双降一杜绝”即提高重点疑难类案件按期化解率到 70%以上, 提高初次投诉一次性按期化解率到 80%以上; 降低走访量, 降低各类信访投诉量; 杜绝发生到省进京越级走访。

四、合同价格和形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价格 62844116.82 元 (以下简称“暂定合同总价”)。采用固定单价方式, 具体如下:

(一) 工程量清单计价部分

包括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采用固定单价方式, 合同价格 (人民币): 62844116.82 元 (大写: 陆仟贰佰捌拾肆万肆仟壹佰壹拾陆元捌角贰分), 组成如下:

1、不含税金额: 57655153.05 元 (大写: 伍仟柒佰陆拾伍万伍仟壹佰伍拾叁元零伍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2205070.83 元 (大写: 贰佰贰拾万零伍仟零柒拾元捌角叁分);

(2) 暂列金 (人民币): 1620000.00 元 (大写: 壹佰陆拾贰万元整)。

2、增值税税金 (人民币): 5188963.77 元 (大写: 伍佰壹拾捌万捌仟玖佰陆拾叁元柒角柒分), 税率 9%。

遇国家税务总局调整增值税税率的情况, 本合同不含税金额不变, 按照调整后的税率计算增值税金额, 并调整合同总价。若乙方提供的发票中不含税价款及增值税金额与合同约定金额存在尾差的, 以发票实际开具金额为准。

五、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 (如有)
- 2、中标通知书
- 3、合同条款
- 4、合同附件
- 5、招标文件 (含招标控制价) 及其附件
- 6、图纸 (见另册)
- 7、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及其修正
- 8、安全文明标准化规定、青岛市轨道交通、市政相关管理规定等技术标准、文件和要求
- 9、经甲方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和专项施工方案
- 10、投标文件及附录 (见另册)
- 11、其他合同文件: 双方同意或声明纳入本合同的与本合同有关的协议、补充文件、澄清文件、洽商、变更、纪要等, 其优先解释顺序应视其内容与以上相应合同文件的相互关系而定。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



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各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

若甲乙双方就上述合同文件产生争议，最终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六、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八、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格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2 月 1 日

合同订立地点：青岛市西海岸新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本合同经双方签署后且乙方按约定提交足额有效履约保函后生效。

十、乙方联络方式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联络地址	邮政编码	公司传真电话	公司信息 联络人	职务	联系电话
1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 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 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 8层	518038	0755-83895333	邵先刚	负责人	13805327301

乙方须确保上述联系方式真实有效，保证甲方按该地址寄送的邮件或物品均能送达乙方，若出现拒收、代收、被退回等情形，均视为已有效送达乙方。若乙方更改联系方式，应提前七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应承担通知不能的不利法律后果。

十一、本合同一式拾陆份，其中正本贰份，甲方乙方各执壹份；副本拾肆份，甲方执拾份，乙方执肆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附件十 人员组织机构架构表
项目部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身份证号码	相关工作年限	职称	证书及编号	备注
1	梁积献	项目经理	610524197201250019	28年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05200811061	/
2	杨进中	项目副经理	340825197410071911	23年	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06200701857	/
3	马 波	项目技术负责人	510225197509186152	26年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003001047832	/
4	易 强	项目设计负责人、装修设计工程师	340202196303072052	36年	正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203001083964	/
5	林文龙	安全工程师	440510198505050838	11年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3 (2015) 0003561	/
6	黄瑶瑶	造价、合同工程师	352227197410085129	20年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师 建【造】 14204400002935	/
7	苏天阳	暖通工程师	220102198311090230	5 年	工程师	职称证 2019013C849	/
8	曲宇陆	给排水工程师	371081198904053412	3 年	工程师	职称证 鲁 210600033300335	/
9	胡 强	电气工程师	429005198506144699	14年	工程师	职称证 粤中职证字第 1703003003394 号	/
10	杨水波	土建工程师	430626196908127559	31年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粤高职称字第 095276 号	/



序号	姓名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身份证号码	相关工作年限	职称	证书及编号	备注
11	廖丽珊	技术员	44152319930327606X	7年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1903046002812	/
12	彭小班	技术员	441523198304227599	13年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2203006082420	/
13	彭梦怀	技术员	445222199006020835	4年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2203006082114	/
14	周圣东	安全员	440823198710070035	13年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 (2016) 0004942	/
15	徐文杰	安全员	410724199006111518	9年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3 (2019) 0046517	/
16	曾韵凝	安全员	441623199605240025	5年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3 (2021) 0106337	/
17	曾静云	资料员	452501198504206260	12年	工程师	职称证 粤中职证字第 1300101012305 号	/
18	张勇军	BIM工程师	33012719800209621X	18 年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003001047885	/

十二、给排水工程师证件及社保证明

山东省中级职称证书

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具有相应学术技术水平和专业能力

姓 名：曲宇陆

性 别：男

从事专业：给水排水工程

系列（专业）名称：工程技术

资格名称：工程师

评审时间：2021年12月26日

评审委员会：烟台市工程技术职务资格中级评审委员会

身份证号：371081198904053412

证书编号：鲁210600033300335

公布文号：烟人社办发〔2022〕1号

证书查询：山东省专业技术人员管理服务平台
(<http://hrss.shandong.gov.cn/rsrc/zcps>)

在线验证码：450X458V



核准公布部门（章）

公布时间：2022年01月10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曲宇陆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814563234
单位编号：202574

身份证号码：371081198904053412
单位编号：202574

页码：1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11	20257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3	12	202574	2360.0	*330.4	*188.8	2	6123	*91.85	*30.62	1	6123	*30.62	2360	*7.79	2360	*16.52
2024	01	20257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1.63	3523	28.18
2024	02	20257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1.63	3523	28.18
2024	03	202574	3523.0	493.22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1.63	3523	28.18
2024	04	20257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1.63	3523	28.18
2024	05	20257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1.63	3523	28.18
2024	06	20257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1.63	3523	28.18
2024	07	20257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1.63	3523	28.18
2024	08	202574	3523.0	528.45	281.84	2	6475	97.13	32.38	1	6475	32.38	3523	11.63	3523	28.18
合计				4782.71	2632.32			960.74	320.28			320.28		195.26	258.48	70.56

备注：

-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e3af007aedk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574
单位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正本



青岛地铁
QINGDAO METRO

青岛地铁 6 号线一期工程公共区域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六 标段合同

合同编号: M6-JG-2023-22



甲方(全称): 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一、合同协议书

甲方：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及政府主管部门制定的相应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青岛市西海岸新区

工程批准文号：青发改投资审[2019]88号

项目经理：

二、承包工程范围

(一) 承包工程范围：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车站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装饰装修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工程项目：

- (1)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天花工程采购与安装；
- (2)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地面石材工程采购与安装；
- (3)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墙面、柱面工程采购与安装；
- (4)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照明灯具工程采购与安装；
- (5)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不锈钢制品工程采购与安装；
- (6) 车站(含轨行区)照明灯具等配电工程采购与安装；
- (7)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成品保护工程采购与安装；
- (8) 站内电梯井钢结构及外墙装饰等采购与安装；
- (9) 车站及站外 500m 范围导向标识采购与安装；
- (10) 车站(含轨行区)广告系统、导向标识工程采购与安装；
- (11) 根据现场需要对施工图进行再深化设计，以满足现场施工要求；
- (12) 招标人要求中描述的或图纸中出现的其它临时或永久工程；
- (13) 峨眉山路站改造（峨眉山改造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绝缘区范围地面、端墙与6号线站台门接口处理、1号线现有墙面的拆除和6号线相关导向的改造等）；
- (14) 站台综合服务室工程采购与安装。

本招标文件中，除非已明确表示由甲方提供的设备、材料及相应的安装、调试工作外，其余完



成本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及服务不论甲方是否提及，均由各标段乙方按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购买、安装及调试。

装修工程主要内容：所投标段装饰装修工程，以及配合调试阶段对装修进行调整工作，配合各级验收对装修进行部分调整、整改等。

具体详见招标图纸、用户需求书及工程量清单。

(二) 标段范围：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抓马山、河洛埠、中德工业园站、生态园站（含生态园站天桥装修）的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施工图深化设计及装饰装修工程，导向标识、广告灯箱的制作、安装及售后服务。详见工程量清单及用户需求书。

关键设备材料管控形式详见合同附件九。

甲方有权按照工程实施情况对以上承包工程范围和关键设备材料管控形式进行调整。

三、目标导向体系

(一) 安全目标：确保安全生产，不发生伤亡的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不发生一般C类及以上或社会影响较大的各类生产安全责任事件等。

(二) 质量目标：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和要求，验收合格。确保鲁班奖。

(三) 环保目标：杜绝环境污染事件；实现排放污染物达到国家及青岛市规定的排放标准；扬尘治理、环境保护过程和成果符合国家及青岛市的相关规定。实现环保零投诉、政府零督办。

(四) 工期目标：

1、合同工期：324天。

2、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2月10日，此日期仅为计划开工日期，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或监理人发出的开工指令为准，乙方不得因实际开工日期与计划开工日期不一致而提出任何经济或工期索赔。

3、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2月31日。

以上工期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求要求提出工期提前，乙方须全力、积极配合。提前工期经双方共同协商确定后，签订补充协议，乙方须严格按照补充协议签订的提前工期执行。乙方应充分考虑到工程项目进度计划存在调整的可能性（包括可能的分段开通范围、工期等），除协议约定的提前工期的奖励或补偿外，乙方不得因提前工期提出其他任何经济索赔。

(五) 创新目标：鼓励独立完成、积极配合甲方完成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四新”研发和应用，创建完整的理论与实践管理体系，按要求定期定量完成国家、省市、行业级的相关论文的编写及评审发布，争创“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六) 标准化目标：工程建设严格按照甲方、青岛地铁集团、青岛市政府有关部门的标准化要求执行，做到制度标准化、工程建设标准化、质量管理标准化、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工程验收标准化等。



(七) 信访目标: 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 签订年度信访目标责任书, 加强源头预防和动态风险管控, 做到“双提双降一杜绝”即提高重点疑难类案件按期化解率到 70%以上, 提高初次投诉一次性按期化解率到 80%以上; 降低走访量, 降低各类信访投诉量; 杜绝发生到省进京越级上访。

四、合同价格和形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价格 62844116.82 元 (以下简称“暂定合同总价”)。采用固定单价方式, 具体如下:

(一) 工程量清单计价部分

包括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 采用固定单价方式, 合同价格 (人民币): 62844116.82 元 (大写: 陆仟贰佰捌拾肆万肆仟壹佰壹拾陆元捌角贰分), 组成如下:

1、不含税金额: 57655153.05 元 (大写: 伍仟柒佰陆拾伍万伍仟壹佰伍拾叁元零伍分), 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 2205070.83 元 (大写: 贰佰贰拾万零伍仟零柒拾元捌角叁分);

(2) 暂列金 (人民币): 1620000.00 元 (大写: 壹佰陆拾贰万元整)。

2、增值税税金 (人民币): 5188963.77 元 (大写: 伍佰壹拾捌万捌仟玖佰陆拾叁元柒角柒分), 税率 9%。

遇国家税务总局调整增值税税率的情况, 本合同不含税金额不变, 按照调整后的税率计算增值税金额, 并调整合同总价。若乙方提供的发票中不含税价款及增值税金额与合同约定金额存在尾差的, 以发票实际开具金额为准。

五、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 (如有)
- 2、中标通知书
- 3、合同条款
- 4、合同附件
- 5、招标文件 (含招标控制价) 及其附件
- 6、图纸 (见另册)
- 7、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及其修正
- 8、安全文明标准化规定、青岛市轨道交通、市政相关管理规定等技术标准、文件和要求
- 9、经甲方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和专项施工方案
- 10、投标文件及附录 (见另册)
- 11、其他合同文件: 双方同意或声明纳入本合同的与本合同有关的协议、补充文件、澄清文件、洽商、变更、纪要等, 其优先解释顺序应视其内容与以上相应合同文件的相互关系而定。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 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



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各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

若甲乙双方就上述合同文件产生争议，最终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六、本协议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八、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格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2 月 1 日

合同订立地点：青岛市西海岸新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本合同经双方签署后且乙方按约定提交足额有效履约保函后生效。

十、乙方联络方式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联络地址	邮政编码	公司传真电话	公司信息 联络人	职务	联系电话
1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 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 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 8层	518038	0755-83895333	邵先刚	负责人	13805327301

乙方须确保上述联系方式真实有效，保证甲方按该地址寄送的邮件或物品均能送达乙方，若出现拒收、代收、被退回等情形，均视为已有效送达乙方。若乙方更改联系方式，应提前七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应承担通知不能的不利法律后果。

十一、本合同一式拾陆份，其中正本贰份，甲方乙方各执壹份；副本拾肆份，甲方执拾份，乙方执肆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附件十 人员组织机构架构表
项目部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身份证号码	相关工作年限	职称	证书及编号	备注
1	梁积献	项目经理	610524197201250019	28年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05200811061	/
2	杨进中	项目副经理	340825197410071911	23年	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06200701857	/
3	马 波	项目技术负责人	510225197509186152	26年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003001047832	/
4	易 强	项目设计负责人、装修设计工程师	340202196303072052	36年	正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203001083964	/
5	林文龙	安全工程师	440510198505050838	11年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3 (2015) 0003561	/
6	黄瑶瑶	造价、合同工程师	352227197410085129	20年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师 建【造】 14204400002935	/
7	苏天阳	暖通工程师	220102198311090230	5 年	工程师	职称证 2019013C849	/
8	曲宇陆	给排水工程师	371081198904053412	3 年	工程师	职称证 鲁 210600033300335	/
9	胡 强	电气工程师	429005198506144699	14年	工程师	职称证 粤中职证字第 1703003003394 号	/
10	杨水波	土建工程师	430626196908127559	31年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粤高职称字第 095276 号	/



序号	姓名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身份证号码	相关工作年限	职称	证书及编号	备注
11	廖丽珊	技术员	44152319930327606X	7年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1903046002812	/
12	彭小班	技术员	441523198304227599	13年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2203006082420	/
13	彭梦怀	技术员	445222199006020835	4年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2203006082114	/
14	周圣东	安全员	440823198710070035	13年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 (2016) 0004942	/
15	徐文杰	安全员	410724199006111518	9年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3 (2019) 0046517	/
16	曾韵凝	安全员	441623199605240025	5年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3 (2021) 0106337	/
17	曾静云	资料员	452501198504206260	12年	工程师	职称证 粤中职证字第 1300101012305 号	/
18	张勇军	BIM工程师	33012719800209621X	18 年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003001047885	/

十三、造价工程师证件及社保证明



姓 名: 李朝红
身份证号码: 430923198602162622
性 别: 女
专 业: 土木建筑
聘 用 单 位: 深圳鹏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

证 书 编 号: 建[造]11174400005103

初始注册日期: 2017 年 06 月 08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 证 日 期: 2021 年 03 月 31 日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公 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2023 6 8 日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名：李朝红

身份证号：430923198602162622



职称名称：工程师

专业：工程造价

级别：中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4年4月2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工程造价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403003207597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4年8月20日





姓名: 李朝红 社保电脑号: 624785690 身份证号码: 430923198602162622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2574 计算单位: 元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7.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574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招标文件和你单位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上述招标项目的中标人。

请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15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合同。

招标人：中交滨江（上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9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u>ZJDC-220520-3729</u>
发包人（全称）	<u>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u>
承包人（全称）	<u>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u>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承包人）

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均为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法律实体，承包人具备实现本合同目的所需的符合现行国家法律法规及合同履行地相关规定要求的资质，双方均有权要求对方提供相关资信材料的原件并留存复印件。

承包人承诺已采取一切适当和必要的行动获得签订和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全部授权，签署及履行本合同均不会与该方作为合同一方的任何合同或其他文件内容之履行冲突，否则承包人自行承担因此引发的不利后果并按实际损失程度赔偿发包人遭受的损失。

承包人承诺为：一般纳税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工程地点：建设项目位于上海市杨浦区平凉社区 03G3-01 地块：东至规划通北路，西至规划宁远路，南至规划天章路，北至杨树浦路。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其他楼宇的公区精装修。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本合同承包范围为合同图纸所包含的所有项目，这里所描述的承包范围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承包方应参阅合同文件中的其他部分，去完全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与工作内容。根据本合同所需进行施工的工程包括合同文件、合同图纸、工程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内所显示的一切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1、承包方正式进场之前须与土建总包进行工作面的验收移交，工作面移交后，并签订移交确认单据。一切遗留问题由承包方负责，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

2、施工用水用电等费用包括在本合同总价内，水电接口由承包方与土建总包单位协调提供，费用由承包方与土建总包结算。

3、承包方应在所施工的当地政府办理备案手续，相关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4、除了上述之外，承包方必须采取一切有关措施，务必使合同有关的工作能切实地及圆满地执行，无论这些措施曾否在合同图纸出现过或在合同中描述过，任何能从合

8、无论何种原因影响竣工时间的，工期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按 20000 元/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9、所有工期违约金由发包人在工程进度款中扣除。工期延期和延误的风险承包人已自行考虑，正式开工后，承包人不得以工期为借口提出索赔，发包人亦不再为此支付任何费用。在完工验收合格后应对工期进行验收，对于本工程的工期节点由发包人项目部出具验收报告，工期验收报告作为上报结算的必要文件之一。

四、质量标准

1、质量要求：本工程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发包人有关标准、规范、规程要求，达到合同约定工程质量标准。若本合同中约定的任何工程质量标准与国家及地方标准存在差异，则按质量标准较高的执行。

2、发包人标准：工程质量需满足规范及发包人综合检查的要求，承包人需做 100% 实测实量，实测实量的要求及做法由发包人在项目开工前一周内进行交底。

3、对于需要整改或重做的工作，承包人接到整改通知单后需在一周内整改或重做完毕，否则将视问题严重程度，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 1000 元~6000 元/次的违约金并承担由于未及时整改造成的损失，由此对工期造成影响的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工期一律不予顺延。若承包人在接收到整改通知单后 24 小时内未响应，发包人有权安排其他单位进行整改造成的费用经承包人认可后，由承包人承担此费用，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本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柒仟壹捌拾贰万捌仟柒佰壹拾柒元整（¥71,828,717.00 元）（其中暂定价 23,250,000 元，固定部分价格 48,578,717 元，固定部分不含税价款 44,567,630 元，固定部分税金 4,011,087 元，增值税率为 9%）。

1、本合同总价包干，其中各分项单价承包人已综合考虑招标文件及合同中已约定的计价、定价原则等所有因素，本合同签订后不做任何调整。

2、合同价款已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包含机械进退场和场内行驶等）、水电费（包含甲分包用水用电）、施工措施费、赶工费，夜间及节假日施工增加费、冬（雨）季施工费、临时设施、包装运输装卸保管费（包含甲供材的卸车及照管费）、二次搬运费（包含甲供材的搬运费）、电梯管理费、室内空气污染测试等、深化设计费（深化设计符合国家规范）、所有临建的搭设及搬迁和拆除、施工场地和临建场地清理、管理费、保险费、利润、不可预见费、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措施费、发包人直接供货且由承包人负责施工和安装的材料和设备的搬运（包括二次搬运费）、材料保管、检验费（乙供材）、调试费、税金、施工场地清理及垃圾外运（含收集、倾倒、堆放、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双方发生任何争议时，除有关争议的事项外，双方应继续行使其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履行其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如承包人出现违约行为，发包人有权从工程款项中直接扣除相应违约金，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十一、本合同及其附件承包人已充分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二、本协议书及其它合同组成部分是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在政府相关部门备案之合同文本应与本文本保持一致，若有不一致之处，以本协议书及合同约定为准。

十三、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2月27日；

合同订立地点：上海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双方单位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发 包 人：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南大街114号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10123202XN

法定代表人：

电 话：010-57673365

开 户 银 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帐 号：110060224018010010905

承 包 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

电 话：0755-83895666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 号：44201625700052501150

2022年12月27日

5.3.1 提供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义务

5.3.2 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期限为：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应在工程实际开工前提供。

6、项目经理（承包人）

6.1 承包人项目经理及相关管理人员及相关约定：

姓名：程木林 职务：项目经理

姓名：程木林 职务：执行项目经理（原则上要求人证合一，因特殊原因不是同一人的需约定现场执行经理，项目经理业绩考察时也应在现场的执行经理的业绩。）

姓名：杨水波 职务：项目技术负责人

姓名：叶国健 职务：生产经理

姓名：邱志辉 职务：专职质检员

姓名：林文龙 职务：专职安全员

姓名：李朝红 职务：预算员

姓名：黄永坤 职务：施工员

姓名：廖张涛 职务：深化设计

姓名：李文婷 职务：材料员

姓名：余丽绿 职务：资料员

（1）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技术负责人、质检员、安全员应保证在本工程现场的工作时间，每周不少于5个工作日，每工作日不少于8小时，以指纹打卡时间为准。项目经理、生产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安全员、质检员离开现场必须征得发包人项目经理的同意，否则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00元/次/人，项目技术负责人1000元/次/人，项目经理、生产经理3000元/次/人。若承包人提出变更上述人员或在施工过程中上述人员不能满足发包人要求或人员离职等情况，发包人项目部将对上述人员进行面试直至发包人满意为止。

（2）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项目经理、生产经理、管理班子相关成员应出席而未出席工程会议的或者未按照发包人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或管理班子相关成员的，每出现一次，承包人应该向发包人支付3000元/人/次的未到位违约金。

（3）上述人员必须驻场，中途更换必须征得发包人项目部同意，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更换必须征得项目公司总经理同意。未经发包人同意，无故更换项目组成员，承包人需支付违约金（项目经理、生产经理，缴纳违约金每人每次5万；更换技术负责人，缴纳违约金每人每次5万；更换施工员、质检员、深化设计、材料员、安全员、资料员、缴纳违约金每人每次2万。）。

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合格通知书

综合验收编号: LS2008004700035800001002

项目编号: 2001YP0012

通知书编号: 2024YP0008

中交滨江(上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经组织相关部门审核,你单位申请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项目已通过综合竣工验收。验收范围详见《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特此通知。

附件:《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可通过微信公众号“上海建筑业”扫描二维码查询

固定资产投资代码: 2020-310110-47-03-003826;310110MA1G95BL820201D2101001



上海市杨浦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2024年5月24日



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综合验收编号: LS2008004700035800001002

项目编号: 2001YP0012

通知书编号: 2024YP0008

单位工程编码	单位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工程规模	全装修信息
D001	构筑物3	构筑物	--	--
D002	构筑物4	构筑物	--	--
D003	构筑物5	构筑物	--	--
D004	构筑物2	构筑物	--	--
D005	构筑物1	构筑物	--	--
D006	地下室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70777.2 平方米	--
D007	7#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7554.5 平方米	--
D008	5#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67458.2 平方米	--
D009	4#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2983.4 平方米	--
D010	3#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2819 平方米	--
D011	2#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4398.2 平方米	--
D012	6#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32668.8 平方米	--
D013	1#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754.8 平方米	--
单位工程合计: 13个				

十四、测量工程师证件及社保证明

2023/5/24

查询结果-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 合格证书

姓 名: 余丽绿

身份证号: 441523199412197563

名 称: 测量员

等 级: --

证书编号: 20220302602



本电子证书由广东省建协职业技能鉴定中心核发。本证书表明持证人已通过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建设专业理论测评考核，成绩合格。



实时数据，扫码验证

发证单位:



发证日期: 2022年3月14日

查询网址: www.gdzjx.org.cn

姓名 余丽绿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94 年 12 月 19 日
住址 广东省陆河县水唇镇墩塘
村委会护竹步村30号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941219756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陆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7.08.29-2027.08.29

	姓名: 余丽绿 Full Name
	性别: 女 Gender
	身份证号: 441523199412197563 ID No.
	岗位名称: 测量员 Position Title
	技能等级: -- Skill Level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20220302602 Certificate No.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注册编号: 2022302602 Registration No.	签发日期: 2022年3月14日 Issued Date





西南科技大学 毕业证书



学生 余丽绿 ，性别女，1994年 12 月 19 日生，
于 2017 年 09 月至 2020 年 01 月在本校网络教育
工商企业管理 专业 2.5 年制 专 科
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
准予毕业。



校 长

二〇二〇年一月十日

证书编号：106197202006301388

姓名: 余丽绿 社保电脑号: 642466307 身份证号码: 44152319941219756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2574 计算单位: 元

社会保险费缴纳清单

3850	12.71	30.8
3850	26.41	30.8
3850	25.41	30.8
3850	25.41	30.8
3850	25.41	30.8
3850	34.65	30.8
3850	34.65	30.8

在社保局缴纳的证明专用章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t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3af00b36bq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574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招标文件和你单位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上述招标项目的中标人。

请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 15 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合同。

招标人：中交滨江（上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9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u>ZJDC-220520-3729</u>
发包人（全称）	<u>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u>
承包人（全称）	<u>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u>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承包人）

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均为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法律实体，承包人具备实现本合同目的所需的符合现行国家法律法规及合同履行地相关规定要求的资质，双方均有权要求对方提供相关资信材料的原件并留存复印件。

承包人承诺已采取一切适当和必要的行动获得签订和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全部授权，签署及履行本合同均不会与该方作为合同一方的任何合同或其他文件内容之履行冲突，否则承包人自行承担因此引发的不利后果并按实际损失程度赔偿发包人遭受的损失。

承包人承诺为：一般纳税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工程地点：建设项目位于上海市杨浦区平凉社区 03G3-01 地块：东至规划通北路，西至规划宁远路，南至规划天章路，北至杨树浦路。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其他楼宇的公区精装修。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本合同承包范围为合同图纸所包含的所有项目，这里所描述的承包范围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承包方应参阅合同文件中的其他部分，去完全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与工作内容。根据本合同所需进行施工的工程包括合同文件、合同图纸、工程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内所显示的一切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1、承包方正式进场之前须与土建总包进行工作面的验收移交，工作面移交后，并签订移交确认单据。一切遗留问题由承包方负责，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

2、施工用水用电等费用包括在本合同总价内，水电接口由承包方与土建总包单位协调提供，费用由承包方与土建总包结算。

3、承包方应在所施工的当地政府办理备案手续，相关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4、除了上述之外，承包方必须采取一切有关措施，务必使合同有关的工作能切实地及圆满地执行，无论这些措施曾否在合同图纸出现过或在合同中描述过，任何能从合

8、无论何种原因影响竣工时间的，工期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按 20000 元/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9、所有工期违约金由发包人在工程进度款中扣除。工期延期和延误的风险承包人已自行考虑，正式开工后，承包人不得以工期为借口提出索赔，发包人亦不再为此支付任何费用。在完工验收合格后应对工期进行验收，对于本工程的工期节点由发包人项目部出具验收报告，工期验收报告作为上报结算的必要文件之一。

四、质量标准

1、质量要求：本工程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发包人有关标准、规范、规程要求，达到合同约定工程质量标准。若本合同中约定的任何工程质量标准与国家及地方标准存在差异，则按质量标准较高的执行。

2、发包人标准：工程质量需满足规范及发包人综合检查的要求，承包人需做 100% 实测实量，实测实量的要求及做法由发包人在项目开工前一周内进行交底。

3、对于需要整改或重做的工作，承包人接到整改通知单后需在一周内整改或重做完毕，否则将视问题严重程度，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 1000 元~6000 元/次的违约金并承担由于未及时整改造成的损失，由此对工期造成影响的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工期一律不予顺延。若承包人在接收到整改通知单后 24 小时内未响应，发包人有权安排其他单位进行整改造成的费用经承包人认可后，由承包人承担此费用，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本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柒仟壹捌拾贰万捌仟柒佰壹拾柒元整（¥71,828,717.00 元）（其中暂定价 23,250,000 元，固定部分价格 48,578,717 元，固定部分不含税价款 44,567,630 元，固定部分税金 4,011,087 元，增值税率为 9%）。

1、本合同总价包干，其中各分项单价承包人已综合考虑招标文件及合同中已约定的计价、定价原则等所有因素，本合同签订后不做任何调整。

2、合同价款已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包含机械进退场和场内行驶等）、水电费（包含甲分包用水用电）、施工措施费、赶工费，夜间及节假日施工增加费、冬（雨）季施工费、临时设施、包装运输装卸保管费（包含甲供材的卸车及照管费）、二次搬运费（包含甲供材的搬运费）、电梯管理费、室内空气污染测试等、深化设计费（深化设计符合国家规范）、所有临建的搭设及搬迁和拆除、施工场地和临建场地清理、管理费、保险费、利润、不可预见费、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措施费、发包人直接供货且由承包人负责施工和安装的材料和设备的搬运（包括二次搬运费）、材料保管、检验费（乙供材）、调试费、税金、施工场地清理及垃圾外运（含收集、倾倒、堆放、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双方发生任何争议时，除有关争议的事项外，双方应继续行使其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履行其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如承包人出现违约行为，发包人有权从工程款项中直接扣除相应违约金，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十一、本合同及其附件承包人已充分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二、本协议书及其它合同组成部分是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在政府相关部门备案之合同文本应与本文本保持一致，若有不一致之处，以本协议书及合同约定为准。

十三、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2月27日；

合同订立地点：上海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双方单位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发 包 人：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南大街114号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10123202XN

法定代表人：

电 话：010-57673365

开 户 银 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帐 号：110060224018010010905

承 包 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

电 话：0755-83895666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 号：44201625700052501150

2022年12月27日

5.3.1 提供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义务

5.3.2 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期限为：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应在工程实际开工前提供。

6、项目经理（承包人）

6.1 承包人项目经理及相关管理人员及相关约定：

姓名：程木林 职务：项目经理

姓名：程木林 职务：执行项目经理（原则上要求人证合一，因特殊原因不是同一人的需约定现场执行经理，项目经理业绩考察时也应在现场的执行经理的业绩。）

姓名：杨水波 职务：项目技术负责人

姓名：叶国健 职务：生产经理

姓名：邱志辉 职务：专职质检员

姓名：林文龙 职务：专职安全员

姓名：李朝红 职务：预算员

姓名：黄永坤 职务：施工员

姓名：廖张涛 职务：深化设计

姓名：李文婷 职务：材料员

姓名：余丽绿 职务：资料员

（1）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技术负责人、质检员、安全员应保证在本工程现场的工作时间，每周不少于5个工作日，每工作日不少于8小时，以指纹打卡时间为准。项目经理、生产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安全员、质检员离开现场必须征得发包人项目经理的同意，否则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00元/次/人，项目技术负责人1000元/次/人，项目经理、生产经理3000元/次/人。若承包人提出变更上述人员或在施工过程中上述人员不能满足发包人要求或人员离职等情况，发包人项目部将对上述人员进行面试直至发包人满意为止。

（2）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项目经理、生产经理、管理班子相关成员应出席而未出席工程会议的或者未按照发包人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或管理班子相关成员的，每出现一次，承包人应该向发包人支付3000元/人/次的未到位违约金。

（3）上述人员必须驻场，中途更换必须征得发包人项目部同意，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更换必须征得项目公司总经理同意。未经发包人同意，无故更换项目组成员，承包人需支付违约金（项目经理、生产经理，缴纳违约金每人次5万；更换技术负责人，缴纳违约金每人次5万；更换施工员、质检员、深化设计、材料员、安全员、资料员、缴纳违约金每人次2万。）。

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合格通知书

综合验收编号: LS2008004700035800001002

项目编号: 2001YP0012

通知书编号: 2024YP0008

中交滨江(上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经组织相关部门审核,你单位申请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项目已通过综合竣工验收。验收范围详见《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特此通知。

附件:《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可通过微信公众号“上海建筑业”扫描二维码查询

固定资产投资项代码: 2020-310110-47-03-003826;310110MA1G95BL820201D2101001



上海市杨浦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2024年5月24日



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综合验收编号: LS2008004700035800001002

项目编号: 2001YP0012

通知书编号: 2024YP0008

单位工程编码	单位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工程规模	全装修信息
D001	构筑物3	构筑物	--	--
D002	构筑物4	构筑物	--	--
D003	构筑物5	构筑物	--	--
D004	构筑物2	构筑物	--	--
D005	构筑物1	构筑物	--	--
D006	地下室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70777.2 平方米	--
D007	7#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7554.5 平方米	--
D008	5#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67458.2 平方米	--
D009	4#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2983.4 平方米	--
D010	3#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2819 平方米	--
D011	2#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4398.2 平方米	--
D012	6#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32668.8 平方米	--
D013	1#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754.8 平方米	--
单位工程合计: 13个				

十五、BIM 工程师证件及社保证明



姓名 叶志坚
Name

性别 男
Sex

身份证号 441523197509177017
ID Card No.

文化程度 专科
Educational Level

证书编号 221061020313048
Certificate No.

专业名称 BIM 高级工程师
Professional Name

考核级别 高级
Skill Level

考核成绩 合格
Result Test

邮电通信人才交流中心(印)
Talents Exchange Center
of Post and Telecommunications Industry

2021 年 09 月 20 日
Year Month Day

说明 Instructions

1. 本证为从事信息与通信相应专业技术培训、考试合格的凭证。
2. 本证书培训考核内容必须严格按照从事岗位技术标准进行。
3. 本证书只限本人使用，不得转让、严禁涂改。
1. This certificate is engaged in information and communication corresponding professional technical training and exam qualification certificate.
2. This certificate training appraisal content must be in strict accordance with the technical standards in the post.
3. This certificate shall not transfer limited personal use, is prohibited altered.

备注 Note



Nº 2021366652



Y001876233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叶志坚

社保电脑号：621417990

身份证号码：441523197509177017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9	202574	6720.0	940.8	537.6	2	12964	77.78	25.93	1	6720	33.6	6720	22.18	2360	16.52
2023	10	202574	6720.0	940.8	537.6	2	6720	100.8	33.6	1	6720	33.6	6720	22.18	2360	16.52
2023	11	202574	6720.0	940.8	537.6	2	6720	100.8	33.6	1	6720	33.6	6720	22.18	2360	16.52
2023	12	202574	6720.0	940.8	537.6	2	6720	100.8	33.6	1	6720	33.6	6720	22.18	2360	16.52
2024	01	202574	6720.0	940.8	537.6	2	6720	100.8	33.6	1	6720	33.6	6720	22.18	6720	53.76
2024	02	202574	6720.0	940.8	537.6	2	6720	100.8	33.6	1	6720	33.6	6720	22.18	6720	53.76
2024	03	202574	6720.0	940.8	537.6	2	6720	100.8	33.6	1	6720	33.6	6720	22.18	6720	53.76
2024	04	202574	6720.0	1008.0	537.6	2	6720	100.8	33.6	1	6720	33.6	6720	22.18	6720	53.76
2024	05	202574	6720.0	1008.0	537.6	2	6720	100.8	33.6	1	6720	33.6	6720	22.18	6720	53.76
2024	06	202574	6720.0	1008.0	537.6	2	6720	100.8	33.6	1	6720	33.6	6720	22.18	6720	53.76
2024	07	202574	6720.0	1008.0	537.6	2	6720	100.8	33.6	1	6720	33.6	6720	22.18	6720	53.76
2024	08	202574	6720.0	1008.0	537.6	2	6720	100.8	33.6	1	6720	33.6	6720	22.18	6720	53.76
合计			11625.6	6451.2			1186.58	395.53			403.2			196.16	135.8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真码（ 33915e3af00bf978 ）核查，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74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琼政招投[2020]0434号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博鳌亚洲论坛大酒店及主会场大修项目客房精装修 (项目全称, 项目编号: hizw20200225002) 博鳌亚洲论坛大酒店及主会场大修项目客房精装修二标段 (标段名称), 建设地点: 海南省琼海市博鳌镇东屿岛, 建设规模: 博鳌亚洲论坛大酒店及主会场大修项目涉及酒店主楼和主会场、宴会厅、餐厅、客房等区域的室内装修(含软装)、机电更换、强弱电改造等等。其中, 本次招标项目为博鳌亚洲论坛大酒店及主会场大修项目客房精装修, 主要包括: 博鳌亚洲论坛大酒店客房室内装饰装修、客房楼走廊的维修改造。招标范围: 博鳌亚洲论坛大酒店及主会场大修项目客房精装修二标段: 主要包括西区客房、室外工程(含外立面、室外给排水), 包括但不限于天花、地面、墙面精装修工程、固定家具工程、入户门及室内门工程、卫生间防水, 室内水电安装工程、灯具、洁具、卫生间五金件安装, 深化设计等及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评标工作于 2020年03月20日 已经结束, 经评标委员会评定、中标候选人公示, 现确定贵单位为中标人。中标价格(人民币): 壹亿零叁佰肆拾陆万伍仟壹佰玖拾元捌角柒分(¥103,465,190.87), 中标下浮率: 3.17%, 工期: 120 天, 现场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如下, 工程质量要求符合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 质量一次性验收合格标准。

请贵单位在收到本通知书后30天内, 按照《招标投标法》等有关规定, 与招标人订立书面合同。

特此通知。

项目部关键岗位人员配备			
姓名	项目部职务	资格/岗位证书证号	身份证号
马广阅	项目经理	粤144050804715	372501197103169118
胡元兵	技术负责人	粤高证字第0702003000199号	43012419710310563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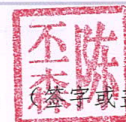
项祥启	施工员	44171020001125	420204196106064515
叶志坚	施工员	44171030001993	441523197509177017
黎仁	施工员	JZ1001013531	360481198306240030
张亮	施工员	JZ1901013532	64212419811014451X
夏伟	安全员	粤建安C(2008)0011594	420623197209273577
刘文彬	安全员	粤建安C(2011)0000030	441426196910010036
罗永河	安全员	粤建安C(2015)0009799	441523198310277015
周圣东	安全员	粤建安C(2016)0004942	440823198710070035
余泓博	质量员	44171070001000	440583199112164511
叶苏杭	质量员	44171080001247	441581198310250131
叶史业	质量员	44171070000997	441523198310247035
冯洁怡	资料员	44181140002476	440783199609100629
吴梅民	机械管理员	44181120002104	620421199008155200

招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年



合 同 编 号

深遠鵬 2020 第 Z-2006 號

博鳌亚洲论坛大酒店及主会场大修项目 客房精装修二标段施工承包合同

合同编号：CC-007/客房精装修二标段-BFA大修-03-2020

发包人：中远海运博鳌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管理方：中远海运博鳌有限公司博鳌亚洲论坛大酒店



博鳌亚洲论坛大酒店及主会场大修项目客房 精装修二标段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CC-007/客房精装修二标段-BFA大修-03-2020

发包人：中远海运博鳌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管理方：中远海运博鳌有限公司博鳌亚洲论坛大酒店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远海运博鳌有限公司

承包人（全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经营管理方：中远海运博鳌有限公司博鳌亚洲论坛大酒店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三方就工程施工及有关事项协商一致，共同达成如下协议：

一、工程概况

1. 工程名称：博鳌亚洲论坛大酒店及主会场大修项目客房精装修二标段

2. 工程地点：海南省琼海市博鳌镇东屿岛

3. 工程立项批准文号：2019-469002-61-03-001880

4. 资金来源：单位自筹

5. 工程内容：博鳌亚洲论坛大酒店及主会场大修项目客房精装修二标段：主要包括 BFA 酒店西区客房、室外工程（含外立面、室外给排水），包括但不限于天花、地面、墙面精装修工程、固定家具工程、入户门及室内门工程、卫生间防水，室内水电安装工程、灯具、洁具、卫生间五金件安装，深化设计等及双方约定的其他工程。具体内容详见施工图纸、工程量清单。

6. 工程承包范围：博鳌亚洲论坛大酒店及主会场大修项目客房精装修二标段。

二、合同工期

计划开工日期：2020 年 4 月 1 日

计划竣工日期：2020 年 7 月 29 日。

工期总日历天数：120 日历天。工期总日历天数与根据前述计划开竣工日期计算的工期天数不一致的，以工期总日历天数为准。

因承包人原因导致实际竣工日期晚于计划竣工日期的，由承包人按专用合同条款 16.2.2 的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三、质量标准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要求，质量一次性验收合格。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壹亿零叁佰肆拾陆万伍仟壹佰玖拾元捌角柒分（¥103465190.87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

人民币（大写）陆拾肆万壹仟玖佰零捌元壹角肆分（¥641908.14 元）；

(2) 材料和工程设备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0.00 元）；

(3) 专业工程暂估价金额：

人民币（大写）伍佰壹拾万零玖仟玖佰贰拾元（¥5109920.00 元）；

(4) 暂列金额：

人民币（大写）零元（¥0.00 元）。

2. 合同价格形式：单价合同

五、项目经理

承包人项目经理：马广阅。

六、合同文件构成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 (1) 中标通知书；
- (2) 投标函及其附录；
- (3) 专用合同条款及其附件；
- (4) 通用合同条款；
- (5) 技术标准和要求；
- (6) 图纸；
- (7)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
- (8) 其他合同文件。

在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形成的与合同有关的文件均构成合同文件组成部分。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

七、承诺

1. 发包人、经营管理方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履行项目审批手续、筹集工程建设资金并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由经营管理方向承包人支付合同价款。

2. 承包人承诺按照法律规定及合同约定组织完成工程施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不进行转包及违法分包，并在缺陷责任期及保修期内承担相应的工程维修责任。

3. 发包人和承包人通过招投标形式签订合同的，双方理解并承诺不再就同一工程另行签订与合同实质性内容相背离的协议。

八、词语含义

本协议书中词语含义与第二部分通用合同条款中赋予的含义相同。

九、签订时间

本合同于 2020 年 4 月 2 日签订。

十、签订地点

本合同在海南省琼海市博鳌镇签订。

十一、补充协议

合同未尽事宜，合同当事人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十二、合同生效

本合同书自三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签章，三方单位盖公章之日起成立，以承包人提交履约担保之日起生效。

十三、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壹拾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肆份、经营管理方肆份

十四、 第四节合同附件为本合同协议书的组成部分

(此页为签章页，无正文)

发包人：中远海运博鳌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

纳税人识别号：914600007300466763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海南省分行琼海博鳌支行

帐号：265001087990

地址：琼海市博鳌镇东屿岛远洋大道1号

联系电话：0898-62966506

承包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签章):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618852870L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香蜜湖支行

帐号：44201625700052501150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田保税区红柳道1号A座

联系电话：~~13918571757~~ 0755-83895666

经营管理方：中远海运博鳌有限公司博鳌亚洲论坛大酒店(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签章):

纳税人识别号：9146900274258130XL

开户行：中国银行琼海博鳌支行

帐号：266251088027

地址：海南省琼海市博鳌镇东屿岛

联系电话：0898-62691590

施工单位建筑工程竣工报告

工程名称： 博鳌亚洲论坛大酒店及主会场大修项目客房精装修二标段

施工单位（盖章）：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2020年10月28日



工程名称	博鳌亚洲论坛大酒店及主会场大修项目客房精装修二标段			基础结构类型	独立基础
工程地址	海南省琼海市博鳌镇东屿岛			主体结构类型	框剪结构
结构层数	地上6层	建筑规模 (面积m ²)	22667	工程造价 (元)	103465190.87
开工日期	2020年3月28日	完工日期	2020年10月28日	合同工期	
规划许可证号		监督 登记号		施工 许可证号	
具备竣工验收条件情况	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情况		已完成工程设计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		
	施工技术资料和管理资料情况		工程质量控制资料、管理资料和竣工验收资料完整，内容符合要求。		
	执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和质量自评情况		工程质量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要求，符合设计文件和合同约定，自评工程质量合格。		
	工程款支付情况		已按合同支付了工程款。		
	工程质量保修书签署情况		已按有关规定签署了工程质量保修书。		
	规划、消防部门出具的认可文件或批准使用文件情况		/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和工程质量监督机构责令整改的问题执行情况		/		

其他质量情况	
工程中发生的质量缺陷及其相应处理措施、遗留问题和对工程质量的影响	无
工程中质量事故及其处理情况和对工程质量的影响	无
新材料、新技术、新产品在工程中的应用情况以及对工程质量的影响	无

中远海运博鳌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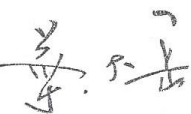
我公司已按照工程设计和合同约定的各项内容完成本工程的施工。经我公司检查,工程质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设计文件和合同要求,符合《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竣工验收规定》(建质〔2013〕171号)中关于竣工验收各项内容的规定。



特此申请工程竣工验收

项目经理 马红 (签章) 2023.02.04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施工单位 (盖章)

2020年10月28日

监理单位意见	 总监理工程师 (签章) 李涛 海南远鹏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盖章) 2020年10月28日
建设单位意见	 项目负责人:  建设单位 (盖章) 2020年10月28日

十六、质量员证件及社保证明

证书编码：0441710794417000244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邱志辉

身份证号：441523198110016793

岗位名称：装饰装修质量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 年 08 月 10 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邱志辉

身份证号：441523198110016793



职称名称：助理工程师

专 业：建筑装饰施工

级 别：助理级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0年07月11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建筑专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003006046986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0年10月15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src>

姓名 邱志辉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1 年 10 月 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
四路泰然科技园204栋3层
西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8110016793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10.10.11-2030.10.11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邱志辉 性别男，一九八一年 十 月 一 日生，于二〇一一年

九月至 二〇一四年 一 月 在本校 工程管理 专业

专升本网络教育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



校(院)长 申公雨

证书编号：101417201405012249

二〇一四年 一 月 十 日

姓名: 邱志辉	社保电脑号: 605906542	身份证号码: 441523198110016793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2574	计算单位: 元

2884	9.52	2884	23.07	5
2884	11.03	2884	23.07	5
2884	19.03	2884	23.07	5
2884	19.03	2884	23.07	5
2884	25.96	2884	23.07	5
2884	25.96	2884	23.07	5
2	185.16		250.64	7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武汉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4年9月25日
证明专用章

中标通知书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招标文件和你单位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上述招标项目的中标人。

请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15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合同。

招标人：中交滨江（上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

39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u>ZJDC-220520-3729</u>
发包人（全称）	<u>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u>
承包人（全称）	<u>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u>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承包人）

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均为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法律实体，承包人具备实现本合同目的所需的符合现行国家法律法规及合同履行地相关规定要求的资质，双方均有权要求对方提供相关资信材料的原件并留存复印件。

承包人承诺已采取一切适当和必要的行动获得签订和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全部授权，签署及履行本合同均不会与该方作为合同一方的任何合同或其他文件内容之履行冲突，否则承包人自行承担因此引发的不利后果并按实际损失程度赔偿发包人遭受的损失。

承包人承诺为：一般纳税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工程地点：建设项目位于上海市杨浦区平凉社区 03G3-01 地块：东至规划通北路，西至规划宁远路，南至规划天章路，北至杨树浦路。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其他楼宇的公区精装修。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本合同承包范围为合同图纸所包含的所有项目，这里所描述的承包范围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承包方应参阅合同文件中的其他部分，去完全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与工作内容。根据本合同所需进行施工的工程包括合同文件、合同图纸、工程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内所显示的一切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1、承包方正式进场之前须与土建总包进行工作面的验收移交，工作面移交后，并签订移交确认单据。一切遗留问题由承包方负责，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

2、施工用水用电等费用包括在本合同总价内，水电接口由承包方与土建总包单位协调提供，费用由承包方与土建总包结算。

3、承包方应在所施工的当地政府办理备案手续，相关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4、除了上述之外，承包方必须采取一切有关措施，务必使合同有关的工作能切实地及圆满地执行，无论这些措施曾否在合同图纸出现过或在合同中描述过，任何能从合

8、无论何种原因影响竣工时间的，工期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按 20000 元/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9、所有工期违约金由发包人在工程进度款中扣除。工期延期和延误的风险承包人已自行考虑，正式开工后，承包人不得以工期为借口提出索赔，发包人亦不再为此支付任何费用。在完工验收合格后应对工期进行验收，对于本工程的工期节点由发包人项目部出具验收报告，工期验收报告作为上报结算的必要文件之一。

四、质量标准

1、质量要求：本工程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发包人有关标准、规范、规程要求，达到合同约定工程质量标准。若本合同中约定的任何工程质量标准与国家及地方标准存在差异，则按质量标准较高的执行。

2、发包人标准：工程质量需满足规范及发包人综合检查的要求，承包人需做 100% 实测实量，实测实量的要求及做法由发包人在项目开工前一周内进行交底。

3、对于需要整改或重做的工作，承包人接到整改通知单后需在一周内整改或重做完毕，否则将视问题严重程度，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 1000 元~6000 元/次的违约金并承担由于未及时整改造成的损失，由此对工期造成影响的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工期一律不予顺延。若承包人在接收到整改通知单后 24 小时内未响应，发包人有权安排其他单位进行整改造成的费用经承包人认可后，由承包人承担此费用，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本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柒仟壹捌拾贰万捌仟柒佰壹拾柒元整（¥71,828,717.00 元）（其中暂定价 23,250,000 元，固定部分价格 48,578,717 元，固定部分不含税价款 44,567,630 元，固定部分税金 4,011,087 元，增值税率为 9%）。

1、本合同总价包干，其中各分项单价承包人已综合考虑招标文件及合同中已约定的计价、定价原则等所有因素，本合同签订后不做任何调整。

2、合同价款已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包含机械进退场和场内行驶等）、水电费（包含甲分包用水用电）、施工措施费、赶工费，夜间及节假日施工增加费、冬（雨）季施工费、临时设施、包装运输装卸保管费（包含甲供材的卸车及照管费）、二次搬运费（包含甲供材的搬运费）、电梯管理费、室内空气污染测试等、深化设计费（深化设计符合国家规范）、所有临建的搭设及搬迁和拆除、施工场地和临建场地清理、管理费、保险费、利润、不可预见费、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措施费、发包人直接供货且由承包人负责施工和安装的材料和设备的搬运（包括二次搬运费）、材料保管、检验费（乙供材）、调试费、税金、施工场地清理及垃圾外运（含收集、倾倒、堆放、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双方发生任何争议时，除有关争议的事项外，双方应继续行使其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履行其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如承包人出现违约行为，发包人有权从工程款项中直接扣除相应违约金，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十一、本合同及其附件承包人已充分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二、本协议书及其它合同组成部分是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在政府相关部门备案之合同文本应与本文本保持一致，若有不一致之处，以本协议书及合同约定为准。

十三、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2月27日；

合同订立地点：上海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双方单位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发 包 人：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南大街114号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10123202XN

法定代表人：

电 话：010-57673365

开 户 银 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帐 号：110060224018010010905

承 包 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

电 话：0755-83895666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 号：44201625700052501150

2022年12月27日

5.3.1 提供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义务

5.3.2 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期限为：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应在工程实际开工前提供。

6、项目经理（承包人）

6.1 承包人项目经理及相关管理人员及相关约定：

姓名：程木林 职务：项目经理

姓名：程木林 职务：执行项目经理（原则上要求人证合一，因特殊原因不是同一人的需约定现场执行经理，项目经理业绩考察时也应在现场的执行经理的业绩。）

姓名：杨水波 职务：项目技术负责人

姓名：叶国健 职务：生产经理

姓名：邱志辉 职务：专职质检员

姓名：林文龙 职务：专职安全员

姓名：李朝红 职务：预算员

姓名：黄永坤 职务：施工员

姓名：廖张涛 职务：深化设计

姓名：李文婷 职务：材料员

姓名：余丽绿 职务：资料员

（1）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技术负责人、质检员、安全员应保证在本工程现场的工作时间，每周不少于5个工作日，每工作日不少于8小时，以指纹打卡时间为准。项目经理、生产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安全员、质检员离开现场必须征得发包人项目经理的同意，否则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00元/次/人，项目技术负责人1000元/次/人，项目经理、生产经理3000元/次/人。若承包人提出变更上述人员或在施工过程中上述人员不能满足发包人要求或人员离职等情况，发包人项目部将对上述人员进行面试直至发包人满意为止。

（2）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项目经理、生产经理、管理班子相关成员应出席而未出席工程会议的或者未按照发包人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或管理班子相关成员的，每出现一次，承包人应该向发包人支付3000元/人/次的未到位违约金。

（3）上述人员必须驻场，中途更换必须征得发包人项目部同意，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更换必须征得项目公司总经理同意。未经发包人同意，无故更换项目组成员，承包人需支付违约金（项目经理、生产经理，缴纳违约金每人每次5万；更换技术负责人，缴纳违约金每人每次5万；更换施工员、质检员、深化设计、材料员、安全员、资料员、缴纳违约金每人每次2万。）。

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合格通知书

综合验收编号: LS2008004700035800001002

项目编号: 2001YP0012

通知书编号: 2024YP0008

中交滨江(上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经组织相关部门审核,你单位申请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项目已通过综合竣工验收。验收范围详见《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特此通知。

附件:《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可通过微信公众号“上海建筑业”扫描二维码查询

固定资产投资代码: 2020-310110-47-03-003826;310110MA1G95BL820201D2101001



上海市杨浦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2024年5月24日



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综合验收编号: LS2008004700035800001002

项目编号: 2001YP0012

通知书编号: 2024YP0008

单位工程编码	单位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工程规模	全装修信息
D001	构筑物3	构筑物	--	--
D002	构筑物4	构筑物	--	--
D003	构筑物5	构筑物	--	--
D004	构筑物2	构筑物	--	--
D005	构筑物1	构筑物	--	--
D006	地下室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70777.2 平方米	--
D007	7#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7554.5 平方米	--
D008	5#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67458.2 平方米	--
D009	4#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2983.4 平方米	--
D010	3#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2819 平方米	--
D011	2#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4398.2 平方米	--
D012	6#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32668.8 平方米	--
D013	1#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754.8 平方米	--
单位工程合计: 13个				

十七、施工员证件及社保证明

证书编码：0441710294417000773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叶国健

身份证号： 441523198607236775

岗位名称： 装饰装修施工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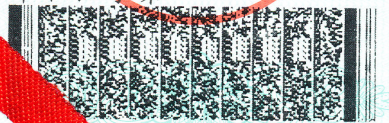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10 月 12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粤中取证字第 1300102074188 号



叶国健 于二〇一三

十一月，经 深圳市建筑工
程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十二月二十



姓名 叶国健
性别 男 民族 汉
出生 1986 年 7 月 23 日
住址 广东省陆河县河田镇河南
居委人民中路农业局宿舍
楼401房
公民身份号码 441523198607236775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 证

签发机关 陆河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16.02.16-2036.02.16

普通高等学校

毕 业 证 书



学生 叶国健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七月二十三日生，于二〇〇六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本校 会计电算化 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 名：广州华立科技职业学院 校（院）长：陈达美

证书编号：139281200906000649 二〇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姓名: 叶国健 社保电脑号: 619466286 身份证号码: 441523198607236775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2574 计算单位: 元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e3af00cfbf2)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574	深圳沅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精装修工程（二标段）招标文件和你单位提交的投标文件，经评标委员会评审，现确定你单位为上述招标项目的中标人。

请在接到本中标通知书后15天内，到我单位签订合同。

招标人：中交滨江（上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39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精装修工程（二）标段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u>ZJDC-220520-3729</u>
发包人（全称）	<u>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u>
承包人（全称）	<u>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u>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人（全称）：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发包人）

承包人（全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简称承包人）

发包人承包人双方均为合法设立并有效存续的法律实体，承包人具备实现本合同目的所需的符合现行国家法律法规及合同履行地相关规定要求的资质，双方均有权要求对方提供相关资信材料的原件并留存复印件。

承包人承诺已采取一切适当和必要的行动获得签订和签署本合同所需的全部授权，签署及履行本合同均不会与该方作为合同一方的任何合同或其他文件内容之履行冲突，否则承包人自行承担因此引发的不利后果并按实际损失程度赔偿发包人遭受的损失。

承包人承诺为：一般纳税人。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工程地点：建设项目位于上海市杨浦区平凉社区 03G3-01 地块：东至规划通北路，西至规划宁远路，南至规划天章路，北至杨树浦路。

工程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其他楼宇的公区精装修。

二、工程承包范围及承包方式

本合同承包范围为合同图纸所包含的所有项目，这里所描述的承包范围仅是概括性的，不能视为是完整无缺的。承包方应参阅合同文件中的其他部分，去完全了解工程的实际范围与工作内容。根据本合同所需进行施工的工程包括合同文件、合同图纸、工程技术要求及工程量清单内所显示的一切项目，包括但不限于以下项目：

1、承包方正式进场之前须与土建总包进行工作面的验收移交，工作面移交后，并签订移交确认单据。一切遗留问题由承包方负责，发包人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

2、施工用水用电等费用包括在本合同总价内，水电接口由承包方与土建总包单位协调提供，费用由承包方与土建总包结算。

3、承包方应在所施工的当地政府办理备案手续，相关费用由承包方承担。

4、除了上述之外，承包方必须采取一切有关措施，务必使合同有关的工作能切实地及圆满地执行，无论这些措施曾否在合同图纸出现过或在合同中描述过，任何能从合

8、无论何种原因影响竣工时间的，工期每延误一天，承包人按 20000 元/天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9、所有工期违约金由发包人在工程进度款中扣除。工期延期和延误的风险承包人已自行考虑，正式开工后，承包人不得以工期为借口提出索赔，发包人亦不再为此支付任何费用。在完工验收合格后应对工期进行验收，对于本工程的工期节点由发包人项目部出具验收报告，工期验收报告作为上报结算的必要文件之一。

四、质量标准

1、质量要求：本工程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地方及行业、发包人有关标准、规范、规程要求，达到合同约定工程质量标准。若本合同中约定的任何工程质量标准与国家及地方标准存在差异，则按质量标准较高的执行。

2、发包人标准：工程质量需满足规范及发包人综合检查的要求，承包人需做 100% 实测实量，实测实量的要求及做法由发包人在项目开工前一周内进行交底。

3、对于需要整改或重做的工作，承包人接到整改通知单后需在一周内整改或重做完毕，否则将视问题严重程度，承包人需向发包人支付人民币 1000 元~6000 元/次的违约金并承担由于未及时整改造成的损失，由此对工期造成影响的由承包人自行承担，工期一律不予顺延。若承包人在接收到整改通知单后 24 小时内未响应，发包人有权安排其他单位进行整改造成的费用经承包人认可后，由承包人承担此费用，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五、合同价款

合同价款：本合同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柒仟壹捌拾贰万捌仟柒佰壹拾柒元整（¥71,828,717.00 元）（其中暂定价 23,250,000 元，固定部分价格 48,578,717 元，固定部分不含税价款 44,567,630 元，固定部分税金 4,011,087 元，增值税率为 9%）。

1、本合同总价包干，其中各分项单价承包人已综合考虑招标文件及合同中已约定的计价、定价原则等所有因素，本合同签订后不做任何调整。

2、合同价款已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材料费、机械费（包含机械进退场和场内行驶等）、水电费（包含甲分包用水用电）、施工措施费、赶工费，夜间及节假日施工增加费、冬（雨）季施工费、临时设施、包装运输装卸保管费（包含甲供材的卸车及照管费）、二次搬运费（包含甲供材的搬运费）、电梯管理费、室内空气污染测试等、深化设计费（深化设计符合国家规范）、所有临建的搭设及搬迁和拆除、施工场地和临建场地清理、管理费、保险费、利润、不可预见费、安全防护及文明施工措施费、发包人直接供货且由承包人负责施工和安装的材料和设备的搬运（包括二次搬运费）、材料保管、检验费（乙供材）、调试费、税金、施工场地清理及垃圾外运（含收集、倾倒、堆放、

八、承包人向发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九、发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双方发生任何争议时，除有关争议的事项外，双方应继续行使其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其他权利并履行其各自在本合同项下的其他义务。如承包人出现违约行为，发包人有权从工程款项中直接扣除相应违约金，承包人不得有任何异议。

十一、本合同及其附件承包人已充分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二、本协议书及其它合同组成部分是双方真实意思表示，在政府相关部门备案之合同文本应与本文本保持一致，若有不一致之处，以本协议书及合同约定为准。

十三、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12月27日；

合同订立地点：上海

本合同双方约定自双方单位签字并盖章后生效。

（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发 包 人：中交建筑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北京市东城区交道口南大街114号

纳税人识别号：9111000010123202XN

法定代表人：

电 话：010-57673365

开 户 银 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德胜门支行

帐 号：110060224018010010905

承 包 人：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纳税人识别号：91440300192407998T

法定代表人：

电 话：0755-83895666

开 户 银 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天健世纪支行

帐 号：44201625700052501150

2022年12月27日

5.3.1 提供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义务

5.3.2 发包人移交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和基础资料的期限为：除合同另有约定外，应在工程实际开工前提供。

6、项目经理（承包人）

6.1 承包人项目经理及相关管理人员及相关约定：

姓名：程木林 职务：项目经理

姓名：程木林 职务：执行项目经理（原则上要求人证合一，因特殊原因不是同一人的需约定现场执行经理，项目经理业绩考察时也应在现场的执行经理的业绩。）

姓名：杨水波 职务：项目技术负责人

姓名：叶国健 职务：生产经理

姓名：邱志辉 职务：专职质检员

姓名：林文龙 职务：专职安全员

姓名：李朝红 职务：预算员

姓名：黄永坤 职务：施工员

姓名：廖张涛 职务：深化设计

姓名：李文婷 职务：材料员

姓名：余丽绿 职务：资料员

（1）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技术负责人、质检员、安全员应保证在本工程现场的工作时间，每周不少于5个工作日，每工作日不少于8小时，以指纹打卡时间为准。项目经理、生产经理、项目技术负责人、安全员、质检员离开现场必须征得发包人项目经理的同意，否则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500元/次/人，项目技术负责人1000元/次/人，项目经理、生产经理3000元/次/人。若承包人提出变更上述人员或在施工过程中上述人员不能满足发包人要求或人员离职等情况，发包人项目部将对上述人员进行面试直至发包人满意为止。

（2）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项目经理、生产经理、管理班子相关成员应出席而未出席工程会议的或者未按照发包人要求更换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或管理班子相关成员的，每出现一次，承包人应该向发包人支付3000元/人/次的未到位违约金。

（3）上述人员必须驻场，中途更换必须征得发包人项目部同意，项目经理、生产经理更换必须征得项目公司总经理同意。未经发包人同意，无故更换项目组成员，承包人需支付违约金（项目经理、生产经理，缴纳违约金每人每次5万；更换技术负责人，缴纳违约金每人每次5万；更换施工员、质检员、深化设计、材料员、安全员、资料员、缴纳违约金每人每次2万。）。

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合格通知书

综合验收编号: LS2008004700035800001002

项目编号: 2001YP0012

通知书编号: 2024YP0008

中交滨江(上海)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经组织相关部门审核,你单位申请 中交集团上海总部基地项目

项目已通过综合竣工验收。验收范围详见《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特此通知。

附件:《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可通过微信公众号“上海建筑业”扫描二维码查询

固定资产投资项代码: 2020-310110-47-03-003826;310110MA1G95BL820201D2101001



上海市杨浦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

2024年5月24日



建筑工程综合竣工验收工程明细表

综合验收编号: LS2008004700035800001002

项目编号: 2001YP0012

通知书编号: 2024YP0008

单位工程编码	单位工程名称	工程类型	工程规模	全装修信息
D001	构筑物3	构筑物	--	--
D002	构筑物4	构筑物	--	--
D003	构筑物5	构筑物	--	--
D004	构筑物2	构筑物	--	--
D005	构筑物1	构筑物	--	--
D006	地下室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70777.2 平方米	--
D007	7#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7554.5 平方米	--
D008	5#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67458.2 平方米	--
D009	4#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2983.4 平方米	--
D010	3#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2819 平方米	--
D011	2#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4398.2 平方米	--
D012	6#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32668.8 平方米	--
D013	1#房	房屋建筑	总建筑面积(平方米): 754.8 平方米	--
单位工程合计: 13个				

十八、材料员证件及社保证明

证书编码：0441711194417000120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李文婷

身份证号：430302197805013329

岗位名称：材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广东省

发证时间：2020年 06月 19日

查询地址：<http://rcgz.mohurd.gov.cn>

J15

照
片



粤中取证字第 1703003003230 号

李文婷 于二〇一六 年
十二月，经 深圳市建筑专
业中级专业技术资格第三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建筑装饰施工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单位

二〇一七 年 四 月 二十五 日



姓名 李文婷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8 年 5 月 1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
工贸园210栋2F

公民身份号码 4303021978050133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福田分局
有效期限 2006.11.09-2026.11.09



毕业证书

李文婷，女，参加 计算机及应用
专业专科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经审定，准予毕业。

Self - Taught Higher Education Examinations
Graduation Certificate

This is to certify that the bearer has successfully fulfilled all the
required courses and passed self - taught higher education examina-
tions.

In Witness Whereof the seals of the Commission of Self -
Taught Higher Education Examinations and the University have here-
to been affixed.

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
Hunan Provincial Commission
of Self - Taught
Higher Education Examinations

2001 年12 月

湖南省高等教育自学考试委员会监制



姓名: 李文婷 社保电脑号: 604450765 身份证号码: 43030219780501332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202574 计算单位: 元

25.23	5844	61.15
50.45	7644	61.15
50.45	7644	61.15
50.45	7644	61.15
50.45	7644	61.15
58.8	7644	61.15
58.8	7644	61.15
490.78	5353.2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3af00d88f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202574
单位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E3205820330000466008002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教育局的梁丰初中西校区室内装饰工程(暂估价二次招标)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中标通知书、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 2020/2/20前到张家港市教育局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 1、中标内容及规模:梁丰初中西校区项目室内装饰工程(1.普通教室与办公2.专用教室+校史馆3.图书馆及报告厅4.餐厅5.游泳馆体育馆,总建筑面积49249.73m2,本标段为以上工程范围内的室内装饰工程暂估价二次招标);标段估算价约为3120万元
- 2、中标价:29495972.73元 其中:工程暂估价:0.00元 材料暂估价:0.00元 暂列金额:0.00元
- 3、中标工期:172日历天
- 4、中标质量等级:合格;
- 5、中标单位资质等级:施工(2015新标准)·专业承包(2015新标准)·建筑装修装饰工程(2015新标准)·建筑装修装饰工程(2015新标准)一级

资质证书号: D244025620

6、中标单位建造师姓名: 胡元兵 建造师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一级
注册编号: 粤144060702048

招标人(公章):

招标代理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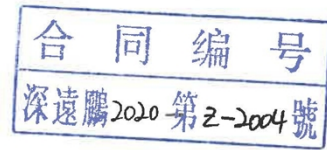
经办人:

2020年1月20日:

2020年1月20日:



GF—2003—0213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2003年8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江苏德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张家港市教育局）

分包人（全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张家港市教育局（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梁丰初中西校区室内装饰工程（暂估价二次招标）

分包工程地点：东临南庄路、北侧为纬二路，西侧为疏港高速，南侧为小河坝路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梁丰初中西校区室内装饰工程：装饰面积约 49249.73m²；（暂估价二次招标），装饰、水电

二、分包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人民币贰仟玖佰肆拾玖万伍仟玖佰柒拾贰元柒角叁分

小写：29495972.73 元。

三、工期

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2020 年 02 月 10 日开工；

竣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2020 年 07 月 30 日竣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72 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

五、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3、分包人的报价书；
- 4、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 5、本合同专用条款；
- 6、本合同通用条款；

7、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8、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六、本协议书中有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书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八、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书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十、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 2020 年 02 月 09 日;

合同订立地点: 张家港市教育局

本合同双方约定 承包人及分包人双方签章并经过行政管理部门备案 后生效

承包人: (公章)

住所: 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鸿发大厦 507D 室

法定代表人: 张云法

委托代理人:

电话: 0512-58757172

传真: 0512-58750167

开户银行: 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德积支行

帐号: 800024848402015

邮政编码:

分包人: (公章)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红柳道 1 号 A 座

法定代表人: 叶大岳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

蜜湖支行

帐号: 44201625700052501150

邮政编码:

附件二：

苏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苏 州 市 建 设 局 印 制

填 报 说 明

1. 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 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馆，建设局各存一份。
3. 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4. 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为有效。
5.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必须明确，不得出现如“基本”等模糊词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 验收机构

1. 领导层

姓 名	职 务	备注（必须有一人为项目负责人）
许东	项目负责人	
魏建平	总监	
杜燕	项目经理	

2. 各专业组

房屋建筑工程 ☒ 验收专业组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验收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基础、主体、装饰、屋面工程 (深圳远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许东	杜燕、李文婷、蒋峰、刘海霞、蒋峰、 秦可幸、孟先珍、曾静云
给排水、燃气工程 (深圳远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许东	杜燕、李文婷、蒋峰、刘海霞、蒋峰、 秦可幸、孟先珍、曾静云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电梯安装工程 ()		
室外工程 ()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 验收组织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3.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4.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5.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6. 建设单位宣布竣工验收结论，各参建单位签字盖章

工 程 名 称	梁丰初中西校区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杨舍镇（东临南庄路、北侧为纬二路、西侧为疏港高速、南侧为小河坝路）
建 设 单 位	张家港市教育局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
勘 察 单 位			层 数	地上 3-5 层
设 计 单 位	苏州苏明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监 理 单 位	张家港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工程	
施 工 单 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概 况	
施工许可证号	3205821811140103		开工日期	2020.4.11
施工图设计审查批准书			竣工日期	2020.12.12
建 设 单 位 审 查 项 目 及 审 查 结 论	审 查 项 目		审 查 结 论	
	1.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项目负责人签字	
	2. 施工单位的施工竣工报告		项目负责人签字	
	3. 工程监理单位的质量评估报告		项目负责人签字	
	4. 与施工单位签订的工程质量保修文件		项目负责人签字	
	5. 参建各方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项目负责人签字	
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的专项验收情况及意见：				
竣工验收日期：2020.12.12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竣工验收记录汇总装订栏

经我单位组织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及质量部门对本工程进行验收，未发现质量问题

竣工验收结论

- 1、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中规定的各项工作内容
- 2、工程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完整；
- 3、主要建筑材料均有进场试验报告；
- 4、有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
- 5、工程保修书已签署；
- 6、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设计文件及合同规定的要求，质量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12月12日

设计单位（签章）

设计负责人：

2020年12月12日

监理单位（签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12月12日

施工单位（签章）

项目经理：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2020年12月12日

十九、预算员证件及社保证明

	姓名: <u>黄璐璐</u> 身份证号码: <u>352227741008512</u> 性别: <u>女</u> 专业: <u>安装工程</u> 聘用单位: <u>深圳茂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u>
证书编号: <u>建[造]14204400002935</u> 初始注册日期: <u>2020</u> 年 <u>10</u> 月 <u>26</u> 日	颁发机关盖章:  发证日期: <u>2020</u> 年 <u>10</u> 月 <u>26</u> 日

变更注册登记栏		变更注册登记栏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u>黄璐璐</u>  <u>深圳茂华建设集团有限公司</u>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u>2022 4 15</u>	现聘用单位:	现聘用单位: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注册受理机关 公 章 年 月 日

专 业：建筑经济类

职 称：经济师

评审时间：2001年4月

证书编号：0100363



姓 名：黄瑶瑶

性 别：女

出生年月：1974

工作单位：安徽天马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姓名 黄瑶瑶

性别 女 民族 汉

出生 1974 年 10 月 8 日

住址 广东省深圳市罗湖区太白路崇德雍翠华府御松阁16A

公民身份号码 352227197410085129





中华人民共和国
居民身份证

签发机关 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

有效期限 2009.04.20-2029.04.20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教育委员会印制
No. 00429211

学生黄瑶瑶性别女，七四年十月 日生，于 九三年九月 至 九六年七月在本校供配电与空调工程专业叁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院)长: 秦武印

校 名:

一九九六年七月五日

学校编号: 93306125



姓名：黄瑶瑶 社保电脑号：604038651 身份证号码：352227197410085129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202574 计算单位：元

38	112.45	17038	136.5
38	112.45	17038	136.5
38	112.45	17038	136.5
38	112.45	17038	136.5
38	153.34	17038	136.5
38	153.34	17038	136.5
1093.86		136.48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15e3af00ea34u)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

5. 带“@” 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202574	深圳远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正本



青岛地铁
QINGDAO METRO

青岛地铁 6 号线一期工程公共区域
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六 标段合同

合同编号: M6-JG-2023-22



甲方(全称): 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一、合同协议书

甲方：青岛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工程建设项目施工招标投标办法》及政府主管部门制定的相应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等，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公共区域装饰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青岛市西海岸新区

工程批准文号：青发改投资审[2019]88号

项目经理：

二、承包工程范围

(一) 承包工程范围：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车站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装饰装修工程。
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工程项目：

- (1)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天花工程采购与安装；
- (2)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地面石材工程采购与安装；
- (3)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墙面、柱面工程采购与安装；
- (4)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照明灯具工程采购与安装；
- (5)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不锈钢制品工程采购与安装；
- (6) 车站(含轨行区)照明灯具等配电工程采购与安装；
- (7) 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成品保护工程采购与安装；
- (8) 站内电梯井钢结构及外墙装饰等采购与安装；
- (9) 车站及站外 500m 范围导向标识采购与安装；
- (10) 车站(含轨行区)广告系统、导向标识工程采购与安装；
- (11) 根据现场需要对施工图进行再深化设计，以满足现场施工要求；
- (12) 招标人要求中描述的或图纸中出现的其它临时或永久工程；
- (13) 峨眉山路站改造（峨眉山改造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绝缘区范围地面、端墙与6号线站台门接口处理、1号线现有墙面的拆除和6号线相关导向的改造等）；
- (14) 站台综合服务室工程采购与安装。

本招标文件中，除非已明确表示由甲方提供的设备、材料及相应的安装、调试工作外，其余完



成本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及服务不论甲方是否提及，均由各标段乙方按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及设计图纸要求购买、安装及调试。

装修工程主要内容：所投标段装饰装修工程，以及配合调试阶段对装修进行调整工作，配合各级验收对装修进行部分调整、整改等。

具体详见招标图纸、用户需求书及工程量清单。

(二) 标段范围：青岛地铁6号线一期工程抓马山、河洛埠、中德工业园站、生态园站（含生态园站天桥装修）的站台、站厅、出入口通道施工图深化设计及装饰装修工程，导向标识、广告灯箱的制作、安装及售后服务。详见工程量清单及用户需求书。

关键设备材料管控形式详见合同附件九。

甲方有权按照工程实施情况对以上承包工程范围和关键设备材料管控形式进行调整。

三、目标导向体系

(一) 安全目标：确保安全生产，不发生伤亡的安全生产责任事故，不发生一般C类及以上或社会影响较大的各类生产安全责任事件等。

(二) 质量目标：工程质量符合相关技术规范和要求，验收合格。确保鲁班奖。

(三) 环保目标：杜绝环境污染事件；实现排放污染物达到国家及青岛市规定的排放标准；扬尘治理、环境保护过程和成果符合国家及青岛市的相关规定。实现环保零投诉、政府零督办。

(四) 工期目标：

1、合同工期：324天。

2、计划开工日期：2023年2月10日，此日期仅为计划开工日期，实际开工日期以甲方或监理人发出的开工指令为准，乙方不得因实际开工日期与计划开工日期不一致而提出任何经济或工期索赔。

3、计划竣工日期：2023年12月31日。

以上工期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求要求提出工期提前，乙方须全力、积极配合。提前工期经双方共同协商确定后，签订补充协议，乙方须严格按照补充协议签订的提前工期执行。乙方应充分考虑到工程项目进度计划存在调整的可能性（包括可能的分段开通范围、工期等），除协议约定的提前工期的奖励或补偿外，乙方不得因提前工期提出其他任何经济索赔。

(五) 创新目标：鼓励独立完成、积极配合甲方完成新技术、新工艺、新设备、新材料的“四新”研发和应用，创建完整的理论与实践管理体系，按要求定期定量完成国家、省市、行业级的相关论文的编写及评审发布，争创“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

(六) 标准化目标：工程建设严格按照甲方、青岛地铁集团、青岛市政府有关部门的标准化要求执行，做到制度标准化、工程建设标准化、质量管理标准化、安全文明施工标准化、工程验收标准化等。



(七) 信访目标：落实信访工作责任制，签订年度信访目标责任书，加强源头预防和动态风险管控，做到“双提双降一杜绝”即提高重点疑难类案件按期化解率到70%以上，提高初次投诉一次性按期化解率到80%以上；降低走访量，降低各类信访投诉量；杜绝发生到省进京越级走访。

四、合同价格和形式

本合同暂定合同价格62844116.82元（以下简称“暂定合同总价”）。采用固定单价方式，具体如下：

(一) 工程量清单计价部分

包括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采用固定单价方式，合同价格（人民币）：62844116.82元（大写：陆仟贰佰捌拾肆万肆仟壹佰壹拾陆元捌角贰分），组成如下：

1、不含税金额：57655153.05元（大写：伍仟柒佰陆拾伍万伍仟壹佰伍拾叁元零伍分），其中：

(1) 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2205070.83元（大写：贰佰贰拾万零伍仟零柒拾元捌角叁分）；

(2) 暂列金（人民币）：1620000.00元（大写：壹佰陆拾贰万元整）。

2、增值税税金（人民币）：5188963.77元（大写：伍佰壹拾捌万捌仟玖佰陆拾叁元柒角柒分），税率9%。

遇国家税务总局调整增值税税率的情况，本合同不含税金额不变，按照调整后的税率计算增值税金额，并调整合同总价。若乙方提供的发票中不含税价款及增值税金额与合同约定金额存在尾差的，以发票实际开具金额为准。

五、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如有）
- 2、中标通知书
- 3、合同条款
- 4、合同附件
- 5、招标文件（含招标控制价）及其附件
- 6、图纸（见另册）
- 7、已标价的工程量清单及其修正
- 8、安全文明标准化规定、青岛市轨道交通、市政相关管理规定等技术标准、文件和要求
- 9、经甲方审批的施工组织设计和专项施工方案
- 10、投标文件及附录（见另册）
- 11、其他合同文件：双方同意或声明纳入本合同的与本合同有关的协议、补充文件、澄清文件、洽商、变更、纪要等，其优先解释顺序应视其内容与以上相应合同文件的相互关系而定。

上述各项合同文件包括合同当事人就该项合同文件所作出的补充和修改，属于同一类内容的文



件，应以最新签署的为准。各文件应认为是互为补充和解释的，若有不明确及不一致之处，以上面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

若甲乙双方就上述合同文件产生争议，最终解释权归甲方所有。

六、本协议书有关词语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乙方向甲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八、甲方向乙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格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合同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3 年 2 月 1 日

合同订立地点：青岛市西海岸新区

本合同双方约定：本合同经双方签署后且乙方按约定提交足额有效履约保函后生效。

十、乙方联络方式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联络地址	邮政编码	公司传真 电话	公司信息 联络人	职务	联系电话
1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 有限公司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 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深 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 8层	518038	0755-83895333	邵先刚	负责人	13805327301

乙方须确保上述联系方式真实有效，保证甲方按该地址寄送的邮件或物品均能送达乙方，若出现拒收、代收、被退回等情形，均视为已有效送达乙方。若乙方更改联系方式，应提前七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应承担通知不能的不利法律后果。

十一、本合同一式拾陆份，其中正本贰份，甲方乙方各执壹份；副本拾肆份，甲方执拾份，乙方执肆份。正副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





附件十 人员组织机构架构表
项目部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身份证号码	相关工作年限	职称	证书及编号	备注
1	梁积献	项目经理	610524197201250019	28年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05200811061	/
2	杨进中	项目副经理	340825197410071911	23年	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造师 粤 1442006200701857	/
3	马 波	项目技术负责人	510225197509186152	26年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003001047832	/
4	易 强	项目设计负责人、装修设计工程师	340202196303072052	36年	正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203001083964	/
5	林文龙	安全工程师	440510198505050838	11年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3 (2015) 0003561	/
6	黄瑶瑶	造价、合同工程师	352227197410085129	20年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造价师 建【造】 14204400002935	/
7	苏天阳	暖通工程师	220102198311090230	5 年	工程师	职称证 2019013C849	/
8	曲宇陆	给排水工程师	371081198904053412	3 年	工程师	职称证 鲁 210600033300335	/
9	胡 强	电气工程师	429005198506144699	14年	工程师	职称证 粤中职证字第 1703003003394 号	/
10	杨水波	土建工程师	430626196908127559	31年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粤高职称字第 095276 号	/



序号	姓名	拟在本项目担任职务	身份证号码	相关工作年限	职称	证书及编号	备注
11	廖丽珊	技术员	44152319930327606X	7年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1903046002812	/
12	彭小班	技术员	441523198304227599	13年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2203006082420	/
13	彭梦怀	技术员	445222199006020835	4年	助理工程师	职称证 2203006082114	/
14	周圣东	安全员	440823198710070035	13年	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 (2016) 0004942	/
15	徐文杰	安全员	410724199006111518	9年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3 (2019) 0046517	/
16	曾韵凝	安全员	441623199605240025	5年	助理工程师	安全生产考核证 粤建安 C3 (2021) 0106337	/
17	曾静云	资料员	452501198504206260	12年	工程师	职称证 粤中职证字第 1300101012305 号	/
18	张勇军	BIM工程师	33012719800209621X	18 年	高级工程师	职称证 2003001047885	/

二十、资料员证件及社保证明

证书编码：0441711494417000439

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专业人员 职业培训合格证



姓 名： 曾静云

身份证号： 452501198504206260

岗位名称： 资料员

参加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施工现场
专业人员职业培训，测试成绩合格。

继续教育记录：

2024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2023 年度，继续教育学时为 32 学时。



扫码验证

培训机构： 广东省

发证时间： 2020 年 06 月 29 日

查询地址： <http://rcgz.mohurd.gov.cn>



粤中取证字第1300101012305 号

居民身份证号码: 452501198504206260



曾静云 于二〇一三年

四月, 经 广州市建筑

工程技术工程师资格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六月 日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曾静云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社保电脑号：622967746
单位编号：202574

身份证号码：452501198504206260
计算单位：元

页码：1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2023	09	202574	4830.0	724.5	386.4	1	7778	482.24	155.56	1	4830	24.15	4830	15.94	2360	16.52
2023	10	202574	4830.0	724.5	386.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830	15.94	2360	16.52
2023	11	202574	4830.0	724.5	386.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830	15.94	2360	16.52
2023	12	202574	4830.0	724.5	386.4	1	6123	367.38	122.46	1	6123	30.62	4830	15.94	2360	16.52
2024	01	202574	4830.0	724.5	38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30	15.94	4830	38.64
2024	02	202574	4830.0	724.5	38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30	15.94	4830	38.64
2024	03	202574	4830.0	724.5	38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30	15.94	4830	38.64
2024	04	202574	4830.0	772.8	38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30	31.88	4830	38.64
2024	05	202574	4830.0	772.8	38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30	31.88	4830	38.64
2024	06	202574	4830.0	772.8	38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30	31.88	4830	38.64
2024	07	202574	4830.0	772.8	38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30	31.88	4830	38.64
2024	08	202574	4830.0	772.8	386.4	1	6475	323.75	129.5	1	6475	32.38	4830	31.88	4830	38.64
合计				8935.5	4636.8			4174.38	1558.94			375.05			373.2	105.6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15e3af00f106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

5.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时段。

6. 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

7.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8.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9.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202574单位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中标通知书

标段编号: E3205820330000466008002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张家港市教育局的梁丰初中西校区室内装饰工程(暂估价二次招标)的评标工作已经结束,根据工程招标投标的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确定你单位为中标人。

我方将于本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依据中标通知书、本工程招标文件、你方的投标文件与你方签订合同。

请你方派代表于 2020/2/20前到张家港市教育局与我方洽谈合同。

你方中标条件如下:

- 1、中标内容及规模:梁丰初中西校区项目室内装饰工程(1.普通教室与办公2.专用教室+校史馆3.图书馆及报告厅4.餐厅5.游泳馆体育馆,总建筑面积49249.73m²,本标段为以上工程范围内的室内装饰工程暂估价二次招标);标段估算价约为3120万元
- 2、中标价:29495972.73元 其中:工程暂估价:0.00元 材料暂估价:0.00元 暂列金额:0.00元
- 3、中标工期:172日历天
- 4、中标质量等级:合格:
- 5、中标单位资质等级:施工(2015新标准)·专业承包(2015新标准)·建筑装修装饰工程(2015新标准)·建筑装修装饰工程(2015新标准)一级

资质证书号: D244025620

6、中标单位建造师姓名: 胡元兵 建造师资质等级: 建筑工程一级
注册编号: 粤144060702048

招标人(公章):

招标代理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

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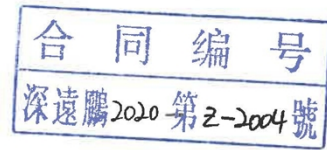
经办人:

2020年1月20日:

2020年1月20日:



GF—2003—0213



建设工程施工专业分包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部
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

2003年8月



第一部分 协议书

承包人（全称）：江苏德丰建设集团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张家港市教育局）

分包人（全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它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鉴于张家港市教育局（以下简称为“发包人”）与承包人已经签订施工总承包合同（以下称为“总包合同”），承包人和分包人双方就分包工程施工事项经协商达成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分包工程概况

分包工程名称：梁丰初中西校区室内装饰工程（暂估价二次招标）

分包工程地点：东临南庄路、北侧为纬二路，西侧为疏港高速，南侧为小河坝路

分包工程承包范围：梁丰初中西校区室内装饰工程：装饰面积约 49249.73m²；（暂估价二次招标），装饰、水电

二、分包合同价款

金额：大写：人民币贰仟玖佰肆拾玖万伍仟玖佰柒拾贰元柒角叁分

小写：29495972.73 元。

三、工期

开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2020 年 02 月 10 日开工；

竣工日期：本分包工程定于2020 年 07 月 30 日竣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为：172 天。

四、工程质量标准

本分包工程质量标准双方约定为：合格

五、组成分包合同的文件包括：

- 1、本合同协议书；
- 2、中标通知书（如有时）；
- 3、分包人的报价书；
- 4、除总包合同工程价款之外的总包合同文件；
- 5、本合同专用条款；
- 6、本合同通用条款；

7、本合同工程建设标准、图纸及有关技术文件；

8、合同履行过程中，承包人和分包人协商一致的其它书面文件。

六、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的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通用条款》中分别赋予它们的定义相同。

七、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工期和质量标准，完成本协议第一条约定的工程（以下简称为“分包工程”），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保修责任。

八、承包人向分包人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本协议第二条约定的合同价款（以下简称“分包合同价”），以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九、分包人向承包人承诺，履行总包合同中与分包工程有关的承包人的所有义务，并与承包人承担履行分包工程合同以及确保分包工程质量的连带责任。

十、合同的生效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02月09日；

合同订立地点：张家港市教育局

本合同双方约定 承包人及分包人双方签章并经过行政管理部门备案 后生效

承包人：（公章）

住所：江苏省张家港保税区鸿发大厦 507D 室

法定代表人：张云法

委托代理人：

电话：0512-58757172

传真：0512-58750167

开户银行：张家港农村商业银行德积支行

帐号：800024848402015

邮政编码：

分包人：（公章）

住所：深圳市福田区保税区红柳道 1 号 A 座

法定代表人：叶大岳

委托代理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香

蜜湖支行

帐号：44201625700052501150

邮政编码：

附件二：

苏州市房屋建筑工程☒、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竣 工 验 收 报 告

苏 州 市 建 设 局 印 制

填 报 说 明

1. 竣工验收报告由建设单位负责填写。
2. 竣工验收报告一式四份，一律用钢笔书写，字迹要清晰工整。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城建档案馆，建设局各存一份。
3. 报告内容必须真实可靠，如发现虚假情况，不予备案。
4. 报告须经建设、设计、施工、监理单位法定代表人或其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为有效。
5. 工程竣工验收结论必须明确，不得出现如“基本”等模糊词句。

竣工验收组织实施情况

一、 验收机构

1. 领导层

姓 名	职 务	备注（必须有一人为项目负责人）
许东	项目负责人	
魏建平	总监	
杜燕	项目经理	

2. 各专业组

房屋建筑工程 ☒ 验收专业组 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验收专业组	组 长	组 员
基础、主体、装饰、屋面工程 (深圳远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许东	杜燕、李文婷、蒋峰、刘海霞、蒋峰、 秦可幸、孟先珍、曾静云
给排水、燃气工程 (深圳远鹏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许东	杜燕、李文婷、蒋峰、刘海霞、蒋峰、 秦可幸、孟先珍、曾静云
建筑电气安装工程 ()		
通风与空调工程 ()		
智能建筑工程 ()		
电梯安装工程 ()		
室外工程 ()		

注：建设、监理、设计、施工单位的专业人员均必须参加相应的验收专业组

二、 验收组织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施工单位介绍施工情况
3. 监理单位介绍监理情况
4. 各验收专业组核查质保资料，并到现场检查
5. 各验收专业组总结发言，建设单位做好记录
6. 建设单位宣布竣工验收结论，各参建单位签字盖章

工 程 名 称	梁丰初中西校区室内装修工程		工程地址	杨舍镇（东临南庄路、北侧为纬二路、西侧为疏港高速、南侧为小河坝路）
建 设 单 位	张家港市教育局		结构形式	框架剪力墙
勘 察 单 位			层 数	地上 3-5 层
设 计 单 位	苏州苏明装饰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规模	
监 理 单 位	张家港市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其他工程	
施 工 单 位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概 况	
施工许可证号	3205821811140103		开工日期	2020.4.11
施工图设计审查批准书			竣工日期	2020.12.12
建 设 单 位 审 查 项 目 及 审 查 结 论	审 查 项 目		审 查 结 论	
	1. 勘察、设计单位的质量检查报告		项目负责人签字	
	2. 施工单位的施工竣工报告		项目负责人签字	
	3. 工程监理单位的质量评估报告		项目负责人签字	
	4. 与施工单位签订的工程质量保修文件		项目负责人签字	
	5. 参建各方完成合同约定情况		项目负责人签字	
规划、公安消防、环保等部门的专项验收情况及意见：				
竣工验收日期：2020.12.12				

工程质量竣工验收记录

工程竣工验收记录汇总装订栏

经我单位组织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单位及质量部门对本工程进行验收，未发现质量问题

竣工验收结论

- 1、已完成工程设计和合同中规定的各项工作内容
- 2、工程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齐全、完整；
- 3、主要建筑材料均有进场试验报告；
- 4、有设计、监理、施工等单位分别签署的质量合格文件；
- 5、工程保修书已签署；
- 6、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技术标准、设计文件及合同规定的要求，质量合格，同意交付使用。

建设单位（签章）

项目负责人：



2020年12月12日

设计单位（签章）

设计负责人：



2020年12月12日

监理单位（签章）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12月12日

施工单位（签章）

项目经理：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2020年12月12日

5. 其他
(一) 高新企业证书



(二) 质量、环境、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0223Q22778R4M

兹证明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52870L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 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 5 层至第 8 层

认证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 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 5 层至第 8 层

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覆盖的范围

建筑装饰装修设计,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

管理体系符合

GB/T 19001-2016/ISO 9001:2015

GB/T 50430-2017

覆盖的范围

建筑装饰装修工程施工, 建筑幕墙工程安装,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施工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或方圆标志认证集团官方网站上查询, 并接受监督审核的《确认证书》用以证实本证书的持续有效性。)

生效日期: 2023 年 05 月 26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06 月 18 日

签发人: _____



中国认可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2-M



Member of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China Quality Mark Certification Group

CHINA
QUALITY MARK

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33号 电话: 010-89411888 网站: <http://www.cqm.com.cn>
Address: No.33, Zengguang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AB 0009967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0223E31844R4M

兹证明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52870L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 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 5 层至第 8 层
认证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 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 5 层至第 8 层

管理体系符合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覆盖的范围

建筑装饰装修设计及施工,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安装,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与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或方圆标志认证集团官方网站上查询。年度监督审核的《确认证书》用以证实本证书的持续有效性。)

生效日期: 2023 年 05 月 26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06 月 18 日

签发人: _____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2-M



Member of
IQNET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China Quality Mark Certification Group

CHINA
QUALITY MARK

北京海淀区增光路33号 电话: 010-88411888 网站: <http://www.cqm.com.cn>
Address: No.33, Zengguang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AA 003637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证书编号: 00223S21709R4M

兹证明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618852870L

住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 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 5 层至第 8 层
认证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 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 5 层至第 8 层

管理体系符合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覆盖的范围

建筑装饰装修设计及施工, 建筑幕墙工程设计与安装, 机电设备安装工程施工, 建筑智能化系统工程设计与施工及相关管理活动

(本证书信息可在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官方网站 www.cnca.gov.cn 或方圆标志认证集团官方网站上查询。年度监督审核的《确认证书》用以证实本证书的持续有效性。)

生效日期: 2023 年 05 月 26 日

有效期至: 2026 年 06 月 18 日

签发人: _____



中国认可
国际互认
管理体系
MANAGEMENT SYSTEM
CNAS C002-M



Member of
IQNET

方圆标志认证集团
China Quality Mark Certification Group

CHINA
QUALITY MARK

北京海淀区增光路33号 电话: 010-88411888 网站: <http://www.cqm.com.cn>
Address: No.33, Zengguang Road, Haidian District, Beijing, P.R. China

AA 0036373

(三) 白蚁、有害、洁净资质证书





深圳市白蚁防治行业协会 会员证书

证书编号：297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经协会审核，批准为深圳市白蚁防治行业协会
会员单位。

特发此证

（有效期至2024年12月31日）

深圳市白蚁防治行业协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一日



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
SHENZHEN BIOTECH & INDUSTRY CLEANING ASSOCIATION

AAAAA级社会组织

洁净资质等级证书

企业名称：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128号
深福保大厦主楼第5层至第8层

法定代表人：叶国源

注册资金：10100万元

信用代码：91440300618852870L

资质等级：洁净工程壹级

证书编号：SZCA 8180062【I】H

资质许可：可承接生物洁净（含：医疗、生物制药、实验室、检验检疫、食品、化妆品等）、工业洁净（含：5G芯片、集成电路、新型显示、半导体、光伏、核工业等）等领域的咨询、规划和工艺设计、工程施工、装修装饰、洁净室环境监测及运维等。



协会官网查验二维码

发证机构：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

签发日期：2018年08月28日

有效期至：2025年08月27日

深圳市生物与工业洁净行业协会印制

(四) 展览馆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C2022B1041
中国展览馆协会 展览陈列工程设计与施工 一体化水平证书 (行业自律) (副本)	单位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机关: 中国展览馆协会	水平等级: 一级水平
发证日期: 2023年3月6日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 5层至第8层
有效期限: 自2023年3月6日至2026年3月6日	法定代表人: 叶国源
查询网址: www.caec.org.cn	注册资金: 10100万元
	中国展览馆协会制

	证书编号: Q2022B1098
中国展览馆协会 展览工程企业水平证书 (行业自律) (副本)	单位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发证机关: 中国展览馆协会	水平等级: 一级水平
发证日期: 2023年3月6日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 绒花路128号深福保大厦主楼第 5层至第8层
有效期限: 自2023年3月6日至2026年3月6日	法定代表人: 叶国源
查询网址: www.caec.org.cn	注册资金: 10100万元
	中国展览馆协会制

(五) 安防技术防范资质证书

序号 013751

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

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

(有效期自2023 年1 月28 日至2025 年1 月27 日)

企业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叶大岳

资质等级 :参级

资质范围 :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

证书编号 :粤 GB889 号

签发日期:2023 年1 月28 日

注:此证无需年检,到期换证。

说明

- 1、按照《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管理条例》规定,公安机关对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单位实行资格等级管理。
- 2、《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是企业从事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的资格凭证,分正本和副本。
- 3、《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不得出租、出借、转让、冒用、伪造、变造、非法买卖。
- 4、《广东省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资格证》登记项目发生变化时,应向发证机关申请变更登记。
- 5、各企业应该按照有关要求,接受发证机关的监督管理。
- 6、各企业在发生关、停、并、转时,应向原发证机关办理注销登记,并交回全部证书。

副 本



(六) 企业 AAA 信用等级证书及诚信经营企业证书



(七) 工业管道安装 GC2

中华人民共和国
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

Production License of Special Equipment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编号: TS3844483-2027

单位名称: 深圳远鹏装饰集团有限公司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 号深福保大厦主
楼第 5 层至第 8 层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保街道福保社区绒花路 128 号深福保大厦主
楼第 5 层至第 8 层

经审查, 获准从事下列特种设备生产活动:

许可项目	许可子项目	许可参数	备注
承压类特种设备 安装、修理、改 造	工业管道安装 (GC2)	GC1 级以 外的工艺 管道; 制 冷管道	

发证机关: 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有效期至: 2027 年 11 月 12 日

2023 年 11 月 1 日

